

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08 卷第 9 期



4652 $\frac{2}{2}$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29 日(星期二)出版

目次

委員會紀錄

經濟委員會會議

頁次

107年12月17日(星期一)

一、繼續審查委員周陳秀霞等 16 人擬具「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二、繼續審查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經濟作業基金、水資源作業基金、經濟特別收入基金、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107年12月17日、107年12月19日、107年12月20日為一次會)..... (1 ~ 220)

107年12月19日(星期三)

繼續審查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107年12月17日、107年12月19日、107年12月20日為一次會)..... (221 ~ 398)

107年12月20日(星期四)

一、繼續審查：(一)本院委員林岱樺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二)本院委員許淑華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三條、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三)本院委員王惠美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二、繼續審查委員周陳秀霞等 16 人擬具「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三、審查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17 人擬具「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107年12月17日、107年12月19日、107年12月20日為一次會)..... (399 ~ 434)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435 ~ 437)

委員會紀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一）9 時 5 分至 15 時 33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陳委員超明

主席：出席委員 5 人，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3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07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4 分至 12 時 9 分

107 年 12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 分至 12 時 17 分

地 點：紅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岱樺 孔文吉 莊瑞雄 廖國棟 Sufin·Siluko 蘇震清 蘇治芬 鄭運鵬
周陳秀霞 賴瑞隆 高志鵬 邱議瑩

委員出席 11 人

請假委員：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

列席委員：曾銘宗 蕭美琴 余宛如 鍾佳濱 鍾孔炤 林德福 黃國昌 陳曼麗
吳志揚 鄭天財 Sra·Kacaw 林奕華 陳明文 徐榛蔚 劉世芳 江啟臣
許毓仁 蔡易餘 羅明才 張廖萬堅 蘇巧慧

委員列席 20 人

列席人員：107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三）

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陳美伶

副主任委員鄭貞茂

主任秘書何全德

國土區域離島發展處處長郭翡玉

秘書室主任徐耀法

主計室主任邱蓉萍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副執行秘書蘇來守

行政院主計總處基金預算處科長戴群芳

107 年 12 月 13 日（星期四）

經濟部部長沈榮津

會計處處長張月女

人事處專門委員林靜玟

能源局局長林全能

國營事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吳豐盛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楊偉甫暨相關人員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黃育徵暨相關人員

行政院主計總處基金預算處科長王儷倩

主 席：蘇召集委員震清

專門委員：鄭雪梅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游千慧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楊雅如 專 員 曾淑梅

速 記：公報處記錄人員

107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三）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行政院主管：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離島建設基金及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

（國家發展委員會陳主任委員美伶報告後，委員林岱樺、孔文吉、莊瑞雄、蘇治芬、蘇震清、廖國棟 Sufin·Siluko、周陳秀霞、賴瑞隆、余宛如、蕭美琴、黃國昌、陳曼麗、鄭天財 Sra·Kacaw、徐榛蔚、曾銘宗及許毓仁等 16 人提出質詢，均由國家發展委員會陳主任委員美伶、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蘇副執行秘書來守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鄭運鵬、邱議瑩、高志鵬、陳超明及徐榛蔚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決議：詢答結束，另定期繼續審查。

107 年 12 月 13 日（星期四）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濟部沈部長榮津、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楊董事長偉甫及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黃董事長育徵報告後，委員林岱樺、莊瑞雄、賴瑞隆、蘇震清、周陳秀霞、蘇治芬、鄭運鵬、陳曼麗、鍾佳濱、廖國棟 Sufin·Siluko、黃國昌、曾銘宗、江啟臣、林奕華及蕭美琴等 15 人提出質詢，均由經濟部沈部長榮津、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黃董事長育徵、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楊董事長偉甫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邱議瑩及高志鵬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決議：詢答結束，另定期繼續審查。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進行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一、繼續審查委員周陳秀霞等 16 人擬具「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繼續審查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經濟作業基金、水資源作業基金、經濟特別收入基金、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主席：報告各位委員，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於 12 月 6 日詢答完畢，並且將條文逐條宣讀完畢。

現有新提出之修正動議，宣讀完畢後，進行協商。

委員莊瑞雄等所提修正動議：

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案 - 修正動議

修正動議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冷凍空調業非向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登記，領有登記證書，並加入與冷凍空調相關之同業公會，不得營業。</p> <p>公會對於前項入會之申請，不得無故拒絕。</p>	<p>第五條 冷凍空調業非向所在地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許可，領有登記證書，並於一個月內加入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不得營業。</p> <p>公會對於前項入會之申請，不得無故拒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行實務上辦理許可及登記之機關皆為經濟部，並無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簡政便民考量，爰刪除許可機制。 2. 按商業團體法、工業團體法已明載「業必歸會」之要件及程序，本法準用之。 3. 目前各產業公會非惟冷凍空調公會而已，如：電機公會、電器公會，故不宜明定特定公會名稱，以示公平。
<p>第九條 冷凍空調業分特、甲、乙、丙、家電業五等，應具備下列條件：</p> <p>一、特等：</p> <p>(一) 登記資本額新臺幣二千萬元以上。</p> <p>(二) 聘僱聘僱專任技師一人、甲級技術士一人、乙級技術士二人及丙級技術士三人以上。</p> <p>二、甲等：</p> <p>(一) 登記資本額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p> <p>(二) 聘僱專任甲級技術士一人、乙級技術士二人及丙級技術士三人以上。</p> <p>三、乙等：</p> <p>(一) 登記資本額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p>	<p>第九條 冷凍空調業分特、甲、乙、丙四等，應具備下列條件：</p> <p>一、特等：</p> <p>(一) 登記資本額新臺幣二千萬元以上。</p> <p>(二) 具有一次製造或安裝一千噸以上空調或五百馬力以上冷凍工程之經歷或能力。</p> <p>(三) 聘僱專任技師一人、甲級技術士一人、乙級技術士二人、丙級技術士三人以上。</p> <p>二、甲等：</p> <p>(一) 登記資本額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p> <p>(二) 具有一次製造或安裝五百噸以上未滿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規定製造業須辦理工廠登記，冷凍空調製造業亦為製造業一環，其已依法辦理工廠登記，本法無須重複管理，爰刪除製造相關文字。 2. 考量一般小型營業場所或公務機關、學校教室之單獨空間，雖供公眾使用卻設備小噸數、獨立之空調冷氣，其安裝、維護及保養仍屬簡易施作，應可委託一定規模以下之家電業者承作，故增加家電業共五級分類。

修 2 (1/2)

<p>(二)聘僱專任甲級技術士一人、乙級技術士一人及丙級技術士二人以上。</p> <p>四、丙等：</p> <p>(一)登記資本額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p> <p>(二)聘僱專任乙級及丙級技術士各一人以上。</p> <p>五、家電業：</p> <p>(一)登記資本額新台幣二十萬元以上。</p> <p>(二)負責人應具有二年以上冷凍空調之安裝經驗。</p> <p><u>特等冷凍空調業得安裝任何噸數空調或任何馬力冷凍工程；甲等冷凍空調業得安裝一千噸以下空調或五百馬力以下冷凍工程；乙等冷凍空調業得安裝五百噸以下空調或二百馬力以下冷凍工程；丙等冷凍空調業得安裝一百噸以下空調或五十馬力以下冷凍工程；家電業執行一定規模以下之冷凍空調簡易設備業務，其一定規模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u></p> <p>專任技師得執行甲級技術士之業務，甲級技術士得執行乙級技術士之業務，乙級技術士得執行丙級技術士之業務。</p> <p>丙等冷凍空調業者須有二年以上安裝空調累積達一百噸以上或安裝冷凍工程累積達五十馬</p>	<p><u>千噸之空調或二百馬力以上未滿五百馬力冷凍工程之經歷或能力。</u></p> <p>(三)聘僱專任甲級技術士一人、乙級技術士二人及丙級技術士三人以上。</p> <p>三、乙等：</p> <p>(一)登記資本額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p> <p>(二)<u>具有一次製造或安裝一百噸以上未滿五百噸之空調或五十馬力以上冷凍工程之經歷或能力。</u></p> <p>(三)聘僱專任甲級技術士一人、乙級技術士一人及丙級技術士二人以上。</p> <p>四、丙等：</p> <p>(一)登記資本額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p> <p>(二)<u>具有一次製造或安裝一百噸以下空調或五十馬力以下冷凍工程之經歷及能力。</u></p> <p>(三)聘僱專任乙級及丙級技術士各一人以上。</p> <p>專任技師得執行甲級技術士之業務，甲級技術士得執行乙、丙級技術士之業務，乙級技術士得執行丙級技術士之業務。<u>前項所定製造或安裝之經歷或能力、專任技術士及技師之資歷，其認定方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u></p> <p>丙等冷凍空調業者須</p>	<p>3. 為導正冷凍空調市場秩序，明定各等級冷凍空調執業範圍，爰增訂第二項，並新增家電業之執業範圍於一定規模以下，並授權中央主管機關制定。</p> <p>4. 為便於各等級年資計算統一規定升等期間為二年；並授權主管機關訂定業績認定辦法。</p> <p>5. 本法修正前丙等已達現行法規定一年合於升等之業績，適用舊法，但其未於新法施行一年內換證者，適用新法。</p>
--	---	---

修(2)

<p>力以上之業績，始得申請換領乙等冷凍空調業證書；乙等冷凍空調業者須有二年以上安裝空調累積達五百噸以上或安裝冷凍工程累積達二百馬力以上之業績，始得申請換領甲等冷凍空調業證書；甲等冷凍空調業者須有二年以上安裝空調累積達一千噸以上或安裝冷凍工程累積達五百馬力以上之業績，始得申請換領特等冷凍空調業證書。</p> <p><u>前項所定安裝空調或冷凍工程之業績，其認定方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u></p>	<p>有一年以上製造或安裝空調累積達一百噸以上或製造或安裝冷凍工程累積達五十馬力以上之業績，始得申請換領乙等冷凍空調業證書；乙等冷凍空調業者須有二年以上製造或安裝空調累積達五百噸以上或製造或安裝冷凍工程累積達二百馬力以上之業績，始得申請換領甲等冷凍空調業證書；甲等冷凍空調業者須有三年以上製造或安裝空調累積達一千噸以上或製造或安裝冷凍工程累積達五百馬力以上之業績，始得申請換領特等冷凍空調業證書。</p>	
<p>第十條 <u>主管機關經核准登記後應發給冷凍空調業登記證書，將登記事項公告，並通知與冷凍空調相關之同業公會。</u></p> <p>冷凍空調業登記證書有效期限為五年，冷凍空調業者應於期限屆滿前三個月，向主管機關申請展延，並換領登記證書；逾期未申請展延或展延審查不合格者，原登記證書於登記期限屆滿時，失其效力。</p> <p>前項展延審查項目為申請書表所載事項及最近一期完稅證明。</p>	<p>第十條 <u>冷凍空調業申請許可經審查合格後，主管機關應發給登記書，將許可登記事項公告，並通知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u></p> <p>冷凍空調業登記證書有效期限為五年，冷凍空調業者應於期限屆滿前三個月，向主管機關申請展延，並換領登記證書；逾期未申請展延或展延審查不合格者，原登記證書於登記期限屆滿時，失其效力。</p> <p>前項展延審查項目為申請書表所載事項及最近一期完稅證明。</p>	<p>配合第五條修正文字。</p>

修(三)

<p>第十四條之一 建築物建造時，起造人應規劃預留裝置空調設備之空間。</p> <p>前項適用之建築物由當地建築主管機關公告之。</p> <p>第二項建築物應建置之空間，其建置、使用管理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規則，由當地建築主管機關定之。</p> <p>空調設備所有人應委託合法登記業者，辦理第三條之施工安裝等業務。</p>	<p>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條新增。 2. 新建建築物應預留空間予冷凍空調業者安裝時之安全環境。 3. 上述規劃與實際建置結果，均涵蓋於建築物興建審查程序中，且為使因地制宜，由當地建築主管機關公告及訂定使用管理、安全措施之相關規則。 4. 為維護空調設備使用安全，所有人有必要委託雇用合法登記業者，爰以法令訂之。
<p>第十九條 未領有登記證書或受停、廢止執行冷凍空調業業務處分而仍執行業務，或刊登廣告招攬冷凍空調業務者，主管機關應令其停工或停止刊登廣告，並處新台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其不遵行而繼續營業者，得按日連續處罰。</p>	<p>第十九條 未領有登記證書或受停、廢止執行冷凍空調業業務處分而仍執行業務或刊登廣告招攬冷凍空調業務者，勒令其停業，並處新台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其不遵行而繼續營業者，得按日連續處罰。</p>	<p>本條處罰對象是非法執行冷凍空調業務行為，原條文規定對該事業勒令停業範圍過大，故作文字修正。</p>
<p>第二十條 冷凍空調業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處新台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p> <p>一、未依第五條第一項加入與冷凍空調相關公會而執行業務者。</p> <p>二、未依第九條聘僱專任技師、專任技術士而執行業務者。</p> <p>三、自行停業、受停業處分、復業或歇業時，未依</p>	<p>第二十條 冷凍空調業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處新台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p> <p>一、未依第五條第一項加入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而執行業務者。</p> <p>二、未依第九條聘僱專任技師、專任技術士而執行業務者。</p> <p>三、未依第十條第二項規定，申請展延或拒絕、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第五條作文字修正。 2. 冷凍空調登記證書到期後，業者有權決定是否展延，原條文規定拒絕展延者之處罰，有違人民選擇職業自由之精神，爰刪除第三款及第二項後段。

修 2 (修)

<p>第十一條規定辦理者。 冷凍空調業有前項第一款、第二款情事者，並得勒令停業及通知限期補辦手續，屆期不補辦而繼續營業者，得按次連續處罰。</p>	<p>礙或規避展延者。 四、自行停業、受停業處分、復業或歇業時，未依第十一條規定辦理者。 冷凍空調業有前項第一款、第二款情事者，並得勒令停業及通知限期補辦手續，屆期不補辦而繼續營業者，得按次連續處罰。有前項第三款情事，經主管機關通知限期補辦手續，屆期不補辦者，得按次連續處罰。</p>	
---	--	--

提案人：

葉浩唯 施義芳

連署人：

林錫輝 許慶堃 邵國心

修 = (修)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協商。

（進行協商）

主席：今天我們討論「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就以陳超明委員等 3 人所提修正動議案、莊瑞雄等 5 位委員提的臨時修正動議條文與現行條文等 3 份條文互相比較。關於第一個條文，委員陳超明等 3 人所提修正動議與莊瑞雄委員提的修正動議是否有差別？與原條文有什麼差異？首先請中央主管機關表示看法。

呂局長正華：上禮拜討論完之後，其實我們也去公聽會。今天有提出一份新的提案，兩份要逐條或是總體說明？

主席：逐條。

呂局長正華：第五條新提的直式模式內容看起來實際比較可以執行，就是登記並加入相關同業公會的內容，所以我們覺得以條文的精簡度來說，直式與橫式的條文相較之下，直式的比較統一可以執行，以上報告。

主席：那我提的修正動議案比較不可以執行嗎？

呂局長正華：可以執行，但是文句內容比較長，而且敘述的語句比較多。

主席：一個是登記，另一個是許可，天差地遠！

呂局長正華：有一個規定 6 個月，所以就是執行上……

主席：你要講清楚！第五條一個是登記就可以，另一個要許可才可以，當然是修正動議的條文才可以，你竟然說這樣就可以！

施委員義芳：我想這部分避免擾民。冷凍空調管理條例第五條及第六條本來就可以合在一起，因為中央主管機關可以授權地方，所以就在地方把它整個連貫起來，因此不管是辦理許可或登記。因為第六條訂有中央主管機關授權直轄市或縣市機關辦理，所以第六條與第五條合起來就可以了。你的矛盾在哪裡？你的矛盾是因為管理規則把它訂到中央，而本來就可以去修訂管理規則，所以只要把第五條及第六條合起來，以後就可以直接在縣市執行，不必到中央來執行。

莊委員瑞雄：我認為到縣市就好了。

施委員義芳：你看第六條有授權。

賴委員瑞隆：請經濟部說明現行運作上有沒有問題？

呂局長正華：有關現行的部分，因為第五條在寫法上沒有那麼明確，所以訂有施行細則。執行上沒有問題，尤其修法到現在，依據 94 年 2 月 22 日發布函令的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施行細則來進行相關登記，所以這一條目前執行上沒有問題。不過委員有提兩個修正版本，我們基本上尊重，但剛剛提到的是在實務上，因為辦理許可登記在第六條的部分就已經有冷凍空調的許可，以上報告。現行是在中辦執行，沒有問題。

莊委員瑞雄：大家冷靜來看待就可以了，既然是公平合理的，提出來討論有什麼關係！有關第五條，如果我和主席都是電器公會的，你卻要我只能加入冷凍公會，很奇怪！我覺得聽起來不合理也不公平。不管是朝野各政黨，我們常常會碰到的是公平、合理與否，甚至因為某個法律規定讓你賺到、我賠了。也就是我們最後幾乎在談的都是利益要共享，大家想看看，如果我們可以

釐清工業團體法、商業團體法的性質。重點在於條文的修訂要公平，不要修法後衝擊到另外一個團體的利益，讓他們可以共享、共生。我們把它處理得公平就好了！以上是我的看法。

蘇委員震清：我看了你們提的兩個修正案及現行條文，我認為有兩個不同點，一個是登記，沒錯吧？此外，一個是加入相關之同業公會，另一個是一定要加入冷凍公會。我們修法的目的是希望找出一個最大公約數，希望相關行業別受到最小的損害。我很認同剛剛莊瑞雄委員所說的，我們希望有利共享，而不是偏執於哪一方，所以在修正條文時，我要與主席商量。請教主管單位，登記與許可有什麼很大的差異性嗎？憑良心說，登記對大家而言比較方便，因為各縣市政府都有在處理，應該可以解套。有關冷凍空調公會，我個人贊成訂為「相關之同業公會」，就是具相關性的，再以其他的噸數等來限制，這樣才是正確的。至於我要加入哪個公會，只要是相關的當然就可以，所以要整體思考討論，大家可以好好了解，請主管單位先解釋一下。

呂局長正華：因為現行在第六條有許可的部分，所以在施行細則就會有針對申請許可要檢具相關文件等等規定，同時發證書也要有許可文件，之後才能發這樣的證書，這個在第六條以及施行細則有相關規範。至於第五條，因為當初在立法的時候又多了「許可」，然而現在換成「登記」，而登記的目標是加入公會，且第二項希望能夠對於前項入會的申請不得無故拒絕，即登記完之後業必歸會的條文。以上補充說明。

主席：局長，我發覺你的態度轉變得很快。登記與許可差別很大，一個是登記就生效，另一個要經過你們核准才生效。

呂局長正華：第六條才是許可。今天第六條沒有寫入修正案，但是條文……

主席：本條例第八條所訂之冷凍空調業名簿由中央主管備註與許可差別何在？第五條規定要中央機關為之，我不知道你們變得那麼大，這樣就要讓它通過……

呂局長正華：母法第六條，所以它也是法律明訂：「冷凍空調業之許可、登記、撤銷以及廢止許可……」，在第六條有一整套的機制規範。第五條當初規範的是業必歸會，對於前項入會的申請不得無故拒絕。另外，莊瑞雄委員及施義芳委員主提的這個案子，後續第九條還有針對家電業分等。家電業有如他們在說明裡提到的，公會不是只有冷凍空調電器，也有電器公會及電機公會等等，所以他覺得不宜明定特定公會，這是整個配套在規範，以上補充說明。

施委員義芳：有關從事冷凍空調業，除了冷凍空調公會以外，還有其他公會嗎？在你的母法裡從事冷凍業者有幾個公會，比如你提到的機械，法裡也有提到機械等等。我要詢問的是母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空氣調節」與第八款的「通風換氣」有其他公會嗎？

呂局長正華：有關執行面的部分，我請中辦補充說明。

雲簡任技正瑞龍：針對剛才委員所提到的，目前如果按照工業團體法設立的冷凍空調公會，就是在冷凍空調條例所載明的，只有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而已。另外，如果像是電器的部分，目前有按照商業團體法成立電器承裝的公會以及相關的聯誼會，這個是兩個會的差異性。

施委員義芳：它可不可以從事空氣調節及通風換氣？因為第四條有關於用語的定義。小型冷氣算不算空氣調節？它有沒有通風換氣？

雲簡任技正瑞龍：有。

蘇委員震清：我覺得現行條文第五條愈看愈不對，可以指定加入一個公會，好像有點把人匡住。我希望行政單位看現在提出的修正動議說明欄，它的說明意旨到底對不對？這一點最重要。身為立法委員就要立好法、修惡法，有錯的我們才修正。既然有修正動議，我們現在都還心平氣和在談，一定要修成一部較好的法案。我現在詳細看修正條文及其說明，現行條文要求指定加入冷凍空調公會，冷凍空調的解釋卻有很多項。我是指這是冷凍空調法，但不一定要叫人加入冷凍空調業公會，這是不一樣的！因為冷凍空調有好幾種解釋，我如果講錯，請你們指正。我覺得開放加入相關同業公會，並不是不可以。但是加入相關同業公會以後，要實施冷凍空調相關業務有其他的規定限制。我應該沒有講錯吧？好，這是我的說法。

鄭委員運鵬：12 月 13 日因應這次修法草案，我們舉辦了一場公聽會。以現實的狀況來說，不管是家戶或者公眾場所，包含公家機關，我們現在遇到的事實狀況是，有很多公司行號及從業人員從事相關工作，譬如我們家裡裝冷氣，不論是裝一台或修理，不可能根據現行冷凍空調管理條例去做，對不對？因為現行冷凍空調管理條例所有講到的公會，就只有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可是在現實的需求上來說，電器行若沒加入這個公會，還是可以到你家裝冷氣。縱使你叫的是電視廣告裡的業者，也未必加入這個公會，沒有錯吧？

如果我們今天要在第五條或之後修正這個條例加入相關團體，冷凍空調工業同業公會會覺得很奇怪，這個條例只約束我，卻在第五條加了別的，而現實生活上也有別人在從業，會變成這樣的狀況，對不對？以下是我個人意見，不是代表大家的共識，如果真的談不下來，我覺得你要整部拿回去，也就是說，如果你在登記上要開放其他相關公會，但這整部法律卻只限制一個公會，對於現行的同業公會來說也不公平，若別人都可以做卻只限制我，這樣也不公平。這次委員有提出修正條文，其實一修下去是顯然不足，我們希望它能夠更公平，但是會造成新的不公平，這一點謹供各位委員考量。

主席：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是屬於技術的一種，等於是所謂的技師公會，跟一般商業公會不一樣。本席要請教局長，土木技師、結構技師、水保技師的部分全國也都只有一個，現在你把這部分變成一般的商業公會，這樣到底對還是不對？你為什麼會這樣退讓？修法要公平、有道理，你這樣退讓的話，以後所有條文經濟部全部依照相關之公會來處理，這個要訂得清清楚楚的，其實這是屬於技師公會，不是商業同業公會或是一般的公會，你們這樣退讓，我覺得莫名其妙，坦白說，這是屬於技師耶！

發言發言。

賴委員瑞隆：方才大家都有提及，在現行的狀況下，如果比較低的空調有 92% 是由電器公會會員在做的話，其實服務到的也相當多，因為每個立法一定會牽扯到不同利益間的互相影響，如果現行運作沒有出現大的問題，技術上也沒有特別的困難，我個人傾向不要輕易去做大的變動，如果輕易去做大的變動，反而會造成消費者端或是既有業者特別是對電器業者造成很大的紛擾，本席認為在立法上或是在整個作為上應該都要謹慎，除非有遇到重大的問題而不得不改變，否則我都傾向現在應該持續去溝通，如果瞬間去做這樣的大調整，對於這 92% 的消費者或是電器公會的業者一定會產生很大的衝擊，若產生這麼大的衝擊，對社會也會造成很大的影響，所

以如果大家對這一塊沒有達成共識的話，我建議大家還是去做更多協商、討論，等到社會比較有共識，屆時再處理可能會比較妥當。

施委員義芳：剛剛主席說這是一個技術的行業、工作，這個我同意，我也要請經濟部去看一下營造業法，營造業也是一個技術性的行業，營造業分為甲、乙、丙三等，但是不要忘了還有一個土木包工業，土木包工業的門檻不會很高，其負責人具有 3 年以上的工作經驗，有一定的資本就可以成為土木包工業了，就是這樣，這個沒有矛盾，所以立法的部分可以把它加入電器業者，你就是去分等，但是分等之後，它還有一個電器業者，當然你們可以去思考，因為我們只能思考到電器業者，或者你有機械業者之類的都可以，因為你的技師裡面也有電機、機械啊！所以你應該把這些人都加進來，甚至加入機械公會也可以，或是電機技師公會也可以，所以相關公會並沒有錯誤啊！

主席：施委員，你在這一塊很內行，但是我常常覺得很莫名其妙，比方說土木技師、結構技師、水保技師，像水利技師也不能去當水保技師，這是有技術的，不是一般的同業公會，如果你是在電器公會或是什麼公會，這是不一樣的情況。

施委員義芳：剛剛主席講的技師法是管人，而這個「業」是在管事，像技師法那些是在管人，而這個「業」是在管事，「業」不是只有一個，我同意你有特、甲、乙、丙，但是家電也是啊！它也是「業」的一部分，所以從事「業」的人到底有多少個行業可以做？這裡面有電機、機械等，這些都可以做，它不是只有冷凍，因為有牽涉到馬達、電機設備等等。

主席：如果照你所講的，每個行業都可以加進去，包括電機技師、結構技師等什麼都可以加進去，因為任何一個行業都會牽涉到相關的行業。

施委員義芳：如果安裝有牽涉到一些需要簽證的，當然要有技師進來，但是這個「業」是事業，土木技師沒有辦法去安裝這個東西，所以他沒辦法進來，就像景觀跟他沒有關係，所以景觀技師當然不能進來，就是相關的可以進來。

主席：好，休息協調。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各位委員，莊委員瑞雄的修正動議、周陳委員秀霞的修正條文以及陳委員超明的修正動議送院會朝野協商，好不好？

鄭委員運鵬：現在還沒……

邱委員議瑩：還沒講完……

鄭委員運鵬：哪幾條要處理、不處理、怎麼處理都還沒有結論，這個禮拜時間很多……

邱委員議瑩：先保留啦！

鄭委員運鵬：我們先看一下公聽會……

蘇委員震清：繼續討論啦……

主席：好，保留在委員會，另擇期討論、繼續協商。

（協商結束）

主席：報告各位委員，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另定期繼續審查。

報告各位委員，議程所列經濟部主管非營業基金已於 12 月 6 日詢答完畢，現在進行逐項審查，依據預算法第五十條及相關規定，作業基金部分照業務計畫、業務收支、解繳國庫淨額、轉投資計畫、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及國庫增撥基金額等逐項審查；特別收入基金部分照業務計畫、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解繳公庫等逐項審查，現在請宣讀今日審查項目及委員提案，宣讀完畢後再進行協商。請宣讀。

一、預算部分：

**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部主管附屬
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
經濟作業基金**

科目	原列數
業務計畫部分	參閱 5~9 頁
業務總收入(p.17-19)	145 億 6,545 萬 4 千元
業務總支出(p.17-19)	149 億 5,810 萬 5 千元
本期短絀(p.19)	3 億 9,265 萬 1 千元
解繳國庫淨額(p.24)	2,718 萬 6 千元
轉投資計畫部分(p.59-60)	無列數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p.49-50)	5 億 5,795 萬 4 千元
國庫增撥基金額(p.63)	2 億 2,700 萬元
補辦預算部分 (p.11)	長期債務償還： 1. 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1 億元。 2.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80 億元。

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部主管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

水資源作業基金

科目	原列數
業務計畫部分	
業務總收入(p.17-18)	82 億 7,583 萬 1 千元
業務總支出(p.17-18)	94 億 4,135 萬 9 千元
本期短絀(p.18)	11 億 6,552 萬 8 千元
解繳國庫淨額(p.21)	無列數
轉投資計畫部分(p.104-105)	3 億 7,200 萬元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p.92-95)	12 億 4,932 萬 3 千元
國庫增撥基金額(p.106)	無列數

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部主管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科目	原列數
一、業務計畫部分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部分(p.12)	
1.基金來源	213 億 5,449 萬 8 千元
2.基金用途	270 億 0,335 萬 4 千元
3.本期短絀	56 億 4,885 萬 6 千元
三、解繳公庫(p.12)	無列數

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部主管附屬
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

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科目	原列數
一、業務計畫部分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部分(p.13)	
1.基金來源	249 億 9,682 萬 6 千元
2.基金用途	30 億 2,775 萬 1 千元
3.本期賸餘	219 億 6,907 萬 5 千元
三、解繳公庫	無列數

二、委員提案部分：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經濟部經濟作業基金

科目：郵電費

預算數：22,744千元

建議：刪減2,744千元

頁數：76

案由：108年度郵電費遠高於前年度決算數5,712千元，為撙節公務支出，允宜詳實編列，爰酌減2,744千元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1

8

NO. 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76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使用材料費

本年度預算數：95,431 千元

建議：刪減 5,000 千元

增刪理由：

經濟作業基金之服務費用--使用材料費 108 年度編列 95,431 千元，查 106 年度預算數為 94,488 千元，決算數 73,935 千元，執行率偏低為 78%，有樽節開支之空間，建議刪除 5,000 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經濟作業基金_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 】支出 【 V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1-15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勞務收入_管理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1,090,302 千元_668,827 千元

建議【 V 】增列：2,000 萬元 【 】凍結數：

增列理由：

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管理收入」6 億 6,882 萬 7 千元，依據加工出口區管理費規費及服務費收費標準規定，管理費係按區內事業之營業額等項目計收。近年各園區營業額逐年衰退，經濟部應檢討原因以輔導業者與改善各園區服務品質。

近年加工出口區各園區營業額簡表(單位：百萬元)

年度	104	105	106	107(1-8)	106(1-8)
楠梓園區	184,077	175,051	173,455	116,892	113,217
高雄園區	56,344	58,499	62,406	47,175	40,933
臺中園區	54,659	50,376	48,334	34,552	32,895
中港園區	52,843	57,372	57,914	38,563	38,028
臨廣園區	6,195	6,764	7,807	5,883	4,985
台糖高雄物流園區	431	79	123	105	69
屏東園區	12,141	11,544	11,654	8,256	7,768
高軟園區	14,231	17,509	10,274	5,280	7,299
中軟園區	-	-	-	165	-
合計	380,921	377,194	371,966	256,873	245,193

近年經濟部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預算 24 億元，用以改善加工出口區基礎設備，以吸引新興高科技產業進駐、提升園區用地效能並帶動園區產業轉型等創新作為，因此對於 108 年度加工出口區之總營業額應朝向上提升予以期勉。

比較 107 年度與 108 年度該基金之勞務收入中之「管理收入」與勞務成本中之「管理成本」，108 年管理成本提高 2.14%，管理收入卻反而減少 1.07%，應酌予比照管理成本比例調整管理收入預算。爰此，建議將管理收入增列 2,000 萬元，以符合前瞻預算與基金管理成本投入情況。

	管理收入(千元)	管理成本(千元)
107 年度	676,070	752,622
108 年度	668,827	768,704
增減%	-1.07%	+2.14%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賴瑞隆
邵運心 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作

單位名稱：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入—【V】減列：6000 萬元【】凍結：

案由：

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管理收入」6 億 6,882 萬 7 千元，依據加工出口區管理費規費及服務費收費標準規定，管理費係按區內事業之營業額等項目計收。經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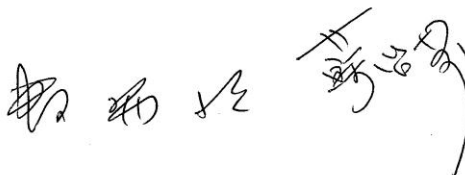
現因中美貿易大戰，許多台商想回流台灣，為了提高台商回台設廠優惠與減輕現已在台之台商負擔，提升台商競爭力，故減列出口區費用 6000 萬元。

提案人：莊瑞雄



~~管理收入~~

連署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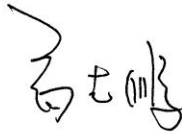


4

機關(單位)名稱：經濟部

案由：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108 年度於業務外收入編列利息收入 885 萬 8 千元，其中 860 萬元係台灣絲織開發公司，該公司主要受工業局委託辦理竹圍子區之開發，以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轉投資台絲公司 1 億 5,000 萬元，並與該局簽約辦理該園區之廢污水及淨水處理及操作營業，後行政院於 96 年 5 月同意竹圍子區不納編為加工出口區，台絲公司承諾於用地出售後將償還債務，經濟部應積極督促台絲公司辦理用地出售事宜，以收回代墊款項及利息，爰提案增列利息收入 500 萬元。

提案人：高志鵬



5

>1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經濟作業基金_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1-79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服務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437,714 千元

建議【 V 】減列：1,000 萬元 【 】凍結數：

減列理由：

108 年度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服務費用」預算數編列 437,714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24,235 千元，亦較前年度決算數大幅增加 83,336 千元，尤其以「一般服務費」及「專業服務費」增加最多，顯示加工處在控管「服務費用」上面未能擗節開支，因「服務費用」使用較具彈性，儼然成為各單位小金庫，故應予以嚴格把關，爰提案建議刪減 1,000 萬元。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6

270

W \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經濟作業基金-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科目：郵電費

案由：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郵電費」編列 614 萬 4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數 270 萬 1 千元增加 344 萬 3 千元，增幅達 127.47%，惟查該基金「郵電費」近二年度決算數皆未逾三百萬元，108 年度預算編列恐未參酌歷年執行實績而有過度寬列之虞，且於政府推廣電子化公文系統下大幅增編郵電費用，恐無合理依據，應本於撙節原則核實編列，爰提案酌予減列其 108 年度「郵電費」預算 200 萬元，以惕勵檢討改善。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高志鳴

蘇震清
高志鳴

7

232

W 1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經濟作業基金-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科目：專業服務費

案由：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專業服務費」編列 2 億 2365 萬 4 千元，較上 (107) 年度預算增加 1038 萬元，增幅 4.87%，更較前 (106) 年度決算數增加 4602 萬 3 千元，增幅 25.9%，惟查專業服務費包括多項委託調查研究、委託檢驗試驗、委託考選訓練等計劃，多屬歷年實施，應參酌歷年實際執行情形核實編列預算，且考量加工區園區管理維護單位成本自 104 年度起五年內已提高 14.77%，更應合理擷節非必要性支出，爰提案酌予減列其 108 年度「專業服務費」預算 500 萬元。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高志鵬

蘇震清

~~蘇震清~~ 邱建峰

8

23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勞務成本－1,144,894
千元

頁數：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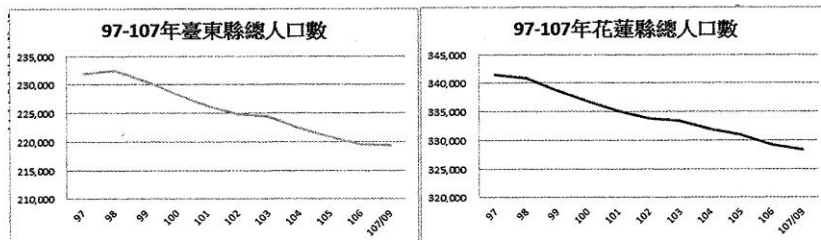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20%

案由：

有鑑於東部地區及原民地區產業落後，人口流失為重，以花東地區為例，花蓮縣近 11 年人口總數均是下降，台東縣除 98 年人口呈成長，自 99 年人口總數亦呈下降趨勢。



查，加工出口區主要業務為優質化園區服務，提供廠商場址，生為公務機關亦應負擔扶植弱勢責任，爰此，經濟部應研議於加工出口區以優惠價格提供場址或研議相關輔導措施，供東部地區產業及部落產業完整產業鏈。

爰此，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勞務成本－1,144,894 千元，提案凍結 20%，俟經濟部研議於加工出口區，以優惠價格提供場址或研議相關輔導措施，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3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經濟作業基金_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2-15、33、64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勞務成本_工業區管理維護成本

本年度預算數：3,578,017 千元_2,116,458 千元

建議【 V 】刪減：2,000 萬元 【 】凍結數：2,000 萬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108 年度「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勞務成本編列 35 億 7,801 萬 7 千元，包含 62 處工業區管理維護成本 21 萬 1,645 萬 8 千元，及 43 處污水處理廠營運成本 14 億 6,155 萬 9 千元。

據本院預算中心資料顯示，部分工業區使用情形不佳，至 107 年 8 月止有 195.45 公頃未租售，649.79 公頃已租售卻未強化利用形同閒置，362.23 公頃已租售未建廠（其中逾 3 年未建廠者 221.96 公頃），顯示工業區土地使用情形不佳。雖經過 2015 年行政院提出產業用地政策革新方案，2017 年再提出產業缺地現況與策略，卻未能有效改善。


再者，108 年度預算「工業區管理維護」單位成本每平方公尺 8.546 萬元，107 年預算 8.332 萬元，106 年決算 8.083 萬元，105 年決算 8.428 萬元，104 年決算 8.432 萬元，顯示 108 年度預算為 5 年來最高，應酌予刪減預算及凍結以檢討改進。

爰此，建議刪減「工業區管理維護成本」預算 2,000 萬元，其餘凍結 2,000 萬元，待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0

11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經濟委員會)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2-43

案由：

中華民國 108 年度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歲出「勞務成本」科目項下「服務費用」中「專業服務費」，計編列 246,882 千元，應凍結 30%，俟向立法院說明執行成效、提出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近年國內投資案常因工業用地取得困難而延宕推動進度，致土地供需失衡，轄管部分工業區土地待租售、已租售土地尚未使用者面積龐大，且集中在少數工業區，致土地供需失衡，允宜儘速研謀解決對策積極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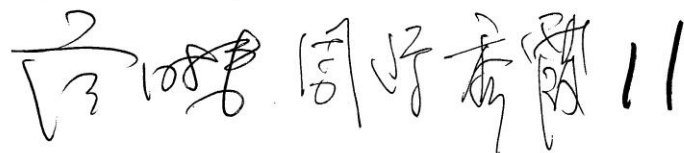
依工業局提供開發中工業區土地租售後未建廠情形，迄 107 年 8 月底止，以彰化濱海工業區計有 159 家(207.45 公頃)未建廠為最多，其次為雲林科技工業區 61 家(89.99 公頃)、宜蘭利澤工業區 59 家(46.92 公頃)、臺南科技工業區 17 家(17.16 公頃)及和平工業區 1 家(0.71 公頃)；其中土地租售後逾 3 年迄未建廠情事，以彰濱工業區(59 家計 126.93 公頃)、宜蘭利澤工業區(35 家計 34.81 公頃)、雲林科技工業區(25 家計 52.62 公頃)及臺南科技工業區(7 家計 6.89 公頃)未建廠家數較多且面積較大。

惟企業在台投資案常因工業用地取得困難而延宕，近期又因中美貿易紛爭持續延燒致台商回台生產意願提高衍生用地需求，惟工業局轄管部分工業區尚有大面積之待租售或閒置土地，且部分廠商租購地後卻遲遲未建廠使用，土地使用效率不彰。

提案人：



連署人：



5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投融資業務成本—

8,964,463 千元

頁數：2-38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20%

案由：

有鑑於產業 5+2 以及地方創生為蔡政府重要施政，查東部地區近年來除深層海水產業，未見政府積極扶植其他新興產業，又因花東地區產業不振，近年來該地區人口處穩定流失狀態。


承上，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設立宗旨為發展工業以及積極開發工業區，查投融資業務成本亦不乏有政策性開發不動產成本項目，有鑑於東部地區人口流失嚴重，產業不振，經濟部應研議於東部地區設置相關工業園區，如：綠能產業示範區。

爰此，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投融資業務成本，提案凍結 20%，俟經濟部就東部地區設置綠能產業示範區研議具體計畫，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12 (1/2)

135 (1/2)

提案人：

 周守志

12 (3/2)

135 (3/2)

W2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經濟作業基金-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科目：管理及總務費用

案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管理及總務費用」項下編列經費 3 億 6,571 萬 9 千元，較上(107)年度預算增加 4,182 萬 3 千元，增幅約 12.91%，更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 6,980 萬 4 千元，增幅達 23.59%，藉以辦理產業園區管理機構之營運、產業園區或其周邊受影響區域環境保護之改善及產業園區之相關研究、規劃或宣導等事宜；惟查該基金 106 年度委託專業機構對廠商進行之工業區管理機構滿意度調查結果，產業及生活機能等調查面向之調查子項目滿意度仍低於五成，顯示相關管理措施尚有待強化，爰提案酌予減列其 108 年度「管理及總務費用」預算 500 萬元，以惕勵強化管理措施、提升服務效能。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高志鵬

蘇震清

邵建忠

13

>33

W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200 萬 【V】凍結：3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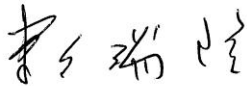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管理及總務費用」項下編列經費 3 億 6,571 萬 9 千元(其中服務費用 2 億 4,194 萬 8 千元【含專業服務費 2 億 3,146 萬 6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案數 3 億 2,389 萬 6 千元增加 4,182 萬 3 千元(增幅 12.91%)，亦較 106 年度決算數 2 億 9,591 萬 5 千元增加 6,980 萬 4 千元(增幅 23.59%)，供辦理產業園區管理機構之營運、產業園區或其周邊受影響區域環境保護之改善及產業園區之相關研究、規劃或宣導等事宜。經查：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轄管之工業區均設有服務中心以服務廠商，惟據該基金 106 年度委託專業機構對廠商進行之工業區管理機構滿意度調查結果，工業區管理機構於產業及生活機能等調查面向之調查子項目滿意度低於五成者眾。工業局允宜參酌調查結果之分析與建議，強化管理措施，以提升服務效能。故提案刪減 200 萬元，凍結 3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科目名稱：管理及總務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365,719 千元

預算凍結數：20%

凍結理由：

1.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轄管之工業區均設有服務中心以服務廠商，惟據該基金 106 年度委託專業機構對廠商進行之工業區管理機構滿意度調查結果，工業區管理機構於產業及生活機能等調查面向之調查子項目滿意度低於五成者眾。工業局允宜參酌調查結果之分析與建議，強化管理措施，以提升服務效能。
2. 爰提案凍結「管理及總務費用」項 20%，俟經濟部妥為處理上開問題後提出相關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蘇治芬
邵運心
徐慶堃

1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管理及總務費用—
365,719 千元

頁數：2-42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20%

案由：

查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辦理工業區內廠商廢水排放、規劃設置水質監測系統、改善或興建汙水收集處理設施及廢水再利用等業務，惟台灣北部諸多工業區，如：基隆大武崙、瑞芳工業區以及五堵工業區，長年受水災之苦，造成園區內企業財產損失。

承上，歸咎原因除治水機關權責不一，工業區內整體排水系統亦應妥善研議之，以達治水全面改善目的。

爰此，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管理及總務費用，提案凍結 20%，俟經濟部就各工業區淹水全面改善研議具體措施，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16 (1/2)

136 (1/2)

提案人：

Carla Zuo Kent

周子秀霞 王明輝

16 (1/2)

136 (1/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業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管理及總務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365,719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管理及總務費用」項下編列經費 365,719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案數 323,896 千元增加 41,823 千元(增幅 12.91%)，亦較 106 年度決算數 295,915 千元增加 69,804 千元(增幅 23.59%)，供辦理產業園區管理機構之營運、產業園區或其周邊受影響區域環境保護之改善及產業園區之相關研究、規劃或宣導等事宜。經查：惟據該基金 106 年度委託專業機構對廠商進行之工業區管理機構滿意度調查結果，工業區管理機構於產業及生活機能等調查面向之調查子項目滿意度低於五成。故爰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儘速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同好齊聲

1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科目名稱：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49,080 千元

預算刪減數：3%

刪減理由：

1. 工業局於規劃或滾動檢討修正本計畫時，未將中央政府已執行或擬執行之相關計畫內容整合考量，導致涉及地方政府或民間申請補助案件預算編列後，因補助比例劣於其他計畫，執行成果低落須修正計畫，影響計畫目地之達成與相關資金之經濟效益，有欠周延。
2. 另本計畫部分工作項目經費未具自償性，不具「付出仍可收回」之特性，允宜由公務預算支應，以符該基金設置以自償性為原則之規定暨設立初衷。
3. 爰提案「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項，予以刪列 3%。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8

WV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400 萬 【V】凍結：5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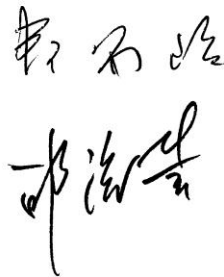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經費 3 億 4,908 萬元(其中 2 億 6,479 萬元係購建固定資產)。經查：

「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原計畫期程為 105 年至 108 年，俟經行政院於 106 年 7 月 17 日核定其修正計畫，期程延至 109 年；復於 107 年 9 月該計畫再次修正，行政院於 107 年 10 月日核定第二次修正計畫。且該計畫部分未具自償性之項目，不宜納入作業基金收支項目，計畫用於園區及周遭環境未具自償性項目之經費，允宜審酌由公務預算支應，以符作業基金特性。故提案刪減 4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9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經濟部經濟作業基金

項目：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頁次：80

建議：凍結2,200千元

案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用於汰舊換新公務車輛十七輛共達17,400千元，上一年度業已汰舊換新四輛小客貨兩用車達2,470千元，為撙節公務預算，建請載明增購或汰舊時記載原車輛購入年份，爰凍結2,200千元，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20

9

no.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經濟作業基金_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3-10、25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業務成本與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639,404 千元

建議【 V 】刪減：2,000 萬元 【 】凍結數：2,000 萬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自 87 年度以後年年發生短絀，且近年短絀情形日益嚴重，基金財務加速惡化，待填補之短絀數快速增加，因收入增幅不及成本與費用增幅，預計 108 年度業務收支相抵後短絀數為 5 億 9,999 萬 5 千元，累積短絀數增至 45 億 9,002 萬元。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03 年度至 108 年度部分數據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總收入	總支出		本期短絀	累計短絀
		小計	行銷及業務費用		
103	104,408	1,028,042	851,097	-923,634	-1,702,391
104	100,473	969,792	762,399	-869,319	-2,265,005
105	352,635	994,231	811,985	-641,596	-2,764,515
106	294,633	829,187	734,331	-534,554	-3,299,069
107	38,013	728,969	615,850	-690,956	-3,990,025
108	39,409	639,404	559,076	-599,995	-4,590,020

據本院預算中心研究指出，該基金委託該 5 家公司投資之平均報酬率長期以來多為負報酬，投資績效欠佳，且部分企業接受輔導頻率及件數偏高，同一企業連年接受不同計畫補助，輔導資源過於集中，其業務成本及費用應酌予刪減並凍結，以資檢討改進。

管理顧問公司	兆豐商銀	中華開發	台灣育成	華陽開發	創新工業
實際撥付金額	301,459	162,989	629,398	146,648	271,877
開始委託日期	92.10.01	92.10.01	92.10.01	92.10.01	93.12.01
104 年度平均報酬率	-12.94%	-37.65%	4.54%	-72.11%	-5.00%
105 年度平均報酬率	-7.65%	-37.65%	-1.10%	-72.94%	-6.27%
106 年度平均報酬率	-7.65%	-37.65%	6.82%	-75.95%	-14.45%
107 年至 7 月平均報酬率	-7.65%	-37.65%	6.82%	-75.95%	-16.73%

爰此，建議刪減「業務成本與費用」預算 2,000 萬元，其餘凍結 2,000 萬元，待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賴瑞隆
張...
21

117

機關(單位)名稱：經濟部

案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長期發生短絀，以前年度待填補短絀 38 億 6,459 萬 3 千元，108 年度預計短絀 5 億 9,999 萬 4 千元，共計短絀 44 億 6,458 萬 8 千元，與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編列業務收入 3,236 萬 8 千元相差甚鉅，與 108 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有關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其中作業基金之業務收支及賸餘部分，對於賸餘(短絀)規定略以：「(一)應依基金設置目的，考量其財務能力，本自給自足原則…；(二)各基金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規定有違，爰提案凍結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0%，待提出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短處改善計畫，使得動支。

提案人：高志鵬



2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投融資業務成本—

24,572 千元

頁數：3-22

【】歲入—【】歲出—

【】減列：572 千元

【】凍結：20%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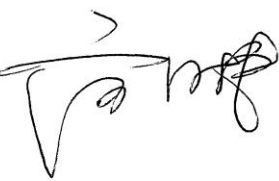
查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委託 5 家專業管理公司辦理投資案之評估及管理作業，惟 5 家專業管理公司自 104 年度起截至今年 7 月，僅台灣育成於 104、106、107 為正報酬率，其他投顧公司四年來皆為負報酬率，截至 106 年底，發展基金委託上開 5 家公司從事投資，累計虧損已達 1 億 9,218 萬 9 千元。

承上，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投資績效欠佳，經濟部應研議具體改善措施。

爰此，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投融資業務成本—24,572 千元提案減列 572 千元，並予以凍結 20%，待經濟部就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研議具體改善措施，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始得動支。

23 (1/2)

137 (1/2)

提案人: 
 同學秀霞

23 (1/2)

137 (1/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經濟委員會)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3-23

案由：

中華民國 108 年度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於「投融資業務成本」科目項下「投資業務成本」中「專業服務費」，計編列 4,322 千元，應分別凍結 50%，俟向立法院說明執行成效、提出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委託 5 家專業管理公司之投資績效欠佳，且部分公司投資績效每況愈下，宜研謀有效改善措施。惟檢視基金委託該 5 家公司投資之平均報酬率，104 年度至 107 年 7 月底僅台灣育成曾出現正報酬，其餘 4 家報酬率皆負，尤其 104 年至 107 年 7 月底華陽開發每年平均報酬率至少負 70%、中華開發至少負 30%(詳附表 1)，投資績效欠佳。

附表 1：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委託 5 家管理顧問之報酬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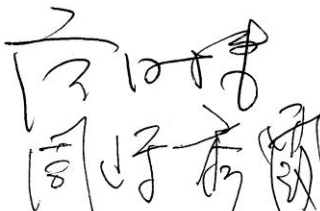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管理顧問公司	兆豐商銀	中華開發	台灣育成	華陽開發	創新工業
實際撥付金額	301,459	162,989	629,398	146,648	271,877
開始委託日期	92.10.01	92.10.01	92.10.01	92.10.01	93.12.01
104 年度平均報酬率	-12.94%	-37.65%	4.54%	-72.11%	-5.00%
105 年度平均報酬率	-7.65%	-37.65%	-1.10%	-72.94%	-6.27%
106 年度平均報酬率	-7.65%	-37.65%	6.82%	-75.95%	-14.45%
107 年至 7 月平均報酬率	-7.65%	-37.65%	6.82%	-75.95%	-16.73%

92 年度委託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中國國際商業銀行於 95 年間與交通銀行合併，並改名為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註：1. 資料來源，經濟部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提供。

提案人：孔文吉

連署人：


24

5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行銷及業務費用—

559,076 千元

頁數：3-25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20%

案由：

查行銷及業務費用—專案服務費項下，編列多項計畫，計畫輔導中小企業，惟部分企業接受輔導頻率及件數偏高，輔導資源恐過於集中。承上，我國中小企業家數承成長趨勢，依據 2018 年中小企業白皮書，我國中小企業家數從 103 年度之 135 萬餘家增加至 106 年度之 143 萬餘家，106 年度中小企業家數占全國企業比率 97.7%，在資源已拮之前提，經濟部因妥善利用資源，除寬列預算補助中小企業，就過度補助單一企業亦應予以改善。

爰此，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行銷及業務費用—559,076 千元，提案凍結 20%，待經濟部研議補助中小企業具體措施以及目前既有補助計畫避免補助單一企業各項具體措施，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5 (1/2)

138

(1/2)

提案人：

Charles Kuo
周子秀

25 (1/2)

138

(1/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25P

科目(工作計畫)：行銷及業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426,192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108 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於行銷及業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多項計畫輔導中小企業，共計 426,192 千元等。經查：中小企業家數擴增，惟資源有限，僅部分廠商接受政府輔導，部分企業接受輔導頻率及件數偏高，輔導資源恐過於集中，允宜注意資源分配之妥適性，避免輔導資源過度集中於特定企業，爰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儘速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希

2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經濟委員會)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3-25

案由：

中華民國 108 年度經濟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於「行銷及業務費用」科目項下「業務費用」中「專業服務費」項下，各編列「推動中小企業參與國際經濟合作計畫」14,000 千元與「中小企業綠色小巨人輔導計畫」44,000 千元，應分別凍結 30%，俟向立法院說明執行成效、提出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臺灣中小企業家數擴增，惟政府相關輔導資源有限，查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103 年度至 106 年度部分委辦計畫，核有同一企業同一年度內接受 3 項以上輔導計畫之情形，包含 103 年度華○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104 年度木○艸有限公司等 2 家、105 年度民○金桔加工廠等 6 家企業、106 年度南○設計工作室等 2 家企業。

再者部分廠商連年以相同或不同委辦計畫接受輔導，例如一○生技農園於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分別接受 2 項、1 項及 3 項輔導計畫，丸○調理食品有限公司 103、105 及 106 年度分別接受 3 項、2 項及 1 項輔導計畫，顯示部分企業接受輔導之頻率或件數高於其他中小企業，輔導資源似過度集中。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王明書

周子喬

27

60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科目：行銷及業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創業大學校計畫

預算：10,000千元

建議：凍結10%

案由：創業大學校計畫輔導對象為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定義之中小企業中及對數位學習有興趣一般大眾，旨在建構優質網路學習環境，激發企業員工學習動機，進而帶動中小企業運用網路學習之風氣。由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執行建構之專業網站卻僅能支應WIN作業系統、IE瀏覽器，而無法服務眾多的 Mac使用者，行政機關一再重蹈以往財政部報稅軟體之陋習，何以令民眾信服政府創建數位學習網站之能力？爰此凍結創業大學校計畫預算金額10%，俟將操作系統改善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28

10

20.4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經濟部經濟作業基金

案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用於汰舊換新公務車輛十七輛共達17,400千元，縱分別用於十八處，然107年度亦於其他四處汰舊換新四輛小客貨兩用車達2,470千元，為撙節公務預算，爰建請經濟部應於每年預算編列增購或汰舊時記載原車輛購入年份，妥善管理公務車輛使用情形。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29

7

201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案由：

企業在台投資案常因工業用地取得困難而延宕，近期又因中美貿易紛爭持續延燒致台商回台生產意願提高衍生用地需求，惟經濟部工業局轄管部分工業區尚有大面積之待租售或閒置土地，且部分廠商租購地後卻遲遲未建廠使用，土地使用效率不彰；經濟部工業局雖業已就部分閒置用地依法公告限期改善，惟仍應儘速研謀工業區閒置用地媒合等解決對策，俾促成企業投資並提高土地使用效益。爰要求經濟部工業局就相關問題，於兩週內提出書面報告予本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蘇治芬
邵運時
許淑清

3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案由：

1. 按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3,236 萬 8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6 億 3,940 萬 4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為業務收入之 19 倍餘，造成 5 億 9,999 萬 5 千元短絀，亟待積極改善。
2. 次按作業基金係指政府為提供財物或勞務之目的，通常以收取價款方式收回其成本，供循環運用，而不以營利為目的之業權型基金。查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收入之主要來源為育成中心之營運收入及權利金收入、投融資業務收入、利息收入等。惟行銷及業務費用編列多項中小企業導輔導計畫尚無法產生收入以支應其支出，不具投入產出關係，恐有違作業基金付出仍可收回之定義。
3. 再按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自 87 年度起年年發生短絀，99 年度雖以折減基金 20 億 7,173 萬 1 千元填補累積短絀，其後國庫並曾增撥基金 2 億 2,700 萬元，供增加基金及填補短絀，截至 108 年底預計基金餘額雖為 77 億 5,365 萬 4 千元，但尚有累積待填補短絀 44 億 6,458 萬 8 千元。考量該分基金 104 年度至 106 年度每年短絀逾 5 億元，倘該分基金短絀情形未能有效改善，恐將於 7 年後耗盡。
4. 綜上，該分基金業務成本及費用為業務收入之 19 倍餘，且部分業務不具投入產出關係，不符作業基金精神，造成連年鉅額短絀，108 年底預計累積短絀高達 44.64 億餘元，已損及財務之健全發展，允宜積極檢討改善，期有效縮減短絀。爰要求經濟部就相關問題，於兩週內提出書面報告予本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蘇治芬
鄧建武

許發清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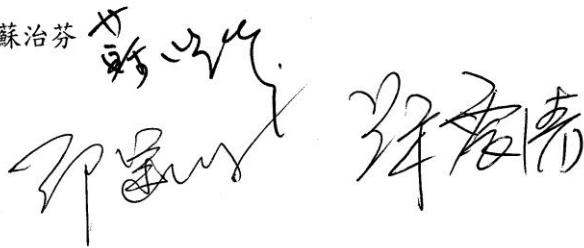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案由：

1. 按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為求輔導資源之最佳配置，避免浪費輔導資源，每年於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編列相關計畫時，均設定目標與輔導對象，且公開徵求與遴選輔導，企業可依自身需求選擇申請案件，至於輔導對象則由該處與外部專家決定。
2. 惟中小企業處 103 年度至 106 年度部分委辦計畫，核有同一企業同一年度內接受 3 項以上輔導計畫之情形，包含 103 年度華○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104 年度木○艸有限公司等 2 家、105 年度民○金桔加工廠等 6 家企業、106 年度南○設計工作室等 2 家企業。
3. 再者部分廠商連年以相同或不同委辦計畫接受輔導，例如一○生技農園於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分別接受 2 項、1 項及 3 項輔導計畫，丸○調理食品有限公司 103、105 及 106 年度分別接受 3 項、2 項及 1 項輔導計畫，顯示部分企業接受輔導之頻率或件數高於其他中小企業，輔導資源似過度集中。
4. 綜上，106 年度國內中小企業已達 143 萬餘家，部分中小企業面臨顧客流失或市場逐年縮減等困境，亟待政府扶植。鑒於政府可挹注輔導資源有限，中小企業處辦理各類輔導計畫允宜注意資源分配之妥適性，避免輔導資源過度集中於特定企業，以嘉惠更多中小企業。爰要求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就相關問題，於兩週內提出書面報告予本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32

④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作業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設立旨在加強加工出口區之開發與管理。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1,629,354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1,330,823 千元，業務外收入 49,766 千元，業務外費用 63,425 千元，收支相抵後賸餘 284,872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賸餘減少 26,440 千元（減幅 8.49%）。經查：106 年度加工出口區營業額較 104 年度衰退，較 105 年度大幅減少，且未見好轉，影響管理收入，綜上，加工出口區部分園區近年表現未如預期。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以謀求收支平衡！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煥香

3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業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近年國內投資案常因工業用地取得困難而延宕推動進度，致土地供需失衡，產業界呼籲政府解決缺地問題日益迫切，經檢視工業局轄管之 62 處編定工業區，截至 107 年 8 月底尚有 195.45 公頃待租售及閒置土地 649.79 公頃，且部分廠商租購地後卻遲遲未建廠使用，土地使用效率不彰。經查：部分開發中工業區仍有大面積土地未租售，另部分工業區有大面積已租售卻未強化利用之閒置土地。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做為日後參考運用！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奇

3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業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為解決工業區土地閒置情形，並降低廠商初期設廠成本，及提高廠商進駐工業區投資之意願，自 91 年度起辦理「工業區土地租金優惠調整措施」，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向銀行借款，投資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及地方政府開發已公告未出售之工業區土地或建築物，出租或出售予廠商，以紓解廠商營運期間之資金壓力。惟該基金辦理前述措施，嗣因廠商承租後於 94 至 107 年 8 月間退租，衍生相關履約爭議外，復因退租後致閒置之土地及廠房面積高達 25.82 公頃，投資購置成本達 22 億 107 萬 4 千元；若未能儘速解決及排除各項訴訟及占用情形，加速去化尚待租售土地，則除該基金需負擔高額處理費用外，亦使工業區土地及廠房長期間置無法發揮其應有之經濟效益。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儘早解決窒礙，減少基金支出！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峰秀 費 3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業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所轄之污水處理廠共有 43 座，其中自行操作營運之污水處理廠有 33 座，另觀音等 10 座污水處理廠係以公辦民營方式委外辦理。經查：審計部查核基金所轄工業區各污水處理廠營運存有多項缺失，另自行操作污水處理廠整體收支相抵後年年短絀。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作為日後改善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奇

3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長期發生短絀致累積鉅額短絀，截至 106 年底累計待填補短絀已達 31.73 億元，未來恐須折減基金或由公務預算編列填補，且 108 年度預計短絀將近 6 億元，財務嚴重惡化。經查：基金經年發生短絀，且 108 年度編列業務成本及費用為業務收入之 19 倍餘，造成 5 億 9,999 萬 5 千元短絀，亟待積極改善，另部分業務不具投入產出關係，不符作業基金精神。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作為日後改善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煥奇

3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108 年度該分基金於「投融資業務成本-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項下編列「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投資損失 2,000 萬元，係中小企業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預估 108 年度之投資損失，經查：委託 5 家專業管理公司投資，惟 104 年度至 107 年度 7 月底報酬率皆不佳，且基金累計虧損金額龐鉅。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作為日後改善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38

W1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經濟作業基金-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案由：有鑑於加工出口區目前所有之三座污水處理廠，其中屏東污水處理廠平均利用率需達 80% 方能損益兩平，惟查該廠目前納管對象僅為屏東園區 37 家用戶，因平均利用率偏低，自 105 年 4 月正式營運以來，連年呈現虧損情形，如 106 年度平均利用率僅 42.7%，年度實際營運量僅年度預估營運量之 28.5%，雖較之前年度略有改善，106 年度仍呈現營運虧損 1,335 萬 5 千元，顯有待再檢討改進，爰請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積極招商並擴大納管對象，俾利提高污水廠利用率，以充分發揮建廠效益、逐步提升屏東污水處理場營運成效。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蘇震清

高志鳴 邱運水

39

234

W1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經濟作業基金-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案由：有鑑於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 108 年度於業務外收入編列利息收入 885 萬 8 千元，其中 860 萬元係台灣絲織開發公司配合款之利息收入，惟查台絲公司積欠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之代墊款迄今尚未清償，截至 107 年 7 月底止，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未收回台絲公司代墊款 3 億 9,000 萬元及及衍生利息 1,905 萬元，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則雖取得債權憑證，但因台絲公司目前主要業務為淨、污水廠營運，近兩年度仍呈現虧損，是故該公司目前每月僅賡續支付該分基金利息部分，爰請經濟部輔導台絲公司改善提升營運績效，並積極協調督促該公司辦理用地變更，以利後續收回代墊款及利息，確保基金權益。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許長清
高志鵬

40

235

WY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經濟作業基金-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案由：有鑑於國內投資案常因工業用地取得困難而延宕，近期更因中美貿易紛爭延燒致使台商回台生產意願提高而衍生用地需求，惟查截至 107 年 8 月底，工業局轄管之 62 處編定工業區，尚有待租售土地 195.45 公頃及閒置土地 649.79 公頃，且有部分廠商租購地後卻遲遲未建廠使用情形，顯見土地使用效率不彰，工業局應加速檢討各工業區推動開發瓶頸，以提升工業區使用效益。以屏東地區為例，屏東工業區因多為台糖土地，遭限制不得作為甲種工業區使用等決議而閒置，屏南工業區則因用地廠商建廠遭抗爭及要求環評而閒置，均屬延續多年問題未能有效解決，爰請經濟部及工業局於三個月內研議屏東工業區及屏南工業區適法開發之推動方案，避免長期間置土地無法有效運用而耗置土地資源、阻礙地方發展。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41

236

W3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經濟作業基金-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案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行銷及業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4 億 2619 萬 2 千元，編列多項計畫輔導中小企業，例如「推動中小企業參與國際經濟合作計畫」、「中小企業綠色小巨人輔導計畫」等，囿於 106 年度我國中小企業家數已達 143 萬餘家，為避免有限資源過度集中，無法發揮輔導計畫最大綜效，本應審慎規劃計畫輔導對象，惟查中小企業處 103 年度至 106 年度部分委辦計畫，竟有同一企業同一年度內接受 3 項以上輔導計畫之情形，恐有未宜，爰請經濟部於三個月內落實檢討該基金各類輔導計畫資源分配之妥適性，並合理擴充中小企業輔導資源，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俾利穩定支援國內中小企業健全發展。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42

237

w3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經濟作業基金-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案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3,236 萬 8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6 億 3,940 萬 4 千元，業務外收入 704 萬 1 千元，收支相抵後短絀 5 億 9,999 萬 5 千元，鑒於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設立旨在穩定支援輔導中小企業工作，然該基金因長期發生短絀致累積鉅額短絀，近三年度決算短絀均逾 5 億元，截至 106 年底累計待填補短絀已達 31.73 億元，顯見其財務嚴重惡化，108 年底預計累積短絀更高達 44.64 億餘元，已損及基金財務之健全，爰請經濟部積極研議改善，俾利該基金得以永續營運，確實協助中小企業開拓商機、健全發展。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43

238

W3
1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主決議

單位名稱：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案由：

108 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於行銷及業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多項計畫輔導中小企業。經查：

依據 2018 年中小企業白皮書，我國中小企業家數從 103 年度之 135 萬餘家增加至 106 年度之 143 萬餘家，占全國企業比率亦從 97.61% 提升至 97.70%，惟囿於預算規模有限，僅部分中小企業得以接受政府輔導。

惟中小企業處 103 年度至 106 年度部分委辦計畫，核有同一企業同一年度內接受 3 項以上輔導計畫之情形，包含 103 年度華○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104 年度木○艸有限公司等 2 家、105 年度民○金桔加工廠等 6 家企業、106 年度南○設計工作室等 2 家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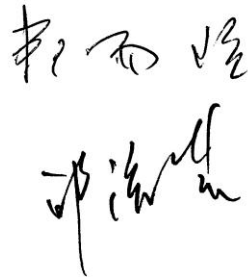
再者部分廠商連年以相同或不同委辦計畫接受輔導，例如一○生技農園於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分別接受 2 項、1 項及 3 項輔導計畫，丸○調理食品有限公司 103、105 及 106 年度分別接受 3 項、2 項及 1 項輔導計畫，顯示部分企業接受輔導之頻率或件數高於其他中小企業，輔導資源似過度集中。

綜上，106 年度國內中小企業已達 143 萬餘家，部分中小企業面臨顧客流失或市場逐年縮減等困境，亟待政府扶植。鑒於政府可挹注輔導資源有限，中小企業處辦理各類輔導計畫允宜注意資源分配之妥適性，避免輔導資源過度集中於特定企業，以嘉惠更多中小企業。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4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收入-勞務收入-服務收入(P.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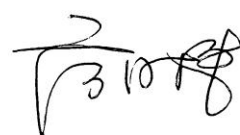
歲入— 歲出—60,956 千元

增列：5,000 千元

凍結：

案由：108 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預算書，本年度預計入區觀光人次為 106 萬 298 人次，較上年度觀光人次 77 萬 6,042 人次增加 28 萬 4,256 人次。主因係配合桃園市政府推廣觀光亮點計畫而增加預估觀光人數。觀光收入的主要來源：石門水庫、曾文水庫之流域範圍分別為泰雅族及鄒族、西拉雅族生活領域，除了地方政府觀光計畫，北區、南區水資源局亦應思考如何結合在地原住民族特色增加水庫觀光亮點及遊客來訪誘因。爰此提案增列服務收入 5,000 千元，期各水資源局積極整合觀光資源、帶動在地原住民族文化保存、產業發展；增加財源，使本基金得以永續經營。

提案人：高潞以用

45 
同呼秀霞 

145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

科目：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案由：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編列 10 億 7894 萬 7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加 6789 萬 1 千元，增幅 6.71%，項下並編列事務性勞務承攬人力 187 人、所需經費 9774 萬 7 千元；惟查該基金 108 年度編列員工人數 339 人，已較 107 年 8 月底實際員工數增加 16 人，然而 108 年度勞務承攬進用事務性工作之人力，又較 106 年度決算、107 年 8 月底實際進用人數增加 21 人，該基金人力之配置及運用效率等，容有檢討之空間，應審酌實際業務量、財務狀況以及行政簡化、資訊化原則，核實評估所需人力需求之妥適性，以維基金營運之健全發展，爰提案酌予減列其「一般服務費」500 萬元。

提案人：

連署人：

許愛濤



46

40

機關(單位)名稱：經濟部主管水資源作業基金

案由：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勞務承攬進用人力-事務工作」187 人、所需經費 9,774 萬 7 千元。比較該基金編制內員工人數及勞務承攬進用事務性工作人力情形，108 年度預計勞務承攬進用事務性工作人力 187 人亦較 106 年度決算、107 年 8 月底實際進用 166 人增加 21 人。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5、106 年度決算均為短絀，108 年度預計短絀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並為近 4 年度最高者，允宜審酌業務量及財務狀況，核實評估所需人力需求之妥適性，以維基金營運之健全發展。

爰提案減列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勞務承攬進用人力-事務工作」預算 10%。

提案人：高志鵬

高志鵬

蔡和治

許發榮

47

21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200 萬 【V】凍結：500 萬元

案由：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勞務承攬進用人力-事務工作」187 人、所需經費 9,774 萬 7 千元。經查：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第 4 點規定，各機關現有業務應以推動工作簡化、業務資訊化及運用志工等人力替代措施辦理，檢討後仍不能負荷者，始得對外進用臨時人員，期提高政府行政效率，並縮減人事負擔。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5、106 年度決算均為短絀，108 年度基金業務收入 80 億 3,333 萬 2 千元，僅較 107 年度預算 77 億 6,619 萬 5 千元增加 3.44%，預計短絀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並為近 4 年度最高者，經營績效亟待提升，各項支出允宜積極研謀抑減。爰此，該基金 108 年度衡量技工、工友等員工退休及中庄調整池完工營運等而調增事務性勞務承攬人力，允宜審酌基金業務量及財務狀況，核實評估所需人力需求之妥適性，以提高基金營運績效。故提案刪減 2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4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91P

科目(工作計畫)：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97,747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勞務承攬進用人力-事務工作」187 人、所需經費 97,747 千元。經查：本案 108 年度費用較以前年度增加，鑒於該基金 108 年度預計短絀 11 億餘元為近 4 年度最高者，允宜審酌業務量及財務狀況，並依撙節及行政簡化、資訊化原則，核實評估所需人力需求之妥適性。故爰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4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

提案：主決議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

頁次：116

案由：經濟部水資源作業基金，108 年度預算編列水電費共計 38,045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35,045 千元及 106 年度決算 32,812 千元高。

查 108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 5 點規範：作業基金應積極開源節流，本企業化經營原則，設法提高產銷營運(業務)量，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並積極研究發展及落實責任中心制度，改進產銷及管理技術，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以提升經營績效。

另外為了呼應巴黎協定，我國於 104 年 7 月 1 日公布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一條開宗明義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制定氣候變遷調適策略，降低與管理溫室氣體排放，落實環境正義，善盡共同保護地球環境之責任，並確保國家永續發展，特制定本法。我國目前發電結構火力佔八成以上，而自來水淨化過程亦會因耗能而產生二氧化碳，再者行政院亦要求各機關應積極節水節電，並對排名後段四分之一者列管改善，經濟部作為台灣電力、水資源主管機關，更應積極落實節能減碳，而不是帶頭逐年增加水電費用，爰提案刪減水電費 1,045 千元以為惕勵。

提案人：廖國棟

廖國棟
50
廖國棟

15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

提案：刪減提案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

頁次：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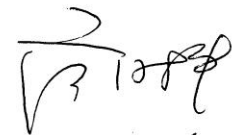
案由：經濟部水資源作業基金，108 年度預算編列郵電費共計 27,145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25,334 千元，更較 106 年度決算 22,929 千元高出甚多，查該預算書所載，郵電費係依業務所需之公文傳送、寄發文件報表、電話聯繫及數據通訊等項目。

然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收入總額 82 億 7,082 萬 1 千元、費用總額 94 億 3,648 萬 7 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短絀 4 億 8,182 萬 1 千元，短絀增加 6 億 8,384 萬 5 千元，可說是經營困難。

再查 108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 5 點規範：作業基金應積極開源節流，本企業化經營原則，設法提高產銷營運(業務)量，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並積極研究發展及落實責任中心制度，改進產銷及管理技術，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以提升經營績效。

綜上所述，倘因公務需求編列預算，本院絕對支持，然基於水資源作業基金短絀擴大，各項開銷理應樽節使用，然再加上該預算數較 106 年決算高出 4,153 千元，且預算書亦未載明郵電費用逐年增加緣由，基於平衡基金開銷，避免短絀擴大，爰提案刪減是項 153 千元。

提案人：廖國棟

51 
Kao Guo-dong
廖國棟

15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

提案：刪減提案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

頁次：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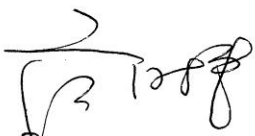


案由：經濟部水資源作業基金，108 年度預算編列旅運費共計 70,640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69,707 千元高，更較 106 年度決算 53,377 千元高出甚多，查該預算書所載，旅運費係給付業務勘查、參加各項會議與研討會及出國考察研習等旅費及貨搬份費等工作項目。

然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收入總額 82 億 7,082 萬 1 千元、費用總額 94 億 3,648 萬 7 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短絀 4 億 8,182 萬 1 千元，短絀增加 6 億 8,384 萬 5 千元，可說是經營困難。

再查 108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 5 點規範：作業基金應積極開源節流，本企業化經營原則，設法提高產銷營運(業務)量，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並積極研究發展及落實責任中心制度，改進產銷及管理技術，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以提升經營績效。

綜上所述，倘因公務需求編列預算，本院絕對支持，然基於水資源作業基金短絀擴大，各項開銷理應樽節使用，然再加上該預算數較 106 年決算高出 17,263 千元，且預算書亦未載明旅運費用逐年增加緣由，再加上先前傳出移民署長楊家駿 12 日遭爆涉嫌公器私用，帶家人出遊的事件，為避免國人誤會公務員運用公帑出國，且基於平衡基金開銷，避免短絀擴大，爰提案刪減是項 153 千元。

提案人：廖國棟

52

15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P.1-114)

歲入— 歲出—19,915 千元


減列：5,000 千元

凍結：

案由：108 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預算書，服務費用中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共編列 19,915 千元。查 106 年度該科目決算數為 9,318 千元，105 年度為 9,058 千元，104 年度為 10,007 千元。本年度編列竟多於過去決算數近一倍多，金額明顯高於實際支用需求，爰此提案減列該科目預算 5,000 千元，以合基政府預算樽節之原則。

提案人：高潞以用

53


周子喬 2019

14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

提案：刪減提案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

頁次：116


案由：經濟部水資源作業基金，108 年度預算編列保險費共計 11,135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9,877 千元及 106 年度決算 4,407 千元高，查該預算書所載，保險費係給付涵蓋觀光大樓、管理站、車輛、船舶及公共意外等保險項目。

然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收入總額 82 億 7,082 萬 1 千元、費用總額 94 億 3,648 萬 7 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短絀 4 億 8,182 萬 1 千元，短絀增加 6 億 8,384 萬 5 千元，可說是經營困難。

查 108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 5 點規範：作業基金應積極開源節流，本企業化經營原則，設法提高產銷營運(業務)量，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並積極研究發展及落實責任中心制度，改進產銷及管理技術，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以提升經營績效。

綜上所述，基於水資源作業基金短絀擴大，各項開銷理應樽節使用，再加上該預算書均未載明保險費用逐年增加緣由，基於平衡基金開銷，避免短絀擴大，爰提案刪減是項 1,113 千元。

提案人：廖國棟


同呼秀霞
54

15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16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使用材料費

本年度預算數：22,566 千元

建議：刪減 5,000 千元

增刪理由：

水資源作業基金之使用材料費 108 年度編列 22,566 千元，查 106 年度預算數為 25,292 千元，決算數 10,224 千元，執行率偏低為 40%，有樽節開支之空間，建議刪除 5,000 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鄭運鵬
鄭運鵬

5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17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銷貨成本 給水銷貨成本

本年度預算數：5,528,291 千元 3,356,804 千元

建議【 V 】減列：2 億元 【 】凍結數：

減列或凍結理由：

108 年度「銷貨成本」項下之「給水銷貨成本」預算數為 3,356,804 千元，較 107 年度的 3,087,688 千元增加 269,116 千元；若與「銷貨收入」項下的「給水銷貨收入」相較，108 年度「給水銷貨收入」預算數為 2,056,273 千元，較 107 年度的 2,078,610 千元竟然減少 22,337 千元；而「給水銷貨收入」減去「給水銷貨成本」，兩者相差 -1,300,531 千元。顯示經濟部水利署在控制「給水銷貨成本」上有問題，並未隨著銷貨收入減少而有所降低，亦未能擲節生產成本。

其次，從 106 年度決算數得知，給水銷貨收入與給水銷貨成本相差 690,272 千元，但 107、108 年度預算數兩者卻分別相差 1,009,078 千元及 1,300,531 千元。

	108 年度預算數	107 年度預算數	106 年度決算數
給水銷貨收入(A)	2,056,273 千元	2,078,610 千元	1,945,249 千元
給水銷貨成本(B)	3,356,804 千元	3,087,688 千元	2,635,521 千元
(A)-(B)	-1,300,531 千元	-1,009,078 千元	-690,272 千元

綜上，經濟部應積極控制水資源作業基金「給水銷貨成本」，杜絕浪費情事，爰建議減列「給水銷貨成本」2 億元。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費而治 蔡忠勇
邱建心

56

11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60

案由：108 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銷貨成本說明項下「土石銷貨成本」乙項，計編列新台幣 1,729,399 千元，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有鑒於桃園市復興區義興防砂壩水庫及防砂壩淤積清除作業，損及住民族人既有土地之權益甚鉅。目前陳情人提出之損害土地約 59.95 公頃，土地受損之族人約 38 位，但目前賠償的評估報告的賠償救濟金發放卻依照「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實施辦法」賠償，賠償數額最後計算 38 位陳情人賠償總額僅僅為 421,260 元，賠償比例與原住民族人既有土地之權益差異甚大，造成當地族人不滿與憤怒。爰此該經費預算應凍結百分之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周以博

周煥香

5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成本與費用-行銷及業務費用-耗水費費用(P.17)

【】歲入— 【】歲出—462,740 千元

【】減列：162,740 千元

【】凍結：20%

案由：立法院於 105 年三讀通過水利法修正草案，開徵耗水費，其本意在於課予用水大戶成本以期節約用水。水資源作業基金亦於 107 年度開始編列耗水費徵收收入及費用，惟水利署仍持續辦理耗水費徵收辦法草案相關座談會、徵詢各方意見，迄 107 年 11 月底尚未開徵；且查該科目 108 年度預算編列，耗水費收入及費用比例，可說是「收兩元、付一元」之荒謬狀況，水利署應積極落實行政簡化、資訊化等方式徵收耗水費，以求壓低成本、落實節約。

爰此，提案減列本科目預算 162,740 千元，並凍結 20%，要求水利署應於三個月內完成制定「耗水費徵收辦法」並提出耗水費徵收機制及費用樽節改善計畫之專案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58 *Kuo Yu-Ping*
高潞以用

14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200 萬元【V】凍結：10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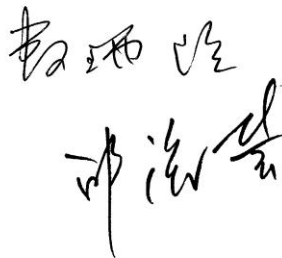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業務成本與費用-行銷及業務費用-耗水費費用」4 億 6,274 萬元。經查：

108 年度所編部分耗水費費用支用項目容有檢討擷節之空間，例如：
(1)水利法第 84 條之 1 對於被徵收耗水費之用水人已採行節水措施者已訂定最高可減徵 60%之規定，該基金就耗水費徵收對象辦理節水事項編列獎勵費 1,200 萬元及委請工業局辦理耗水費徵收廠商節水輔導 2,000 萬元等允宜審酌其必要性並力求節約；(2)另 107 及 108 年度「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中增編耗水費徵收之業務宣導費 500 萬元，致基金整體業務宣導費 1,315 萬元較 104 至 106 年度決算平均約 636 萬 5 千元增加，允宜檢討部分宣導活動整併辦理之可行性，以擷節經費。故提案刪減 200 萬元，凍結 10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59

8

24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溫泉事業發展基金

科目名稱：其他業務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4,872 千元

預算凍結數：10%

凍結理由：

1. 為保育及永續利用溫泉，我國於 92 年 7 月 2 日制定公布溫泉法，並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第 2 條第 1 項、第 31 條第 2 項規定：「本法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經濟部；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本法制定公布前，已開發溫泉使用未取得合法登記者，應於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改善。」爰此，經濟部(水利署)為溫泉法之中央主管機關，允應與各地方政府積極輔導已開發溫泉使用未取得合法登記業者，並於 10 年(102 年 7 月 1 日)緩衝期到期前完成合法登記。
2. 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溫泉法所定輔導緩衝期已屆滿逾 5 年，詢據水利署相關辦理情形略以：已有 415 家取得溫泉開發許可(取水設施)、413 家取得溫泉水權，尚未取得合法登記業者仍有 63 家，主要係臺北市行義路溫泉區位於陽明山國家公園範圍內涉及保護區變更之檢討，南投縣東埔溫泉區部分溫泉取供業者所引用之溫泉露頭位於公有原住民保留地內，台東縣部分業者位處都市計畫保護區、農業區及風景區內等，尚無法取得溫泉開發許可等因素所致，已陸續完成相關保護區檢討變更作業，以利業者改善。
3. 綜上，溫泉法第 31 條第 2 項就該法制定公布前已開發而未取得合法登記業者所定 10 年緩衝期，已於 102 年 7 月 1 日屆滿，惟截至 107 年 8 月底仍有 63 家業者尚未完成改善，允宜積極瞭解未改善原因，並研謀有效之輔導措施，另就違法之業者亦應依法查處，以維法治，俾利我國溫泉資源之永續運用。爰提案凍結「其他業務費用」項 10%，俟經濟部妥為處理上開問題，並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9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91

案由：108 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業務外費用說明項下「雜項費用-會費、捐助、補助、分攤、^(請)救助與^(請)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助」乙項，計編列新台幣 1,030,158 千元，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有鑒於水資源作業基金辦理「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歷經 2 次修正，完工期程展延逾 3 年，108 年度為該計畫最後 1 年度工期，允宜強化工程執行進度之控管，讓計畫如期如質完成，並應審慎檢討該計畫規劃及執行所遇問題。爰此該經費預算應凍結百分之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石口峰

周煥新

61

6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300 萬 【V】凍結：500 萬元

案由：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計畫編列 12 億 4,932 萬 3 千元，均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包括「分年性項目」3 億 4,100 萬 2 千元及「一次性項目」9 億 832 萬 1 千元，經查：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分年性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 3 億 4,100 萬 2 千元，迄 107 年 8 月底仍有 1 億 6,012 萬 3 千元之預算待執行，其中 5 項工程尚在規劃、設計圖審議或法律修正作業中，允宜審酌工程執行進度，核實評估 108 年度所需預算規模之合理性，並檢討強化工程規劃及執行之控管，以維各項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之有效推動，故提案刪減 3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6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91P

科目(工作計畫)：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249,323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108 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計畫編列 1,249,323 千元，均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包括「分年性項目」341,002 千元及「一次性項目」908,321 千元，經查：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分年性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分年性項目，迄 107 年 8 月底仍有 160,123 千元之預算待執行，其中 5 項工程尚在規劃、設計圖審議或法律修正作業中，應核實評估 108 年度所需預算規模之合理性，並檢討強化工程規劃及執行之控管。故爰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63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凍結案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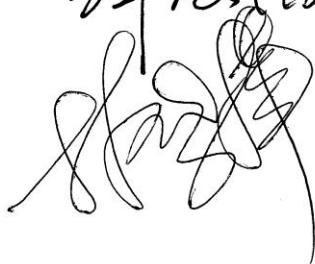
科目：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計畫

案由：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計畫」編列 12 億 4932 萬 3 千元，均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合計共編列 8 項子計畫，其中 7 項係延續性子計畫；惟查其部分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執行情形欠佳，迄 107 年 8 月底仍有 1 億 6,012 萬 3 千元之預算待執行，其中 5 項工程尚在規劃、設計圖審議或法律修正作業中，應審酌工程執行進度，核實評估 108 年度所需預算規模之合理性，爰提案酌予凍結其 108 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 10%，俟其檢討強化工程規劃及執行控管，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64

39

機關(單位)名稱：經濟部主管水資源作業基金

案由：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分年性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 3 億 4,100 萬 2 千元，迄 107 年 8 月底仍有 1 億 6,012 萬 3 千元之預算待執行，其中 5 項工程尚在規劃、設計圖審議或法律修正作業中，「牡丹水庫自有電力開發興建工程」需俟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完成修正後始能辦理；經查，部分項目(計畫)預算執行未盡理想，允宜審酌工程執行進度，核實評估 108 年度所需預算規模之合理性，並檢討強化工程規劃及執行之控管，以維各項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之有效推動。爰提案減列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分年性項目」預算 5%。

提案人：高志鵬



65

機關(單位)名稱：經濟部主管水資源作業基金

案由：

108 年度編列「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最後 1 年度經費 15 億 6,548 萬 2 千元（包含高屏堰取水改善、白河水庫水利設施改善及曾文水庫莫拉克風災後續處理方案等工作 1 億 6,332 萬 4 千元，補助嘉南農田水利會辦理新烏山嶺引水隧道工程 10 億 3,015 萬 8 千元及投資台水公司 3 億 7,200 萬元辦理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等項目）

水資源作業基金辦理「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歷經 2 次修正，計畫總經費因多項工程變更由原核定 365 億元縮減為 273 億 4,690 萬元，減幅高達 25.08%，完工期程展延逾 3 年，108 年度為該計畫最後 1 年度工期，應審慎檢討該計畫規劃及執行所遇問題，提供後續重大水資源建設推動之參考。爰提案凍結「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預算 10%，俟提出檢討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以提高我國公共建設之執行成效。

提案人：高志鵬

高志鵬
委員

陳俊清

66

>1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565,482 千

建議：凍結 20%

案由：108 年度編列「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最後 1 年度經費 1,565,482 千元(包含高屏堰取水改善、白河水庫水利設施改善、曾文水庫莫拉克風災後續處理方案、補助嘉南農田水利會辦理新烏山嶺引水隧道工程、投資台水公司辦理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等項目)。經查：執行項目變動幅度甚大，且完工期程展延逾 3 年，宜審慎檢討計畫執行所遇問題，俾利後續工程推動之參考。故爰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學霽 6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減列：【V】凍結：1200 萬元

案由：

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最後 1 年度經費 15 億 6,548 萬 2 千元（包含高屏堰取水改善、白河水庫水利設施改善及曾文水庫莫拉克風災後續處理方案等工作 1 億 6,332 萬 4 千元，補助嘉南農田水利會辦理新烏山嶺引水隧道工程 10 億 3,015 萬 8 千元及投資台水公司 3 億 7,200 萬元辦理臺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調度輸水工程等項目）。經查：

水資源作業基金辦理「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歷經 2 次修正，計畫總經費因多項工程變更由原核定 365 億元縮減為 273 億 4,690 萬元，減幅高達 25.08%，完工期程展延逾 3 年，108 年度為該計畫最後 1 年度工期，允宜強化工程執行進度之控管，以維計畫如期如質完成，並應審慎檢討該計畫規劃及執行所遇問題，俾提供後續重大水資源建設推動之參考，以提高我國公共建設之執行成效，故凍結 12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銷貨成本

科目：捐助、補助與獎助

案由：南區水資源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43,709千元、捐助國內團體93千元、捐助私校40千元，合計43,842千元，逾北區水資源局與中區水資源局補、捐助加總金額，顯有檢討改善之處，爰建請南區水資源局一個月內提出捐補助明細及檢討改善計畫。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69

v1

m.6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銷貨成本說明

案由：本年度超時工作報酬編列16,991千元，查 南區水資源局加班費及
值班費共計7,799千元，超出北區水資源局及中區水資源局甚鉅。為維護員
工職場安全及身心健康，允應考慮增列員額或依業務需求增加臨時人員之
必要性。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70

12

10.7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溫泉事業發展基金

案由：鑒於溫泉法於民國 92 年 7 月 2 日立法實施，對既有尚未合法化之溫泉業者，訂有 10 年緩衝期間，迄今溫泉法輔導緩衝期屆滿已逾五年，然而截至 107 年 8 月底仍有 63 家業者尚未完成改善，顯不利國內溫泉資源有效監管，不僅讓消費者對政府落實監管能力有所質疑，亦對國內溫泉業者之經營品質產生良莠不齊之疑義，嚴重影響整體溫泉產業與周邊觀光產業之健全發展，爰請經濟部積極檢討現行溫泉管理及查核作業期程，定期公告查核結果與追蹤改善情形，於二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促進溫泉產業健全發展、保障消費大眾權益。

提案人：



連署人：



71

38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

案由：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短絀 4 億 8,182 萬 1 千元，短絀增加 6 億 8,384 萬 5 千元，增幅高達 141.93%，且查該基金已連續五年度收支短絀，本（108）年度短絀數更是近年最高，銷貨成本率亦攀升為 163.25%，顯見該基金經營績效亟待檢討改善，爰請經濟部參據我國各項水利設施之推動進度，審慎檢討我國水費政策及各水資源局之營運績效，於二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維該基金財務及推動業務之健全發展。

提案人：

連署人：



The image shows two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signature on the left is for the proposer, and the signature on the right is for the co-proposer. Both signatures are stylized and cursive.

72

4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案由：

水資源作業基金連續 5 年度收支呈短絀，108 年度預計短絀數高達 11 億 6,566 萬 6 千元為近年最高，基金經營績效亟待檢討改善，允宜審酌基金財務狀況及未來業務推動之優先順序等，詳實檢討各項經費需求規模之妥適性，逐年縮減短絀規模，以維基金財務之健全。爰要求經濟部就相關問題，於兩週內提出書面報告予本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7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支出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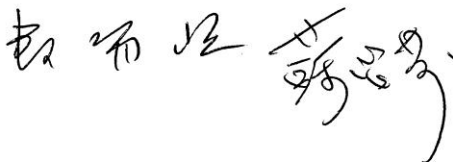
建議 減列：

凍結數：

主決議：

目前全國計有 95 座水庫壩堰，設計蓄水總容量約 28.6 億立方公尺，截至 106 年底止，水庫壩堰累計淤積量約達 8.4 億立方公尺，淤積率高達 29%，顯示國內各水庫淤積情形已嚴重影響水庫蓄水容量與各項原設計功能，並大幅縮短水庫使用壽命。爰要求經濟部應定期檢討各水庫清淤作業，並研議提出有效改善相關配套措施、落實執行，以確實提升水庫清淤執行成效、維護水庫蓄水功能。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74

12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

提案：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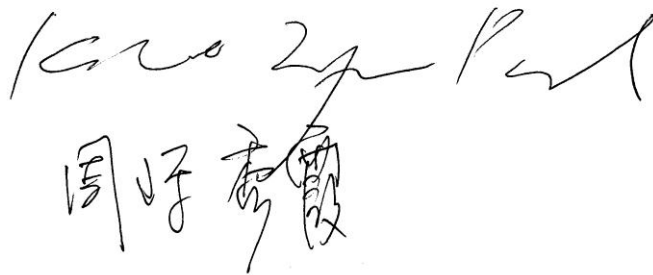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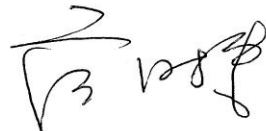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

頁次：

案由：政府為辦理水庫之發電、給水及觀光，並加強水文氣象資料之蒐集與研判，辦理工程結構物之觀測及淤積測量，督導水庫灌溉區配水系統管理，實施防洪監測及設施維護，以達成水庫多目標運轉功能，爰由臺灣省政府分別成立北、中、南三區水資源局，90 年度將上述 3 個營業基金簡併成立本基金，編製附屬單位預算，其下並設置北、中、南 3 區水資源局提昇整體營運績效。

綜觀經濟部北、中、南三區水資源局，管理範圍多處原住民族地區，經濟部應要求所屬北、中、南三區水資源局，除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進用一定比例原住民外，也應積極配合當地族群特色，共同結合推展觀光活動。

提案人：廖國棟



7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

提案：主決議

單位：水資源作業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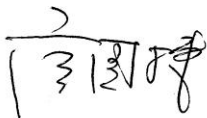

頁次：17

案由：經濟部水資源作業基金，108 年度預算編列勞務收入 60,956 千元，系南、北水資源局、觀光門票等收入。

依據水利署水利簡訊資料顯示，106 年水庫觀光遊憩區遊客人次總計 941 萬 5,418 人次較 105 年增加 25 萬 7,976 人次 (2.82%)，其中以日月潭水庫 320 萬 3,963 遊客人次為最多(占 34.03%)，其次為澄清湖水庫 189 萬 8,423 人次(占 20.16%)，石門水庫 148 萬 2,185 人次(占 15.74%)則位居第三，顯示日月潭水庫為主要的觀光遊憩區，約占遊客人次的三成左右。然日月潭水庫、集集攔河堰及石門水庫遊客人次相較 105 年則為負成長，尤以日月潭水庫遊客人次衰退近一成五為最多，相較 104 年，日月潭水庫更是少掉一百多萬個旅客。

水庫早期係以蓄水、發電、防洪為建設目標，近年來除供給民生用水外，更成為觀光遊憩的場所，積極推動水庫觀光也是增加國家財源的一種積極方式，為督促經濟部積極推動水資源相關觀光活動，爰提案要求經濟部於一個月內訂定出提升水庫觀光旅次計畫，送本院經濟委員會備查。

提案人：廖國棟



同好 廖國棟 76

157

水資源作業基金

主決議

水資源作業基金辦理「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歷經 2 次修正，計畫總經費因多項工程變更由原核定 365 億元縮減為 273 億 4,690 萬元，減幅高達 25.08%，完工期程展延逾 3 年，經濟部水利署應強化工程執行進度之控管，並應審慎檢討該計畫規劃及執行所遇問題，俾提供後續重大水資源建設推動之參考，以提高我國公共建設之執行成效。另外，針對曾文南化聯通管之工程計畫，嚴重影響楠西、玉井、南化民眾通行安全與便利，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在地方民眾同意前不得逕行施工。

提案人：

周峰奇

江明

159

77

15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水資源作業基金 108 年度編列收入總額 8,270,821 千元、費用總額 9,436,487 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1,165,666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短絀 481,821 千元，短絀增加 683,845 千元。經查：短絀金額為近年最高，基金經營績效亟待檢討改善，允宜審酌基金財務狀況及未來業務推動之優先順序。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以謀求收支平衡！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7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108 年度編列「給水銷貨收入」2,056,273 千元占整體業務收入之 25.60%為基金第二大收入來源、「給水銷貨成本」3,356,804 千元，收支相抵後給水業務短絀 1,300,531 千元，銷貨成本率高達 163.25%。允宜審慎檢討我國水費政策及各水資源局之營運績效，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以提升績效平衡收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7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水資源作業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溫泉事業發展基金 108 年度編列「業務收入-徵收收入-溫泉取用費提撥收入」5,000 千元、「業務外收入」10 千元及「業務成本與費用」4,872 千元，本期賸餘數 1,38 千元。經查：溫泉法第 31 條第 2 項就該法制定公布前已開發而未取得合法登記業者所定 10 年緩衝期，已於 102 年 7 月 1 日屆滿，惟截至 107 年 8 月底仍有 63 家業者尚未完成改善，允宜積極瞭解未改善原因，並研謀有效之輔導措施。故請經濟部於 3 個月內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參考運用！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喬

8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2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6,177,286 千元

建議：刪減 100,000 千元

增刪理由：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108 年度預算數為 6,177,286 千元，經查 106 年預算數為 5,623,864 千元，決算數為 5,349,935 千元，執行率為 95%，有樽節開支之空間，建議刪除 100,000 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黃品芳
黃和峰

8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推廣貿易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貿易推廣工作計畫-6,177,286 千元

頁數：1-10

【】歲入— 【】歲出—

【】減列：6,658 千元

【】凍結：10%


案由：

推廣貿易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貿易推廣工作計畫」項目下專業服務費編列 896,658 千元辦理委託辦理海外據點業務拓展工作計畫，惟我國廠商利用海外商務中心情形仍未踴躍，收費辦公室五年以來使用數呈下降趨勢，有加強空間。又上開海外商務中心並未以已與我國簽屬自由貿易協定之地區或國家為優先拓展對象，例如：臺紐於 2013 年 7 月 10 日簽署臺紐「紐西蘭與臺澎金馬個別關稅領域經濟合作協定」卻未見國貿局於紐西蘭設海外商務中心，實有未洽。

承上，臺紐近年來就原住民族文化多有交流，於「紐西蘭與臺澎金馬個別關稅領域經濟合作協定」亦簽署「原住民議題專章」，內容包括增進台灣原住民族與紐西蘭毛利族貿易關係，增進雙方原住民族互惠互利的經貿往來；提高台灣原住民族各類型產品或商品的國際市場能見度，且擴大可供行銷與交易的市場範圍，惟以海外商務中心為例，未見國貿局就專章加強臺紐雙方原住民族產業合作，實有未洽。

爰此，提案刪除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6,658 千元，並凍結 10%，待國貿局研擬加強臺紐原住民族產業合作各項措施，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82 周序新 趙正瑜

139

51

機關(單位)名稱：經濟部

案由：推廣貿易基金編列「專業服務費」40 億 8,029 萬 9 千元，其中「其他專業服務費」40 億 4,085 萬 1 千元為委辦費用，推廣貿易基金由國際貿易局辦理，國貿局於 108 年度單位預算案已編制 390 人，且推廣貿易基金又配置 49 名專任人員，卻將大多數業務委外辦理，顯示基金自辦業務之比率偏低，應檢討改善，爰提案減列「推廣貿易基金-專業服務費」10%。

提案人：高志鵬

高志鵬

陳俊卿

賴名煜

83

>1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營業、非營業部分) 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_推廣貿易基金

【 V 】支出 【 】收入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單位預算書頁次：p1-12

科目 (營運項目、業務計畫) 名稱：^{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服務費用_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4,150,469 千元 4,080,299 千元

建議【 V 】減列：2,000 萬元 【 V 】凍結數：5%

減列或凍結理由：^{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108 年度推廣貿易基金「專業服務費」預算數編列 4,080,299 千元，佔該基金年度用途 6,238,530 千元的 65.4%，為該基金重要核心業務。

ITI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中心為我國重要國貿人才來源之一，由國際貿易局及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共同合作，108 年度委託辦理國際企業人才培訓計畫 275,942 千元，其中國際企業經營班為 250,155 千元。而「新南向政策」為我國重點政策，旨在開發國際貿易途徑，而高雄又經總統宣示為新南向政策之重點基地，應予以培養更多新南向國際企業經營人才，惟查 ITI 國企班與新南向政策之相關班級如泰語組、越語組、印尼語組等，在高雄之招生人數僅有 14 人，佔全語組招生名額 318 人中僅 4%，國貿局應更加重視將高雄發展為新南向政策基地之目標。^{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其次，「專業服務費」106 年度決算數為 3,935,921 千元，顯示 107、108 年度「專業服務費」之預算數多有寬列。^{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基此，建議刪除「專業服務費」預算 2,000 萬元，並凍結 5%，待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針對提高 ITI 國際企業人才培訓中心提高在高雄有關新南向政策國家之國企班招生人數等議題，提出報告至經濟委員會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賴瑞隆 蔣忠

連署人：

邱運心

8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經濟委員會)

單位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1-13

案由：

中華民國 108 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推廣貿易基金，歲出業務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中，計畫內容為「委託辦理海外據點業務拓展工作計畫」，合計編列 896,658 千元，應凍結 20%，俟向立法院說明執行成效、提出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此經費係設立及營運全球 62 個海外辦事處及據點，業務內容包括：協助辦理參展團及貿訪團；協助廠商拓展駐地市場；蒐集商情資訊暨國外潛在買主資料；推廣臺灣國際專業展；協助我國公協會辦理海外拓銷活動；提供臺商諮詢服務；接受政府委託與駐地政府交涉排除貿易障礙等工作。另依據經濟部「經濟景氣因應策略小組」101 年 1 月會議決議，委託外貿協會規劃海外商務中心，以提供我國廠商開拓海外市場臨時辦公所需，作為廠商拓銷新興市場前進基地。

有鑑於自 101 年起陸續成立海外商務中心，現計有 26 國家 31 個城市可提供商務辦公場域。惟我國廠商利用海外商務中心情形仍未踴躍，容有加強空間！經濟部國貿局應積極對國內廠商說明、推廣，俾期充分發揮協助廠商拓展市場之效益。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王國材

周子喬

85

6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推廣貿易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13P

科目(工作計畫)：貿易推廣工作計畫-專業服務費-委託辦理會展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50,000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推廣貿易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貿易推廣工作計畫-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委託辦理會展計畫編列 150,000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案數相同，用以強化我國會展服務品質及品牌國際形象，並發展我國成為全球會展重要目的地，其中「會展人才培育與認證」分項計畫經費為 30,000 千元，辦理辦理會展課程及國內外會展認證考試，並輔導從業人員取得會展國際認證，擴大媒合平台，完善人才培訓機制，提升我國會展人才專業素質。經查：計畫培訓人員通過認證人數及任職會展產業人數偏低，不利會展人才專業素養之提升。故爰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86

18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推廣貿易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17P

科目(工作計畫)：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500,000 千元

建議：全數凍結

案由：推廣貿易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編列「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經費 500,000 千元，供辦理新南向「公共工程」潛力領域工作計畫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經查：新南向「公共工程」(ODA)自 106 年推動迄今，尚無成效，顯見政策不符時需，應重新檢討政策需求，故本案預算全數凍結！請經濟部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峰秀
87

51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凍結案

單位：推廣貿易基金

科目：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

案由：推廣貿易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貿易推廣工作計畫」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科目編列「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經費 5 億元，107 年度預算案亦於同科目項下編列 10 億元，合計 15 億元，辦理新南向「公共工程」潛力領域工作計畫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惟查本計畫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經費實支數僅 32 萬元，經濟部應積極協調主管機關與相關單位，落實檢討計畫推動瓶頸，俾利有效評估各融資案之工程可行性及融資案風險，爰提案凍結該基金 108 年度「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經費 20%，俟其確實檢討提升計畫推動效益，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88

22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經濟委員會)

單位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1-19

案由：

中華民國 108 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推廣貿易基金，歲出業務計畫名稱「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用途別科目：「用人費用」，合計編列 36,290 千元，應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推廣貿易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編列「用人費用」3,629 萬元，員額總計 70 人，包括兼任人員 21 人(管理會委員)及專任人員 49 人(聘用人員 29 人、約僱人員 16 人及工友 4 人)。

惟依推廣貿易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9 條規定：「本會置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組長 3 人，組員 10 人至 12 人，均由本部就本部國際貿易局人員派兼之。」該基金之收支及保管運用辦法未有配置專職聘僱人員之相關規範。又本院於審議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對於經濟部主管部分作成通案決議：「現行部分非營業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中有關聘僱人員之規定，實應回歸編制內職員辦理，行政院應責成相關單位檢討各基金人員聘用情形，並自 101 年度起，各機關辦理非營業特種基金業務若確有聘用人員之需，應依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聘用人員聘用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不得再以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作為非營業特種基金聘僱人員之依據。」

爰此，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允宜依據本院決議，檢討該基金配置專任人員之合理性與適法性。

提案人：



連署人：



89

6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推廣貿易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19P

科目(工作計畫)：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用人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36,290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推廣貿易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編列「用人費用」36,29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案減少 2,090 千元，減幅 0.57%，較 106 年度決算增加 2,565 千元，增幅 7.61%)，員額總計 70 人，包括兼任人員 21 人(管理會委員)及專任人員 49 人(聘用人員 29 人、約僱人員 16 人及工友 4 人)。經查：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並無專職人員配置之規範，卻編列 49 名專任人員預算，其合理性與效率性有待商榷。惟該基金用途所辦各項計畫以委外辦理為主，自辦比率偏低，國際貿易局應檢討該基金配置專任人員之合理性與效率性。故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提出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9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2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341,030 千元

建議：刪減 100,000 千元

增刪理由：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108 年度預算數為 3,341,030 千元，經查 106 年預算數為 3,783,340 千元，但決算為 2,896,056 千元，執行率為 76%，有樽節開支之空間，建議刪除 100,000 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鄭運鵬
鄭而治

9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_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2-9-2-12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服務費用_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093,269 千元 1,085,018 千元

建議【 V 】減列：1,000 萬元 【 V 】凍結數：5%

減列或凍結理由：

108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專業服務費」預算數編列 10 億 8501 萬 8 千元，佔該基金年度用途 33 億 4103 萬元之 32.5%，為該基金重要核心業務。其中，編列 2 億 8885 萬元，用於能源研究成果推廣與宣傳，以及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針對能源研究成果推廣與宣傳，其中細項有：「能源知識推廣與資源管理規劃」550 萬元、「能源業務推廣與管理補助」970 萬元以及「能源政策研究與行政支援類計畫管理與成果推廣」2300 萬元。基於「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等科技計畫、能源研究成果推廣與宣傳」屬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之施政重點，而 2018 年度九合一公投綁大選，有多個與能源相關之公投，「反空污」、「反深澳」、「以核養綠」，過程中，雖經濟部多次於網站、公開場合發表意見，亦派政務官參與辯論，同時亦在選舉公投刊登政府機關意見書，然相關宣傳與公投提案方宣傳力道有高度落差，政府並未善用各項資源，做妥善與人民有效溝通，在目前國民逐漸仰賴各項社群媒體平台吸收資訊之際，宣傳手法與管道仍較為保守。其次，「專業服務費」106 年度決算數為 1,009,097 千元，顯示 107、108 年度「專業服務費」之預算數多有寬列。

基此，建議刪除「專業服務費」預算 1,000 萬元，並凍結 5%，待經濟部(能源局)針對提高相關能源研究及政策宣傳及與人民有效溝通之策略，提出報告至經濟委員會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92

>b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⁵²經濟部能源局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專業服務費
-1,085,018 千元
頁數：2-9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20%

案由：

有鑑於能源局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主要業務計畫為能源研究發展以及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查我國自 99 年起推動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制度，惟部分節能效率高之產品，市占率不增反減，如：1-2 級省電燈泡市占率從實施當年(100 年度)之 5% 下降至 106 年底之 1.3%；貯備型電熱水器 1、2 級市占率亦從 104 年度之 38% 降低至 106 年度之 6.5%。

承上，能源局就部分節能效率較高產品之市占率不增反減應研謀對策，又為提升民眾節能意識，能源局亦應研議節能相關各式教育活動。鑒於偏遠地區資源不足，應以花東地區及部落為優先推廣地區。爰此，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專業服務費，提案凍結 20%，待能源局就部分節能效率較高產品之市占率不增反減研謀對策；就花東地區及部落優先實施節能相關各式教育活動研議各式措施，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93 國呼秀費、

14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⁵²

單位名稱：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100 萬元【V】凍結：1000 萬元

案由：

能源基金 108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使用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政策執行與基準訂定研究」9,000 萬元，期透過制度面之落實與法規面之規範，逐步提高我國耗能產品之能源效率標準，引導民眾優先選用高能源效率之產品。經查：

能源局為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推行能源效率分級標示，鼓勵民眾選購節能商品，惟部分節能效率較高產品之市占率不增反減，亟待研謀對策。故提案減列 100 萬元，並凍結 1000 萬元，待改善計畫出爐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9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11P

科目(工作計畫)：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專業服務費-使用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政策執行與基準訂定研究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9,0000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能源基金 108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使用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政策執行與基準訂定研究計畫」9,0000 千元。經查：迄 106 年底，民眾對於能源效率分級標示之認知為 7 成餘，部分產品標示節能效率較高之 1-2 級，其市占率不增反減，亟待研謀對策。爰凍結本案預算 20%，請經濟部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守齊

9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能源局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2,246,600 千元

頁數：2-12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20%

案由：

有鑑於能源局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主要業務計畫為能源研究發展以及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查我國儲能技術目前僅以再生能源儲電系統為主，其他儲能應用發展，如：電池技術，較其他先進國家落後，考量綠能科技產業為國際趨勢，立基於產業及國安考量，能源局實有必要加強我國儲能技術研究並預先規劃我國儲能產業布局，以提升我國綠能科技產業發展。

承上，為區域均衡發展，促進東部地區產業轉型，我國綠能產業及儲能產業布局應優先考量於東部地區發展，能源局應研議東部地區發展綠能及儲能產業布局計畫及各項輔導措施。

爰此，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提案凍結20%，待能源局研議東部地區發展綠能及儲能產業布局計畫及各項輔導措施，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Kuo 3rd Part
周子齊 鄧 3 10 時

96

14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科目名稱：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

本年度預算數：2,246,600 千元

預算凍結數：20%

凍結理由：

1. 觀察全國及各縣市 100 年度及 106 年度電力與電燈用戶(如一般住宅用電)平均每戶售電量成長情形，106 年度全國電力用戶平均每戶售電量較 100 年度成長 6.98%，電燈用戶則減少 3.60%，由於一般住宅用電屬於電燈用戶範疇，爰推估民生用電節電應具一定成效，惟其中彰化縣、嘉義縣及屏東縣 106 年度電燈用戶平均售電量卻較 100 年度增加，顯示該 3 縣節電計畫之執行仍有加強空間。
2. 綜上，能源局為鼓動各縣市政府落實節能減碳，101 年起辦理各式節能競賽，並對於表現績優之地方政府，自能源基金提供獎勵經費，惟參據近年各縣市用電情形，核有部分縣市用電量增加，容待檢討改善。爰提案凍結「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 20%，俟經濟部能源局妥為處理上開問題後提出相關報告，並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蔣錫山
邱建宇
林春德

9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52

單位名稱：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100 萬元【V】凍結：10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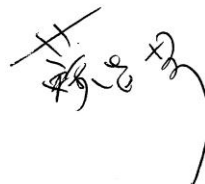
鑒於國人用電量逐年增加，為鼓動各縣市參與節電，能源基金 108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編列「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9,000 萬元。經查：

觀察全國及各縣市 100 年度及 106 年度電力與電燈用戶(如一般住宅用電)平均每戶售電量成長情形，106 年度全國電力用戶平均每戶售電量較 100 年度成長 6.98%，電燈用戶則減少 3.60%，由於一般住宅用電屬於電燈用戶範疇，爰推估民生用電節電應具一定成效，惟其中彰化縣、嘉義縣及屏東縣 106 年度電燈用戶平均售電量卻較 100 年度增加，顯示該 3 縣節電計畫之執行仍有加強空間。故提案減列 100 萬元，並凍結 1000 萬元，待改善計畫出爐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9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14P

科目(工作計畫)：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90,000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鑒於國人用電量逐年增加，為鼓動各縣市參與節電，能源基金 108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編列「縣市節電推廣示範計畫」90,000 千元。經查：近年部分縣市用電量未有減緩趨勢，計畫成效仍待強化，且 102 年度至 106 年度平均每年用電增加 1.6%，顯見成效不彰。故爰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希

9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2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6,834,062 千元

建議：刪減 100,000 千元

增刪理由：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108 年度預算數為 6,834,062 千元，經查 106 年度預算為 5,858,300 千元，決算數為 5,453,598 千元，執行率 93%，有撙節開支空間，建議刪減 100,000 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審計長
數而不給

100

4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能源局石油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專業服務費—676,836 千元

頁數：3-8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20%

案由：

能源轉型勢在必行，查中油公司目前亦已呼應能源轉型政策積極研發電池並積極推展綠能相關產業。

承上，為呼應能源轉型政策，以及均衡區域發展，經濟部應優先於東部地區設置綠能產業示範區，積極發展綠能及儲能產業，以助我國能源轉型政策以及 2040 汽機車全面電動化政策目標。

爰此，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專業服務費，提案凍結 20%，待能源局研議於東部地區設立綠能產業示範區，以及扶植綠能及儲能產業各項具體措施，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Kerlu Yun Paul
周平秀霞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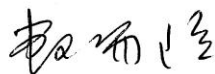
142

63

機關(單位)名稱：經濟部

案由：石油基金 108 年度「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微電腦瓦斯表推廣計畫」1,900 萬元，推動家戶增購為電腦瓦斯表態換傳統瓦斯機器表，本計畫自 103 推動，迄 107 年 6 月止僅 18.24%，顯現計畫推動成效欠佳，爰提案凍結「微電腦瓦斯表推廣計畫」費用 20%，提出計畫改善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高志鵬



102

>1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石油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9P

科目(工作計畫)：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9,000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石油基金 108 年度「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微電腦瓦斯表推廣計畫」19,000 千元，推動家戶增購微電腦瓦斯表汰換傳統瓦斯機器表，以保障居家用氣安全。經查：能源局自 103 年起推動微電腦瓦斯表裝置計畫，惟截至 107 年 6 月底全國裝置率僅 18.24%，且 106 年底部分縣市裝置率未達 5%，顯示計畫推動成效欠佳。爰凍結本案預算 20%，請經濟部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喬 10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能源局石油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3,946,008 千元

頁數：3-10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15%

案由：

有鑑於東部地區地形狹長，花蓮、台東並未有天然氣管線，故無法裝設微電腦瓦斯表。

惟花東地區居民使用瓦斯亦應與其他區域居民使用瓦斯，享有同等安全保護措施，查天然氣事業法於 100 年 2 月 1 日制定公布第 36 條規定：「為促進消費者居家安全，中央主管機關應自本法施行之日起，擬定公用天然氣事業推動具有地震遮斷、壓力過低遮斷及通信等功能之微電腦瓦斯表推廣計畫，並逐年實施。」期透過推動微電腦瓦斯表裝置計畫，降低天然氣意外災害及地震帶來之二次災害。

承上，花東地區民眾使用天然氣均係使用瓦斯桶，瓦斯桶亦有似微電腦瓦斯表之安全措施，如：液化瓦斯低壓調整器，本於花東地區居民使用瓦斯亦應與其他區域居民使用瓦斯，享有同等安全保護措施，能源局應研議於東部地區補助民眾購買瓦斯桶安全措施器具，以保障花東居民權益。

爰此，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提案凍結 15%，待能源局研議補助東部地區民眾購買瓦斯桶安全措施器具，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104 (1/2)

143

(1/2)

提案人：Kunle for Paul
同字秀霞，T3107

104 (3/2)

143 (3/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石油基金
科目名稱：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捐助、補助及獎助
本年度預算數：3,242,708 千元
預算凍結數：20%

凍結理由：

1. 為因應環保署於 107 年 1 月 30 日預告訂定「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既設鍋爐應於 109 年 7 月 1 日起符合加嚴排放標準之規定，經濟部於 107 年 4 月 19 日公告實施「經濟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工業鍋爐改善作業要點」，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1 月 15 日止，由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提出工業鍋爐改善計畫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補助經費，其中經濟部及環保署各支應補助費用 50%，預估 108 年補助 1,380 座工業鍋爐汰換設備及管線、以及 10 座能源中心蒸汽管線。補助廠商鍋爐相關設備以新臺幣 50 萬元為上限，廠區內管線以新臺幣 20 萬元為上限，申請人得同時申請前述二項補助，補助總額以新臺幣 70 萬元為上限。預估改善後可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2 萬 6,808 公噸/年以及工業鍋爐用油量可減少 42 萬公秉/年等。
2. 考量該計畫目的為協助業者符合 109 年 7 月 1 日較嚴格之排放標準，爰工業局訂定宣導計畫時，宜盤點工業鍋爐尚未符合新訂標準亦未申請補助之地區及業者，108 年度針對該等目標族群加強宣導，機動調整宣導策略及地點，俾利協助需要之業者，以避免宣導計畫流於空泛。
3. 綜上，工業鍋爐燃料轉換及改善空氣污染行動計畫，宜通盤掌握尚未符合未來較嚴格排放標準之工廠名單及所在地，108 年度並針對該等目標族群規劃宣導計畫，俾利補助方案協助工廠達標，以達到兼顧生產效能及維護空氣品質之效果。爰提案凍結「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捐助、補助及獎助」項 20%，俟經濟部工業局妥為處理上開問題，並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_石油基金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3-11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_捐助、補助與獎助_工業鍋爐燃料轉換及改善空氣污染行動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946,008_3,242,708 千元_529,449 千元

建議【 V 】減列：1,000 萬元 【 V 】凍結數：5%

減列或凍結理由：

石油基金「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_捐助、補助與獎助」底下編列「工業鍋爐燃料轉換及改善空氣污染行動計畫」5 億 2944 萬 9 千元，此經費乃基於經濟部於 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告實施「經濟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工業鍋爐改善作業要點」，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止，預估於預估 2018 年補助 700 座工業鍋爐汰換設備及管線、2019 年補助 1,380 座，全台工業鍋爐計有 5,000 座，兩年僅預計執行 2,080 座鍋爐汰換。工業局至 2018 年 10 月中旬，由地方政府申請補助僅 300 餘座，進度落後預期。且另經計算，相關補助由經濟部和環保署各半，每一工業鍋爐（經濟部補助最高額 25 萬）及其管線（經濟部補助最高額 10 萬），達 35 萬，若依經濟部 2019 年目標 1380 座，僅 4 億 8300 萬，而該行動計畫則編列高達 5 億 2944 萬 9 千元。

基此，為撙節支出，並促其按進度達標，以有效降低固定空污污染源，建議刪除「工業鍋爐燃料轉換及改善空氣污染行動計畫」預算 1,000 萬元，並凍結 5%，待經濟部提出報告至經濟委員會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06

26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石油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500 萬元【V】凍結：2000 萬元

案由：

為配合行政院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石油基金 108 年度「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捐助、補助及獎助」項下編列「工業鍋爐燃料轉換及改善空氣汙染行動計畫」5 億 2,944 萬 9 千元，由經濟部與環保署共同研擬工業鍋爐燃料改善工作經費補助。經查：

能源局自 103 年起推動微電腦瓦斯表裝置計畫，惟截至 107 年 6 月底全國裝置率僅 18.24%，且 106 年底部分縣市裝置率未達 5%，顯示計畫推動成效欠佳，亟待加強擴大宣導，俾達計畫成效。故提案減列 500 萬元，並凍結 2000 萬元，待改善計畫出爐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0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石油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11P

科目(工作計畫)：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捐助、補助及獎助

本年度預算數：529,449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為配合行政院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石油基金 108 年度「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捐助、補助及獎助」項下編列「工業鍋爐燃料轉換及改善空氣汙染行動計畫」529,449 千元，由經濟部與環保署共同研擬工業鍋爐燃料改善工作經費補助。惟應強化靈活調整未來宣導方式，俾利需協助之工廠知悉補助計畫，通盤掌握尚未符合未來較嚴格排放標準之工廠名單及所在地，俾利補助方案協助工廠達標，以達到兼顧生產效能及維護空氣品質之效果。爰凍結本案預算 20%，請經濟部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峰齊 108

194

S3

機關(單位)名稱：經濟部

案由：目前全國共有 1521 處電動機車充(換)電站，但各縣市數輛懸殊，如南投縣僅有 16 處，雲林縣僅有 33 處，桃園市則有 93 處，顯示目前充(換)電站設置呈現二極化現象，恐影響民眾購置電動機車之意願，爰提案凍結「石油基金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電動機車推廣補助費」10%，提出電動機車充(換)電站設置改善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高志鵬

高志鵬

蔡和峰

孫慶堃

109

>1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石油基金₅₃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 節

【V】歲出—【V】減列：400 萬元【V】凍結：10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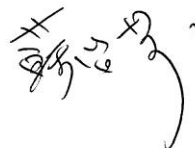
石油基金 108 年度「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項下編列「百萬家庭親子節電競賽方案」4 億 5,900 萬元及「村里節電大車拚活動方案」2 億 4,430 萬元，提供節電競賽獎勵金予獲獎學校及村里，冀能降低夏日尖峰用電。經查：

此兩計畫期藉競賽獎勵方式，達到學校及村里齊力降低夏日用電之成效，立意雖良善，惟計畫推出距正式實施時間短促，恐因廣宣不足而影響參賽人數，亦弱化整體節電效果。為期發揮計畫預期成效，未來允宜通盤規劃整體節電獎勵措施，並及早提出，俾發揮計畫最大成效。故提案減列 400 萬元，並凍結 1000 萬元，待改善計畫出爐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1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54

單位名稱：經濟部能源局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10,497,195 千元

頁數：4-9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20%


案由：

有鑑於 2025 年綠能發電占總發電量 20% 為我國重要能源轉型政策，能源局為達成上開目標，爰於 106 年 10 月啟動「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方案，透過地方政府遴選適當營運商協助民眾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系統，採全額躉購、優先自用、餘電併入電力系統等方式，以完工時間之躉購費維持 20 年不變，鼓勵全民參與設置。迄 107 年 9 月，能源局已核定台中市、雲林縣、嘉義市、台南市、屏東縣等 5 地方政府示範階段申請。

承上，發展綠能發電應以自然資源為重要因素，查東部地區自然資源豐富，本於區域均衡發展，能源局應積極研議於東部地區推展綠能產業，如「綠能屋頂全民參與」計畫，能源局應優先扶植花東地區地方政府辦理之。

爰此，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提案凍結 20%，待能源局研議於東部地區推展綠能產業各項措施以及優先研議於東部地區設置綠能產業示範區，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國呼香聲 111

14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54

單位名稱：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科目名稱：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

本年度預算數：10,497,195 千元

預算凍結數：10%

凍結理由：

1. 有關離岸風力第 3 階段區塊開發之辦理進度，詢據能源局，尚在規劃。由於離岸風力涉及各部會主管法規、行政審查及海域空間配置與競合，爰需進行跨部會協調及橫向聯繫，以完善管理機制。例如 104 年曾發生離岸風力業者租用中國大陸起重平台船及陸籍技術人員來台施工，經媒體揭露，交通部及移民署始要求船隻出境及辦理人員遣返，事後相關單位雖召開聯審會審查，仍顯示各機關事前橫向聯繫不足，決策機制容待強化。
2. 離岸風電既採「先示範、次潛力、後區塊」之 3 階段推動策略，鑒於第 3 階段區塊開發為完備我國離岸風電之最後一塊拼圖，爰宜針對前述執行缺失，研謀改善，俾利達成我國規劃 114 年達成離岸風電累計裝置量 3GW 之目標。
3. 綜上，能源局依照我國離岸風力開發階段規劃期程，目前已進入「潛力場址-公告場址、開放申請」階段，至於第 3 階段區塊開發尚在研議規劃，允宜針對過去先期規劃未周妥、機關橫向聯繫及配套不足等缺失研謀改善，俾利達成風力發電之目標。爰提案凍結「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 10%，俟經濟部能源局妥為處理上開問題，並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蔣經國
邱建興
112
張景惠
9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54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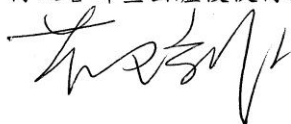
【V】歲出—【V】減列：1000 萬元【V】凍結：2000 萬元

案由：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108 年度「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編列「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2 億 9,319 萬 5 千元及「再生能源電價補貼」100 億 7,900 萬元，其中包含辦理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補助 2,720 萬元，以及辦理綠能屋頂電價補貼 1 億 3,513 萬 6 千元。經查：

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期藉由屋主參與，形成區域電力供應體系，以補足集中式電力系統之不足，立意甚佳，惟該計畫預估裝置容量高於過往計畫執行實績甚多，能源局宜積極督辦，並適時盤點執行成果與預期之差距，研謀改善，以利達成目標。故提案減列 1000 萬元，並凍結 2000 萬元，待改善計畫出爐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13

8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9P

科目(工作計畫)：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助與交流活動費-捐助、補助與獎勵

本年度預算數：10,372,195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108 年度「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編列「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293,195 千元及「再生能源電價補貼」10,079,000 千元，共計 10,372,195 千元，其中包含辦理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補助，以及辦理綠能屋頂電價補貼。經查：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 107 年度至 109 年度規劃裝置容量目標量分別為 350MW、650MW 及 1,000MW，參考經濟部 102 年度辦理陽光社區計畫之執行成果，該計畫藉由提供線路併聯、宣導推動等經費補助，鼓勵各直轄市、縣市推動太陽光電之建置，考量陽光社區計畫實施 4 年僅達成裝置容量 1.842MW(即 1,842 瓩)績效，爰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方案規劃於 108 年度裝置容量 650MW 之目標甚具挑戰。故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嚴 114

196

51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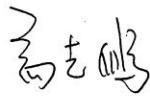
單位：推廣貿易基金

案由：推廣貿易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捐助個別廠商赴海外參加國際展覽業務」經費 1 億 9,000 萬元，另編列「委託辦理捐助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業務計畫」經費 1,000 萬元，委託辦理相關申請及審查作業，惟查推廣貿易基金自 100 年度起逐年編列捐助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業務計畫之相關經費，惟計畫執行迄今，各年廠商申請補助經核定後又取消參展之件數偏多，103 年度採取記點制後，近三年度取消比率雖逐年遞減為 33.11%、24.96%、19.56%，但仍屬偏高，各年度取消補助款總額分別為 7,496 萬 2 千元、5,159 萬 9 千元及 4,139 萬 2 千元，造成審查資源浪費，爰請國貿局檢討強化其申請審核與後續輔導機制，俾利鼓勵國內廠商積極參展、拓展國際市場，提升該計畫預算運用效益。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115

226

52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案由：能源基金 108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專案服務費」項下編列「使用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政策執行與基準訂定研究計畫」9,000 萬元，期能逐步提高我國耗能產品之能源效率標準，引導民眾優先選用高能源效率產品；惟查能源局自 99 年 7 月起推動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制度迄今，部分能效分級標示產品 1-2 級(節能效率高者)市占率不增反減，消費者恐未能清楚辨識產品能源效率而引導消費行為，爰請經濟部能源局檢討現行能源效率等級，加強市售產品效率抽測，並定期公布相關資訊，俾利有效推行能源效率分級標示，促進民眾清楚辨識產品能源效率、選購節能商品。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116

>>>

53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石油基金

案由：石油基金 108 年度「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捐助、補助及獎助」項下編列「工業鍋爐燃料轉換及改善空氣汙染行動計畫」5 億 2,944 萬 9 千元，由經濟部與環保署共同研擬工業鍋爐燃料改善工作經費補助；惟查該計畫係因應環保署 107 年 1 月 30 日預告訂定之「鍋爐空氣汙染物排放標準」，為協助業者符合 109 年 7 月 1 日排放標準而提供改善補助措施，爰請經濟部工業局應優先盤點工業鍋爐尚未符合新訂標準之地區及業者加強宣導，並落實補助之後續追蹤輔導措施，俾利達成工業鍋爐燃料轉換及改善空氣汙染行動計畫目標，兼顧國內廠商生產效能並改善空氣品質。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蘇震清
高志鵬
邱建生

117

228

維持
決議

案由：

茲為「經濟部為實踐蔡總統綠色能源政策，傾力推動離岸風電發展，公布 107 年躉購費率每度 5.8498 元(固定 20 年)，雖具引資效果，惟未精準掌握近年風機大型化、施工技術成熟造成之電力平準化成本(LCOE)下降趨勢，復加規劃場址裝置容量 5.5GW 中，多數(69.7%，3.836GW)採遴選、少數(30.3%，1.664GW)採競價，且競價價格每度僅約 2.5 元，低於前述躉購費率約 3.3 元(實際價差，視購售電合約簽訂年度而定)，大幅增加躉購期間(20 年)之購電支出；另經濟部於 107 年 1 月 18 日依職權訂定並發布之「離岸風力發電規劃場址容量分配作業要點」之屬性，該部認定係行政規則，依「行政程序法」第 159 條第 1 項規定，行政規則僅能規範機關「內部」秩序及運作而非直接對外發生法規範效力之事項，惟該作業要點內容涉及投標廠商之權利義務與行政機關公權力之行使而對外發生法規範效力，不僅與行政規則之法定定義有悖，且離岸風電之建置發展及後續購電需投入數千億以上之經費，影響國家財政及全體納稅人權益甚鉅，屬「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按司法院釋字第 443 號及第 753 號解釋意旨，仍應有「法律或法律具體明確授權之命令」為依據，否則有違反法律保留原則之適法性疑義等情。」監察院認為確有違失，已於 107 年 12 月 12 日依法提案糾正。爰要求經濟部於 1 周內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改進專案報告。

說明：

糾正文指出：

一、經濟部為實踐蔡總統綠色能源政策，傾力推動離岸風電發展，公布 107 年躉購費率每度 5.8498 元(固定 20 年)，雖具引資效果，惟未精準掌握近年風機大型化、施工技術成熟造成之電力平準化成本(LCOE)下降趨勢，復加規劃場址裝置容量 5.5GW 中，多數(69.7%，3.836GW)採遴選、少數(30.3%，1.664GW)採競價，且競價價格每度僅約 2.5 元，低於前述躉購費率約 3.3 元(實際價差，視購售電合約簽訂年度而定)，大幅增加躉購期間(20 年)之購電支出，顯有違失。

二、經濟部於 107 年 1 月 18 日依職權訂定並發布之「離岸風力發電規劃場址容量分配作業要點」之屬性，該部認定係行政規則，依「行政程序法」第 159 條第 1 項規定，行政規則僅能規範機關「內部」秩序及運作而非直接對外發生法規範效力之事項，惟該作業要點內容涉及投標廠商之權利義務與行政機關公權力之行使而對外發生法規範效力，不僅與行政規則之法定定義有悖，且離岸風電之建置發展及後續購電需投入數千億以上之經費，影響國家財政及全體納稅人權益甚鉅，屬「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按司法院釋字第 443 號及第 753 號解釋意旨，仍應有「法律或法律具體明確授權之命令」為依據，否則有違反法律保留原則之適法性疑義。

提案人：

王國棟 林錫山 周煥章 周煥章
118 102

54

108 年度預算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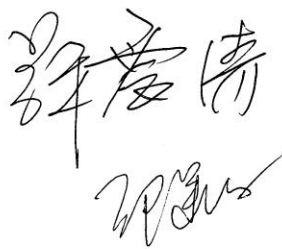
提 案

單位：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案由：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108 年度「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編列 1 億 2,500 萬元，屬示範風場作業獎勵費用；惟查能源局擬定離岸風電採「先示範、次潛力、後區塊」之三階段推動策略，目前第三階段區塊開發具體推動政策則尚待研議規劃，鑒於離岸風力涉及各部會主管法規、行政審查及海域空間配置與競合，多需進行跨部會協調及橫向聯繫，以完善管理機制，且第一階段離岸風電示範獎勵已有部分業者因開發時程延宕解除示範獎勵契約，推動期間恐有規劃先期未盡周延、機關橫向聯繫及配套不足等問題，爰請經濟部能源局應針對該計畫推動執行缺失，加強檢討跨部會行政協調與專業訓練，俾利完善規劃後續推動措施，以如期達成風力發電目標。

提案人：蘇震清

連署人：



119

229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科目：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案由：核後端基金 108 年度預算案「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8088 萬 5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加 5376 萬 9 千元，增幅 198.29%，成長近兩倍預算，恐有過度高估寬列之虞；且查其項下編列業務宣導費 7851 萬 5 千元，然核後端基金近年業務宣導費執行皆未如預期，105、106 年度決算數分別僅 2750 萬 2 千元、2630 萬 2 千元，預算執行率約僅三成餘，應審酌近年度執行實績覈實編列預算，爰提案酌予減列 108 年度「印刷裝訂與廣告費」預算 3000 萬元，以惕勵檢討改善。

提案人：



連署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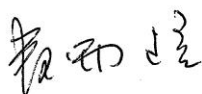
120

25

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預算

案由：經濟部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核後端基金 108 年度預算編列「印刷裝訂與廣告費-業務宣導費」編列 7,851 萬 5 千元。經查：查 108 年度核後端基金之業務宣導費雖與 107 年度預算案數相同，惟仍較 106 年度決算數 2,630 萬 2 千元增加 5,221 萬 3 千元，增加近 2 倍，且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決算數均未及 3,000 萬元，允宜審酌近年度執行實績，爰提案刪減「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000 萬元。

提案人：高志鵬



121

22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一【V】減列：300 萬【V】凍結：500 萬元

案由：

核後端基金 108 年度預算編列「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088 萬 5 千元，其中業務宣導費編列 7,851 萬 5 千元。經查：

依據 108 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其中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針對特別收入基金用於廣告費及業務宣導費之規定略以：「(二)各基金應力求節約，避免浮濫，非有具體理由，以不超過 107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其中政策宣導經費，並於預算內妥適說明編列金額及內容。」107 年度亦有類似之規定。故提案刪減 3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2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54P

科目(工作計畫)：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本年度預算數：78,515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核後端基金 108 年度預算編列「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0,885 千元，其中業務宣導費編列 78,515 千元。經查：105 年度及 106 年度業務宣導費決算數均未及 3 千萬元，顯見預算執行不佳，108 年度預算編應審酌近年執行情形，覈實編列。故爰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研提合理預算編列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守爵

12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54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412,358 千元

建議【 V 】刪減：1,500 萬元 【 】凍結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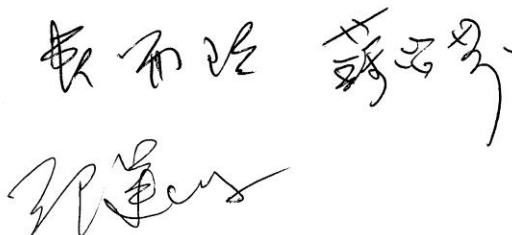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108 年度核後端基金「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用」預算數編列 412,358 千元，雖較上年度預算數 452,130 千元減編 39,772 千元，但仍較 106 年度決算數 227,262 千元高出甚多，高達 185,096 千元；其次，若以 106 年度預算數 350,132 千元及其決算數 227,262 千元相較，執行率為 64.9%，賸餘數 122,870 千元，顯示本科目預算編列不實，導致執行率相對較低。

依據台電公司《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年度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回饋金申撥作業注意事項》第四條第五款，宴遊活動係不補助項目之一。為免核後端基金淪為宴遊活動，並撙節政府支出，爰建議刪減「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用」1500 萬元。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2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預算凍結案

單位：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頁次：3

案由：經濟部主管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108 年度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及貯存計畫」，編列經費 2 億 1,485 萬 5 千元，其主要是在確保蘭嶼貯存場廢棄物桶安全貯存狀況，並防止環境污染，消除民眾疑慮，並依法規要求完成外運之準備工作。

105 年 8 月 1 日蔡總統在總統府向原住民道歉時說「當年，政府在雅美族人不知情的情況下，將核廢料存置在蘭嶼。蘭嶼的族人承受核廢料的傷害。為此，我要代表政府向雅美族人道歉。」

105 年 8 月 15 日蔡總統前往蘭嶼時提示：「有關核廢料的遷移，將由台電、政府及民間成立平台，研議臺灣核廢料存放的問題，做好非核家園的準備，並將蘭嶼核廢料的處置，作為最優先處理的項目。」

108 年 9 月出版的「核廢料蘭嶼貯存場設置真相調查報告書」也指出當年事實，確實是國家欺騙的蘭嶼達悟族，再者原基法第 31 條規定「政府不得違反原住民族意願，在原住民族地區內存放有害物質。」經濟部應尊重蔡總統政見及項原住民道歉文，不應再讓低階放射性廢棄物繼續放在蘭嶼儲存場，爰提案凍結是項預算三分之一，俟經濟部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提出蘭嶼儲存場遷移時程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廖國棟

125 同時查費 陳超明

15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及貯存計畫-214,855 千元

頁數：p. 16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30%


案由：

查我國目前低放射性廢棄物暫時貯存場有四處：蘭嶼貯存場、核一廠、核二廠及核三廠，惟蘭嶼貯存場因設置未經當地原住民族同意，面臨遷場壓力，經台電公司於 105 年 3 月提出替代/應變方案，共 2 項方案：一、集中式貯存設施計畫。二、運回各核電廠及核研所計畫。綜上，似上述方案一處置方案，經濟部曾於 101 年 7 月 3 日核定公告台東縣達仁鄉及金門縣烏坵鄉為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建議候選場址，並依據《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第 11 條規定，函請台東縣及金門縣政府辦理公投，惟因當地民眾對核廢處置仍有疑義，故地方政府多年來均未辦理公投事宜；方案二遭新北市及桃園市表示反對。

綜上，觀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未見具體進展，蘭嶼貯存場遷移方案一、集中式貯存設施計畫，場址選定及土地取得，應於 109 年 03 月內完成，至今亦未見具體進展，實有未洽。

爰此，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及貯存計畫，共編列 214,855 千元，提案凍結 30%，待經濟部及有關機關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26 國呼齊霞 13108

14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預算凍結案

單位：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頁次：4

案由：經濟部主管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108 年度編列 3 億 3,034 萬 2 千元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該計畫係依據「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辦理公投及選址調查等工作，以促使「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之選定。另因應原能會之要求，規劃興建集中式貯存設施作為最終處置之應變方案。

查經濟部於 101 年 7 月 3 日核定公告金門縣烏坵鄉及臺東縣達仁鄉兩處建議候選場址後，於 101 年 8 月 17 日函請建議候選場址所在地方政府同意接受委託辦理公投選務工作。因台東縣與金門縣兩地縣政府，對於選址公投尚有意見，未同意接受經濟部委託辦理公投，致使該計畫迄今仍無法執行。

再者，原基法第 31 條規定「政府不得違反原住民族意願，在原住民族地區內存放有害物質。」經濟部將台東縣達仁鄉放入最終選址名單更是天大的錯誤，傷害原住民族的情感至深，更延宕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期程，造成蘭嶼儲存場內低放射性廢棄物遲遲無法移出，爰提案刪減是項預算五分之一，並凍結刪減後全數預算，俟經濟部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廖國棟

周子喬 127 陳超明

15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科目名稱：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 億 3,034 萬 24 元

預算刪減數：5%

刪減理由：

1. 截至 107 年 7 月底止，國內低放射性廢棄物係暫時貯存於蘭嶼貯存場、核一廠、核二廠及核三廠，其中核一廠 1 號及 2 號機運轉期限分別將於 107 年 12 月及 108 年 7 月屆滿，由於核一廠除役產生之低放射性廢棄物保守估算約 6 萬 1,791 桶，屆時核一廠雖尚有賸餘貯存空間，惟尚不足以存放核一廠除役新增之低放射性廢棄物。
2. 核一廠已進入除役準備階段，依台電公司研擬之核一廠除役計畫(106 年 6 月 28 日版)，若我國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無法於核一廠除役拆廠階段前完成設置，並開始接收低放射性廢棄物，因保守估算核一廠除役將產生低放射性廢棄物 6 萬 1,791 桶，已超過核一廠賸餘之貯存量，台電爰規劃另興建新的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庫，以茲因應。惟針對於核一廠新建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庫之規劃，該公司復補充，未來仍將視除役作業進度與最終處置場選址、施工與運轉時程，檢討其必要性。
3. 綜上，核後端基金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因選址公投迄未有實質進展，目前雖擬具替代/應變方案，惟迄今尚未決定方案內容。鑒於核一廠除役作業在即，並將產生大量低放射性廢棄物，允宜儘早決定應變計畫，俾利進行後續除役作業。爰減列「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理計畫」項 5%。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2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330,342 千元

頁數：p. 21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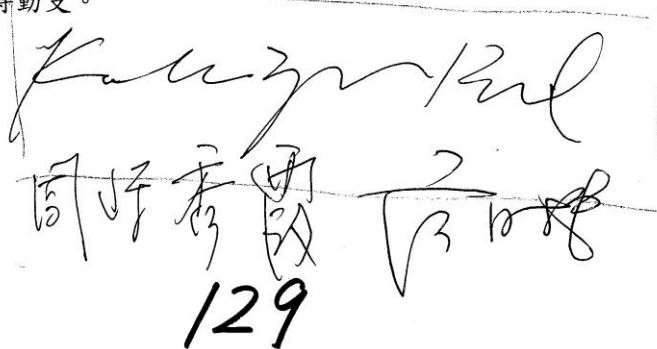
案由：

有鑒於台電公司核一廠 1 號機及 2 號機預定分別於 107 年 12 月及 108 年 07 月停止運轉，據核一廠除役計畫修訂版，保守估計核一廠除役所產生之低放射性廢棄物約 6 萬 1,791 桶，惟目前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待核一廠除役，因核一廠目前騰餘貯存量不足以貯放其自身除役新增之低放射性廢棄物，勢必由蘭嶼貯存場、核二廠、核三廠分擔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事，此與蘭嶼核廢遷離目的有距。

又，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設置，經濟部曾於 101 年 7 月 3 日核定公告台東縣達仁鄉及金門縣烏坵鄉為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建議候選場址，並依據《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第 11 條規定，函請台東縣及金門縣政府辦理公投，惟因當地民眾對核廢處置仍有疑義，故地方政府多年來均未辦理公投事宜。

綜上，蘭嶼核廢遷移以及核一廠除役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仍未見具體進展，有關機關應盡速就蘭嶼貯存場遷場以及核一廠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之具體方案及進展提出報告，以免蘭嶼貯存場遷場事遙遙無期。爰此，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共編列 330,342 千元，提案凍結 30%，待經濟部及有關機關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the number 12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22

案由：108 年度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計編列 1. 一般服務費 15,500 千元，2. 專業服務費 216,279 千元，
各應凍結 50%，俟向立法院提出
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經濟部逕行於 101 年 7 月 3 日核定公告台東縣達仁鄉及金門縣烏坵鄉為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建議候選場址，且於 105 年 5 月間經濟部函請台東縣及金門縣政府辦理公投。惟多年來因民眾對於核廢物處理存有疑義，且台東縣及金門縣政府皆未辦理公投事宜，本案迄未有實質性進展。故各應凍結 5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周學亮

130

6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200 萬 【V】凍結：5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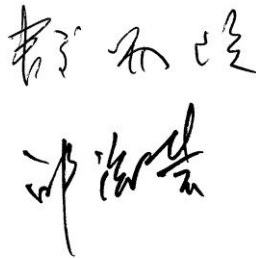
核後端基金 108 年度「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理計畫」項下編列「委託調查研究費」2 億 121 萬 5 千元，共辦理 9 項子計畫，其中金額較高之 2 項計畫分別為「放射性廢棄物集中式貯存設施興建計畫委辦案」1 億 3,300 萬元及「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址公投委辦案」2,200 萬元。經查：

核後端基金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因選址公投迄未有實質進展，目前雖擬具替代/應變方案，惟迄今尚未決定方案內容。鑒於核一廠除役作業在即，並將產生大量低放射性廢棄物，允宜儘早決定應變計畫，俾利進行後續除役作業。故提案刪減 2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31

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預算

案由：核後端基金 108 年度「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理計畫」項下編列「委託調查研究費」2 億 121 萬 5 千元，共辦理 9 項子計畫，核後端基金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因選址公投迄未有實質進展，目前雖擬具替代/應變方案，惟迄今尚未決定方案內容。鑒於核一廠除役作業在即，並將產生大量低放射性廢棄物，允宜儘早決定應變計畫，俾利進行後續除役作業。爰提案「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理計畫-委託調查研究費」凍結 10%，待提出專案檢討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高志鵬

高志鵬
郭和成
郭和成

132

22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預算凍結案

單位：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頁次：4

案由：經濟部主管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108 年度編列 7 億 3,074 萬 9 千元，辦理用過核子燃料貯存計畫。該計畫主要在處理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池預定池滿及運轉執照屆期後，分兩階段辦理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興建計畫，工作包括設施發包採購、細部工程設計、執照申請、設施施工與容器設備製造、試運轉等項目。

核一廠 1 號機商轉執照已於 2018 年 12 月 5 日到期，依法已進入停機階段，6 日起正式進入除役期，卸下自 1978 年以來為期 40 年的發電任務（累積發電量約 1625 億度），也是台灣第一座進入除役的核電機組。

台電原計畫於 2019 年 1 月 1 日將用過的燃料棒移至室外乾式貯存設施，第一期的乾貯設施也在 2013 年就已經蓋好，但是新北市政府至今仍未發「水土保持完工證明」，並認定全案失效。而 12 月 6 日環保署召開專案小組會議，二度審查核一廠的除役計畫環評報告，由於核能安全乃屬原能會的專業，環評委員在會議上紛紛表示不清楚審查的確切範圍，此外環委皆認為台電在核廢貯存設施的規劃不夠明確、針對除役過程的風險避重就輕，再者台電除役計畫分成四個階段，最後目標是場址復原，若要順利按照計畫進行，那麼原能會需花費多少時間找到集中處置或最終處置場、台電能否在規劃的乾貯時限內將核廢料遷出，都影響最後除役成效。

此外環評委員還指出，環團擔憂乾貯設施太靠近山坡，該地恐有土石流與崩塌的風險，台電只一味回覆乾貯場位置並非

133 (1/2)

150 (1/2)

土石流潛勢區，但打開 google 衛星地圖，就可以看到核一廠周圍的山坡都曾發生過崩塌；認為台電其實一直在閃躲問題、避重就輕，反讓大眾無法安心。有鑒於此，原提案凍結用過核子燃料貯存計畫經費二分之一，俟經濟部取得公民團體及當地住民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廖國棟

同好齊贊
陳超明

133 (7/2)

156 (7/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29

案由：108 年度用過核子燃料貯存計畫計編列專業服務費 87,943 千元。應凍結 5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由於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貯存場址目前仍無可說服全國人民施行辦法。應凍結 5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13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31

案由：108 年度用過核子燃料貯存計畫計編列購建固定資產
446,592 千元。應凍結 5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
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由於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貯存場址目前仍無可說服全國
人民施行辦法，亦即無最終場址，此興建工程經費應凍結 50%，
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孔文吉

連署人：石明

周子香

135

6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科目名稱：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6 億 2,284 萬 9 千元

預算凍結數：20%

凍結理由：

1. 鑑於核廢料之去留已成為全球性問題，無論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皆為社會大眾關注之議題，惟相關工作仍需經評估並落實，法制作業亦應及早完備。
2. 基此，經濟部、台電公司應提出具體期程並有效推動高放射性廢棄物處置計畫性方案，並加強使民眾理解最終處置之方式與內容，以利進行後續相關工作。爰凍結「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項 20%，俟經濟部儘速提出「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選址條例」草案，並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36

3

99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凍結案

單位：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科目：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

案由：核後端基金 108 年度「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編列 6 億 2284 萬 9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加 3 億 1217 萬 3 千元，增幅 100.48%，惟查核一廠 1 號及 2 號機運轉期限分別將於 107 年 12 月及 108 年 7 月屆滿，勢將產生大量低放射性廢棄物，然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選址作業迄今尚無具體進展，預擬之替代應變方案亦未能定案，恐難因應後續除役作業，爰提案凍結其 108 年度「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預算 10%，俟經濟部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137

3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31

案由：108 年度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計編列專業服務費項下委託調查研究費 562,000 千元。應凍結 5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由於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貯存場址目前仍無可說服全國人民之施行辦法，亦即無最終場址，此委託國內外工程顧問及研究機構等工作所需經費應凍結 5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孔文吉

連署人：王時

周子齊

138

68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凍結案

單位：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科目：核子設施除役拆廠及其廢棄物處理及最終處置計畫

案由：核後端基金 108 年度「核子設施除役拆廠及其廢棄物處理及最終處置計畫」編列 11 億 2120 萬 3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增加 4 億 6563 萬 7 千元，主要係辦理核一、核二及核三廠之除役許可申請及除役作業規劃、環境影響評估等相關作業；惟查核一廠除役計畫雖獲原能會同意，將依法於取得除役許可後 25 年內完成拆除作業，然而核一廠除役計畫環境影響評估尚待環保署審查，且核後端基金仍有多項前置計畫進度延宕，恐將影響核一廠除役作業進行，亟待檢討辦理，爰提案凍結其 108 年度「核子設施除役拆廠及其廢棄物處理及最終處置計畫」預算 10%，俟經濟部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139

3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8P

科目(工作計畫)：核子設施除役拆廠及其廢棄物處理及最終處置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121,203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核後端基金 108 年度「核子設施除役拆廠及其廢棄物處理及最終處置計畫」編列 1,121,203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655,566 千元，增加 465,637 千元，主要係辦理核一、核二及核三廠之除役許可申請及除役作業規劃、環境影響評估等相關作業。經查：鑑於台電公司核一廠 1 號機及 2 號機預定於 107 年 12 月及 108 年 7 月停止運轉，目前該公司刻依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之規定辦理除役準備作業，惟核後端基金部分前置計畫進度延宕，亟待加強辦理。故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針對執行延宕部分提出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學新

14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案由：

1. 為確保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工作順利，台電公司依行政院 76 年 7 月 23 日台(76)孝授二字第 05255 號函核定，逐年提列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工作所需費用，作為核後端基金之來源。至於每年所提撥後端營運費用，原按台電公司各年度核能機組預計發電量，88 年起以每度核能發電提撥約 0.17 元 之比率提撥，嗣因電業法修正，107 年 1 月 10 日依該法授權訂定之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費用收取辦法規定，改以每年平均分攤固定金額方式提撥，爰 108 年度預計提撥 202 億 2,300 萬元，較 107 年度按核能發電度數提撥之 38 億 3,363 萬 5 千元，增加 163 億餘元。
2. 經查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明年會增加到 3385 億元，增加 220 億元，但現在因為台電公司重新評估，三座核電廠除役需要的金額從 10 年前估算的 3353 億元，增加到 4728 億元。亦即，產生核電的真實單位成本顯較預期為高，恐最後是全民買單的疑慮。
3. 基此，爰要求經濟部以及台電公司：(1)雖改以每年平均分攤固定金額方式提撥預算，依法仍不應調高電費；(2)核電廠除役的成本，應該要誠實算入核電的成本中，不要再刻意壓低核電成本估算；(3)此重估方案茲事體大，國營事業的支出雖然依預算法可以併決算，但這勢必嚴重影響台電接下來多年的營運狀況，卻無法揭露在我們即將審查的台電公司預算書中，經濟部應於預算審議前提供監督機制。並於一週內提出書面報告予本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蔣卓奇

邱運心 許春德

141
2

100

主席：休息 10 分鐘後進行協商。

休息

繼續開會

（進行協商）

主席：報告各位委員，現在繼續審查 108 年度經濟作業基金預算。首先審查業務總支出部分，有 2 個提案，第 1 案是有關服務費用—郵電費。邱委員議瑩撤案。

處理第 2 案。第 2 案是有關使用材料費，鄭委員運鵬提案減列 500 萬元。請相關單位說明。

黃處長文谷：這部分雖然是整個經作基金，但是剛剛有跟鄭委員報告，鄭委員也了解了，他對這部分沒有堅持。

主席：其他委員有沒有意見？現在材料費需要這麼多嗎？

黃處長文谷：關於材料費，像我們來講是備用在做消防以及所謂的清潔隊，災害少的時候就會比較少，我們擔心的是發包時會比較不方便，而且這部分若留下來也是留在基金，整個經作基金都會留在基金，不會跑出去，提案委員鄭委員也不堅持，好不好？這部分就拜託一下。

主席：孔委員說減列 50 萬元，賴委員呢？

賴委員瑞隆：我覺得刪不刪影響不大。

黃處長文谷：謝謝委員。

主席：好，照原列數通過。

現在處理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業務總收入部分。第 3 案、第 4 案是「業務收入—管理收入」，賴委員瑞隆主張收入部分增列 2,000 萬元，莊委員瑞雄建議減列 6,000 萬元。這部分要如何調整，請問各位委員的意見如何？

賴委員瑞隆：關於第 3 案，其實這幾年高軟的發展並不如預期的好，雖然 104 年、105 年有增加，但是 106 年的營業額就下降了，包括台糖高雄物流園區的部分也是相當緩慢，所以本席希望經濟部要加把勁，特別是加工出口區各相關單位都要加把勁，因此本席希望能夠增列，給他們一點激勵，要求他們要更努力去招商、推廣，讓整個營業額能夠持續提升。

主席：賴委員瑞隆主張收入部分增列 2,000 萬元，孔委員、蘇委員的意見如何？

孔委員文吉：請他們說明一下。

黃處長文谷：我說明一下，第 3 案和第 4 案的方向不太一樣，賴委員所提的是正確的，高軟的確需要再努力，不過其中有一個變數是因為慶富在前年開始營運衰退，所以對高軟影響非常大，它影響將近 80 億元，在一百三十、四十億元裡面就下降了 80 億元，我們還會再努力沒有錯，但是對這部分收入的影響，我想要請教委員，委員的提案有提及裡面有一個前瞻計畫，營收會增加，那是要到 110 年之後。

賴委員瑞隆：我的想法是這樣，增加的錢當然就會進基金，我只是說要設定一個目標，雖然受到慶富的影響，但是現在新的市場拚經濟、招商也是其主要目標，所以我希望中央、地方繼續齊心來拚，雖然慶富的部分有一些下滑，但還是要有更多的進來，我希望經濟部把這個列為一個目標，只是期待加強招商、增加營業額，這就是一個目標，如果你覺得 2,000 萬元太高，那可以降

一點，但是我覺得要設一個目標，表現我們對這部分的企圖心。

蘇委員震清：原列數是 6 億 6,882 萬 7,000 元，本席建議要增列，變成 6 億 7,000 萬元，就是有個目標。

主席：我覺得賴委員的目標非常堅定，增列 1,000 萬元啦！

蘇委員震清：沒有差啦！這是一個誠意，所以變成 6 億 7,000 萬元，好不好？

黃處長文谷：好，謝謝。

主席：請計算要增列多少。

蘇委員震清：增列一百多萬元，就是增列到 6 億 7,000 萬元，好不好？

主席：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勞務收入—管理收入」增加到 6 億 7,000 萬元。

黃處長文谷：是，我們會努力，謝謝。

主席：處理第 5 案。本案是有關業務外收入「財務收入—利息收入」，高委員志鵬建議增列 500 萬元，原列數是 885 萬 8,000 元。

黃處長文谷：有關台絲的部分，這是民國 90 年的政策投入，這幾年來它的營收是在成長當中，如果要讓利息增加的話，我們希望能夠維持原來的部分，因為目前我們已經跟台絲收 1.83% 的利息。台絲就是台灣絲織開發公司，他們負責經營台絲的我們的這個專區，這家公司在經營的時候需要我們協助他們去做改善，如果利息要提高的話，目前收的利息已經是 1.83% 了。

蘇委員震清：銀行的利率是多少？

黃處長文谷：存款利率大概是百分之零點八幾。

蘇委員震清：那就不宜增列。

主席：現在銀行的利息哪有百分之零點八幾。

黃處長文谷：我們的存款在銀行的利息好像是這樣。

主席：存款的利息大概是百分之零點八幾？

黃處長文谷：是的，而且我們希望這家公司能夠慢慢回收，如果揠苗助長的話，對我們也不好。

主席：蘇震清召委的意見？

蘇委員震清：加到 900 萬元

主席：好，利息收入增加至 900 萬元。

黃處長文谷：好，謝謝。

主席：我們繼續討論業務總支出部分第 6 案、第 7 案及第 8 案，有關「服務費用」。賴委員瑞隆減列 1,000 萬元；蘇委員震清對郵電費減列 200 萬元；蘇委員震清對專業服務費二億多元減列 500 萬元。請說明一下。

黃處長文谷：我作通案說明。服務費就園區來講，我想委員很清楚是老舊的園區，它有兩項主要支出，一個是提升園區廠商的產業升級，所以這些專業服務費不能省，因為過去包括次長和部長來過之後，給我們一些經費，是從這邊挹注。另外一個是老舊園區的改善，所以很需要這些經費，請委員支持。

蘇委員震清：整個服務費包括郵電費和專業服務費，憑良心講，老舊園區確實要改善，工業區也算

嘛！對不對？好，是加工出口區。加工出口區老舊一事，其他的我不知道，屏東是比較新啦！不管啦！屏東是二代加工出口區，我的意思是說，其他園區真的老舊的話，包含道路也需要整修，所以我建議要實質去做。難道真的都不能減嗎？好啦！如果不能減，那就維持原列數。

主席：發言發言。

賴委員瑞隆：其實最老舊的是高雄前鎮加工出口區，它非常老舊了，而且有很多要做，如果預算給你們，希望你們要多花一點在這一塊，會後給本席一份報告，說明未來你們打算怎麼做，特別是如何改善前陣加工出口區的狀況，好不好？

黃處長文谷：好。

孔委員文吉：針對加工出口作業基金，針對如何提供優惠價格和場址給東部地區的產業以及部落產業，是不是能夠給我們專案報告？第 9 案是高潞委員的案子，凍結一點好嗎？

黃處長文谷：資料可以提供給委員，針對孔委員和高潞委員所提的事情，因為花東沒有加工區，所以我們就沒辦法，我們可以幫忙原住民的朋友，提供他們就業服務，但是跟原提案的意義又相反了，原提案是希望增加在地，是不是我們就這部分再向高潞委員說明？

孔委員文吉：原來的加工出口區在哪裡？

黃處長文谷：只有在高雄、屏東，只有 10 個園區。

孔委員文吉：高雄、屏東那部分……

黃處長文谷：上次我也跟高潞委員報告過，有關個案的部分，我們可以提書面，包括孔委員這邊，可以嗎？

孔委員文吉：好啦！

主席：有關業務總支出第 6 案、第 7 案及第 8 案，照原列數通過服務費用。業務成本與勞務成本，剛才孔委員文吉是講專案報告還是凍結 10% 或 20%？

黃處長文谷：是不是可以不用凍結，我們向委員報告……

孔委員文吉：針對加工區的部分提一個專案報告，好不好？

黃處長文谷：書面……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用專案報告好了。

黃處長文谷：向委員報告，您的提案提到花東地區，因為園區沒有在花東，像上次有提到高屏地區的……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是，這個意思是說，加工出口區針對東部地區的產業跟部落產業，東部地區可以連到加工出口區，如果東部地區的相關產業要進駐到你們加工出口區，像這樣的優惠價格和廠址和輔導措施是否可以提供出來？

主席：我是覺得屏東留一個地方給東部發展產業，因為他們都到高雄地區。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這樣子講好了，現在整個工業都已經到 4.0 了，可是原住民還在 0.5，我們都是走微型產業，如果我們沒有辦法輔導東部地區或部落產業能夠更往上一層，我覺得太可惜了，我們永遠被卡在 0.5 的微型產業。所以請處長思考一下，在加工出口區裡面，如果有東部地區的產業或是部落產業，可以成為前店後廠的那種概念，原

本是在東部，我們在加工出口區這邊提供相關的一些輔導。

主席：高潞委員，建議凍結 5%，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黃處長，如果東部有產業要進駐，你們要特別幫忙，這樣可以嗎？像是宜蘭、花蓮來的產業，你們要特別幫忙。

黃處長文谷：我們一起向兩位委員做書面報告。

主席：好，凍結 5%，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黃處長文谷：謝謝。

主席：繼續處理「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處理業務總支出部分，第 10 案和第 11 案是同一個項目，「業務成本與費用—勞務成本」的費用。賴委員瑞隆主張減列 2,000 萬元，凍結 2,000 萬元；孔委員文吉主張凍結 30%，針對專業服務費用方面。請說明一下。

呂局長正華：費用的編列上，像服務費用的專業服務費，其實是做林園、臨海特殊性工業區的建設費用，這樣的經費是法定要做的，同時對空氣品質也能夠有效監測，請委員給予指導。這兩個案子都提到工業區的土地或是進駐家數不足，我們會努力，這一年來我們對於五缺的部分，我們也透過產創條例第四十六條之一推動閒置土地的公告，同時也透過前瞻把土地部分做調整，拜託委員支持這兩個案子，謝謝。

主席：請賴委員瑞隆發言。

賴委員瑞隆：除了閒置，這塊要強化改善；另外像臨海工業區有很多道路破損老舊也非常嚴重，在大雨之後道路狀況就很不好，三催四請才努力找了一些經費做改善，包括一些空污改善的部分，小港的空污問題，我也希望相關的改善措施都要持續加強，我可以同意不一定要刪除，但是你們要提出具體的改善計畫。

呂局長正華：我們來努力，包括前瞻的預算……

賴委員瑞隆：提一份報告給委員會。

呂局長正華：是，謝謝委員。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這個問題很嚴重，不是像局長說明一下就好了，我們現在是缺土地，現在很多工業用地的土地使用效率不彰，本席提的第 11 案，工業局提供開發中工業區土地租售後仍未建廠情形，到 107 年 8 月底為止，彰化濱海工業區有 159 家未建廠為最多，計 207.45 公頃；其次為雲林科技工業區、宜蘭利澤工業區、台南科技工業區都有。其中土地租售後超過 3 年未建廠的，有彰濱工業區 59 家，計 126.93 公頃；宜蘭利澤工業區 35 家，計 34.81 公頃；還有雲林科技工業區。所以，不是像局長說要檢討改善就好了，這個是因為我們現在缺土地，你們來做專案報告，應該要有積極的作為啊！如果沒有積極的作為，這個土地的成效也不彰，待租售跟閒置的土地太多，你們要拿出一個辦法，而不是只說未來會檢討改善就好了。所以本席提案凍結 30%，請你們來做專案報告。

呂局長正華：跟委員報告，剛才委員提到逾 3 年未建廠的問題，在產創條例修法之後，我們有了母法，所以我們在今年就做了公告，包括對這些閒置的部分都有做公告，我們有積極的作為，因為已經閒置了 3 年，在我們公告的 2 年期間都有努力去做一些處理，我們也有加強媒合，像北

區、中區跟南區，因為現在有很多台商回台要找地，所以有一個歡迎台商回台投資的方案，我們會就個案處理，部長也要我們在個別廠商有用地需求的時候提供媒合的服務，所以我們會來打拚，也拜託委員在經費上支持我們，因為這是服務費用的專業服務費，包括林園、臨海等特殊工業區以及潔淨水這個部分的經費，希望可以讓我們去執行，我們也會努力並積極推動這方面的業務。

孔委員文吉：局長，你們要深究並檢討這些工業區的閒置土地為什麼都沒有充分利用，有的都已經超過 3 年了，本席建議還是要先凍結並做專案報告。

主席：孔委員，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的業務總支出有 129 億元，我們先整體來討論，再決定要凍結業務總支出的百分之幾然後做專案報告，好不好？

好，我們現在繼續討論第 12 案。這是關於「投融資業務成本」，預算八十九億六千多萬元，高潞委員的提案是要凍結 20%。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在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的「投融資業務成本」裡面有政策性開發不動產這個項目，現在中央一直在推「五加二」還有地方創生，可是東部地區的人口流失、產業不振，應該是我們必須要積極解決的問題，針對這個「投融資業務成本」的項目，本席建議在東部地區應該要設置屬於潔淨的相關產業和工業園區，例如綠能的產業示範區。

本席剛從波蘭回來，我發現歐洲各國特別重視再生能源，他們非常的重視，我覺得花東地區其實非常有這樣的潛力去推動綠能的產業示範區，所以本席提案凍結 20%，請經濟部就東部地區設置綠能產業示範區提出一個具體的計畫再准予動支，謝謝。

呂局長正華：就東部的部分，我們還是重在如何推動產業，我們也有向委員會做一些相關的報告，說明怎麼樣透過前店後廠的方式來推主題式的研發。在特別的園區這個部分，我們在工業區的屋頂上面有設太陽能板，我們現在在花蓮跟台東大概已經有 67.52MW 的設置，所以就現有園區的部分來做推動。但是如果是特定的綠能示範區，就再生能源的部分就是用再生能源的基金去推，因為我們在產業發展這方面要推動多元的產業內容，所以請委員支持我們，讓我們去推動產業的發展。以上報告。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不是要在屋頂上設太陽能板，而是希望能夠像沙崙這樣也可以有一個群聚，就是在東部地區設一個綠能產業示範區。

呂局長正華：我們目前的規劃是要努力推動花蓮、台東的綠能產業，但是如果要變成整個區，就還要考慮到廠商的進駐，以沙崙為例，由於是以研發為主，有些廠商因為無法量產，所以就沒有辦法進駐，我們會來努力，但是就這個部分請委員不要凍結 20%，因為 89 億元的 20% 就高達十幾億元了。

主席：我們就你們的業務總支出會整個討論一遍，好不好？

呂局長正華：謝謝。

主席：這裡有 129 億元，「投融資業務成本」是 89 億元，我們在全部討論完以後再就這筆 129 億元的預算進行調整。

呂局長正華：就是整個科目。

主席：好，第 13 案、第 14 案、第 15 案、第 16 案和第 17 案是關於業務成本與費用裡面的「管理及總務費用」，編列了 3 億 6,571 萬 9,000 元，分別是蘇震清委員、莊瑞雄委員、蘇治芬委員、高潞委員及本席的提案，我們一併綜合討論。請呂局長說明。

呂局長正華：這裡面有幾個提案是針對滿意度的調查要求我們改善，我們 62 個工業區在當地的服務還有整個機能的改善等等，我們要不斷的去加強，所以才去爭取前瞻建設的經費來推動，我們會努力提升滿意度。高潞·以用委員特別提到在瑞芳、大武崙和五堵水災的問題，其實我們就大武崙工業區的部分也有跟水利署討論過，從明年 108 年 1 月開始就會有前瞻計畫約 6,000 萬元的經費針對水的部分去做加強。在去年淹水以後，今年我們也有做了改善，包括整個流域的治理，因為那裡的地勢比較低，我們也有跟水利署署長討論要如何做排水以改善淹水的問題。以上說明，謝謝。

主席：請高潞·以用·巴臙刺委員發言。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局長，本席所提的第 16 案講的是各工業區，本席希望你們能夠全面的盤點並提出改善的具體措施。

呂局長正華：是。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大武崙是一個比較明顯的案例，這其實並非只有工業局的問題，也感謝局長去和水利署及農委會等相關單位進行協調，但是現在有 62 個工業區，每個業者都非常害怕淹水，所以希望你們全面盤點各工業區並進行檢討，好不好？

呂局長正華：是，我們遵照辦理，像我們對雲林的風電我們也都有……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謝謝。

主席：你是說 62 個工業區嗎？

呂局長正華：是，如果有淹水的情形，我們會就區內進行改善，就區外也有跟水利署一起討論在流域綜合治理方面要如何改善。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還有地層下陷的地區，我覺得要全面檢討，這樣才能一勞永逸。

呂局長正華：是。

主席：業務成本與費用的預算有一百二十九億多元，連 819 萬 9,000 元，凍結 10%，提出書面報告。

呂局長正華：只凍結 5% 可以嗎？

主席：凍結 10%。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應該要專案報告，因為淹水的問題很嚴重，像台南永康、保安都是淹水的常客啊！為什麼不能做專案報告？

主席：可以啊！

呂局長正華：如果要進行專案報告，是不是凍結 5% 就好了？

孔委員文吉：凍結 10%，進行專案報告。

主席：凍結 10%，進行專案報告，請你們辛苦一下。

呂局長正華：因為這筆預算是一百二十多億元，如果是 10% 的話，就高達十幾億元了。

主席：那就凍結 5% 好了，5% 大概 7 億元。

呂局長正華：謝謝。

主席：5%，提出專案報告始得動支，你們要好好改善。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局長，這有 129 億元……

呂局長正華：我們來努力，謝謝委員。

主席：我們繼續討論「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這是資本門，第 18 案跟第 19 案是針對「專案計畫—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有蘇治芬委員及莊瑞雄委員的提案，請問各位委員有什麼意見？一共是 3 億……

呂局長正華：這兩個提案大概都是針對公務預算支應的部分，各有減列。我們經過衡量之後覺得可以調整，用莊瑞雄委員提案刪減 400 萬元的方式處理，其他是不是可以不要凍結，讓我們還是可以執行？

主席：我們照莊瑞雄委員的提案的話，是減列 4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凍結部分都溜掉了怎麼可以？

呂局長正華：我們已經有自己調整，主要是修正計畫的時候未具自償性，不宜納入作業基金收支項目，這個我們來調整。

主席：各位委員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什麼意見，「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的「專案計畫」裡面減列 400 萬元，好不好？好，通過。

第 20 案是針對「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交通及運輸設備」。原編列 1,740 萬元，邱議瑩委員主張凍結 220 萬元。各位委員有什麼意見？

蘇委員震清：請局長說明一下，這是要汰舊公務車嘛！

呂局長正華：是。

蘇委員震清：需要的話就給你們，你先簡單說明一下。

呂局長正華：我們有六十幾個工業區，有北、中、南，現在公務車出去都是舊型的廂型車，有時候行駛在高速公路上也會造成安全的問題。雖然還是會通過車檢，可是我們希望能夠汰舊換新，希望委員支持，不好意思。

蘇委員震清：這個是實支實付嗎？

呂局長正華：對。

蘇委員震清：你們預計買什麼車？

呂局長正華：現在有 17 台，所以編列 1,740 萬元，包括客貨兩用車包括 12 輛，還有其他電動汽車，我們要照比例汰換，這樣子去工業區的時候會比較安全。不好意思。

蘇委員震清：總共買 10 台就對了。

呂局長正華：18 台才對，有 12 台的客貨兩用車，6 台的電動汽車。

蘇委員震清：沒關係啦！是實支實付，對嗎？

呂局長正華：是。

蘇委員震清：1,740 萬元是剛好的金額，還是會減？

呂局長正華：照目前編列的準則，假如可以較便宜，我們就儘量買便宜的，摺節啦。

蘇委員震清：好啦！那就照原列數。

孔委員文吉：公務車已經幾年了？

呂局長正華：開好幾年了，用於公務接送超過十年以上。

蘇委員震清：簡單講，在外面開，不是掉輪胎就是掉方向盤。

呂局長正華：有十三年了，請讓我們安全一點。

主席：憑良心講，現在中央的車子實在很爛，像臺北市、高雄市等六都的車子都比中央的還要好，所以這個不要減列，給他們好一點的車子運用，好不好？

呂局長正華：謝謝委員。

主席：照原列數通過，好不好？

呂局長正華：謝謝。

主席：現在討論「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業務總支出」裡面第 21 案、第 22 案是針對「業務成本與費用」，有賴瑞隆委員及高志鵬委員的提案，原列數的總金額是 6 億 3,940 萬 4,000 元。各位委員有什麼意見？你說明一下。

吳處長明機：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方面，委員的問題大概有三個面向，一個是基金短絀的問題。事實上，我們前一年度編列 7.2 億元，新的年度減到 6.3 億元的支出，所以我們已經積極改善，這樣的減幅高達 13%。如果再減下去，對中小企業的輔導工作會有影響，希望委員能夠支持我們的預算，再減下去對中小企業的影響非常大。

主席：各位委員有什麼意見？「業務總支出」在「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下，編列 6.39 億元，我們討論第 23 案及第 24 案，還有討論第 25 案到第 28 案，再以總支出決定看怎麼樣，好不好？「投融資業務成本」是 2,457 萬 2,000 元，有高潞委員及孔文吉委員的提案；「專業服務費」是 432 萬 2,000 元，有提案，這兩個一併討論一下。

吳處長明機：剛剛我有大概提到短絀的問題，另外，委員關心投融資績效的問題。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裡的投融資業務是從民國 92 年開始，現在經過 15 年的時間，前面的收益期大概已經過了，剩下的都是比較爛的案子在收尾，而且過去很長一段時間沒有再投資，所謂的收益是剩下過去投資比較不好的案子在收尾，所以才會有收益，好的案子好幾年前都已經處分掉，因此績效不好是因為後面比較不好的案子所致。將來可能會嘗試將相關資產打包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使帳面不會讓人誤解，現在其實已經沒有投資業務。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這樣子投融資業務這一個科目乾脆全部刪掉好了。

吳處長明機：不是刪掉，基本上，帳目上還是會這樣子。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是啊！我剛剛查了一下你們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的網站，還停留在 8 年前，就是 2010 年。我要提醒處長，這表示你們有關創業育成信託

投資的部分根本沒有運作。你們說現在已經是後期，準備打包，這樣好了，孔文吉委員凍結 50%，我凍結 20%，要不要直接凍結 50%？孔委員，你這邊也有提到。

主席：「業務總支出」裡面 6.39 億元，「投融資業務」裡面，我們將第 20 案到第 28 案討論完再決定，好不好？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邊是針對投融資業務直接處理這一案，不要一起處理，因為他們的績效特別差，那就針對投融資業務凍結，好不好？

主席：等一下，我們討論一下，孔文吉委員，關於投融……

孔委員文吉：「投融資業務成本」這個部分，104 年到 107 年，你們的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有四家報酬率都是負的，特別是中華開發是-37.65%，華陽開發是-75.95%，哪像你們說的，現在沒有什麼投資，這個部分都在處理爛帳？這部分你們怎麼處理？

吳處長明機：這就是我們剛剛提到的，剩下後期的案子在處理。這邊列的費用就是說，如果我們處理掉一個案子就要認列虧損，在帳目上就是一筆支出。基本上，這是認列的觀念，這邊有列這樣的項目，將來積極處理之前的投資案，帳目上才可以處理，才可以列支出。所謂的支出事實上是帳目的，等於處理掉一個投資，必須認列一個虧損，基本上，以基金的角度而言，它是沒有 cash flow out 的，這是帳目的關係。

孔委員文吉：認列虧損的話，這個部分也不需要專業服務費，你們的專業服務費只有 432 萬 2,000 元嘛！

吳處長明機：是。

孔委員文吉：既然現在你們沒有投資，還有什麼專業服務？

吳處長明機：跟委員報告，譬如處理壞帳，而且每個個案還是需要進行評價，還是要有律師、會計師處理，這些都需要成本，即使再不好的案，我們也不能隨便亂賣，也一定要專業服務幫助我們進行評估。

主席：我跟各位委員建議，「投融資業務成本」預算共 2,457 萬 2,000 元，依照高潞委員的建議，減列 57 萬 2,000 元，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高潞委員、孔委員，可以嗎？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10%是 245 萬元？

主席：你是提案減列 57 萬 2,000 元，凍結 20%，但是既然你最關心中小企業，就改為凍結 10%，讓他們提專案報告……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專業服務費有 432 萬元？

主席：好啦！照你的建議，好不好？

繼續討論第 25 案至第 28 案的行銷及業務費用。

吳處長明機：關於第 25 案至第 28 案，委員最主要關心我們的輔導案可能有企業重複申請的問題，關於這個部分，跟委員報告，我們提供的很多輔導有不同面向，有的是財務，有的是技術，有的是管理，所以這種情形的確可能有，但是每個企業在成長過程中都需要不同的輔導，現在我們會儘量檢討讓同類型的不要重複，希望各位委員也可以支持這個部分；其實每個中小企業在

成長過程中還是需要各種不同服務，我們都會提供，有的中小企業非常積極使用這些工具，至於沒有使用的，我們也會儘可能去做廣宣，讓更多中小企業使用，對於重複的部分，我們內部也會檢討、處理，將來審查時，我們也會加強稽核。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既然如此，凍結 20%，提專案報告，因為它的確有過度補助單一企業的問題。

孔委員文吉：第 27 案提到現在臺灣中小企業家數擴增，但是你們的輔導還是集中在部分中小企業，經查你們 103 年度至 106 年度部分委辦計畫，同一企業同一年度接受 3 項以上輔導計畫的包含 103 年度華○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104 年度木○○有限公司等 2 家，105 年度民○金桔加工廠等 6 家，106 年度南○設計工作室等 2 家，顯見部分企業接受輔導的頻率或件數高於其他中小企業，輔導資源過度集中，如果資源集中在部分中小企業，其他就享受不到，你剛剛講這要好好檢討，你們如何好好檢討？

吳處長明機：跟委員報告，將來我們會儘量避免讓他們重複申請同類型的案子，但是我剛剛提到輔導有不同面向，譬如今天有一個企業接受我們輔導在國內建立品牌和管理，但是下一年度他們想要走新南向，我們又有新南向的輔導案，他們覺得前面做得很有基礎，接受我們新南向輔導的成效可能會更好，他們就可能又來申請，所以我們對於不同計畫可能會比較彈性認定；其實培養一個企業從小到大，他們可以接受不同輔導，但是我們會儘量讓他們不要重複同一類型的輔導，我們內部會建立輔導計畫之間的橫向聯繫機制，讓它互相勾稽，儘量不會有重複的問題。

孔委員文吉：你們有同一企業接受 3 項以上輔導的情形，請問這有沒有限制？當然你們要輔導他們沒有錯，但是資源過度集中，你們要不要讓資源平均、擴散？不然，從幾年前開始，問題就持續出現。

吳處長明機：好，我們進行檢討……

主席：我建議各位委員，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行銷及業務費用」預算 5 億 5,907 萬 6,000 元凍結 10%，提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凍結 20% 啦！因為剛剛處長真的沒有講得很清楚，他就說要檢討，看看如何勾稽，還有相同計畫和不同計畫的處理，而且剛剛孔委員也提到，過去相同的狀況一直持續發生，到今年這樣的狀況還存在，所以我覺得凍結 10% 實在太少，這能不能凍結 20%？

事實上，為避免資源像這樣過度集中、重複、浪費，你們應該訂一個標準，要求中小企業都要提出執行成效，也就是今天他們申請重複挹注資源應該達到什麼樣的 KPI，可是這裡都沒有提到，處長講得是很誠懇，但是我覺得不夠具體，我認為凍結 10% 無法達到監督效果，這能不能凍結 20%？

吳處長明機：拜託委員！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的支出已經從前一年度的 7.2 億元砍了 13% 變成 6.3 億元，我們已經縮減支出，而且我們很擔心中小企業也很需要這筆預算，畢竟預算解凍案還需要另外安排，但是我們很多案子在上半年中小企業都已經申請完畢，其實很多企業在上半年都有

這樣的需求，中小企業處每年的預算執行也大概都在 99% 以上，所以這筆預算是不是能夠只凍結 10% ？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現在我們看到的狀況是部分中小企業重複得到補助或重複受到輔導，資源過度集中，反而需要的中小企業都沒有得到支持，造成這樣的狀況真的是中小企業處的問題，所以你不要跟我講你們已經砍了多少，只剩六點多億元，如何、如何的，那不是理由，也不是藉口，造成這樣的狀況表示從過去到現在你們對於真正需要資源的、要給予協助的都沒有提供資源與協助，如今被抓出這麼多的重複、浪費，之前還有投資績效欠佳的問題，我們也沒有提出很多案，只是點出真正的問題，至於這個部分，我覺得凍結 10% 無法讓你們有改善的動機啦！

孔委員文吉：主席，看看凍結的部分要不要包括第 27 案的「推動中小企業參與國際經濟合作計畫」和「中小企業綠色小巨人輔導計畫」這兩個部分？這是關於剛才我指明的幾個問題，看看他們要如何改進，關於這個部分，我希望凍結 30%，但是如果總的凍結 10%，我是……

主席：其實中小企業都是在補助地方，但是做生意有一個原則，不是成功，就是失敗，難免會遇到失敗，我們要承認這個事實，看好不一定收到的都是好的，所以他們很小心謹慎。

關於這個部分，高潞委員提案的「行銷及業務費用」是最大的，在這裡凍結 10%，包括孔文吉委員的 10%，好不好？中小企業業嗷嗷待哺，我們要轉型，高潞委員，就凍結 10%……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是說直接就「行銷及業務費用」的 5 億元凍結 10%……

主席：全部凍結 10%。其實你也非常關心中小企業啊！每次都發言。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真的很關心啊！我說過了，需要的都得不到協助，以花蓮為案例，我想處長也非常清楚，他們針對花蓮的投資都挹注在財團，花蓮的經濟當然不會有起色，因為補助都給那些水泥業者、財團，但這些人缺錢嗎？不缺錢耶！

吳處長明機：我們沒有給水泥公司。

主席：吳處長，要是你們的補助都給台泥等財團，那真的要刪一刪。

吳處長明機：台泥不是中小企業。

主席：我記得你們不會，因為中小企業的規模是有一定額度的，根據規定，應該是資本額在幾千萬以下才算。

吳處長明機：資本額 8,000 萬元以下、規模 200 人以下。

主席：所以是資本額 8,000 萬以下，規模 200 人以下。

吳處長明機：是。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那光隆是什麼樣的公司？光隆是某水泥集團下的子公司，會缺錢嗎？不缺錢嘛！

吳處長明機：光隆公司用的是前瞻計畫預算，由光隆出面輔導微型企業創業，屬於前瞻計畫，不是這裡的計畫。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知道，問題是你們在補助中小企業時都把錢

交給這種財團、交給這些水泥業者，真正的中小企業，如同你說，資本額在 8,000 萬元下的花蓮業者卻沒有一家能提出案子，拿到你們給中小企業的資源。我說的中小企業就是真正的中小企業，不是那種大財團的子公司或孫公司啊！

主席：高潞委員，針對前瞻計畫，我們再找一個機會討論，好不好？至於本項預算就凍結 10%，俟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請中小企業針對這 10% 提出說明。

孔委員文吉：主席，照我所提的第 27 案，凍結 20%，好不好？也就是說，凍結總額不變，但我提的第 27 案凍結比例就凍結 20%，好不好？就是針對推動中小企業參與國際等兩項子計畫凍結 20%，總共還是凍結 10%。

主席：等於各凍結 140 萬元與 440 萬元；凍結 10% 中，扣掉孔委員文吉要求的，就是高潞委員要求凍結的。這樣聽得懂嗎？聽得懂吧！

吳處長明機：好，謝謝委員。

主席：總計凍結 10%，兩項計畫各凍結 10%，照高潞委員的提案凍結，並做專案報告。

孔委員文吉：主席，我是要求針對我在第 27 案中提出的 2 項子計畫凍結 20%，但這包含在總凍結金額的 10% 之內。

主席：第 27 案凍結 20%，其餘凍結 10%。

處理主決議。進行第 29 案。

呂局長正華：第 29 案要求汰舊換新公務車輛時要列出年份，我們遵照辦理。

主席：第 29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30 案。

呂局長正華：遵照辦理。

主席：第 30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31 案。

吳處長明機：針對第 31 案，我們建議修正文字，針對倒數第 2 行「於兩周內」，希望給我們 1 個月。

主席：第 31 案除將「兩周內」改為「一個月」，其餘均照原提案內容通過。

處理第 32 案。

吳處長明機：針對第 32 案的 2 周，能不能給我們 1 個月？

主席：第 32 案除將「兩周內」改為「一個月」，其餘均照原提案內容通過。

處理第 33 案。

黃處長文谷：針對第 33 案，我們剛才向召委報告過，改為書面報告，好嗎？因為是今年的營業額。

主席：好，第 33 案改為書面報告，其餘均照原提案內容通過。

處理第 34 案。

呂局長正華：針對第 34 案，能否改為書面報告？

主席：要專案報告。

孔委員文吉：剛才討論過，必須專案報告。

呂局長正華：好，我們進行專案報告。

主席：要專案報告啦！這麼怕來立法院嗎？

呂局長正華：遵照辦理。

主席：第 34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35 案。

呂局長正華：遵照辦理。

主席：第 35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36 案。

呂局長正華：遵照辦理。

主席：第 36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37 案。

黃處長文谷：遵照辦理。

主席：第 37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38 案。

吳處長明機：遵照辦理。

主席：第 38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39 案。

莊委員瑞雄：等一下，召委！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為什麼召委的提案都要求專案報告，我提的案就改為書面報告？

莊委員瑞雄：不，召委，你有沒有發覺自己很奇怪？你連自己的提案都沒簽名，處理案子又趕那麼快，這樣還能要求專案報告？你這樣根本算是沒有提案，你知不知道？我是提醒你一下。

主席：我提的案是他們應該專案報告才能通過的項目。

莊委員瑞雄：偉大的召委，我沒有意見，我只是勸你不要那麼懶惰，連自己的名字都不簽。其實還是算數啦！

蘇委員震清：他有簽啦！

主席：我都有簽。

繼續處理第 39 案。

黃處長文谷：遵照辦理。

主席：第 39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40 案。

黃處長文谷：遵照辦理。

主席：第 40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41 案。

呂局長正華：遵照辦理。

主席：第 41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42 案。

吳處長明機：遵照辦理。

主席：第 42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43 案。

吳處長明機：遵照辦理。

主席：第 43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44 案。

莊委員瑞雄：召委，這項提案讓我說明一下，好嗎？

主席：好。

莊委員瑞雄：剛才我們討論那麼久，我要向召委及各位委員報告一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在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那麼多經費，要輔導中小企業，但資源分配方面有問題，我發現從早上審到現在，大家對這點特別有意見。我不是要求你們一定要雨露均霑，問題是你們過度集中輔導資源。很奇怪，中小企業那麼多，有一百四十多萬家，但你們再輔導也是這幾家，還有同一企業拿了那麼多案子，這樣不好啦！也許你們有特殊考量，但本席真的要特別提醒，政府可以挹注的輔導資源本就有限，對於補助的妥適性確實要好好研究。與其把資源全都集中在特定企業，不如嘉惠更多中小企業，一定要往這個方向做。

主席：請蘇委員震清發言。

蘇委員震清：大家都非常關心中小企業，中小企業處也設有資本額與企業人數之限制，符合才會稱為中小企業。中小企業對臺灣的經濟成長真的貢獻很多，對於他們的聲音，你們一定要聽到。大家剛才在說笑，只是不好意思說，就是你們認不認錯？絕對認錯，但絕不改過，而且已經行之有年。我現在不是說笑，尤其是針對被圈出名字、點名的企業，我們不是說這些企業不能申請，但我要提醒業管單位，擅長寫計畫的公司永遠都很會寫，所以拜託你們不要只看最基本的書面審查。或許你們會回答，最基本當然要看書面審查，但我也跟你們講了，擅長寫計畫的就是很會寫，就如同擅長考試的人就是會考試，不會的就是不會，就像我這種不會考試的人一樣，雖然比較笨拙，但是有沒有心去做？有些真的有心去做。但這些企業送件，你們總是要求這裡修正一點、那裡修正一點，文件不斷往返。

我真的覺得你們應該好好地深入了解，重點還是那句話，為什麼這家公司今天拿到 A 計畫，明年通過 B 計畫，後年又通過 C 計畫，一年到頭，錢都給該公司用？騙不了人的。大家的心聲是，這樣的公司真的很會寫計畫，但實際上會落實嗎？不盡然。而且我要說一句比較失禮的話，人有交情問題，企業可能只要常跟你們往來就好了。比方說，假設我跟陳委員超明很要好，所以什麼事都是他說了就算；要是他換成跟高潞委員比較好，那就是高潞委員說了就算，要是我們提案，就每次都要求我們撤案。有這個道理嗎？

我真的是語重心長，有個人因素不是不可以，但真的要好好執行這項業務、做到廣泛化，讓

中小企業真的能好好去做，也能感受到政府真的在照顧他們，畢竟大家都提案了。

吳處長明機：感謝委員。

孔委員文吉：這個問題我們剛才就處理過，為什麼我堅持凍結 20%？就是因為前述道理。

吳處長明機：我們會建立機制，加以改善。

主席：第 44 案照案通過。請中小企業處吳處長特別注意這些問題，大家都了解，有些企業很會寫報告，就永遠都會靠著報告，通過得比較快。

繼續協商 108 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預算。

處理第 45 案。業務收入之勞務收入下服務收入 6,095 萬 6,000 元，高潞·以用等委員提案要求增列 500 萬元，請水利署說明。

賴署長建信：積極推動、活絡觀光、增加收入一直是我們的方向，今年編列的收入其實已經比過去 3 年增加了 2,300 萬元。至於要再加上一些新增收入，我們是希望回饋當地民眾，因為主要收入來自門票，隨著這些收入增加，對於當地民眾進入水庫觀光也會形成一些限制，所以我們期待不要在門票上增列收入，能不能請委員支持？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沒聽懂。你的意思是不是現在一旦增加服務收入，就會影響在地原住民，導致他們沒辦法進入水源區觀光？是這個意思嗎？但道理應該不是這樣，重點是增加觀光收入來源。石門水庫、曾文水庫等都在泰雅族、鄒族、西拉雅族的生活領域，你們都用原住民的相關資源，但為何不整合觀光資源，帶動原住民資產保存？其實，對於 500 萬元的服務收入，你們可以透過行銷方式增加啊！如果你們的服務收入增加 500 萬元，對在地部落或在地原住民的回饋應該也會更多，不是嗎？

賴署長建信：增加的收入會回收基金，對在地原住民是沒有幫助的。對於委員剛才建議的，我認為應該做，但這部分會反映在觀光支出上，因為我們要帶動周邊整合性的觀光資源，這項工作會編列在支出部分。收入則因為要收繳公庫，對原住民的發展反而不會有幫助。

蘇委員震清：我具體建議，我剛才問清楚了，只是不曉得理解對不對。水庫有停車場，會收到大車及小車的停車費用，還會收到門票費用，為了讓百姓感受到小確幸，我覺得停車場收費一定要區分大小車，門票也要收。為了讓大家多進入觀光，不應調高價格，而是要吸引更多人，所以我反而建議歲入調降到只剩 5,000 萬元就好，也就是預算減列，例如一張門票原本 30 元，未來收 20 元就好。而且降下來的只是法定收入，但在營運收入上，說不定因為門票收費愈少，遊客愈多，收入反而增加。這樣做沒關係，至少不是從人民身上一直挖錢出來，而且符合使用者付費原則，沒有錯啊！

孔委員文吉：我請教一下，進入石門水庫的車輛要收費，如果是遊艇呢？收入是否補助原住民區公所，還是會直接繳回基金？對原住民是沒什麼影響，而是對區公所有影響。所以我要請問，車輛和遊艇進入怎麼處理？遊艇進入水庫區是否也須收費？

賴署長建信：遊艇業者收入多少都歸業者自己。

孔委員文吉：那你們有無向業者收使用費？在石門水庫有沒有收？

賴署長建信：有，收停車費。

主席：對於石門水庫管理區所包含的鄉鎮，有沒有回饋專案？

孔委員文吉：沒有啦！

主席：都沒有回饋專案？

孔委員文吉：沒有，直接繳回基金。

賴署長建信：原本北水局提出計畫，希望回饋當地民眾，但因為與規費法有衝突，所以我們暫時不變更，而是維持現況，否則連當地民眾進入也要收費，而我們堅持對當地民眾不收費，容許他們進入。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對當地民眾不收費，為什麼與我要求增加服務收入 500 萬元有關？你不能光憑我要求增列 500 萬元，就認為會影響當地民眾。我是希望你們多製造一些亮點，以增加服務收入。署長上次來本席辦公室時都表示「OK」，現在又說不 OK。

蘇委員震清：我不知道我的邏輯對不對。我們有一個原則，要你們增加收入，但不能提高停車場費用、門票費用。而我還有另外一種思考，目前只是預估，就是希望能吸引更多人來。所以，就看外人會不會認為門票價格太高，如果降低門票價格、降低停車費用，可能有多人願意來，那你們的收入就會增加，百姓也會感受到前往當地觀光不會花太多錢、物超所值，切勿被民眾抱怨買門票卻看不到風景，差別在此。所以若是照我的建議，就應該調降相關費用，反正實收實繳國庫，沒有影響，這是我的理論。

而且，如果調降門票價格不會影響人潮，業者就沒有理由調漲停車費或民眾入場門票；要是收得不夠，我們也不會問為什麼收不夠，我只希望有更大的空間，讓人民感受到政府關心以及觀光區物超所值。如果真的有愈來愈多人參觀，例如多個 30 萬、50 萬人次，你們的所得當然就會增加，雖然還是繳國庫，但不會再要求百姓多拿錢繳稅。這個邏輯是存在的，對不對？所以，減列 1,000 萬元好了。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署長，我覺得真的不要死板板地思考，由於這些地方都是原住民地區，你們可以在當地辦原住民市集，這樣才能共存共榮嘛！

賴署長建信：我向主席與各位委員報告，後面還有廖委員國棟領銜的主決議提案，內容要求我們提出觀光旅運計畫，既然高潞委員現在也提出相關意見，是否可以容我到時候再一起說明？其實，這是整體方案，這項提案只談收入部分，看起來面向比較小。但我理解高潞委員的意思，就是要我們研究如何在園區內結合在地資源，多吸引一些人進來。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對。

賴署長建信：那能不能等討論到後面的主決議時再處理？可以嗎？

主席：請周陳委員秀霞發言。

周陳委員秀霞：這裡面包括曾文水庫與石門水庫，我覺得在水庫區內增加亮點是好的策略，如果增加亮點，就會吸引觀光客來，觀光客一來，收入就會增加，當地居民進入也都免費，對吧！

賴署長建信：對。

周陳委員秀霞：所以，在區內增加亮點這個策略應該很好，所以請你們增列收入，是為了激勵你們

多辦一些有亮點的活動，讓遊客願意來。

賴署長建信：是，所以廖委員國棟、高潞委員與周陳委員都針對如何增加觀光人數提案。請問主席，對於剛才兩位委員提到的意見，能不能容我們等討論至第 76 案時，再提出完整計畫？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但也因為搭配這樣的作法，所以會有收入，那我針對本項目要求增列服務收入，應該沒什麼問題啊！

主席：各有說法，我作如下建議：水利署要增加亮點，但不要提高停車費用，只要進入的車輛多了，收入自然會提高。這樣好不好？有委員主張增列，也有委員主張減列，所以留待討論增加亮點相關提案時再專注研究，至於業務收入就以原列數通過，好不好？有增有減，總之就是要透過亮點計畫加強，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列。

處理業務總支出。從第 46 案至第 49 案是針對「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經費一共是 10 億 7,894 萬 7,000 元，有蘇委員震清、高委員志鵬、莊委員瑞雄與本席的提案，請主管機關說明。

賴署長建信：會增加這類支出，主要是因為新建的中庄調整池去年完工、投入營運，需要一些人力。我們查過，增加的是所謂的臨時人力，也就是非編制內、約聘僱或技工、工友，主要是希望在營運所在位置增加管理所需臨時人力以多僱用當地民眾為主，所以基於這筆預算是因應實際上新增水資源設備，需要這些費用，敬請各位委員支持。

主席：蘇委員主張減列 500 萬元，莊委員瑞雄要求減列 2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

莊委員瑞雄：我們提案的用意其實都差不多，108 年費用比起去年與今年都增加，但 108 年度基金卻短缺，而且短缺額是 4 年來最高。我們會提這種案，主要就是要你們依照業務量與財務情況，很實際地評估人力需求到底妥當與否，包括基金營運績效，以及增加人力之後經費會不會不夠，其實都在談行政簡化、如何擷節支出的問題，所以你能不能考慮看看？水利署的預算，每次大家都支持，對不對？但人力預算若是基於以上考量酌減，我反而認為合理，你的看法如何？這些提案都沒有惡意，只是要說清楚，而我說的這些理由都很正當，而且每一位委員的提案內容幾乎都一樣，對不對？

蘇委員震清：我要呼應莊委員，我知道水利署人員都很努力，這是真話，不是誇獎，就算是誇獎，也是誇真的，不是誇假的。針對我問的勞務承攬進用人力，根據賴署長剛才的說明，不是編制內，也不是技工、工友，簡單來說，就是臨時人員。對於這些臨時人員，我覺得你們現在應該都是委託勞務公司僱用，有沒有錯？應該都是交給勞務公司吧！

賴署長建信：對。

蘇委員震清：那我希望你們注意到一點，你們是整包給勞務公司，但對於勞務公司聘用的這些人，你們要注意，因為勞務公司底下的人是最可憐的，他們都要做，做了卻未必會得到實質回饋。勞務公司就是要賺錢，畢竟又不是傻子，若不賺錢何必開勞務公司？但是勞務公司也許本來應該聘用 10 人，卻只聘用 8 人，反正要你們一個、一個找是不可能的，但是這些受聘的人能不能符合你們的勞務工作所需，我還是有點納悶。

我贊成莊委員的看法，在這一個領域，原本應該看你們多用心、如何管理，但現在管理權又在勞務公司，你們只能看某個僱工可不可用，署長，這點可不可以檢討？我也說過，我都支持

，只是這些臨時編制的勞務人力開始工作以後，真的能發揮很大的效用嗎？我覺得，你們這些在編制中的正式人員要負起很大的督導之責。關於這點，以上是我的建議，至於預算是否減列，尊重各位同仁的意見，我贊成維持原列數。

主席：你現在又改為同意維持原列數？你說你支持莊委員瑞雄的意見，我還以為你也要減列 2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

蘇委員震清：你都沒在聽。

莊委員瑞雄：蘇委員的意見也合理。署長，其實對於你們的預算，我們都支持，只是對於這種預算，我感覺怪怪的，所以要求減列，可以嗎？減列 200 萬元應該還好吧！

主席：就減列 2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提出書面報告之後才能動支好了。

莊委員瑞雄：不然，就減列 200 萬元，500 萬元凍結取消好了。

蘇委員震清：好啦！不要凍結，減列 200 萬元，讓你們好好運作，這樣應該可以。

莊委員瑞雄：至少不要你們提出的預算全都照列。

賴署長建信：莊委員，我是建議不要針對勞務進用事務工作，我們會針對服務費用擷節。

莊委員瑞雄：好，那就減列 200 萬元。

主席：服務費用怎麼樣？

蘇委員震清：減列 200 萬元。

莊委員瑞雄：200 萬元只占 3%。

主席：不是減列 500 萬元喔？

蘇委員震清：減列 2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莊委員瑞雄：200 萬元就好。

主席：減列 3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好啦！減列 2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莊委員瑞雄：我們不針對某項支出，請水利署自行調整。

孔委員文吉：主席，我要詢問。請問賴署長，業務承攬人員 187 人主要從事哪一方面工作？

賴署長建信：主要是事務性工作，包括景觀、地景維護等。這幾年，編制內人力其實都沒有增加，增加的是所謂勞務進用編制外臨時人員，且都僱用在地民眾，所以我才懇請各位委員給我們支持。至於剛才蘇委員提醒我們加強稽核外包公司，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會努力加強稽核。

主席：本預算減列 200 萬元。是一般服務費，對不對？

賴署長建信：是服務費用。

主席：一般服務費減列 200 萬元。

賴署長建信：應該是在服務費用下。

主席：服務費用是十億七千八百多萬元。

在場人員：服務費用是大項，可不可以從這個大項的四十幾億元裡面減列 200 萬元？

主席：不行，要說清楚。服務費用有四十幾億元，其中一般服務費占 10 億 7,894 萬元，這部分減列 200 萬元，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減列 200 萬元通過。

服務費用包含水電費、郵電費、旅運費、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和保險費，現在一併討論，提案

從第 50 案至第 54 案。

蘇委員震清：照原列數好了。

主席：請高潞·以用·巴臙刺委員發言。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第 53 案提到，服務費用中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與 106 年、105 年與 104 年相較，本年度編列數多於過去決算數的一倍多。我知道這是耗水費作業之用，可是去年說要編列耗水費，後來卻沒有，所以我主張直接減列 500 萬元。但因應後面可能要有條件，那就直接改為凍結 500 萬元。

主席：第 53 案針對 1,991 萬元預算，將減列 500 萬元改為凍結 500 萬元，俟行政單位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是不是？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

主席：針對水電費、郵電費、旅運費、保險費減列，則是廖委員國棟的意見。

孔委員文吉，你有什麼看法？

孔委員文吉：我幫廖委員國棟解釋他所提的第 52 案。第 52 案中提到旅運費問題，108 年度的旅運費是 7,064 萬元，比起 107 年度編列六千九百多萬元以及 106 年度的決算五千三百多萬元都高出很多。針對旅運費，水利署在預算書中有沒有講得很清楚？不要有前移民署署長楊家駿遭爆涉嫌公器私用、帶家人出遊的事件，請問水利署有沒有這樣的情形？

蘇委員震清：當然沒有，這是多問的，有也不會讓你知道。

孔委員文吉：所以為了避免短絀擴大，本席建議酌予刪減。

蘇委員震清：既然有委員認為這樣，而且去年與今年比較結餘數也可能太多，我具體建議全部都減列一點，因為你們確實不需要那麼多預算。

主席：其實現在極端氣候……

蘇委員震清：我是好意，現在結餘那麼多，讓你們自行調整。

主席：第 53 案針對「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凍結 500 萬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孔委員文吉：剛才所說的「減列一點」，你們的決議是多少？

蘇委員震清：我們減列了就不要凍結。

主席：水電費部分……

蘇委員震清：那是實支實付的，沒有差。

主席：郵電費也是實支實付，旅運費也是實支實付。

蘇委員震清：每一項都是實支實付。

主席：保險費也是……

蘇委員震清：水電費不能免的……

主席：不然你告訴我什麼費用才能免？保險費也是實支實付。

蘇委員震清：他剛剛說的，如果他們帶家人出遊，那部分就不一樣了。

賴署長建信：讓我們來減列「印刷裝訂與廣告」部分，好不好？其他項目都是實支實付。

主席：好。

蘇委員震清：「印刷裝訂與廣告」要減列多少？

賴署長建信：減列 100 萬元……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減列 100 萬元、凍結 400 萬元。

主席：好，減列 100 萬元、凍結 100 萬元，第 50 案、第 51 案及第 52 案……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是，因為他們真的用不到這個經費……

主席：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因為那是耗水費的相關費用……

主席：處理第 50 案至第 54 案部分。

第 50 案照原列數通過。

第 51 案照原列數通過。

第 52 案照原列數通過。

第 53 案減列 100 萬元、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第 54 案照原列數通過。

現在繼續處理第 55 案。針對「使用材料費」，鄭運鵬委員提案減列 500 萬元，他一定是有根據的，那我們就減列 500 萬元，請問各位委員覺得如何？

莊委員瑞雄：請主管單位說明，你們的錢花不完嗎？執行率都這麼低。

賴署長建信：其中當然有些原因，因為今年幾個颱風都沒有經過臺灣，我們原本編列的這些油料部分暫時有備品，譬如我們在第一次颱風警報來襲之前就有預先備料，這些備料之後當然可以循環使用，所以我們建議這部分可否維持我們的原編列數？之前有結餘是因為上述原因，但是每年的狀況其實並不是我們事先可以預測的。

孔委員文吉：主席，這部分不需要刪除那麼多，但是因為他們在 106 年度執行的結餘還有一千五百多萬元，整體執行率偏低，僅有 40%。他們說因為今年颱風比較少，但是這個部分在 106 年度的結餘還是那麼多，建議針對這個部分酌予減列 100 萬元或 200 萬元。

莊委員瑞雄：對於這個部分，我提出一個看法，每個委員所關注的其實都合理，但是對於天然災害確實是料敵從寬，你們是不是也可以思考，你們原來的編列是基於什麼標準？如果減列，萬一災害來臨，對你們會不會產生什麼影響？或是不需要編列這麼多也足夠？因為這部分的費用如果真的短缺，其實也有第二預備金可以使用，現在請再想一想有沒有什麼真正困難的地方，我們聽你們說明。

主席：賴署長請考慮，關於材料及用品費用 2,256 萬元，因為現在極端氣候的情況，天氣劇變的情形非常多，你們是要多準備還是少準備？你們要說明清楚……

莊委員瑞雄：署長，請告訴我們，這筆二千多萬元經費裡的大宗是什麼？都是油料嗎？

賴署長建信：油料，還有一些零件更換的部分，包括船舶、各式機具及車輛。

主席：包括抽水機等等嗎？

莊委員瑞雄：如果是這些，我就不敢刪減了。

賴署長建信：不然餘數好不好？就是 56 萬 6,000 元。

莊委員瑞雄：我建議凍結比較好。

高潞·以用·巴斃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用凍結，真的要用再來提。

主席：我看用凍結的，好不好？

莊委員瑞雄：我們沒有必要減列這個經費，孔委員也不是為了刪減你們的經費，他只是要求執行率的問題要改進。

主席：第 55 案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繼續處理第 56 案。「給水銷貨成本」原列 3 億 3,568 萬元，賴瑞隆委員提案減列 2 億元。

賴署長建信：跟委員說明為什麼這些收入會比之前稍微減少，因為今年我們有一個與過往不太一樣的地方，以往假如水情稍微緊張時，我們就會停灌休耕，今年我們則是鼓勵大家自主節水，包括產業自主節水、農業節水及民生節水，因為節水就會減少給水收入……

主席：這個問題……

賴署長建信：這部分少用一點水，當然收入也會稍微減少。

主席：署長，節水成本是針對沒有灌溉的地區，你們要拿錢出來補償農民，請問是這個部分嗎？

賴署長建信：不是，那是所謂的「停灌休耕」，那是編列在另一個成本項目裡。

主席：是「停灌休耕」？

賴署長建信：對。

主席：給水銷貨成本部分，你們的水只要銷出去就好了。

賴署長建信：因為目前民眾收到的水費，其來源組成架構是原水費用，加上台水公司淨水廠的處理成本，還有中間運輸管路的使用費。這個部分的收入或支出若是大幅提升，可能就會涉及原水成本的提高，不過我們現在的做法是希望用最佳化的管理，讓我們的管理成本不要提高，換句話說，也不要讓原水成本坐升太高，這是我們目前的主要推動方向。

主席：賴署長，我再請教，這是水庫水資源保護區的費用嗎？

賴署長建信：都有。

主席：都包括在裡面？

賴署長建信：對。孔委員、高潞委員，我們都是山區裡長大的，這是水庫水資源保護區的費用。

孔委員文吉：這個案子是賴瑞隆委員要減列 2 億元，所以這件事情，他不在，我們是不是先……

主席：莊瑞雄委員替他決定，好不好？

莊委員瑞雄：賴委員最主要的意思是請你們擲節生產成本，他現在提案減列 2 億元，請問對你們有什麼影響？

主席：我這樣建議，如果水庫水資源保護區的回饋費用包括在裡面，就讓水利署自行調整，因為每個地區發生的事情不一樣，那就凍結 1 億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請問各位有無意見？

賴署長建信：凍結數 1 億元？請問是不是可以少一點？

主席：好，凍結 5,680 萬 4,000 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

賴署長建信：好。

主席：因為水庫水資源保護區裡有各鄉鎮的要求。

莊委員瑞雄：可以嗎？

賴署長建信：可以。

主席：繼續處理第 57 案。銷貨成本項下「土石銷貨成本」原列 17 億元 2,939 萬 9,000 元，孔文吉委員提案凍結 30%。

賴署長建信：我們的基金主要收入，除了剛剛談論的觀光收入之外，主要是給水的收入，另外就是土石收入，明年度我們已經有請各區水資源局增加水庫清淤，這部分也可以增加土石收入，當然如果要增加收入就要擴大辦理，土石銷貨成本也會相對增加，所以建議委員可以讓我們在這個地方擴大辦理。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這個提案主要是因為我向石門水庫北水局爭取了兩年多，帶了 38 位族人，為了協調他們的義興壩問題。但是爭取了兩年多，你們只賠償 42 萬 1,260 元，牡丹水庫賠償了七千多萬元，巴陵壩賠償了將近 3,000 萬元，你們現在賠償的 42 萬元令我覺得相當不滿，而且我召開過幾次協調會。我覺得署長對於我的幾個案子都不夠重視，北水局局長也在場，所以對於土石銷貨成本部分，本席主張凍結 30%，如果凍結數太多，凍結 10%也可以。

主席：好，凍結 10%，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孔委員，還是要專案報告呢？

孔委員文吉：書面報告。

主席：好，書面報告。賴署長，孔委員真的是很公道的人，他的問題要處理，好不好？

賴署長建信：我們這週找個時間跟孔委員……

主席：第 57 案凍結 10%，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第 58 案及第 59 案是「行銷及業務費用—耗水費費用」4 億 6,274 萬元，這是高潞委員的提案。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是水利法修正草案中耗水費的部分，去年就說要編列耗水費，但是去年沒有徵收，你們編列這筆預算有部分就是針對耗水費，既然都沒有徵收，去年也沒做，今年應該直接先把這個預算凍結，因為這是用不到的。

主席：請賴署長好好說明，高潞委員針對這部分減列了 1 億 6,274 萬元，莊瑞雄委員也提案減列 200 萬元。

賴署長建信：謝謝兩位委員的指教，關於耗水費的部分，我們希望未來開徵時能更細緻，因為每一個產業所使用的水量或是水的回收比例不一樣，原本我們提出水利法修正案，當時跟委員報告預定要做的部分是譬如用水量每月超過 1,000 度以上、是一定基準下所有行業別全部都加徵耗水費。經過 40 場座談會，9 月至 11 月之間，我們還在與業界座談，我們希望訂定一個合理的回收率作業手冊之後再來開徵。我也認同委員對於耗水費開徵的重視，這部分可否容我們提供書面報告讓委員瞭解？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說要開徵卻都沒有開徵，關於前面的印刷費，你們之前跟我說它是針對耗水費所預編的，現在「行銷及業務費用—耗水費費用」部分，我覺得你們預編的經費都要先凍結，等你們真的提出耗水費徵收辦法再予以動支。

主席：各位委員，我這樣建議，凍結 1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

莊委員瑞雄：要專案報告嗎……

賴署長建信：書面……

主席：好，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書面報告嗎？耗水費這麼大的事情，只提書面報告？改專案報告啦！

主席：請莊委員負責溝通協調，要提書面報告還是專案報告。拜託一下。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凍結 15%，提書面報告。

賴署長建信：是，遵照辦理。

主席：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剛剛說的是凍結 15%，把專案報告改成書面報告而已。事實上，耗水費沒有開徵，也用不到。

主席：凍結 15%，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繼續處理第 60 案——其他業務費用……

莊委員瑞雄：召委怎麼就跳過我的第 59 案？

主席：第 58 案、第 59 案是併案處理。現在處理第 60 案。

賴署長建信：跟委員報告，溫泉發展基金係依照溫泉法規定專款專用，收入部分也是照溫泉法的規定，將一定比例回饋給原住民地區。至於業者用地無法解決的部分，主要是在保護區或是要配合內政部都市計畫的審議，以台北市行義路溫泉區為例，我們也和內政部多次協商，並在台北市政府完成公共取供水工程之後，業者也依法陸續取得合法登記。至於其他地區如果是在原住民地區，就要遂行原住民族基本法的同意權，我們堅持這個部分要經過同意的程序，才能許可。這部分的預算不是很多，後續還有不到一成的業者需要輔導，希望委員給予支持。

孔委員文吉：請問署長，溫泉地區在原住民地區有一定比例，是什麼意思？

賴署長建信：就是收入的三分之一。

孔委員文吉：這三分之一要給誰？給原民會還是鄉鎮？

賴署長建信：由原民會統籌分配給當地的……

孔委員文吉：是溫泉發展基金嗎？

賴署長建信：對，這在溫泉法裡面有明文規定，過去幾年來的收入都是依此規定在處理。

主席：有沒有回饋原住民地區？

賴署長建信：都有，我們是依法辦理。

主席：三分之一給地區，三分之一在哪裡？為什麼要回饋給原民會？

賴署長建信：因為使用原住民地區的資源，所以收入部分要回饋一定比例給原住民地區的民眾。

主席：是給地區還是原住民族委員會？

賴署長建信：給原民會統籌分配給……

主席：這樣不合理，溫泉在我的地區，你讓原民會去統籌分配，如果他拿到別的地方呢？這部分有

問題，下次要改進！應該要回饋給當地……

賴署長建信：這部分是專款專用，它不可能把這筆錢拿到非溫泉區的地區。

主席：這部分是法規還是你們的行政命令？

賴署長建信：是溫泉法裡面的規定……

主席：修改一下，要給原住民地區，請孔委員和高潞委員提案修法，改成回饋給有溫泉的地區，這樣才合理。本案就照原列數通過。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要不要提主決議案？

主席：就請孔委員和高潞委員提案修法，改成回饋給溫泉所在地地區的民眾，否則收取的費用使用在其他地方，我們也不知道。

繼續處理第 61 案。孔委員提議凍結業務外費用 30%。

賴署長建信：跟委員說明，因為執行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致基金短絀，108 年是本計畫的最後一年，相關進度已達 96%，我們希望最後一年的工作能如期完成，讓南部地區的供水得以穩定。

孔委員文吉：工程在 108 年全部完工？

賴署長建信：對。

孔委員文吉：你們的完工期程已展延 3 年？

賴署長建信：是計畫。

孔委員文吉：最後的經費是到明年……

賴署長建信：所以我們現在審的是明年最後一年的預算，進度已經到 96%，只剩下一點點進度。

孔委員文吉：本席現在是針對你們的捐助、補助、分擔、救助預算酌凍一點，有沒有問題？

賴署長建信：跟委員說明，最後一年的預算大部分是補捐助水利會去做烏山頭烏山嶺隧道工程款，並不是一般業務或事務性費用。

主席：孔委員提議酌凍，可否就凍結 5%，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賴署長建信：因為是最後一年的計畫，可否不要凍結？

主席：第 61 案預算照原列數通過。

繼續處理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設及設備計畫部分，有關第 62 案至第 65 案。

賴署長建信：跟各位委員報告，水資源作業基金本來就是循環使用，為因應氣候變遷的需要，我們做了很多的工作，需要固定資產等投資；明年主要是白河水庫的更新改善、石門水庫的攔污索工程及引管工作等等，請各位委員支持相關的預算。

主席：針對以上各案，我們照莊委員瑞雄的提案通過，減列 3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繼續處理第 66 案、第 67 案、第 68 案。有關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共 15 億 6,548 萬 2 千元。

賴署長建信：本案與孔委員的第 61 案屬同樣計畫項下，剛剛已經跟委員說明過，實際進度已達 96%，剩下最後一里路就是明年的工作，為了讓明年的工作可以早一點完成，還請各位支持本預

算。

主席：請周陳委員秀霞發言。

周陳委員秀霞：本席在第 77 案提了主決議，署長說這個計畫的期程到 108 年……

賴署長建信：周陳委員所提的跟這個計畫不一樣，委員所提須等到立法院審議通過才列入前瞻二期預算來執行。

周陳委員秀霞：好的，等進行到第 77 案時，本席再來表示意見。

主席：第 66 案至第 68 案，有關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包括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照莊瑞雄委員所提第 66 案通過——減列 3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繼續處理主決議第 69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繼續處理第 70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繼續處理第 71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繼續處理第 72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繼續處理第 73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繼續處理第 74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繼續處理第 75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繼續處理第 76 案。

賴署長建信：本案剛剛已經向委員會說明過，建議文字作若干修正「提出水資源作業基金營運改善報告」……

主席：你們有沒有跟廖國棟委員協商過？還是一個月？

賴署長建信：一個月的部分沒有問題，我們希望將計畫改成報告。

主席：第 76 案修正通過。繼續處理第 77 案。

周陳委員秀霞：第 77 案與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有關，署長說剛剛那個計畫的期程到 108 年，跟這個部分沒有關係，本席原來的提案是「在地方民眾同意前不得逕行施工」，你們說有困難，所以我們也再做了修正，但我認為施工前沒有跟民眾溝通好的話，還是不要動工比較好。當供水量不穩定的時候，大家就想到南化、楠西、玉井這幾個地方，因為這裡有三個水庫；有水，我們也很樂意跟大家共享，但是把所有不好的東西都放在山區，回饋機制又沒有做好，包括這次曾文水庫的聯通管計畫也一樣。本席認為一碼歸一碼，回饋機制部分，你們要做好，與地方溝通

的部分也要做好，在你們跟地方沒有做好溝通之前，不要執意去施工。

賴署長建信：好。

主席：第 77 案是否照案通過？

賴署長建信：我們有提出一個建議修正版本，因為周陳委員對地方上的民意及輿情掌握非常詳細，他也特別提醒我們曾文南化聯通管之工程計畫可能會影響楠西、玉井、南化民眾通行安全與便利，我們會來注意，甚至在溝通過程中，包括回饋方案要符合民眾的需求，我們也會來落實。

周陳委員秀霞：其實這個案子原本也有一個舊案是沿著曾文溪左岸的工程，因為八八風災而停止，十幾年下來，現在要用前瞻二期預算來處理，有錢可以做，當然很好；但是為什麼不照舊案來進行，而要去挖台三線？這麼一挖，對地方發展影響非常大，工程期至少也要 6 年的時間，搞不好 8 年、10 年也說不定；而且這是一個不定時炸彈，地方反彈非常大；這麼一挖，年節期間或是農忙期的時候，交通會非常的不方便，到時候只剩下一線道，交通阻塞問題、風沙問題等等，都對地方影響非常大，希望大家以同理心去考量。

高潞·以用·巴斃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現在這個工程改沿台三線，原因是什麼？既然它已經有一個原案，你們為何要變更設計？

賴署長建信：跟委員說明，曾文南化水庫之所以要設置聯通管，是因為曾文水庫的蓄水率今年創下最低，只有 1.8% 左右；而南化水庫還有超過二千萬噸、三千萬噸的水，因為這兩個水庫沒有聯通，於是就限制了整個大台南地區的供水，甚至間接影響到高雄地區的用水。該計畫的目的是要把兩個水庫串接起來，希望發揮一加一大於二的功能。這是第一點。

第二，針對高潞委員及周陳委員所提到的問題，主要有兩個原因，因為原案要建一條新的道路去埋設管路，但它並沒有通過環境影響評估。過去我們做水庫的營運管理，不論是中部地區的集集攔河堰沿濁水溪河岸去埋管路，或是南部地區南化水庫與高屏溪攔河堰聯通管路工程，也都是沿著道路，就是怕河水沖刷河岸，不但影響道路安全，也會影響供水的穩定。基於要考慮到對生態環境的衝擊以及對未來營運安全的影響，所以目前我們以南化跟高屏聯通管路的方式，沿著既有的道路底下埋管。第三點，就周陳委員提到的，施工期間若是長達 6 年，會有揚塵而影響到交通的這個部分，我們大概會精密的去推估，利用新的推進工法，不要開挖整段道路，在施工的計畫裡面有一些交通維持計畫，或是調整施工的期間，以避免影響民眾的安全。第四點，因為工程的施工，對地方上多少會有一些揚塵或造成交通不便等問題，我們想方設法地利用其他的配套措施，包括回饋方案，讓不便利民眾的影響程度降到最低。最後，當然民眾還是認為在河岸旁邊的一些道路有通行或農耕的需要，我們在這個月已經發包了第 2 段，大概 1.5 公里，是做運輸道路的部分，但這跟埋管工程無關。換句話說，基於民眾的需要，在河岸旁邊，包括河川巡防之需，有一條簡單的便道，我們會積極跟地方溝通，在用地無虞的狀況之下完成後續 4.5 公里的工作。

至於整體的計畫，曾文、南化聯通管路的工程計畫，今天周陳委員提案的部分，我們是建議作文字修正，倒數第 2 行「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之後的文字改成「應加強與民眾溝通化解疑慮，符合民眾需求。」。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發言。

孔委員文吉：既然周陳委員這麼地堅持，我覺得我們可能要酌予凍結，針對第 66 案、第 67 案、第 68 案，就是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的部分，剛才我們沒有凍結，也沒有刪減。其次，曾文水庫聯通管工程有沒有在高雄市的桃源區施工？

賴署長建信：沒有。

孔委員文吉：跟那個不一樣嘛？

賴署長建信：不一樣，完全沒有相關。

孔委員文吉：如果這個主決議要通過的話，勢必這個預算要稍微凍結一點，再來做個專案報告，我是建議這樣子，因為剛才我們就第 66 案、第 67 案、第 68 案都沒有凍結或刪減，再徵求大家的意見。

主席：關於這個案子，我也聽到你的質詢、講了好幾次，有關「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包括「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部分，12 億元當中減列 3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現在孔文吉委員說再加強凍結……

孔委員文吉：我們現在是針對南化烏山頭水庫的部分。

主席：周陳秀霞委員有什麼意見？

周陳委員秀霞：沒意見，但剛剛署長說這個影響地方繁榮發展的部分，你們要是挖台三線，原本的舊案在馬英九總統的時代就有了，你說那個環評不會通過，那為什麼當初會有這個案子？這是很質疑的。我知道你們的這個前瞻計畫有時間性，要做工程，所以你們會急，但是我們不急，為什麼？十幾年來那裡都沒有做，十幾年後為了要執行這個計畫才要做，你們不能老是柿子挑軟的吃！有困難的地方你們還是要去突破，因為你們是專業人員。用舊案的話，會帶動地方的繁榮發展，對地方上、對大家都有利，只是你們比較有困難，這沒有錯，但你們要去克服！這個前瞻計畫的錢你們也可以先挪作他用，反正地方上也不是這麼急。針對舊案的部分你們再來做環評，或者再來徵收，這個不急，十幾年都在等了，難道還急於在這一、兩年內嗎？而且你說的 1.5 公里這個部分，本來預計的寬度是 10 米還是 12 米，現在剩下 5 米！

主席：這個問題也討論了很久，第 77 案依照周陳秀霞委員的修正文字通過，好不好？但是我給賴署長一個很確切的建議，聽周陳秀霞委員講，那個你真的要好好去溝通協調。

賴署長建信：是。

主席：因為你們開路時只剩下一線道，到時候灰塵會很多、路又很狹窄。周陳秀霞委員代表當地的民意，一定要跟他協調溝通，之後才能動工，不然你以後會很頭痛，好不好？好，照修正文字通過。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主席剛剛是裁示如果沒有同意就不能動工嘛！

主席：沒有，現在他同意修正文字為「應加強與地方民眾溝通化解疑慮，符合民眾需求。」，好不好？

賴署長建信：好。

主席：你真的要去協調溝通。第 77 案就照修正文字通過。

處理第 78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處理第 79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處理第 80 案。

賴署長建信：遵照辦理。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我們休息 30 分鐘，之後再繼續協商。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報告各位委員，現在繼續協商 108 年度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預算。首先，討論推廣貿易基金。

第 81 案至第 88 案是「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本項計畫預算一共 61 億 7,728 萬 6,000 元，以下依序討論，第 81 案是鄭運鵬委員建議減列 1 億元，請主管單位先說明。

楊局長珍妮：謝謝委員，「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有太多捐補助業者及幫助中小企業拓展市場的經費，如果這筆預算刪減 1 億元，計畫執行會有很大困難。

鄭委員運鵬：他們那天有講過，好啦！沒有意見啦！

主席：什麼沒有意見？

鄭委員運鵬：我是不會去處理執行率有 95% 的……

楊局長珍妮：對，我們每次計畫的執行率都達 95% 以上。

鄭委員運鵬：對，再減列預算的話，真的講不過去，好，撤案。

主席：我提的第 87 案「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本來建議全數凍結，現在我們比照第 88 案蘇震清委員建議的凍結 20%，好不好？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賴委員瑞隆：我沒有意見。我只有一個提案，第 84 案談到國企人才培訓中心這一塊，我們認為既然高雄做為新南向中心，目前你們在高雄的招生人數卻還是偏低，開設的課程也偏少，關於這個部分，我希望你們提一個書面報告，同時希望你們加強，既然你們要將高雄做為新南向基地，這個部分要加強。

現在英語班當然有在新竹、台中及高雄開設，但是有些課程像經貿班已經連續三年沒在高雄開設，我希望未來你們要整體思考，讓高雄的經貿實力能夠持續維持。請你們檢討這個部分，並提一個書面給我，其他則尊重主席的處理。

楊局長珍妮：報告委員，有關賴瑞隆委員講到國企班高雄校區的部分，這是因為當初是設立在中山大學，它確實有地方限制，但是我們已經與貿協溝通，要加強開設一年班或六個月的其他語文班，我們會做得很好，之後我們會提供書面。

至於剛剛委員講的 ODA 的案子，跟委員報告，目前有一、兩案正在努力當中，其實今年這個

5 億元是去年的 5 億元基金，因為去年沒有執行到，去年的 5 億元已經不算，所以今年再編 5 億元，請問委員，這筆預算一定要凍結 20% 嗎？

主席：請高潞·以用·巴鱧刺委員發言。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的提案是第 82 案，本案提到臺灣和紐西蘭已經簽定 ANZTEC，其中第 19 章是原住民議題專章，這個專章是要增進臺灣原住民族與毛利族的貿易關係，可是紐西蘭沒有依照這個專章加強臺紐雙方原住民的產業合作。關於這個部分，今年初我們一直討論，我還自費跟著國貿局人員去紐西蘭進行貿易推廣，甚至紐西蘭朋友來到臺灣的花東地區、原鄉地區，我也特地誠懇接待，現在我提這個案是希望國貿局可以針對臺紐原住民族的產業合作提出措施，我相信我都已經這麼認真，國貿局也應該編列預算去進行臺紐原住民的貿易方案，好不好？

主席：請楊局長說明。

楊局長珍妮：謝謝委員，首先，我非常佩服高潞委員在這個方面真的非常用心；其次，關於臺紐原住民專章，上次審查公務預算時，委員曾經提過，我們會依照委員建議處理，先將貿易情況進行量化分析，再規劃未來展望，有關這個部分，我們會提出書面跟委員報告。

至於如何依照這個專章加強雙方貿易及推廣合作，我們會與貿協一起合作處理好，希望委員在這一方面能讓我們有充分預算去執行相關活動。

主席：高潞委員，這筆預算不要減列，凍結 10%，好不好？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請問賴委員的意見如何？

賴委員瑞隆：除了剛剛講的經貿班以外，這幾年高雄的語文班也有減少，我希望你們還是要重視並加強這一塊，除經貿班外，希望語文班也能在高雄順利繼續開設。

主席：對啊！你的提案是關於高雄人才的培訓，這筆預算不要減列，改用凍結，各位委員，如果這筆預算凍結 10%，貿易局提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沒有意見的話，這筆預算照這樣通過。

楊局長珍妮：委員，這個凍結是將所有預算 61 億元都納入……

賴委員瑞隆：主席，不然凍結 5% 好了，好不好？

主席：你拜託一下隔壁的高潞委員。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要再拜託我了啦！

楊局長珍妮：委員，這真的要拜託，因為這 61 億元預算項下包括貿易推廣委辦及補助業者的經費，有一般業者和公協會的部分，這都已經發包，業者也已經得標，如果這筆 61 億元的預算凍結 10% 是 6 億元，項下計畫經費包括服務費用、固定資產、一般行政管理等等都會受到影響，尤其是業者這一塊，公協會、個別廠商，還有會展的部分都在其中啦！

賴委員瑞隆：局長，你們是不是儘速調整我們建議的方案並送給我們，好不好？

楊局長珍妮：好。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啊！你們早一點提出報告，預算就早一點動支，好不好？

主席：以後花東地區原住民到國外推廣貿易時，你們要加強服務，好不好？

楊局長珍妮：好。

主席：這筆預算凍結 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

楊局長珍妮：好，謝謝。

主席：第 81 案至第 88 案凍結 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繼續討論第 89 案及第 90 案。「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的「用人費用」，相關提案包括孔文吉委員提議凍結 30%，本席提議凍結 20%，請主管單位先說明。

楊局長珍妮：報告委員，這個用人費用是因為我們有太多委辦案、業者補助案、公協會補助案，還有貿協也在執行這些案，但是本局發展組只有四十幾位人員；在業者執行時，這些計畫一定要搭配我們的人員進行評估，不然怕業者執行不力，如果我們發覺他們做得不好，我們不會給他們補助，所以這一定要有監督。

主席：大家都在講，任何推廣計畫要人也要財，既然如此，這筆預算照原列數通過，好不好？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賴委員瑞隆：沒有。

主席：這筆預算照原列數通過。

楊局長珍妮：謝謝委員，謝謝，感激！感激！

主席：接著討論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第 91 案至第 99 案都是「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本項計畫預算一共 33 億 4,103 萬元，相關提案包括鄭運鵬委員提議減列 1 億元；賴瑞隆委員提議減列 1,000 萬元，凍結 5%；高潞委員提議凍結 20%；莊瑞雄委員提議減列 100 萬元，並凍結 1,000 萬元；本席提議凍結 20%；高潞委員提議凍結 20%；蘇治芬委員提議凍結 20%；莊瑞雄委員提議減列 100 萬元，並凍結 1,000 萬元；第 99 案則是本席提案凍結 20%。請主管機關說明。

林局長全能：主席、各位委員。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的主要工作是推動能源管理及效率提升，在推動的過程當中，我們常常會編列預算補助企業進行設備的汰舊換新，以下謹就委員提案進行相關說明。

關於鄭委員提到 106 年執行率較低一事，跟鄭委員說明，106 年我們有一項工作是鼓勵製造業提升動力及公用設備效率，因為當年是第一年執行，所以編列的預算 13.69 億元只執行五億多元，以致 106 年執行率偏低；後來我們有進行適當、謹慎的調整及檢視，所以 107 年這個補助費用降到 9 億元，108 年則是 7.4 億元；其實我們已經縮減這個預算，我們也很坦誠當時編列預算時沒有很謹慎分析，企業無法馬上搭配上。請委員是不是可以不要刪除這個經費？給我們機會，讓我們努力，讓製造業的很多動力設備能夠透過這個汰舊換新的補助順利執行，而且 108 年只有編列 7.4 億元，107 年目前執行的狀況也相當不錯。以上跟委員報告。

主席：請賴委員瑞隆發言。

賴委員瑞隆：我提的是第 92 案，我覺得現在臺灣的能源政策很重要，特別是很多方向必須不斷強化與人民的溝通。如今社會進入網路時代，特別是社群媒體崛起，像現在臉書、LINE 都成為很大的通路，如果我們還持續像過去一樣只是發布新聞稿，甚至採取保守作法，我們會遇到很大

問題，包括當很多人刻意污名化或醜化我們的政策時，我們的政策大方向會變得很難推動，所以我認為能源局、經濟部應該將此列為你們的重點工作，與人民有效溝通對未來臺灣的能源發展是很重要的。

舉例而言，這次公投有一個提案是「以平均每年至少降低 1% 之方式逐年降低火力發電廠發電量」，請各位想想，如果火力發電廠發電量逐年降 1%，又沒有時間點的落日，以後全世界幾乎都沒有火力發電，但是火力發電不只燃煤、燃油，燃氣也是火力發電；像是這些訊息平常都應該與人民溝通，甚至製作圖卡向人民說明，這樣才能讓人民清楚知道，包括最近很多人在攻擊再生能源，我認為你們對於這些都應該積極回應並說明。

本席強烈建議能源局應該妥善運用你們手上的宣傳資源，製作圖卡並找到宣傳管道，你們要即時澄清，現在的宣傳恐怕不再是過去傳統買電視廣告、買報紙廣告的方式，現在的宣傳恐怕應該是建立你們自己的圖卡，載明正確訊息，讓大家可以協助轉傳，甚至你們自己在 LINE 成立一個群組，任何關心能源政策的人都可以加入這個群組，萬一有人丟進令人誤解的圖卡訊息，你們可以馬上放上正確圖卡，讓大家可以上面找到正確訊息，這樣才能穩定臺灣人民的信心，讓我們的能源政策繼續走，所以我強烈建議你們加強這一塊的工作。

主席：謝謝賴委員。請高潞·以用·巴魮刺委員發言。

高潞·以用·巴魮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提的是第 93 案和第 96 案，在此我還是要提供我去 COP24 帶回來的經驗，其實歐洲國家對於我們這次公投的反應非常大，他們真的覺得推動再生能源是國際趨勢。我們這次公投是民意的展現，推動再生能源歸根究柢也應該是全民運動，所以政府在節能、創能、儲能或智慧管理都應該提出對策，如果局長有去這次的 COP24，你會發現各國都有提出相關對策，可是以臺灣的節能教育而言，現在花東地區及原住民地區對於節能的認知是非常不一致的，節能效率高的產品市占率也是不增反減，對於這種情況，我們必須檢討。

關於第 93 案，本席提到節能效率高的產品市占率不增反減，對於這個問題，你們應該提出相關對策；再者，因為花東地區和原住民族地區的資源落差比較大，所以你們應該優先去那裡推動教育活動，本案是提議凍結 20%。

至於第 96 案，本席提到除節能效率管理和節能技術推廣外，我們應該提前布局儲能的應用發展，因為太陽能板、離岸風電、水力發電或地熱都應該搭配很好的智慧管理，而智慧管理不只有創能，相關的節能、儲能都應該並進；再者，為均衡區域發展，綠能產業和儲能產業布局都應該優先考量在東部地區發展，能源局應該研議東部地區發展綠能和儲能產業布局計畫及各項輔導措施。

最後，我還是要和各位分享，我在 COP24 看到的不只是離岸風機，各國對於整體的綠能產業是非常積極推動的，因此我希望能能源局能夠根據以上提議積極研議布局計畫和各項輔導措施，謝謝。

主席：綠能是要全力推動的，既然如此，「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預算 33 億 4,103 萬元減列 1 億元，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林局長全能：不好意思！召委，我們願意進行專案報告，所以這筆預算是不是凍結就好，不要減列？我們來就剛剛賴委員提醒要強化的部分，還有高潞委員……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再補充，我的提案是有關各式的教育宣導活動，在這個部分，我有看到你們所提供原住民族地區推動再生能源的網站，真的有很認真，可是我要提醒一件事，這也是必須請你們檢討的，我知道你們可能覺得本席在這部分推動得很用力，所以你們的漫畫畫了一個阿美族的圖像，但是這涉及原住民文創條例。

主席：以後要注意。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不要亂來，好不好？我知道你們用阿美族的樣子大概就是與本席有關……

主席：還有其他族會不滿。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但是這個真的不要隨便提供，好不好？

林局長全能：是，不好意思。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所以這個部分其實也應該一併檢討，謝謝。

林局長全能：是。

主席：請鄭委員運鵬發言。

鄭委員運鵬：主席，我認為刪減的幅度可以再低一點，大家再討論看看。因為裡面有一些教育推廣活動，我們常常看到地方上辦理一些活動時，大家都想節能減碳，但是還是提醒你們要分區、因地制宜，譬如偏鄉地區，假設不是耗能的社區，你們卻叫他們節能減碳，這樣很奇怪，例如在我們修正的電業法及再生能源條例裡，其實都有講到小型水力發電等，如果有可能，你們應該是去宣導這個，而不是去宣導節能減碳，好不好？臺灣人的家庭生活能夠關燈的其實都關了，耗能的部分並不是在家戶而是在工業和商業，所以有時候你們還是要分清楚對象，不要為了花預算做人情，好不好？教材要分類。

主席：你現在的意思是如何？我支持你減列 1 億元。

鄭委員運鵬：我知道你支持我減列 1 億元，我看金額大部分都是 1,000 萬元，主席，請問減列 1,000 萬元，好不好？我建議也不用凍結了，凍結沒什麼意思。

孔委員文吉：請問總經費是多少呢？33 億元。之前我們開記者會就是針對你們風力發電的躉購費率，明年要從 5.8 元降到 5.1 元，降幅是 12.7%，你們現在一直說請離岸風電業者拿出數據，請問你們自己有沒有去做研究呢？這是第一點。第二，我們當時提了很多問題，你們也沒有答復，這其中有沒有圖利業者？將來針對風電廠商國產化的部分，你們要如何推進？這應該也與能源研究發展有關。

林局長全能：主席，請問我可否先回應剛剛孔委員的提問？剛剛孔委員提到現在再生能源躉購費率的訂定，基本上我們一定是全力蒐集相關具佐證的資料，這是再生能源發展條例明定的，我們所蒐集的資料要具佐證效力，所以一定是從所有公開報告或政府機關文件做蒐集，才能讓審議委員們接受。

我們蒐集這些資料之後，發現其實有很多是個別廠商所面臨的資料，我們無法從公開場合蒐

集到，所以我們現在把從公開場合蒐集到的資料所計算出來的初步躉購費率預告出去，但是預告出去之後，廠商認為不對，因為他們有很多數據是私人面對的，所以我們就提醒他們，如果是他們私人面對的數據，那就提供具佐證的資料給我們，我們可以在開完聽證會後召開審議會議去做檢視。

所以，我們是盡力從公開資訊或政府報告裡蒐集相關統計資訊，這樣才能取得大家的信任，廠商的部分則須請他們提供具體資料，因為這些部分是我們無法公開取得的。我們必須透過這樣的合作來做連結，才能把最後審定的費率訂得很圓滿，以上補充說明。

您剛剛提到的另一個部分是關於我們在離岸風力推動過程中的國產化，事實上，工業局針對國產化的推動有先召開了一波七十幾次的會議，把國內廠商的意願和他們所需發展的項目區分出來，我們在公告時就分成三個階段，所謂籌備的準備階段、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我們分三個階段達成國產化項目，並且公告得非常清楚，國內廠商也都按照公告中要達成國產化的項目來與開發商合作，我們能源局做把關，如果他們沒達到，我們必須有後續的處罰工作，這是一個很嚴謹而且有明確處罰的機制，讓這些開發商與國內業者合作，將國產化的項目執行得更澈底。以上大略回應說明。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還是要凍結。

孔委員文吉：剛剛是說凍結還是刪減？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20%……

主席：我說減列 1 億元、凍結 10%，鄭運鵬委員說減列 1,000 萬元，依照賴瑞隆委員提案凍結 5%。

賴委員瑞隆：我建議刪減 1,000 萬元，凍結 5%，讓他們來做報告。

主席：減列 3,000 萬元、凍結 5%嗎？

賴委員瑞隆：減列 1,000 萬元、凍結 5%。

孔委員文吉：減列 2,000 萬元、凍結 5%。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建議凍結 10%，我已經折半了。

主席：減列 1,000 萬元、凍結 5%，好不好？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可是再生能源的發展和推動真的非常重要，如果是減列 1,000 萬元、凍結 5%，我覺得真的太少，其實局長如果可以提出一個很好的專案報告，我們當然會讓預算動支。你知道我們宣達團去德國，德國的議員明年就要來看我們的再生能源，還說要看儲能，我提到的這些東西真的是國外的國會議員特別重視的，如果我們都沒有積極處理、推廣及執行，這樣與國際交流互動時，我們怎麼去解釋？更何況公投之後並沒有一個很好的計畫。

賴委員瑞隆：我支持主席的處理，我希望能源局要加強這部分。另外，最近的躉購費率處理完之後要詳細對外說明，不要讓社會一直紛擾，一定要取得各界意見的平衡，不要讓再生能源在起頭就出現重大問題，也不要讓大家質疑好像國家資源用在不對的地方，這一塊一定要清楚而有力的對外說明，好嗎？

林局長全能：是。

主席：這樣好不好？減列 1,000 萬元、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好，謝謝。

賴委員瑞隆：好。

主席：局長，每位委員其實都在關注能源局，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減列 1,000 萬元、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現在繼續協商石油基金部分。第 100 案至第 110 案一起討論，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一共是 68 億元 3,406 萬 2,000 元，現在請主管單位先做說明。石油基金是工業局的嗎？

呂局長正華：我們有鍋爐改善的部分，是第 105 案。

主席：剩下是能源局的嗎？

林局長全能：是。石油基金的主要工作，大概是把相關經費應用在政府的儲油，因為這是石油管理法規定的，另一部分會投入一些技術開發和補助。在技術開發與補助部分，我們獎勵石油與天然氣業者去做開採、探勘工作，在 106 年的工作推動上，因為業者本身在開採的過程中，他們不需要那麼多政府補助的經費，所以這部分在 106 年的執行率有稍微低一點。

另外跟諸位報告，委員很關心我們在這部分的微電腦瓦斯表推動狀況，關於微電腦瓦斯表的推動，我們規劃 106 年到 109 年是一個推廣期，我們希望法律明定在 110 年時強制執行，所以我們在 106 年至 109 年就積極進行推廣。執行至今年 9 月份，微電腦瓦斯表的設置量已經達到將近 20%，我們認為在這樣狀況下，在 111 年時就可以銜接進入強制執行。在這個部分，我們也在強化與地方政府的合作，尤其是與六都合作來做後續廣宣的強化推廣工作，希望於 111 年進行強制工作之前，我們能把推廣工作做得更扎實、更落實，讓這工作能夠順利進行。

這裡有許多經費是協助工業局做工業鍋爐燃料的轉換，這部分再請呂局長補充說明。

主席：請呂局長報告工業鍋爐燃料轉換部分。

呂局長正華：有關工業鍋爐部分，主要是為了空污的防制，所以我們希望把燃煤鍋爐改成天然氣，這部分已經在進行，我們統計到 107 年 10 月底，已經改善了 880 座，每個縣市我們都有和地方政府一起合作改善，以工業區或群聚部分優先。有委員建議優先程度要更聚焦，所以 108 年我們還會實際去進行說明會，希望大家都能夠踴躍申請，地方政府也能來申請這樣的補助，大家一起把環境做好。

主席：請賴委員瑞隆發言。

賴委員瑞隆：我是建議工業鍋爐燃料轉換這一塊，因為是對於空污的改善，希望可以加快速度。另外，要以空污嚴重地區優先，就是如果能夠優先在空污嚴重地區改善，產生績效，當地民眾健康就更有保障，我想危險因子每降一點，對民眾身體健康的維護就會有很大幫助，所以希望這個獎補助是用在這上面，特別是一些工業區或空污嚴重地區，應該要加速推動。

呂局長正華：這部分我們在 108 年會開始做，針對空污危害比較嚴重的縣市加強宣導，也會輔導廠商來改善，希望委員可以支持我們。

主席：請高潞·以用·巴鱺刺委員發言。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的提案是第 104 案，有鑑於東部原住民地區使用的瓦斯，仍然是桶裝瓦斯，而瓦斯桶亦有似微電腦瓦斯表之安全措施，所以本席認為花東地區使用的瓦斯桶，應該也要有這樣的安全保護措施，希望能源局可以研議在東部地區補助民眾購買瓦斯桶安全器具，以保障花東居民權益。

其實我也知道，要求你們在花東地區建置天然瓦斯管是有困難的，現在花東民眾仍然使用瓦斯桶，所以我認為他們也應該享有這樣的安全保護。

主席：明年是選舉年，莊瑞雄委員提出一個案子，有關「百萬家庭親子節電競賽方案」預算 4 億 5,900 萬元、「村里節電大車拚」預算 2 億 4,430 萬元，兩者經費都非常龐大，從百萬家庭又到每個村里，這部分請你們特別說明，為什麼需要花費這麼多經費？

林局長全能：這兩個計畫是針對住宅節能的推動，從一般家庭或社區透過競賽方式來節電，已經產生很不錯的效用，以今年執行的成效來看，在住宅節能部分，從 6 月到 9 月間，大概有 3.26 億度的節電狀況，我們就是透過這種競賽方式讓每個家庭都可以進行相關節電工作，成效相當不錯。雖然經費看起來很高，可是基本上這是一個很大的執行範圍，因為家庭數目相當多，村里也相當大，所以實際發給村里或家庭的經費是很少的，以這種發給每個村里或家庭很少的經費，可以產生這麼大效益，像今年就有三點多億度的節電效益，成效是相當高的。這個部分是必須有節電效果，然後才會補助，如果沒有節電，就沒有這個經費，我們都是公平、公正在處理。

主席：局長你講得很好，但是我不怎麼相信，一般民間大都曉得要節電，但就是有錢人比較浪費電，比較貧窮的人，一般都是省著用電，所以你們所謂的百萬家庭親子節電競賽方案 4 億 5,900 萬元、村里節電大車拚 2 億 4,430 萬元，這加起來是七億多元，錢也未免太好花了吧！另外，「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請問現在儲油是哪個單位在做？是中油啊！中油本身盈餘已經那麼多，你還要編列 32 億 4,270 萬 8,000 元，這都用在哪裡？現在台灣只有兩家石油公司，中油已經有盈餘，而台塑你們也不會給他啊！

林局長全能：儲油分成民間儲油和政府儲油，石油管理法規範是 90 天，民間儲油 60 天、政府儲油 30 天，這個經費是用在政府儲油的部分，民間儲油則由中油和台塑自行處理。政府儲油部分，是由政府編列預算執行，剛剛主席問到儲油的補助將近 22 億元，這是政府要負責 30 天儲油所需的經費投入，並不是給中油或台塑儲油的補助。

主席：儲能技術研發一共編了一億二千三百多萬元，請問這部分如何使用？

林局長全能：有關這部分，我們現在是做研發的投入，主要是以鋁電池為主，雖然我們看國外現在的發展趨勢，在大型化儲能設備方面，並不是只有鋁電池，還有鈉硫電池或其他新的儲能技術開發，但我們現在主要是做鋁電池開發，這跟目前比較成熟的鋰離子電池不太一樣，因為鋰離子電池的成本比較貴，我們希望在大型化過程中，可以尋找比較便宜的技術來發展。

主席：在儲能技術上，台灣並沒有很大的計畫，包括台電的計畫，如果要儲能的話，幾乎全部都是外國公司在做。以前說要做多大，設定了很多限制性規格，導致台灣的儲能公司不符合條件，因而沒辦法做，因為以前我們的規模都很小，所以沒有達到這個目標，現在你們編列這麼多經費，但是台電也都是拿給國外的公司來做……

林局長全能：沒有……

主席：不是沒有啦！你要相信我們講的話嘛！我們怎麼可能隨便跟你講，還沒講你就說沒有，不然我拿證據給你看好不好？國內的台電公司，要建置最大儲能系統，設定的規格全部都是國外規格，你還講沒有！我不想「黜臭」你，你還這樣！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要補充。主席，不需要拿證據給他看，這就是事實，舉例來講，我們在金門的儲能驗證計畫，台電提出的標案，全世界只有一家可以標，這個之前我們就已經提出來了，我們認為問題太大了，怎麼可以這樣處理呢？再者，現在如果要講儲能問題，拿太陽能板的案例來看，我們根本沒有思考到整個再生能源的儲能產業，台灣如果不積極去做，接下來儲能產業就會像太陽能板一樣，一個、一個破產，一個、一個倒閉，現在太陽能板上市公司股票面值已經跌到 10 元以下，這表示我們再生能源整個政策的推動，沒有給予有效的支持。現在石油基金部分，針對儲能產業，我們也要思考 2040 年汽機車將要全面電動車化的政策目標，再來就是整個台灣地區的充換電站應該要怎麼建置？如果真的有這麼大的政策企圖，那相關儲能產業的培植，就應該好好規劃，而不是像現在這樣，台電提出來的標案，全世界就只有一家國外廠商可以投標，這實在是啟人疑竇！當然，我今天的提案還是關注東部地區，如果可以的話，像這種儲能產業，東部地區應該要優先規劃。

主席：請鄭委員運鵬發言。

鄭委員運鵬：主席，如果儲能計畫要在我們這裡處理，那要怎麼處理才好？我們不太可能就靠這些基金來做包括技術上的開發，這樣有沒有效果，我是很懷疑的。儲能是要避免用電尖峰的使用量，而把它移到離峰時去處理，講真的，在非高耗能地區，包含偏鄉花東，其實是沒有儲能的必要，它儲存不了多少，但是它有限……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們要繼續用火力發電嗎？還是什麼的？

鄭委員運鵬：這是兩回事，它在尖峰時不會造成那麼大的負擔，真的應該儲能的是都市區的大樓，包括住宅大樓、商業大樓、辦公大樓、百貨公司等，那個才需要去做啊！不然省下來的量，差別真的不太啦！如果真的講儲能要有效的話，絕對不是在這邊談嘛！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是！不是！這其實真的是長遠計畫，本來這 4 個再生能源政策，不管是創能、節能、儲能、智慧管理，都是息息相關的，不是說偏鄉地區用電少就不做，那我們最倒楣，用電少，核廢料還放在我們原住民地區，我們沒有用核能，結果還被當作是放垃圾的地方。今天要講的是，我們要做再生能源的推動，這應該要變成全民運動，而儲能不會只是包含大型儲能，汽機車的電池其實就是移動式的儲能系統，所以這部分如果說我們用不到電，就可以在政策上被忽略，那我是無法接受的。

主席：其實石油基金的捐助、補助與獎助，包括生質能源示範、風力發電技術研發、生質能源技術研發、氫能燃料技術研發等，這跟石油基金有什麼關係呢？我是不想點明，石油基金就是石油基金，怎麼會突然研發那些方面呢？當然，可能研發這些就可以少用石油，但現在也沒有用石油發電，都是用煤氣和煤炭發電啊！

再者，有關補助部分，我剛才提及的百萬家庭節電競賽及村里節電部分，經費加起來一共七億多元，你們的錢怎麼這麼好花！總共七億多元呢！裡面問題很多啦！鄭委員，我只是點出問

題，請你們永遠記得，再生能源和綠能如果沒有做好儲能計畫，那些風力發電將來會產生很大問題，我們要憑良心講，國外很多國家，現在都把儲能當成是非常重要的研究項目，如果沒有先把儲能產業做起來，有些發出來的電源其實是會浪費掉的，然後政府又要付錢給他們！

各位委員，這部分減列 1 億元，凍結 2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有沒有意見？

林局長全能：報告召委，我可不可以補充說明？

主席：好，請說明。

林局長全能：我想大家都很關心儲能工作，我要補充說明的是，確實沒有錯，當再生能源很高時，確實是需要儲能，我們也知道儲能這樣的能量，是需要一些時機的，所以基本上，我們現在就是在幫國內儲能電池的業者，我們在現有計畫中，補助讓國內業者可以做大型化儲能的驗證，今年的計畫就有兩處，一個是台電永安大型太陽光電計畫，這是由國內台達電電池來驗證，另外是台電龍井，也是太陽光電，我們都是只提供國內業者做示範驗證，這個部分是使用目前技術非常成熟的鋰電池，我們就是利用這樣的區域儲能驗證，讓他們有機會來做。

剛剛高潞委員提到的部分確實也沒有錯，未來我們也會思考在東部推動，委員要求我們做由下而上的推動，現在他們是規劃創能部分，以後越做越大時，我們再來看儲能要如何搭配進來，我們願意做詳細的規劃。

至於預算部分，跟召委報告，是不是不要減列那麼多？可以凍結預算，讓我們來做更詳細的規劃說明。

主席：百萬家庭節電和村里節電部分，經費 7 億元是如何花用，你如果可以說明清楚，我就可以幫你們。

林局長全能：誠如剛才說明的，百萬家庭節電部分，並不是補助給縣市政府，而是補助給每個家庭，他們要得到節電要求，才能拿到補助經費，而且這個部分是從學校開始來和父母親合作，我們是從學校開始來協助他們。至於村里部分，也是一定要有節電才能得到補助，並不是說固定要給誰就給誰，一定要有產生節電的成效，才有補助。

主席：局長，要村里長節電，村里才能節電……

鄭委員運鵬：村里怎麼節電？

主席：各位委員還有沒有意見？

鄭委員運鵬：家庭也就算了，村里怎麼節電……

孔委員文吉：減列 5,000 萬元好了。

主席：減列 5,000 萬元，凍結 2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林局長全能：村里長是要繼續投入做節電的工作。

主席：家庭就完成了，你還多一個村里。

龔次長明鑫：凍結少一點啦！

主席：好，減列 5,000 萬元，凍結 15%，工業鍋爐轉換部分，預算不要凍結，這樣可以嗎？

賴委員瑞隆：本席建議凍結 10% 就好了，不要凍那麼多。

主席：好啦！減列 5,000 萬元，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局長，這樣可以嗎？

林局長全能：遵照委員指示，我們來努力。

主席：科目自行調整。工業鍋爐部分，希望你們可以加強。

呂局長正華：我們來努力。

主席：現在工業鍋爐部分不是做得不錯嗎？

呂局長正華：對啊！我們都儘量在做，委員希望可以加速，我們會加速辦理，包括協調部分，都會來努力。

主席：繼續協商再生能源發展基金。處理第 111 案到第 114 案。再生能源推動計畫，一共編列 104 億 9,719 萬 5,000 元，請主管機關說明。

林局長全能：再生能源基金預算，主要是做再生能源發展設置的躉購費率訂定，108 年編列 105.85 億元，其中將近 101 億元是投入再生能源的躉購補助。跟各位報告，今年再生能源的設置成長非常高，尤其是太陽光電，今年大概會突破 1GW 的設置量。去年是增加 523MW，今年會突破 1,000MW 的設置量，這個經費就是要支援再生能源的躉購。剛才各位委員都很關心再生能源的發展狀況，我們以太陽光電來看，目前推動狀況非常順利，尤其是屋頂型部分，1GW 大概有 800MW 以上是來自屋頂型，這個經費亟需得到各位委員的支持。

賴委員瑞隆：本席建議能源局加速推動，不管是屋頂型或是地面型，如果我們希望走向非核環境、走向低碳，再生能源一定要加速推動。我希望主席能再多支持一點，對再生能源有共識，大家一起來協助推動。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我們非常關心再生能源的收購價格，請問再生能源躉購費率審議會是如何組成的？你們開了幾次會議？有沒有討論到國產化的部分？你們的躉購費率居高不下，2015 年是 5.7405 元，2016 年維持 5.7405 元，2017 年增加到 6.0437 元，所以經濟部有責任向全民解釋為什麼 2017 年非國產化的費率不降反增？你們要全力推動再生能源，可是躉購費率卻偏向國外的風電廠商，國內國產化的都沒有，你們要如何說明？

林局長全能：孔委員剛才提到的應該是再生能源底下的離岸風力發電，事實上再生能源有很多種類，太陽光電因國內製造能量相當不錯，在效率提升之下，費率就逐年降低。至於離岸風電部分，國內還沒有產業能量。委員關心過去訂的時候是不是有國內的能量進來，事實上那時還沒有，國內真正產業化的能量要從明年才開始進來。今年在訂的時候，我們把國內參與離岸風力發展在躉購費率上所可能產生的成本詳細分析，分析出來之後一定會對外說明清楚這塊的內涵是多少，這也是剛才賴委員要求我們做的。我們一定會做到，讓國內民眾很清楚我們訂的費率是怎麼算出來的。

至於再生能源躉購費率委員會是如何籌設的？這是根據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九條的授權，邀集相關領域的專家，例如太陽光電有太陽光電審議會委員，離岸風力有離岸風力的，地熱有地熱的，由不同審議會的委員組成來進行，這是依據法律規定來規劃。

賴委員瑞隆：我還是建議經濟部和能源局要加強這一塊，孔委員的意見代表了民間的擔憂和質疑，不論是費率或是什麼八國聯軍，你們都要做成圖卡為民眾釋疑。

另外，要如何讓本土產業一起進來，共享離岸風電未來的經濟效益以及未來的潛力展望等等，你們也要做成圖卡，這樣才能強化國人對再生能源的支持以及對離岸風電的信心。有這些資

源就要加快去做，這跟傳統的宣傳工具不一樣，這塊要加快進行。

孔委員文吉：我的論點是，你們準備推廣再生能源，包括風力發電、太陽能，但是公投案以核養綠的計畫已經通過，關鍵在於能源配比方案，風電為什麼要在年底以前趕著發籌設許可？你們要盤整再生能源的結構比例，並且在 2 個月內提出檢討。既然公投以核養綠已經通過，風電部分有沒有必要那麼急促？風力發電和太陽能發電的能源結構配比是不是在 2025 年要到 20%？你們要向全民說明，不要因為砸了重金一百多億元，就要達到再生能源的計畫，現在正是你們可以思考的時候。

第二點，你們說經濟部長幫風力發電省了幾千億元，當時我們黨團在開記者會，你們憑什麼這麼說？之前你們是用評比的，後來才是用競標的，本席希望你們好好檢討，這筆經費還是要凍結，並且要針對我們黨團記者會上提出的疑點加以說明。

主席：請鄭委員發言。

鄭委員運鵬：我對孔委員所講的補充一下，其實公投任何一案都沒有包含核一、核二、核三發電機組的延役，不管以核養綠的名稱怎麼講，沒有綠那要養什麼？這就是綠能，這是兩件事情。公投不管哪一案，都沒有核四的啟用，也沒有核電機組的延役，跟風電完全沒有關係。這是政策上該做的，躉購費率和遴選、競價本來就有國產化的成本落差，跟公投沒有關係。我覺得要凍結、要刪減，原因都不是公投啦！

賴委員瑞隆：公投的目的還是在「綠」，綠是一個重點，我們希望你們能加快做該做的事情。不管是空污公投還是以核養綠的公投，綠都是大家關注的點，包括環境基本法的非核家園也是朝野達成共識通過的，所以這一塊請大家儘量支持，讓這部分加速通過。

主席：次長，它是限定 2025 年不一定要廢核，以核養綠也是，當然綠能要持續推展，公投通過是給你們一個警示，因為大家都懷疑政府對電源的分配到底能不能讓台灣不缺電。你們不敢講這一塊，一直只想著趕快生產綠能，我請問次長一個問題，漁業署沒有漁會的同意就發出同意函，為什麼那麼急躁？就是為了 5.8 元的躉購電價要趕快拿到，這等於政府在幫業者的忙。有幾個離岸風電業者事先和漁會討論好才敢去簽，現在變成政府在幫忙他們，我不知道你們的居心何在？這個問題會繼續吵，沒關係，留著明年再來。

龔次長明鑫：委員關心能源政策重新規劃的問題，我們已經向委員會承諾，在 1 月底會提出報告。現在民間有一些想法和意見，我們會儘量去蒐集再作最好的調適，在月底就提出報告。另外，剛才委員關心躉購價格的規範和合理性，能源局有一個委員會會持續地探討並作出規劃。

今天審查的預算，離岸風電用不到，現在這些預算是太陽光電的。因為風電在明年不可能開始發電，而這些預算是發電才會補助，要等到 2020 年以後才可能併聯，也才可能補助躉購價格。所以今天的預算是過去太陽光電的部分，都是國內業者在從事的，我們希望能儘量鼓勵。至於委員剛才提到的，我們會繼續去盤點，沒有問題。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本席提出的是第 111 案，主要是針對綠能屋頂全民參與的推動方案，它是透過地方政府遴選適當營運商協助民眾在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系統，目前核定了台中、雲林、嘉義、台南、屏東等 5 個縣市。花東地區一直都是再生能源貧瘠的地區，是因為政府推動的全額躉購、優先自用、餘電併入電力系統等方式，讓營運商沒有誘因到

花東。最近我和一位太陽光電業者聊天，我說花東地區希望積極推動再生能源，因為如果我們要推動分散式電網或是其他防災型的，都應該以再生能源為主，其餘再用台電的電力。可是許多業者回應說，他們沒有加權，躉購又不敷成本，所以花東地區根本不會有業者想投資或是布設太陽光電系統。我覺得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應該優先研議如何增加誘因，我不能每次都跟業者談 CSR 和能源正義，這還是需要政府用政策來引導。我問過好幾家業者願不願意投資花蓮的再生能源，結果他們都不要，因為不論是躉購或是台電的饋線，反正他們都覺得不敷成本，所以政府應該用政策性地引導。局長，我覺得你們可以做得到。

主席：再生能源發展基金未來爭議可能很大，我們就凍結 2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我們要看你們 1 月份提出的報告。

龔次長明鑫：剛才跟委員報告過，這是補助……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然折衷 15%。

主席：林局長，你的雄心壯志很大，剛才我看了石油基金部分，以前你們並沒有編列百萬家庭親子節電競賽方案及村里節電大車拚活動方案，現在一下子編列了 7 億元，請問以前有沒有編列？

林局長全能：執行是今年執行，錢會用在明年。

主席：當然是今年編列，用在明年，我怎麼會不懂！

林局長全能：以前我們的執行是直接縣市單位的節電。

主席：上面已經有縣市政府補助 9000 萬元，你還再加上這筆錢，好啦！凍結 1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鄭委員運鵬：10% 啦！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有的喊 10%，有的喊 20%，不然折衷好了，15% 嘛！

主席：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凍結 15% 啦！好好敦促能源局，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鄭委員，15% 可以啦！

林局長全能：再生能源這部分是躉購費率的補助，一發電就補助，而明年就開始發電了。

龔次長明鑫：這部分真的是補助國內業者的太陽光電，跟離岸風電沒有關係。

賴委員瑞隆：光電發展得真的很不錯，其實應該……

龔次長明鑫：2020 年才會併聯。

賴委員瑞隆：現在很多質疑點是在離岸風電，太陽光電應該沒有，這也是要……

主席：你們補助是 3 個月補助一次，還是隨時發電就補助多少，或是年底總結算？

林局長全能：業者不會等我們到年底才給他，他是直接到台電，台電馬上給錢，我們再給台電。

賴委員瑞隆：10% 就好了，好不好？然後儘快排報告。

孔委員文吉：我建議這個案子尊重主席，現在是 2 比 2，要尊重主席。

林局長全能：主席可不可以支持我們？

龔次長明鑫：這跟委員擔心的事實上是沒有關係。

孔委員文吉：主席決定啦！現在是 2 比 2。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尊重主席，請主席堅持。

龔次長明鑫：業者會認為跟他們沒有關係，為什麼要懲罰他們？你們對離岸風電有質疑，為什麼要懲罰我們太陽光電？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的提案不是離岸風電，就是太陽光電，我的提案是 20%，請主席裁決。

鄭委員運鵬：10%啦！

主席：這裡 15%，拜託！

賴委員瑞隆：那部分有報告，既有的太陽光電那一塊……

主席：其實 10%和 15%沒差啦！3 個月沒有差別啦！

孔委員文吉：主席講 10%就 10%、講 15%就 15%嘛！現在是 2 比 2。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們本來都是 20%。

主席：好啦！凍結 1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只有這個比較高，從頭到尾都讓你們過了。好，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凍結 1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請問各位，有沒有意見？如果沒意見就通過。好，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繼續開會。剛才討論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凍結 1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鄭委員，我們現在人數比較多，請尊重我們的決議。

林局長全能：高潞委員，是不是能幫忙一下？凍結 10%，我們詳細作專案報告。

主席：好啦！凍結 1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高潞委員和孔文吉委員叫你們早點送過來，明年他們還在，大後年大家都不曉得了，所以早點送過來。

現在處理主決議第 115 案。

林局長全能：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原提案通過。處理第 116 案。

林局長全能：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原提案通過。處理第 117 案。

林局長全能：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原提案通過。處理第 118 案。

林局長全能：我們希望有兩個地方可以調整，一個是時間上能不能讓我們有一個月？另外，現在再生能源部分要作專案報告，這部分可不可以用書面報告送進來，相關執行內容併到再生能源的專案報告一起處理？

主席：好，照修正案通過。處理第 119 案。

林局長全能：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原提案通過。

各位委員，現在繼續協商 108 年度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預算。處理第 120 案、第 121 案、第 122 案、第 123 案，均為服務費用裡的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用，共為 8,088 萬 5,000 元，主管機關請說明。

蔡執行秘書富豐：第 120 案至第 123 案中，業務宣導費就占了九成以上，各單位除進行高低放的業務宣導之外，現在又多了除役要宣導；委員的提案有凍結也有刪減，如果是刪減，我們希望能刪減少一點，因為還有除役的部分要進行業務宣導；如果能在 2,000 萬元以內刪減就好，這是我們的建議。

主席：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印刷裝訂和廣告費已經要結束了，實在沒什麼好編的。

蔡執行秘書富豐：低放和高放的安全性的宣導還是需要的，現在除役部分又放進來，包括電廠對地方也要宣導。

主席：這是核能發電的……

蔡執行秘書富豐：是後端處理的這一塊。

主席：你的意思是可以減列 2,000 萬元。

蔡執行秘書富豐：是。

主席：各位委員，有沒有什麼意見？那麼服務費用裡的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用就減列 2,000 萬元。

賴委員瑞隆：主席，我對剛才 15% 還是有意見，那部分就先保留好了，也要尊重我們。能源局正積極推動再生能源，那也是大家的目標，執行上若有困難，我們要作些思考，不要來硬的。保留啦！再討論一下。

鄭委員運鵬：處理完再回頭……

賴委員瑞隆：我剛才離開去洗手間，進來就這樣處理了，我覺得不好啦！現在是協商階段啦！

主席：不會啦！大家都有共識，就是 15%。

賴委員瑞隆：先繼續往下處理，再回來處理這個部分。

主席：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第 120 案至第 123 案就減列 2,000 萬元。

處理第 124 案。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用，共計編列 4 億 1,235 萬 8,000 元，請主管機關提出說明。

蔡執行秘書富豐：這個部分主要是回饋地方，不包括高放，主要是以低放為主，對於委員的提案，我們就遵照辦理，在其他地方儘量的擲節使用。

主席：減列 1,500 萬元，所謂的遵照辦理就是指賴瑞隆委員的提案？

蔡執行秘書富豐：是，擲節使用。

主席：減列 1,500 萬元，有沒有什麼意見？第 124 案減列 1,500 萬元，通過。

處理第 125 案及第 126 案。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及貯存計畫，共計編列 2 億 1,485 萬 5,000 元，分別有廖國棟委員及高潞委員的提案，主張凍結 30%，請主管機關提出說明。

蔡執行秘書富豐：這筆預算主要是用在低放的處理，所謂的處理就是包括一些減容的處理，也包括蘭嶼地方貯存場進行重裝，讓它的安全度提高，這些都是在這筆預算的使用中，如果要凍結這麼多的話，因為這些都是在進行中的業務，將會影響非常大，根據我們的盤點結果，建議凍結 10% 就好，並由經濟部與相關機關提出書面報告之後始得動支，希望委員能夠支持。

主席：各位委員，還有沒有什麼意見？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是攸關蘭嶼核廢料貯存場到底何時遷出蘭嶼很重要的一項計畫，其實在今年的 5 月就已經提出針對相關的低放射性核廢料最終處置場址要

依據原基法第三十一條的規定，不能放置在蘭嶼，最重要的是落實蔡英文總統對於原住民轉型正義的政策目標，但是現在看來，關於低放射性核廢料的禁置地區與認定標準以及相關最終處置場址的規範，你們原本已經提出了提案，最後又都撤下來，本席認為你們的目的還是要持續放在蘭嶼，完全沒有相關的遷出規劃，因此在這邊是凍結 30%，希望各位委員能夠支持。

主席：賴委員的意見？

蔡執行秘書富豐：主席，能否容我說明一下？

主席：好，請說明。

蔡執行秘書富豐：關於剛剛高潞委員所講的，我們都有在努力，在集中式的貯存場方面，行政院那邊也是積極的要推動，而且剛剛講到的預算與這個並沒有直接的關係，如同我剛剛所講的，這是進行中的業務，包括減容、包括即便仍然貯存在蘭嶼但透過重裝可以使它的安全度提升，這些都是明年度要開始做的工作，如果凍結那麼多的話，現在要執行的這些業務都會受到影響，懇請委員凍結 10% 就好，然後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希望委員能夠支持。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剛剛講的兩項方案，集中式貯存與回運各核電廠及核研所的計畫都沒有在進行嗎？

蔡執行秘書富豐：有在進行，譬如回運回去的部分，我們是有規劃如何造船，讓那個設計可以先出來，畢竟並不是很高的經費，但是因為各個所在地的政府對於回運有反對的聲音，還需要持續的溝通。至於集中式貯存場，因為它是最終的替代方案，所以那個部分在最終的部分會有相關的預算。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蘭嶼大概是各個縣市中對於公投案是多數反對的，這個不是處長在這裡說其他縣市都反對即可，因為蘭嶼是完全的反對，而你們卻還在考量其他縣市的想法，那麼我們蘭嶼的公平正義要如何實踐？因此，本席希望能夠凍結多一點！

主席：本席建議凍結 15%，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

吳會計組長永城：我們在 107 年度已經用了二億五千多萬元，到 107 年的年終大概會是二億八千多萬元，但是我們針對 108 年才編列了二億一千多萬元，還是有一點不夠。

主席：等於是少了多少？

吳會計組長永城：比我們在 107 年度使用的額度還少，所以我們這邊還是……

主席：無論用的多或少，你們的預算都已經編列出來了。

吳會計組長永城：對，已經編少了。

主席：如果以做生意的角度來講，是不是要反推以前是否太多，你要是聽得懂，那就凍結 15%，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這樣聽懂了嗎？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如果處長可以就提專案報告，因為這個是非常重大的議題。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發言。

孔委員文吉：其實，這個問題不在於凍結多少，而是在於蘭嶼遷廠的進度，根本就是蔡英文總統的承諾跳票了！現在你們都沒有什麼進展，地方政府也沒有辦理工投，對於將來的期程也講不出個所以然，因此現在的問題是我們要如何兌現蔡英文總統的承諾，不能再將核廢料放在蘭嶼。

再加上你們的調查真相報告也已經承認是事實，現在就應該要檢討，到底當時為什麼會欺騙蘭嶼的達悟族，我們該如何給他們一個道歉及補償？你不要說什麼明年度的預算不夠，現在是這個承諾該如何做到的問題，什麼時候離開蘭嶼？現在你們又選了另外兩個地方，烏坵與達仁，幾乎都是在原地打轉！都在原地打轉！

主席：請台電再說明一下。

蔡執行秘書富豐：有關選址的部分是由原能會擬定整個修法，剛剛高潞委員也有講到，原本是要將高放與低放的選址併在一起，但是公告之後因為受到批評，於是就暫時撤下來，可能要再經過一些深思熟慮的溝通。如果這個部分能經由一個不同的機制，而不是非要以現在選址的兩個地點舉辦公投，也許會有突破的餘地。除了上述的努力方向之外，另外一個就是集中式的貯存場，剛剛也有講到，行政院底下的永續發展委員會非核家園專案小組也在幫忙思考這個部分該如何突破，這也是另外一個努力的方向。

主席：本席建議凍結 15%，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專案報告。

主席：書面報告。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專案報告。

蔡執行秘書富豐：可以啦！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本席認為，對於蘭嶼核廢料的問題必須要嚴肅以待，如果都是提書面報告，馬上就輕易的過關，這樣不行啦！後面又說……

主席：還有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應該是在這個地方，好不好？我們就凍結 15%，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如果各位委員沒有意見，那就按照本席的建議通過。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後面那個最終處置計畫要堅持喔！

主席：處理第 127 案至第 132 案。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共計編列 3 億 3,034 萬 2,000 元，分別有廖國棟委員提案減列五分之一後全數凍結、蘇治芬委員提案減列 5%、高潞委員提案凍結 30%、孔文吉委員提案於一般服務費及專業服務費各凍結 50%、莊瑞雄委員提案減列 200 萬元並凍結 500 萬元、高志鵬委員提案凍結 10%，請主管機關說明一下。

蔡執行秘書富豐：這個是低放的最終處置，它的管制單位原能會要求我們不斷的精進，並不是選好哪個地方再去精進，而是對於處置的技術一定要先建立起來，將來選到場址後就能夠很快的往下推動，因此如果這個精進計畫沒有推動的話，原能會就會罰台電，而且是累計的處罰，所以這個部分一定要做。我們建議能否不要凍結那麼多，而是凍結 10% 即可，再由我們提出書面報告後才能動支。以上建議。

主席：高潞委員，你的看法呢？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本席的想法是要求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以及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貯存計畫一起提出專案報告，因為這兩個案子都是關於蘭嶼核廢料的問題，如果這兩個案子中有一個是提書面報告，至於另外一個案子，剛剛主席也說我們要從這裡開始思考，所以本席認為這兩個案子就併案提出專案報告。至於凍結的部分，這一案就凍結 30%，因為廖委員是提案刪減預算五分之一，其餘全數凍結，可以說是凍結更多、刪減更多

，如果折衷來看，那就凍結 30%、提出專案報告。

蔡執行秘書富豐：廖委員已經同意只凍結 10%、提出書面報告，我們已經溝通過了。

主席：各位委員，還有沒有其他的意見？

副總經理，你們 106 年度的決算是 7,500 萬元，不知道 107 年度的決算是多少？今年編列了 3 億 3,034 萬元，但是 106 年度的決算才七千多萬元？

蔡執行秘書富豐：原本低放的最終處置是預期可以往下推動，我們才會編列那樣的預算，就是達仁與烏坵的部分，但是因為一直沒辦法公投就無法執行，那一塊就是這樣來的，也就是執行率低的原因。但是我們也不能因為這樣就不編列預算，萬一隨時啟動的話，我們就可以使用了。至於明年度主要還是針對精進技術方面，它要求我們在這方面一定要做好，否則原能會就會累罰。以上。

孔委員文吉：精進技術方面大概需要多少經費？本席估計明年還是一樣不會過，也沒有什麼最終處置計畫，烏坵與達仁也不可能通過嘛！不可能通過啊！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不可能放在達仁啦！本席認為，你們台電推出來的政策都是有問題的，前面已經說了不能放置在原住民地區，必須遵照原基法第三十一條的規定，後來竟然又自行撤案喔！難怪我們對政府會不信任，喊得很大聲，願意將核廢料遷離蘭嶼，現在又說要放在烏坵與台東的達仁，這個部分要凍結 30% 啦！

鄭委員運鵬：召委，其實我們討論的這個案子就是現在大家遇到的矛盾，之前大家好像又要核能發電，現在卻又沒有人要核廢料，即使想公投放到其他地方，那邊也不可能同意讓你們公投，無論是核後端或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大家都在處理同樣的問題。如果你這邊凍結了，甚至要提專案報告，本席可以向你報告，其他的問題就會跳出來了，而且凍結這些預算對於蘭嶼而言更是不公平，因為無法動彈，要經濟、要什麼都不能做，倒楣的還是蘭嶼人啊！實際上，這個都有矛盾存在，而且是很大的矛盾，大家可以再想想看啦！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如果不提專案報告，這樣不就是鴛鴦心態，因為害怕問題產生？然而現在最根本的問題是當初已經承諾核廢料要遷出蘭嶼，如今卻無法實踐，那麼當初就是來騙選票的，不是嗎？

主席：如果要講實情，最終處置計畫大概也沒辦法那麼快通過，至少也要等好幾年，大家也不要騙來騙去了，其實大家都很了解這樣的情形。即使一直討論下去，始終也不會有確切的答案出來，而且根據 106 年度的決算，你們才用了 7,500 萬元，107 年度的決算也還沒出來，這個問題始終是存在著。本席建議凍結 20%、提出專案報告，大家再來討論一下、協商一下，請問各位，有沒有什麼意見？

孔委員文吉：本席認為，凍結的比例可以再高一點。

主席：太高一點？

孔委員文吉：再高一點。

主席：再高一點？還是太高了？

孔委員文吉：再高一點。

蔡執行秘書富豐：剛剛少講了一個集中式貯存場的規劃，也是包括在這裡，總共是 1 億 3,000 萬元

，至於研究精進的部分就要 2 億元，所以已經是接近了。如果凍結的話，雖然還是可以解凍，但是還是希望能盡量凍結少一點。

孔委員文吉：集中式貯存場是要做什麼？

蔡執行秘書富豐：就是找一個地方把所有的核廢料都搬過去。

孔委員文吉：本席知道啊！問題是也找不到啊？

蔡執行秘書富豐：行政院那邊已經在努力了，大家一起在努力了。

孔委員文吉：也找不到嘛！

主席：你們的精進計畫是怎麼樣？談了那麼久，現在才說有什麼精進的計畫。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核廢料遷出蘭嶼不能與集中式貯存場、集中式的貯存綁在一起，如果你們都綁在一起，永遠遷不出蘭嶼啊！

主席：這個問題始終都會困擾著台灣，因為每個地方都不要核廢料，雖然核廢料是很恐怖，但是外國人能夠解決，而我們台灣卻不能解決，本席始終都感到存疑，也不懂大家都在考量什麼！我們就凍結 15%，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剛剛不是說 20%，後來孔委員說要提高到……

孔委員文吉：凍結 20% 都還嫌低了。

主席：凍結 20%，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孔委員說凍結 20% 不夠，而且本席提的是 30%。

孔委員文吉：本席認為應該要凍結 30% 啦！

主席：協商一下啦！凍結 20%、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我們就按照主席的意見通過，好不好？拜託大家！好。

接下來處理第 133 案至第 135 案。用過核子燃料貯存計畫，共計編列 7 億 3,074 萬 9,000 元，這個問題與最終貯存場的問題是一樣的。

蔡執行秘書富豐：不一樣，這個是乾式貯存的部分。

主席：這個是目前已經在場內貯存的嗎？

蔡執行秘書富豐：對，這個是目前已經在進行中，包括核一廠已經做好乾式貯存，但是它的水保改善要等新北市府那邊核下來之後，還要花錢去做護坡的水保改善。目前核二乾式貯存的部分正在執行，這個必須要花錢，至於核三則是正在進行規劃。因此，這邊有設備的問題，也有專業服務的方面，我們建議不要凍結或刪減太多，能否凍結在 20% 以內，讓我們提出書面報告後再解凍？

主席：各位委員，台電提議凍結 20%，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請問各位委員，有沒有什麼意見？好，沒有意見的話，第 133 案至第 135 案就凍結 20%，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繼續處理第 136 案至第 138 案。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共計編列 6 億 2,284 萬 9,000 元，分別有孔文吉委員提案凍結 50%、蘇治芬委員提案凍結 20% 及蘇震清委員提案凍結 10%，現在請台電提出說明。

蔡執行秘書富豐：關於用過核燃料的最終處置，委員之所以提案凍結那麼多，主要是疑慮會不會再

進行所謂的鑽探。向委員報告，我們不會再進行鑽探了，現在被要求的是有關於技術方面的精進，必須將技術面建立起來，等選到址之後就能往下很順利的推動。這個部分也是一樣，如果沒有做的話，又會被原能會處罰，因此建議是否能凍結 10%，由我們提出書面報告後才能動支？以上，請委員支持。

主席：本席再請教一下，你所謂的技術精進是自己研發或是從國外而來？

蔡執行秘書富豐：自己。

主席：以前不是有報導說只要送到國外就好了？

蔡執行秘書富豐：那個就不是技術精進，等於是送外再處理或是送回去……

主席：本席認為，如果是送外再處理，在成本上應該不會比你們自己精進技術還要高？

蔡執行秘書富豐：非常、非常高！非常高！最後剩下來的還要再拿回來。

龔次長明鑫：送出去也只是暫時而已，還是要再拿回來。

蔡執行秘書富豐：量比較少而已，它是濃縮過了。

孔委員文吉：這項計畫是針對像是秀林鄉及南澳鄉嘛！

蔡執行秘書富豐：沒有。

孔委員文吉：你們有去做技術精進計畫，使用大南澳地區的頁岩，可以裝核廢料？

蔡執行秘書富豐：沒有用特定地點，而是整個全面性的……

孔委員文吉：有啦！上次你們在秀林及南澳就是這項計畫嘛！

蔡執行秘書富豐：那個都已經封井，沒有使用了。

孔委員文吉：對啊！雖然封井了，但是這項研究計畫還是繼續在進行嘛！

蔡執行秘書富豐：我們的研究是針對普遍性的合格地質，如何讓它能夠安全的貯存，並不是針對特定的哪個地點。

孔委員文吉：當時是在秀林，後來就封井了。

蔡執行秘書富豐：是。

孔委員文吉：在南澳地區也是……

蔡執行秘書富豐：南澳沒有鑽探。

孔委員文吉：大南澳地區嘛！幾年前本席就主張這項計畫應該要全數凍結，你們還是繼續在進行研究。

蔡執行秘書富豐：因為這是技術上的精進。

鄭委員運鵬：剛才不是說核廢料要遷出去，現在又不能去研究……

孔委員文吉：他們現在是在找台灣有哪些地方可以擺這個……

蔡執行秘書富豐：純粹是技術安全面的一個探討，建議凍結 10%，提出書面報告後再動支，請委員支持。

鄭委員運鵬：你要他們遷出去，卻又不讓他們研究，到底要怎麼搞啊！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其實孔委員講的是他們鑽井的地方仍然在原住民地區，仍然是在花蓮與宜蘭的中間，反正不是花蓮就是宜蘭。

孔委員文吉：因為地方抗議，你們才會封井，才會想到集中式貯存場。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而且達仁也是在原住民地區。

主席：本席建議凍結 25%，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好。

繼續處理第 139 案及第 140 案。核子設施除役拆廠及其廢棄物處理及最終處置計畫，共計編列 11 億 2,120 萬 3,000 元，請主管單位提出說明。

蔡執行秘書富豐：這是除役拆廠為主的預算，因為明年核一的兩部機就要進入除役，一定會有一些花費，主要是針對這個部分。至於委員提案凍結 20%，根據我們盤點的結果，認為是稍微多了一點，因此建議能否凍結 10% 即可，提出書面報告後才能動支？

主席：各位委員，有沒有什麼意見？

孔委員文吉：核一廠說是已經除役了，但是還沒有真正的除役，為什麼？

蔡執行秘書富豐：一些準備工作還在進行。

孔委員文吉：燃料棒還在水池裡面？

龔次長明鑫：在爐心。

孔委員文吉：還在爐心，等於也沒有除役嘛！

蔡執行秘書富豐：大家可能對這個部分不是很清楚，請容我做個解釋。爐心裡面有燃料的話，反應爐的部分確實是沒有辦法除役，現在之所以還沒辦法除役是因為環評尚未通過，因此原能會的除役許可預計在明年中以前會核發，我們現在已經做了一些準備的工作，必須要先規劃，等到除役許可一拿到之後，即便爐心的部分不能做，外圍及周邊都可以做，這就是需要編列預算的原因。

主席：凍結 10%，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各位委員如果沒有意見，就照剛剛所宣布的通過。

處理主決議第 141 案。請說明一下。

蔡執行秘書富豐：我們對主決議有修正的建議，請吳處長來說明。

吳會計組長永城：委員提案中的第(1)點後面提到「依法仍不應調高電費」，但是電價能不能調高不在於台電，也不在於經濟部，而是由電價費率審議委員會做決定，也就是說，依法是由電價費率審議委員會決定，並不是台電及經濟部能做決定，因此我們建議在此稍作調整，將「依法仍不應調高電費」修正為「應衡酌對電價之影響，以免衝擊物價」。

主席：你們有沒有與蘇治芬委員討論？

吳會計組長永城：有，和她的助理談過了。

主席：她同意嗎？

吳會計組長永城：她的助理會向蘇委員報告。

主席：我們的主決議就保留到現在，有沒有向你們報告說他們同意文字的修正了？

吳會計組長永城：助理是說會向委員報告。

主席：會向委員報告？

賴委員瑞隆：本席建議就照這樣修正，聽起來還算合理，可以啦！

吳會計組長永城：最後的「一週內」改成「一個月」。

主席：好，第 141 案依照修正文字通過。

接下來有新增的孔文吉委員所提第 141-1 案與高潞委員所提第 141-2 案。請宣讀。

141-1

案由：

依據公投法第十六案結果廢止電業法第九十五條第一項，也就是核能電廠營運日期不以民國一百一十四年為終止日，為此相關核能電廠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後都有繼續運轉或重~~運~~運轉的可能，依電業法的規定，核能電廠營運必須繳交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經濟部也依照電業法第八十九條第二項訂定核能發電端營運基金費用收取辦法，而該辦法的第二條規定為發電業核能發電廠者應收取其核能發電後端營運費用的方法，其中第二點規定費用之繳交期限至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四年止，係為配合非核家園於二零二五核電終止之目標，目前電業法第九十五條第一項已宣布廢止，本法第二條第二款應隨同廢止予以刪除。

爰要求經濟部即刻修正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費~~費用收取辦法之行政命令並送請立法院查照。

提案人：

孔文吉

陳超明

許文清

141-1

主決議

蘭嶼核廢料之遷移與各核電廠除役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仍未見政府有具體進展及規劃期程；此外，2018 年年中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亦提出「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修正草案之預告，但最後在多方壓力下仍不了了之，顯見政府無積極作為及勇於任事之態度。

台電雖早在 2002 年就承諾放置蘭嶼的核廢料要遷出，卻礙於下一個去處遲遲無法覓得，至今仍只能繼續存放於蘭嶼。經濟部及台電為化解核廢料處理僵局，新增集中式貯存、室內乾貯、以及核廢處理專責機構等，造成核後端基金在去年重新估算需增加至 4700 億元。核廢料的問題一天未解決，蘭嶼達悟族人的轉型正義就蕩然無存、新增的成本也是全民承擔。

爰此，要求經濟部、台灣電力公司及核後端基金應於一個月內，提出一定比例之預算用於台東縣蘭嶼鄉之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及其期程，且應於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並公告周知；法制作業上，「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等修正草案及相關辦法，應於立法院第九屆第七會期結束前提出，供立法院審議。

Kuh Zin Put
陳超明 孔文吉
141-2

主席：謝謝。

在我們處理第 141-1 案及第 141-2 案之前，因為賴瑞隆委員對於剛剛處理的再生能源發展基金有意見，本席建議……

賴委員瑞隆：主席，本席先說明一下，因為再生能源主要是電價補貼，但是電價是國家的政策方向、法令的規定，如果人家做了、照著走的話，我們現在要求能源局加速推動，而你們又把這個綁著，本席認為這樣不對。

主席：我們現在並不是把它綁住，15%與 10%不是相差很多，因為本席剛剛已經宣布了，如果現在又推翻的話，本席就會失掉立場。老實講，如果你認為這樣不合理，等到我們再次協商時，你們的黨團可以提出來，這樣好嗎？

賴委員瑞隆：你的意思是不在這裡協商嗎？

主席：不在這裡協商，你們送到黨團那邊協商，由黨團提出，好不好？

賴委員瑞隆：協商本來就是一個過程，在還未結束前都算是協商。

主席：本席已經宣布過了。

賴委員瑞隆：現在就是我們幾個人在協商嘛！

主席：是啊！

賴委員瑞隆：如果大家認為這個有問題就提出來，本席是認為不應該做這麼多，因為這個都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做多少就補貼多少，這是一個法定義務。既然法律規定，該給人家就要給人家，如果你硬要綁它，本席認為這樣實在是沒有道理。

主席：剛剛已經宣布過了，如果主席現在又再宣布一次，那樣就有失立場了。

賴委員瑞隆：主席，這個沒有立場的問題，在協商過程中，本來就是大家不斷在討論事情。

主席：本席也知道，但是已經宣布過了，否則本席一定會再討論，其實你們黨團可以提出來……

賴委員瑞隆：不需要到黨團那邊，這裡就可以處理，委員會這裡本來就可以協商，等到協商完畢才上去宣讀，正式的會議就是如此，在協商的過程中，大家一定會有不同的意見。

主席：剛剛的協商結論已經宣布出去了。

賴委員瑞隆：剛剛本席進來時，這個部分的協商本來就還在進行當中。

主席：這樣本席會很難做事，如果……

賴委員瑞隆：可以調就調一下好了！本席認為，人家這一塊是有道理的，我們要求能源局要盡力去做……

主席：賴委員，以往本席都很尊重委員，既然已經協商過了、已經宣布出去了，如果本席又再來一次，這樣就會失掉主席的原則及立場，如果你能體諒這一點，那就請你尊重一下本席！如果你要堅持協商的話，本席就只好詢問各位委員的意見，看看要怎麼做。其實，你還有第二個步驟，我們在朝野協商時……

賴委員瑞隆：主席，本席聽一下主秘的看法，這個本來就是協商過程，根據本席的認知，在協商過程中本來就是不斷在協商、溝通，只要協商達成決議，上去上面宣讀才是最後的算數，這個都還在協商過程中嘛！本席認為，沒有這個問題啦！沒關係，讓主秘說一下就好！請主秘講一下

！

主席：他是說可以再協商，但是剛剛本席已經宣布過了，如果要再次協商，你堅持 10%，本席就不希望……

賴委員瑞隆：本席建議就降低，不要凍結那麼高的比例。

主席：其實……

賴委員瑞隆：其實，本席到現在沒有意見就協商完成，而協商完成就是上去宣讀就好了。

主席：現在就是 10%與 15%嘛！

賴委員瑞隆：本席是希望更低啦！

主席：剛剛協商時，孔委員認為這樣凍結太少了，原本他要凍結 30%，經過本席與高潞委員的協商，最後才降到 15%，既然你認為要再降，那麼你就去和他們溝通，如果他們同意的話，本席就沒有問題。

賴委員瑞隆：大家就再溝通一下啊！

主席：你們的看法如何？

賴委員瑞隆：可以嗎？好嗎？10%可以啦！

孔委員文吉：本席認為要尊重一下主席，因為剛才我們都提出來了，高潞委員是提議 20%，而本席也認為要凍多一點，至於賴委員與鄭運鵬委員則是建議 10%，既然是 2：2，本席就說這個問題交給主席決定，我們要尊重主席，最後主席是說要凍結 15%。本席也認為主席講的沒有錯，既然已經通過，就依照主席的意見，如果民進黨團還有意見的話，是不是可以提到黨團協商……

賴委員瑞隆：本席再講最後一次，在內容方面，這裡再生能源的電價補貼占了超過九成以上，電價補貼是法定的預算，該給的就給，不應該給的誰也不能給，本來就是如此！因此，本席的意思是這件事本來就是該給的，如果我們輕易的就將該給人家的凍住不給人家，所有人會質疑推動再生能源是玩真的或玩假的？對於風力可能還有一些質疑、有一些討論，但是當我們要求政府及能源局對於再生能源要積極推動的同時，結果法定的預算都硬是要擋這麼多下來的話，造成能源局未來在預算執行上的困難，本席認為這樣做不盡合理啦！至於其他委員的一些意見，包括高潞委員的意見，本席都予以尊重，但是這個部分是要由地方政府遴選及推動，全然逼著能源局一定要在台東做多少、做多少，不見得是能源局必然能做得到的。本席對於其他的都不堅持，很多都是尊重主席怎麼說就怎麼做，但是本席認為，這個部分對於再生能源的推動、對於太陽光電的推動是有一些影響，希望各位委員能夠再審慎的思考。

第二個，協商本來就是一個過程，都是在這裡協商，只要大家達成共識，上主席台正式的會議宣讀就算數；在還沒有宣讀之前，其實都還是在協商的過程，只要主席願意的話，還是都可以再協商，本席的認知是如此，主秘應該認同這樣的看法。如果可以的話，希望能夠稍微再調一下，讓再生能源的推動能夠更順利一點。

主席：其實，這裡並沒有講到關於花蓮的太陽能，只是特別提到關注那個地方，而我們是將再生能源的部分整個調整到 15%，如果你認為影響很大，好，本席就再協商一次，就是 12.5%，這樣你

滿意嗎？賴委員，因為剛剛本席已經宣布過了，現在並不是要與你 argue、計較這些……

賴委員瑞隆：主席，本席也退一步，好不好？要不然再生能源的電價補貼該給多少就給多少，這個部分不要凍，但是我們就凍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的部分，依照你們的意見來凍，這樣本席就沒有意見，好不好？本席認為，這樣做是互相都退讓一步了，可以嗎？

主席：你對於自己的提案當然是很重視，那麼本席建議凍 15%，讓他們自行調整，或者你要凍 12.5%，自行調整，也都可以，這樣整個就由他們去決定了，不然依照你剛剛講的，等於是又多了一個規範，讓他們自行調整就好。本席仍然要強調一句話，已經宣布出去的事，如果要本席自毀立場，這樣就不好看了，大家互相體諒一下！現在要多少？

賴委員瑞隆：好啦！照你說的啦！

鄭委員運鵬：加上一句話，讓他們科目自行調整，這樣好不好？

主席：好。

賴委員瑞隆：本來就是自行調整。

主席：由他們自行調整。

賴委員瑞隆：12.5%。

主席：賴委員，你是一個很斯文、很實在的委員，我們就凍結 15%，讓他們自行調整？

賴委員瑞隆：不是……

主席：好，給你，凍結 12.5%，自行調整。

龔次長明鑫：謝謝。

主席：本席認為這個其實沒差多少，為什麼一定堅持要這樣？好，凍結 12.5%，科目自行調整。

以後如果學你們的話，你們就會很難「剃頭」了！高潞委員，他坐在你隔壁，既然他那麼堅持，你就體諒一下！本席很不喜歡這樣，既然已經宣布了，你之後也還可以再翻案嘛！其實，立法院有很多原先不同意的預算審查案，到了政黨協商時再翻案的也很多，我們也不知道到底委員會的功能有多大，但是本席相信本席通過的法案大概都很合理啦！

繼續處理主決議第 141-1 案。

蔡執行秘書富豐：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原案……

鄭委員運鵬：等一下，哪裡啊？

主席：第 141-1 案。

蔡執行秘書富豐：因為它的電業法第九十五條已經拿掉了，所以我們的辦法裡必須要把那個變成……

鄭委員運鵬：等一下，提案裡面提到「本法第二條第二款」，其中的「本法」是哪一個法？

孔委員文吉：電業法。

鄭委員運鵬：電業法的第二條是名詞解釋耶！

蔡執行秘書富豐：不是第二條，是第一項……

鄭委員運鵬：「第二條第二款」是什麼東西？

蔡執行秘書富豐：這是我們訂的一個辦法。

鄭委員運鵬：在哪裡？

孔委員文吉：哪個辦法？

蔡執行秘書富豐：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費用收取辦法，在背後的第二款。我們會改成在核能電廠營運期間提足，這樣就會跟電業法的規定一致，也就是不要押年份，而是改成核能電廠營運期間提足。

鄭委員運鵬：召委，我表示一下意見。這個案子的第 3 行提到：「為此相關核能電廠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後都有繼續運轉或重啟運轉的可能」，我認為這句話其實不能寫上去，因為要不要重啟或繼續運轉，在座也沒有新北或屏東的立委，而且這個本來就不是公投案裡面的文字，所以不管是後面的辦法也好、本法第二條第二款也好，結論可以討論，但是第 3 行到第 4 行的文字是不能寫進去的，因為那個不在公投範圍裡面，我講的沒有錯吧？如果今天要選總統或選立委的人主張核能電廠要重啟或繼續運轉，我都沒有意見，但是這個案子裡面不應該這樣寫。

再來是提案第 2 段提到：「爰要求經濟部即刻修正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費用收取辦法之行政命令並送請立法院查照」，其實那個辦法第二條第二款就算不廢止，你們也不能收，對不對？所以第 2 段也不用寫。就算不修，你們本來就沒得收，了不起是這樣，所以這個提案的第 1 段就有問題。講真的，這個案子有寫跟沒寫其實是一樣的，所以我對這個案子很有意見，不要推導到公投以外的結論去。就這樣子吧！次長、處長，沒錯吧？

蔡執行秘書富豐：對，第 3、第 4 行不應該存在是比較合理的。

孔委員文吉：不列入第 3 行、第 4 行，我可以同意，但是第 2 段提到的辦法也應該要修正，你們要修正那個費用收取辦法。第二條第二款……

鄭委員運鵬：其實也不用修，就沒有了啊！

孔委員文吉：根據那個辦法第二條第二款，繳交期限是到中華民國 114 年止。

鄭委員運鵬：114 年其實是核一到核三所有機組最後的運轉年限，對不對？所以本來就是到 114 年止。因為這是辦法，他們自己調整就好了。未來如果核能電廠還要繼續運轉，或有人要發動重啟運轉，誰提出來的政見由誰執行就由誰負責，我完成不贊成現在就要求他們去修這個辦法，這樣的政治效果太大，我可以保證新北市及屏東縣絕對跳腳。不修這個辦法不會怎麼樣，但是修了之後，後續會有很大的問題，所以不用急著做到這個，對大家都沒好處，真的！而且屏東及新北的原住民很多，真的不要弄這個，好不好？孔委員，我對你沒有意見。真的，這個案子沒有必要，沒有錯吧？這個案子就算沒有修正也不會怎麼樣，放在那裡不會咬人，對吧？

孔委員文吉：我想聽聽經濟部的意見。

龔次長明鑫：剛才提到如果都不修正的話，我們就按照這個辦法，明年 1 月份的時候我們會提出我們的能源政策，那時候會比較明朗。

鄭委員運鵬：這個案子就是提醒他們有這個東西，就是這樣，真的不要過或者……

龔次長明鑫：對，明年 1 月份我們的能源政策就可以看得比較清楚了。

主席：第 141-1 案就保留，等能源政策出來以後再討論，好不好？

龔次長明鑫：因為明年 1 月份我們提出來以後，你們還是會有同樣的問題問我們，我們還是要回答。

鄭委員運鵬：你要提的話，以後再提。

龔次長明鑫：對。

主席：好，本案就不要處理，撤案好了，到時候再用臨時提案處理，好不好？孔委員，把這個案子撤掉，好不好？等他們的能源政策提出來以後，我們再來討論。

鄭委員運鵬：召委，謝謝。

主席：再繼續處理第 141-2 案主決議。

蔡執行秘書富豐：針對本案，我們有一個修正的建議，容我說明一下。低放射性的廢棄物貯存在蘭嶼，現在除了依照廢棄物的量回饋之外，還有一個租地的配套回饋。此外，現在原轉會也有一個決議，就是要制定一個補償條例，編列一筆補償金額，最近應該會出來，所以有關是否再提一定比例的預算，就不要再重複了，這是第 1 個建議，等一下我會說明我們提議的修改內容。

另外，低放選址條例的修法及相關辦法並非由經濟部或後端基金訂定的，而是原能會訂定的，所以建議這一段也不要放在這裡。

我們建議整個提案修訂的內容如下：倒數第 5 行修正為「提出台東縣蘭嶼鄉之放射性廢棄物遷場規劃及所需預算，且應於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並公告周知。」，也就是刪除「一定比例之預算用於」、「最終處置計畫及其期程」，以及後面「；法制作業上，……供立法院審議」等文字，因為後面的部分不是這邊可以處理的內容，是不是也刪掉？

主席：高潞委員，你的意見呢？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先從後面講到前面，如果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的修法屬於原能會的業務，我建議將最後一段修正成：「爰此，要求經濟部、台灣電力公司及核後端基金協同原能會……」，這樣子就可以一併處理。

再來是在台東縣蘭嶼鄉的最終處置計畫及其期程的部分，我非常重視的是期程一定要出來，所以「一定比例之預算」可以改成你剛剛說的「預算規劃」，但是我認為你應該要把處置計畫及期程訂出來。

鄭委員運鵬：這是角色上有問題。

龔次長明鑫：對。

蔡執行秘書富豐：期程也有加。

孔委員文吉：我就搞不清楚為什麼要談蘭嶼貯存場遷移的問題時，都沒有尊重蘭嶼地方居民的意見，反而是由上而下從行政院又來訂定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多此一舉幹嘛？在修正這個條例之前，你們要先跟蘭嶼居民溝通，而不是由一個政務委員決定。政務委員張景森提出來一個新的設置條例，這個設置條例要在立法院通過得等到什麼時候？蘭嶼的核廢料貯存場什麼時候遷移？在制定這個條例之前，你們要按照原住民族基本法，先徵詢當地民眾的意願，所以我不主張再另定設置條例。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孔委員，我跟你說明。因為小英總統道歉之後

，已經提出了一個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設施場址設置條例的修正草案，這個修正草案原本已經把原基法第三十一條裡面的規定及精神都放進去了，就是在原住民族地區不得放置有毒、有害物質，結果又撤掉了。原本修正草案已經把原基法第三十一條不得放有害物質的規定放進來，結果公告、預告之後又撤掉。當初小英總統道歉，並表示核廢料一定要遷出蘭嶼，這件事情變成一個空頭支票。

孔委員文吉：根本做不到啊！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所以我才說這個主決議就是要他們把相關的修正草案及相關辦法都再次提出來。再來，期程的部分也要放進來。期程是 OK 的。

鄭委員運鵬：期程是哪一個期程？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遷場的規劃及期程。

主席：次長，你有什麼意見？

龔次長明鑫：我也從後面講過來。在法制作業上，要經濟部協同原能會來做，應該顛倒過來，因為我們不是那個法的主管機關，所以我們沒有辦法去協同它，而是它來協同我們，所以應該要求他們，不是要求我們，因此這個部分就比較困難。這是主角與配角的問題，我們是配角、配合。

主席：那要如何修正？

龔次長明鑫：那個就沒有辦法在這邊處理，可能要去原能會那邊要求。

主席：這個主要是原子能委員會在主管。高潞委員，你的看法呢？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想經濟部可能不想要負責這一塊……

龔次長明鑫：我們不是主管機關，也沒有辦法負責啊！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法制作業上，「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這兩句可以拿掉，但是我還是會在原能會的預算審查時提出來，看看如何修改。再來，我在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來時，如果是原能會協同經濟部、台灣電力公司及核後端基金，次長應該都可以接受吧？

龔次長明鑫：我們就是配合……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可以配合嘛？

龔次長明鑫：對。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

主席：等於在原子能委員會的預算審查時提出這個主決議。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萬一它拒絕呢？

龔次長明鑫：它不會拒絕，立法院決議的話，我們就會處理。

主席：原子能委員會不會拒絕。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連法案都可以拒絕了。

龔次長明鑫：另外，還有就是不要用「一定比例」。

鄭委員運鵬：我覺得乾脆不要公投了，行政院自己決定算了。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把那個修正內容給我看一下。「所需預算」跟「一定比例」不是一樣嗎？為什麼不要「一定比例」？這個我不懂，為什麼不能……

蔡執行秘書富豐：所需預算就是遷場……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是，我是說所需預算要放到你們計畫裡面，你們要編預算來做這件事。

龔次長明鑫：委員，一定會編。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就是要你們編啊！

龔次長明鑫：因為事情規劃出來就一定會有預算，所需要的預算也會規劃出來。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現在要求你們做這件事情。

龔次長明鑫：對，沒有錯。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既然要求你們將一定比例的預算用於這件事情沒有問題，為什麼要改成……

龔次長明鑫：現在是以事情為主……

主席：高潞委員，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的修正應該是原子能委員會的職權，好不好？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現在你們對蘭嶼有編預算嗎？

蔡執行秘書富豐：集中式貯存場有編。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那遷出的預算呢？沒有編？

龔次長明鑫：這個決議加進去，它就會開始編、開始做。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一個月內哦！

蔡執行秘書富豐：場址的設計已經有編了。

龔次長明鑫：兩個月，好不好？

蔡執行秘書富豐：不然訂為兩個月好了。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一個月啦！一個月不行嗎？你們已經講好幾年，從 2002 年開始。

鄭委員運鵬：這個低放的選址條例早就有了，而且 10 年前還是我去修正的，我看一下提案的修正文字。

蔡執行秘書富豐：就是「一定比例」不寫，修正為「提出台東縣蘭嶼鄉之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期程及所需預算，且應於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並公告周知」。

鄭委員運鵬：你們提得出期程來哦？

蔡執行秘書富豐：就是選址之後的期程。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樣子是騙人的，不行啦！

鄭委員運鵬：是啊！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哪有這樣子的！不行啦！期程是我們想要知道什麼時候要遷址，結果你們是說選址完之後的期程，這樣我不能接受啦！

鄭委員運鵬：加 10 年，那個條件有什麼意義呢？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呀！那要 N 年後，這樣子糊弄我們，不行！不能這樣糊弄我們！

主席：看起來大家還是有爭議，我們把這個主決議送到黨團協商，好不好？不然這樣會拖很久。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對於原本的期程，他們已經毀諾、食言、跳票了。

（協商結束）

主席：報告各位委員，現在宣讀協商結論：第 1 案撤案；第 2 案預算照列；第 3 案及第 4 案增列 117 萬 3,000 元；第 5 案增列 14 萬 2,000 元；第 6 案至第 8 案預算照列；第 9 案凍結 5%，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0 案至第 17 案「業務成本與費用」凍結 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8 案及第 19 案「專案計畫—永續工業區潔淨水環境計畫」減列 4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20 案預算照列；第 21 案及第 22 案預算照列；第 23 案及第 24 案減列 57 萬 2,000 元，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25 案至第 28 案中，第 27 案凍結 20%，其餘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主決議第 29 案照案通過，第 30 案照案通過，第 31 案修正通過，第 32 案修正通過，第 33 案修正通過，第 34 案至第 44 案照案通過；第 45 案預算照列；第 46 案至第 49 案「服務費用」項下「一般服務費用」減列 200 萬元；第 50 案至第 54 案「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減列 100 萬元，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其餘各案均照列；第 55 案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56 案凍結 5,680 萬 4,000 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57 案凍結 10%，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58 案及第 59 案凍結 15%，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60 案預算照列；第 61 案預算照列；第 62 案至第 68 案「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減列 300 萬元，凍結 500 萬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69 案至第 75 案照案通過；第 76 案修正通過；第 77 案修正通過；第 78 案至第 80 案照案通過；第 81 案至第 88 案「貿易推廣工作計畫」凍結 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89 案及第 90 案預算照列；第 91 案至第 99 案「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減列 1,000 萬元，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科目自行調整；第 100 案至第 110 案「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減列 5,000 萬元，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科目自行調整；第 111 案至第 114 案「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凍結 12.5%，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15 案照案通過；第 116 案照案通過；第 117 案照案通過；第 118 案修正通過；第 119 案照案通過；第 120 案至第 123 案減列 2,000 萬元；第 124 案減列 1,500 萬元；第 125 案及第 126 案凍結 15%，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27 案至第 132 案凍結 2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33 案至第 135 案凍結 20%，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36 案至第 138 案凍結 25%，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39 案及第 140 案凍結 10%，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41 案修正通過；第 141-1 案不予處理；第 141-2 案保留送院會處理。

以上有委員提案的部分照剛才宣讀的結論通過、沒有提案的部分均照列或隨同調整，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通過之決議文字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整理。

現在休息，12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繼續開會。

休息（15 時 33 分）

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三）9 時 3 分至 13 時 6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陳委員超明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進行今日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繼續審查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議程所列自來水公司及中油公司預算，已於 12 月 6 日詢答完畢，現在進行逐項審查。依據預算法第五十條及相關規定，照業務計畫、營業收支、生產成本、轉投資計畫、重大之建設事業、資金運用及補辦預算部分逐項審查。宣讀今日審查項目與委員提案，宣讀完畢後進行協商。

預算部分：

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計畫部分	
二、營業收支部分	營業總收入：309億7,838萬9千元 (第32頁)
	營業總支出：310億6,347萬5千元 (第32頁)
	稅前淨損：8,508萬6千元 (第32,53-54頁)
三、生產成本部分	參閱第32,34-42,65-103頁
四、轉投資計畫部分	增加投資：4,200萬元 (第29,122-123頁)
五、重大之建設事業部分	197億2,505萬8千元 (第13-29,104-117頁)
六、資金運用部分	參閱第57-59頁
七、補辦預算部分	資產之變賣2,809萬6千元 (第34,152頁)

中華民國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計畫部分	
二、營業收支部分	營業總收入：8,458億5,436萬4千元 (第44頁)
	營業總支出：8,298億1,284萬2千元 (第44頁)
	稅前淨利：160億4,152萬2千元 (第44, 63-64頁)
三、生產成本部分	參閱第44, 47-49, 82-151頁
四、轉投資計畫部分	無列數
五、重大之建設事業部分	601億2,326萬2千元 (第31-40, 153-157頁)
六、資金運用部分	參閱第67-69頁
七、補辦預算部分	無列數

委員提案部分：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 目 節

【V】歲出—【V】減列：600 萬元 【】凍結：

案由：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編列「郵電費」4 億 3,654 萬 1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3 億 771 萬 2 千元增加 1 億 2,882 萬 9 千元，增加幅度高達 41.87%。經查：

因國內郵費調漲，台水公司 108 年度編列「郵電費」4 億 3,654 萬 1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增加 1 億 2,882 萬 9 千元(增幅 41.87%)，允宜強化行政簡化及電子化等節能政策之落實，並加強電子帳單之推廣作業，以撙節該公司郵電費支出。允宜檢討，故提案減列 600 萬。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服務費用-郵電費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服務費用-郵電費」編列 4 億 3654 萬 1 千元，較上 (107) 年度預算數增加 1 億 2882 萬 9 千元，增幅達 41.87%，亦較前 (106) 年度決算數增加 1 億 1468 萬 2 千元，增幅 35.63%，雖係因中華郵政公司自 106 年 8 月起調漲郵資，該公司未及編列於 107 年度預算內，遂於 108 年度配合調增所需經費，然查台水公司迄 107 年 8 月底用戶數已達 705 萬餘戶，但其電子帳單總申辦率僅 7.89%，仍應加強其電子帳單推廣作業，爰提案酌予減列台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服務費用-郵電費」200 萬元，以惕勵其落實成本控管及節能減碳政策。

提案人：

連署人：

蘇震清
林錫山
蔡啟芳

2

2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48P

科目(工作計畫)：郵電費

本年度預算數：436,541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108 年度編列「郵電費」436,541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307,712 千元增加 128,829 千元，增加幅度高達 41.87%。經查：電子帳單之申辦率未及 8%，應加強民眾之宣導及推廣，強化行政簡化及電子化等節能政策之落實，以撙節該公司郵電費支出。爰凍結本案預算 20%，請台水公司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峰奇

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 目 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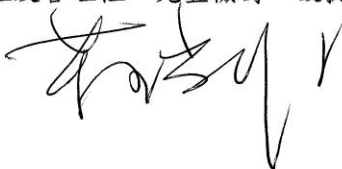
【V】歲出—【V】減列：500 萬元 【】凍結：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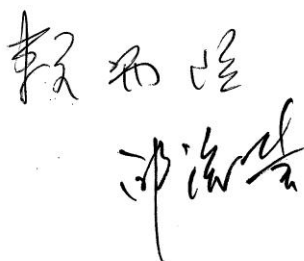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編列「印刷裝訂與廣告費」7,169 萬 1 千元(包含「印刷及裝訂費」5,912 萬元、「廣告費」10 萬元及「業務宣導費」1,247 萬 1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6,680 萬 9 千元增加 488 萬 2 千元(增幅 7.31%)。經查：

台水公司 108 年度「印刷裝訂與廣告費」7,169 萬 1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增加 488 萬 2 千元、增幅 7.31%，茲以該公司 108 年度營業收入僅較 107 年度預算僅增加 4.14%，且未見較往年特殊用途事項，所需經費增加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允宜檢討，故提案減列 500 萬。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4

3

>41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7169 萬 1 千元，較上（107）年度預算數增加 488 萬 2 千元，增幅 7.31%，更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加 854 萬 9 千元，增幅 13.54%，然鑒於台水公司 108 年底預計仍有待填補累積虧損 5 億 8196 萬 7 千元，應合理擲節非必要性支出，加強成本控管，爰提案酌予減列台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00 萬元。

提案人：

連署人：

蘇震清
李俊卿
林錫山
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48P

科目(工作計畫)：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本年度預算數：71,691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108 年度編列「印刷裝訂與廣告費」71,691 千元(包含「印刷及裝訂費」59,120 千元、「廣告費」100 千元及「業務宣導費」12,471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66,809 千元增加 4,882 千元(增幅 7.31%)。經查：營運呈虧損亦未見特殊用途，108 年度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增幅卻較營收增幅為高，未盡合理。爰凍結本案預算 20%，請台水公司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奇

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148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服務費用_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本年度預算數：2,563,783 千元


建議【 V 】刪減：2,000 萬元 【 】凍結數：

減列或凍結理由：

108 年度「修理保養與保固費」預算數為 2,563,783 千元，其中又以「供水費用」項下的「修理保養與保固費」的金額最高，預算數為 2,061,457 千元，比例為 80.41%。而查台水公司漏水率問題為各界所關心之焦點，行政院目前的目標是在 120 年將全國平均漏水率降到 10%，而基隆的漏水率是全國各縣市最高，達 25%，台中漏水率 20%、高雄 12%。而自來水管線的更新，汰換管線一年經費約需 7、80 億元，目前幾乎都是用貸款方式，台水公司已有 670 億的貸款需要償還，若持續不漲水價，還是得繼續借錢換新管線。

基此，台水公司應更積極開源節流，為撙節支出，爰建議刪減「修理保養與保固費」2,000 萬元。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V 】 支出 【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148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服務費用_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本年度預算數：2,970,129 千元

建議【 V 】 刪減：2,000 萬元 【 】 凍結數：

減列或凍結理由：

108 年度「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預算數為 2,970,129 千元，是「服務費用」科目當中的最大宗，較 107 年度增加 303,522 千元，增幅達到 10.22%，也較 106 年度決算數增加 258,990 千元；108 年度增加 303,522 千元亦比 105、106 年度超支數還多，顯示台水公司在使用本科目預算時並未能有效控制支出。

105-108 年度「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預算一覽表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預算數	2,970,129 千元	2,666,607 千元	2,620,054 千元	2,547,754 千元
決算數	-	-	2,711,139 千元	2,670,358 千元
剩餘數	-	-	-91,685 千元	-122,604 千元

綜上，為撙節支出，爰建議刪減「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2,000 萬元。

提案人：賴瑞隆

賴瑞隆

連署人：

邱國治

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08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98,295 千元

建議：刪減千元

增刪理由：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之專業服務費，108 年度預算數為 398,295 千元，查 106 年預算數為 388,645 千元，決算數為 301,878 千元，執行率為 77% 偏低，有搏節開支空間，建議刪減 50,000 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鄭和信

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148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服務費用_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98,295 千元

建議【 V 】刪減：2,000 萬元 【 】凍結數：

減列或凍結理由：

108 年度「專業服務費」預算數為 398,295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數 368,438 千元增加 29,857 千元，也較 106 年度決算數 301,878 千元增加 96,417 千元。其次，檢視該公司 105、106 年度「專業服務費」預決算，分別賸餘 74,914 千元、86,767 千元，顯示本科目預算編列時，寬列情形相當嚴重。

按專業服務費支出內容包括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講課鐘點及稿費、委託檢驗試驗費、保警及保全費用、法律事務費、電腦軟體服務費以及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土地代書及鑑價費、研究報告評審費以及委託調查研究費等。

105-108 年度「專業服務費」預決算一覽表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預算數	398,295 千元	368,438 千元	388,645 千元	346,470 千元
決算數	-	-	301,878 千元	271,556 千元
剩餘數	-	-	86,767 千元	74,914 千元

綜上，為撙節支出，爰建議刪減「專業服務費」2,000 萬元。

提案人：賴瑞隆

賴瑞隆

連署人：

郭建志 郭建志

10

26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53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營業成本_銷售成本

本年度預算數：24,192,187 千元

建議【 V 】刪減：2 億元 【 】凍結數：

減列或凍結理由：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生產成本（銷售成本）預算編列 24,192,187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 23,665,078 千元，增加 527,109 千元，亦較 106 年度的決算數 22,499,058 千元，大幅增加 1,693,129 千元，顯見該公司生產成本逐年攀高，不利自來水事業永續發展，應設法抑減原水費用，以降低成本率。其次，若就 105、106 年度預決算數比較，剩餘數分別高達 988,063 千元及 1,017,665 千元，亦顯示台水公司歷年來多有高編生產成本（銷售成本）預算之事實。

105-108 年度「生產成本（銷售成本）」預決算一覽表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預算數	24,192,187 千元	23,665,078 千元	23,487,121 千元	23,221,651 千元
決算數	-	-	22,499,058 千元	22,203,986 千元
剩餘數	-	-	988,063 千元	1,017,665 千元

綜上，為撙節支出，爰建議刪減「銷售成本」2 億元。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1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原水費用-材料及用品費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原水費用-材料及用品費」編列 26 億 6958 萬 8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增加 6672 萬 6 千元，鑒於是項費用主要係按各水資源局及農田水利會所訂合約單價編列之原水費，暨按實際需要編列水庫集水區與蓄水域安全巡查之巡邏艇用油、公務車輛用油、機械設備潤滑油及設備零件等經費，為配合政府擲節開支原則，爰參酌實際決算數提案酌予減列 1,000 萬元。

提案人：

連署人：

許震清
林錫山
李俊毅

12


27

預算提案

案由：

有鑑於 108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供水費用-服務費用」項下「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69 萬 5 千元，惟鑑於 106 年度決算數僅 50 萬 4 千元，為提倡節能減碳，嚴格控管擲節支出，使預算資源更為妥適規劃，故提案刪減 108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9 萬 5 千元之 1/6 預算，計 11 萬 6 千元，以資警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陳起元


許君青

13

14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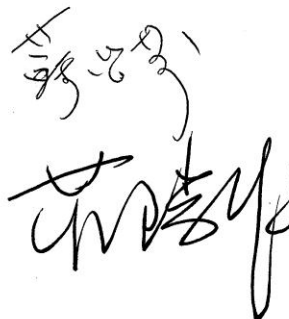
科目：營業費用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營業費用」編列 37 億 2115 萬 1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加 3 億 2847 萬 6 千元，增幅 9.68%；惟查台水公司近年經營效率已有所改善，105 及 106 年度預算原編列虧損 3.87 億元、4.02 億元，實際執行則為淨利 12.98 億元及 3.52 億元，然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仍預計虧損 8508 萬 6 千元；且查台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營業利率 3.71%，較 105、106 年度之 5.58%及 7.10%為低，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率 96.29%，亦較 105 及 106 年度決算之 94.42%、92.9%為高，恐未審酌過去營運實績及擲節原則核實評估 108 年度經費規模，爰提案酌予減列其 108 年度營業費用 2%，惕勵其加強成本控管機制、積極提升營運績效。

提案人：



連署人：



1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 目 節

【V】歲出—【V】減列：500 萬元【V】凍結：1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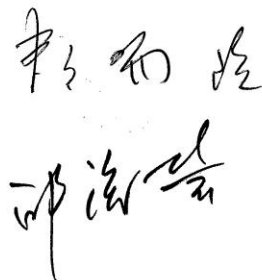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業務費用-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編列 3 億 2,129 萬 1 千元，用於給付郵局、金融機構、超商代收水費之手續費、委外承攬抄表佣金及客服中心值機委外辦理等經費。經查：

台水公司 108 年度編列水費抄表及客服中心委外經費合計 1 億 9,918 萬 3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增加 2,501 萬 8 千元(增幅 14.36%)，允宜審酌公司業務發展情形，核實估列委外業務量，另就委外抄表錯誤率偏高之情形，併予檢討加強委外人員之業務講習及實地作業訓練，以提升委外成效。故減列 500 萬元，並凍 100 萬元，待檢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5

>4>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業務費用-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於「業務費用-服務費用-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編列 3 億 2129 萬 1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加 2755 萬 1 千元，增幅約 9.38%；惟查其項下編列水費抄表及客服中心委外經費合計 1 億 9918 萬 3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增加 2,501 萬 8 千元，增幅 14.36%，容有依業務發展情形核實估列委外業務之檢討擰節空間，且鑒於台水公司委外抄表錯誤率仍為員工抄表錯誤率之 2 倍，亦變相增加稽複查人力作業成本負擔，爰提案酌予減列台水公司 108 年度「業務費用-服務費用-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300 萬元，以維公司資源有效運用，並覈實編列委外業務預算。

提案人：

連署人：



蘇震清
林錫山

16

3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49P

科目(工作計畫)：業務費用-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本年度預算數：321,291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108 年度「業務費用-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編列 321,291 千元，用於給付郵局、金融機構、超商代收水費之手續費、委外承攬抄表佣金及客服中心值機委外辦理等經費。經查：委外抄表之錯誤率約為內部員工之 2 倍，允宜加強對委外人員之教育訓練，以提高委辦成效。爰凍結本案預算 20%，請台水公司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煥奇

17

預算提案

案由：台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業務費用—材料及用品費—使用材料費」編列 1,651 萬 5 千元，雖較 107 年度預算減少 93 萬 8 千元。由於該預算內含車輛用油費用，為撙節開支，爰針對台水公司「業務費用」項下「材料及用品費—使用材料費」，予以減列 50 萬元。

說明：台水公司近年來呈虧損狀態，但仍應秉持撙節原則，減少車輛用油之浪費，因此建議予以減列 50 萬元。

提案人：



陳韻明



18

1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200 萬元 【V】凍結：300 萬元

案由：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營業外費用-財務成本-利息費用」編列 7 億 414 萬 6 千元，包括債務利息 6 億 3,852 萬 7 千元、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基礎編列民間參與鳳山淨水場、澎湖海淡廠計提之利息、延遲付款利息費用 6,561 萬 9 千元。經查：

台水公司近 5 年債務餘額及負債比率逐年攀升，107 及 108 年度利息費用已逾 7 億元，允宜審慎評估對該公司營運之影響，並積極研謀有效改善措施，以維財務結構之健全性，故提案刪減 200 萬元，凍結 3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9
7

>4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200 萬元【】凍結：

案由：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 197 億 2,505 萬 8 千元，包括 16 項「專案計畫」（以下均簡稱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127 億 2,783 萬 6 千元及「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69 億 9,722 萬 2 千元。經查：

台水公司 108 年度編列 16 項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所需經費高達 127 億 2,783 萬 6 千元，鑒於所編 10 項繼續計畫迄 107 年 8 月底待執行預算數仍高達 121 億餘元，且該公司 104 至 106 年度固定資產投資專案計畫之預算執行率均未逾 8 成，允宜審酌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能量，核實評估所編經費規模之妥適性，故提案減列 200 萬元。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2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300 萬元 【】凍結：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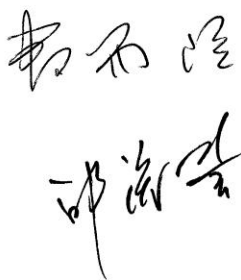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編列「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70 億元同 106 年度預算數，主要係辦理水壓管理、修漏、汰換老舊逾齡自來水管線、漏水控制、自來水管線及資產管理等工作。經查：

台水公司 108 年度編列「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70 億元，辦理水壓管理、修漏、汰換老舊逾齡自來水管線等工作，近年我國漏水率雖有下降，惟 106 年底逾使用年限管線比率占管線總長度 46.90%，並呈逐年升高之趨勢，允宜加強各地逾齡管線使用情形之控管作業，並加速其汰換速度，俾以有效降低我國漏水問題。故提案減列 300 萬元。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21

1

23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自來水公司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113

案由：108 年度自來水公司單位預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降低漏水率計畫」乙項，108 年度計編列新台幣 7,000,000 千元，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降低漏水率計畫」編列新台幣 7,000,000 千元，隨著 102-111 年逐步推動「降低漏水率計畫」之推動，我國漏水率已逐年改善降低。惟至 106 年底的統計，逾使用年限的管線比率占管線總長度 46.90%，並呈逐年升高之趨勢，而水管設施老化腐蝕約占 2 成，亦未見明顯改善下降趨勢。台灣自來水公司應加強各地逾齡管線使用情形之控管作業，對於漏水率較高之逾齡老舊管線，加速其汰換速度。爰此該經費預算應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王明

同好香霞

2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05P

科目(工作計畫)：降低漏水率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7,000,000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108 年度編列「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7,000,000 千元，主要係辦理水壓管理、修漏、汰換老舊逾齡自來水管線、漏水控制、自來水管線及資產管理等工作。經查：本計畫辦理水壓管理、修漏、汰換老舊逾齡自來水管線等工作，漏水率雖有下降，惟 106 年底逾使用年限管線比率占管線總長度 46.90%，將有逐年攀升趨勢，應加速其汰換速度。爰凍結本案預算 20%，請台水公司對此研提加速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煥奇

2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繼續計畫-

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P.112)

歲入— 歲出—7,000,000 千元


減列：

凍結：10%

案由：臺灣自來水管網設備因經費有限，為多埋設管線以提高供水普及率，大口徑採用預力混凝土管，小口徑則採用塑膠管等經濟管種，又因道路長期受重車動態行駛輾壓與各項工程不斷挖修，使管線漏水嚴重。此外花東地區由於地震頻率高，漏水、破管問題相較於其他縣市更為常見。

為降低花東漏水率，爰提案凍結本科目預算 10%，就加速汰換東部地區逾使用年限之管線，於 108 年度目標及期程規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24 
高潞以用

133

機關(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

108 年度編列「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70 億元同 106 年度預算數，主要係辦理水壓管理、修漏、汰換老舊逾齡自來水管線、漏水控制、自來水管線及資產管理等工作。

監察院 105 年 8 月的糾正報告也明確指出：「國內自來水管線老舊且汰換緩慢，漏水率偏高，每年漏失自來水量約達 10 億立方公尺，等同 2.5 座石門水庫蓄水量；而農業用水於圳道輸送過程中損失約 50 億立方公尺，共計 60 億立方公尺珍貴水資源流失浪費，相關權責機關顯未善盡水資源管理之能事，確有怠失」。

辦理水壓管理、修漏、汰換老舊逾齡自來水管線等工作，近年我國漏水率雖有下降，惟 106 年底逾使用年限管線比率占管線總長度 46.90%，並呈逐年升高之趨勢，允宜加強各地逾齡管線使用情形之控管作業，並加速其汰換速度，俾以有效降低我國漏水問題。爰提案凍結「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降低漏水率計畫」預算 5%，俟台水公司提出檢討改善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志鵬

高志鵬
蔡和盛

蔡和盛

25

>10

108 年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預算凍結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頁次：17

案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水公司)，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108 年度編列 7,000,000 千元，辦理「降低漏水率相關設備維護及建置」作業、改善供水管網，有效降低漏水率。

為減緩水資源開發之壓力，台水公司自民國 93 年起藉由「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分區計量管網計畫」，配合「檢修漏作業」及「汰換舊漏管線」等專案計畫以降低漏水率，至 106 年底已降低 9.09 個百分點(由 24.58%降至 15.49%)，惟 106 年管線漏水尚有約 4 億 9,677 萬立方公尺，目前曾文水庫有效容量不過 5 億 897 立方公尺，台水公司 106 年度漏水量幾乎等同一座曾文水庫，顯見台水公司降低漏水率之工作仍須加強，爰提案凍結降低漏水率計畫 7,000,000 千元預算三十分之一，俟台水公司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強化降低漏水率工作書面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廖國棟




26

75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員嶼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固定資產建設改良-員嶼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編列 1 億 6997 萬 3 千元，惟查該計畫係屬繼續性計畫，且台水公司上（107）年度遲至 11 月 27 日才發包完成，衡諸該工程係採統包方式，尚需辦理設計及審查作業後始能施工，辦理進度未達預期，本年度預算宜就實際辦理進度核實編列，爰提案減列是項工程計畫經費 1 億元。

提案人：

連署人：

蘇震清
林錫山
黃名輝
黃名輝

27

2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減列：【V】凍結：5 億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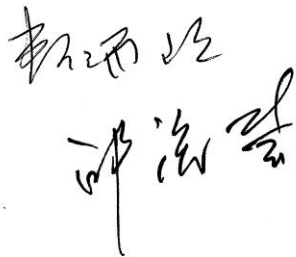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編列「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15 億元，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簡易自來水改善及自來水用戶外線等工作。經查：

台水公司 108 年度編列「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第 3 年度經費 15 億元，惟該計畫迄 107 年 8 月底預算執行率未達 4 成，且近年台水公司供水普及率雖有成長，仍有 6 縣市未達 9 成遠低於其他供水區域，允宜廣續檢討落後原因，積極研提有效改善策略，並加強未接水民眾之宣導，俾利計畫推動。故提案凍結 5 億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自來水公司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106

案由：108 年度自來水公司單位預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項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 1 延管」乙項，計編列新台幣 1,500,000 千元，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

為促進無自來水供水地區之自來水普及率，提升及改善民眾用水品質，水利署自 91 年起屢續投資補助台水公司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改善計畫(執行期間為 106 至 110 年度)。惟仍有 6 縣市(新竹縣 86.17%、苗栗縣 81.83%、南投縣 79.96%、屏東縣 51.53%、臺東縣 81.46%及花蓮縣 86.57%)民眾之自來水普及率尚未達 9 成遠低於其他供水區域，且大部分位於原住民地區。宜積極研提有效改善策略，並加強未接水民眾之宣導。爰此該經費預算應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王明博

周峰香霞

2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繼續計畫-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P.114)

歲入— 歲出—1,500,000 千元


減列：

凍結：10%

案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編列 1,500,000 千元，期促進無自來水供水地區之自來水普及率，提升及改善民眾用水品質。惟查 107 年 6 月底止，全台自來水普及率雖逐年提升，但仍有許多縣市之自來水普及率仍低於九成，如花蓮縣 86.57%、台東縣 81.46%，嚴重影響花東居民用水安全及品質。且預算執行率偏低，顯見資源投注及使用上有嚴重問題。

爰提案凍結本科目預算 10%，待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與相關單位(如水利署)共同研議，就如何提升花東居民用水安全及品質，提高接水意願及 108 年度改善目標及期程規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30 
周峰香 曾 正明

132

108 年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預算凍結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頁次：20

案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水公司)，108 年度預算編列「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1,500,000 千元。

統計截至 106 年全國約有 50.5 萬戶尚未納入自來水系統，經濟部為解決無自來水地區供水問題，改善民眾飲用水品質及配合政府照顧弱勢政策，於 106 年至 110 年編列 85.46 億元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由台水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及由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簡易自來水改善工程及補助用戶設備外線費用，預計改善自來水用戶數至 6.3 萬戶。


該計畫 106 年度核定 348 處工程，目前設計中 1 件、成立預算 15 件、已發包待施工 16 件、施工中 65 件、已完工者 88 件、已決算者有 147 件、註銷 16 件，實際進度 87.03%。

又該計畫 107 年度核定 256 處工程；目前執行情形為：設計中 160 件、設計完成 31 件、已發包待施工 37 件、施工中 23 件、已完工者 3 件、已決算者有 2 件，實際進度僅 27.7%。

依據台水公司報告計畫落後原因，系申裝接水預繳率未達規定 5 成；或地方路權機關未同意依計畫規定免收路修費、或地方未同意依計畫規定無償提供工程用地；或其他因素等，工程無法執行，須申請註銷辦理。

無自來水計畫係改善無自來水用戶數，為滿足偏鄉民眾殷切需求，以提升偏遠民眾之用水安全與生活品質，台水公司應積極解決工程進度落後原因，爰提案凍結是項預算二十分之一，俟台水公司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廖國棟


孔文吉 周峰 蔡啟 31

76

機關(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

108 年度編列「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15 億元，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簡易自來水改善及自來水用戶外線等工作。

惟該計畫迄 107 年 8 月底預算執行率未達 4 成，且近年台水公司供水普及率雖有成長，截至 107 年 6 月底止，台水公司供水轄區之自來水普及率 92.88%，雖逐年提升，仍有 6 縣市(新竹縣 86.17%、苗栗縣 81.83%、南投縣 79.96%、屏東縣 51.53%、臺東縣 81.46%及花蓮縣 86.57%)未達 9 成，遠低於其他供水區域，允宜賡續檢討落後原因，積極研提有效改善策略，台水應加強宣導提高民眾接水意願以利計畫推動。爰提案凍結「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預算 5%，俟台水公司提出檢討改善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志鵬

高志鵬

賴和峰

陳俊偉

32

220

108 年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預算凍結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頁次：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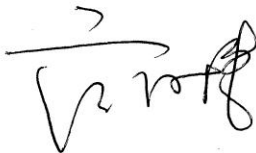
案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水公司)，108 年度預算編列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計畫 60,000 千元。

該計畫目的，旨在運用智慧型監測系統，即時回傳管網流量、壓力等資訊，整合大數據分析，智慧管理以提供管網分時最適壓力，減少漏水損失。

計畫由經濟部水利署主辦，本公司配合提出子計畫，將推動在重要閘類線上建立監控系統，以達大、中區管網供水調配，確保水源供給之穩定；另將推動進階水壓管理系統用於改善水壓高低差過大之小區，並降低其破管風險，藉由時段、流量等調控方式，同時降低多餘水壓亦能兼顧最不利點(水壓較低處)之用戶用水需求。

惟 106 年管線漏水尚有約 4 億 9,677 萬立方公尺，目前曾文水庫有效容量不過 5 億 897 立方公尺，台水公司 106 年度漏水量幾乎等同一座曾文水庫，顯見台水公司降低漏水率之工作仍須加強，爰凍結是項預算三十分之一，俟台水公司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廖國棟



108 年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凍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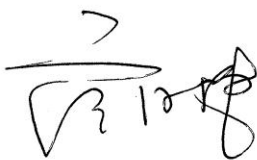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頁次：23

案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預算，辦理烏嘴潭人工湖下游自來水供水工程 432,520 千元，主要是因彰化地區之公共用水目前主要取自地下水，根據行政院推動之「雲彰地區長期地層下陷具體解決方案」，將以烏嘴潭人工湖開發地面水源替代目前使用之部分地下水源，減抽地下水，進而達成國土復育之整體目標。

依據經濟部水利署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之地層下陷防治資料網資料，發現雲嘉地區地層下陷，是因養殖業及農業需要大量水源，是以抽取地下會水使用，因此導致地層下陷。該項工程對於農漁民可減少抽用地下水量亦未明確顯示，為避免工程完成後卻無法達成減緩雲彰地區地層下陷問題，爰凍結是項預算 2,520 千元，要求經濟部於一個月內擬具烏嘴潭人工湖下游自來水供水工程可減少地下水抽取量相關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廖國棟



34

2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一般建設及設備計畫
(P.116)

歲入— 歲出—6,997,222 千元

減列：

凍結：10%

案由：花東地區各鄉鎮自來水管線未達之家戶，其原因非常多元，如環境及地勢導致工程施作不易、配水管線距離家戶有相當距離、各地已配備簡易自來水系統或有在地水源可供使用等。惟仍有許多偏鄉、原鄉地區水源供給穩定、品質及安全仍有一定缺失。

為落實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保障原住民族交通水利之權利，爰提案凍結本科目計畫預算 10%，就多元水源方式開發及管理、自來水各區管理處民眾用水友善平台及窗口建置，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Karl zu Paul

35 周峰秀 高潞以用 131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預算案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環保署與台灣自來水公司、台北自來水事業處，自2017年12月至2018年7月歷經半年，於全國89處自來水淨水場檢驗得出「自來水中微型塑膠纖維檢測技術建立及國內自來水供水水質現況調查報告」，全國各地37件樣本含有微型塑膠纖維，檢出率高達42%。爰建請台灣自來水公司在一個月內提出微型塑膠對人體危害之公開說明，並提出因應策略及檢討改善計畫。

提案人：邱議瑩

邱議瑩

連署人：

許春暉

張如龍


36

1
no. 1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預算案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國內時傳自來水管漏水導致地基滑落、路面塌陷，嚴重影響用路安全，爰提案要求台灣自來水公司執行降低漏水率計畫時，亦應掌握地下自來水管線漏水情況，俾予以提早防範嚴重漏水區域之交通路面。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37

2
10.2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營業外費用-財務成本-利息費用」編列 7 億 414 萬 6 千元，鑒於台水公司年度債務餘額呈現逐年攀升趨勢，108 年度預計債務餘額高達 768 億 4,681 萬 8 千元，近五年度增加 150 億 2,366 萬 1 千元，增幅 24.30%，致使 107 及 108 年度所需利息費用均突破 7 億元，且 108 年度其負債比率已達該公司資產總額 40.43%，恐影響經營績效及財務結構之健全性，爰請台水公司審慎評估其負債規模之妥適性，研議有效減債措施，逐步減輕基金財務負擔，以確保資金調度平穩、強化經營體質，俾利國營事業穩健經營。

提案人：



連署人：



38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第 3 年度經費 15 億元，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簡易自來水改善及自來水用戶外線等工作，惟查該計畫迄 107 年 8 月底預算執行率尚未達四成，且近年台水公司供水轄區供水普及率雖有逐步成長至 92.88%，然而各縣市無自來水戶數量及分布範圍差距甚大，全台仍有六縣市供水率未達九成，其中屏東縣的自來水普及率僅 51.53%，更係全國供水普及率最低縣市，爰請台水公司應針對自來水接管率相對落後地區因地制宜加強補助與宣導，並研提分期分區改善目標，俾利計畫推動，早日達成計畫目標，維護國人用水權益。

提案人：

連署人：

蘇震清
林錫山
39

許添榮
林錫山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資金轉投資計畫編列新設首家轉投資事業台灣水務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預計投資金額 4,200 萬元，持股比率 42%，惟查台灣水務公司初期以承攬台水公司業務為主，並且以台水公司退休資深專業員工為主要人力來源，台水公司雖期藉此解決人力斷層及經驗傳承等問題，仍應遵循政府採購法利益迴避及公務員服務法轉任限制等相關規範，爰請台水公司審慎評估該轉投資事業於台水公司持股未達半數下，其後續發展如何確實配合台水公司之未來發展方針，以及合資對象之應有規範，於二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俾利本院預算審議及轉投資計畫後續監督考核。

提案人：

連署人：



The image shows two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signature on the left is '蘇震清' (Su Zhenqing), the proposer. The signature on the right is '林錫山' (Lin Xishan), the co-proposer. There is a small mark above the second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高志宏' (Gao Zhihong).

4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主決議

根據自來水法第五十二條地下埋設權規定，「自來水事業得在公、私有土地下埋設水管或其他設備，工程完畢時，應恢復原狀，並應事先通知土地所有權人或使用人。」若有爭議則依第五十三條規定給予補償，法律中從無須取得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書之規定。然自來水公司承辦自來水延管計劃之施作，區處承辦人以「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第十四點規定「發包訂約前應完成用地使用取得」，堅持必須取得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書，致使部分地區自來水延管工程遲遲沒進展，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列管自來水延管工程，如係因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書而延宕工程超過 6 個月者，應懲處相關承辦人員，並每六個月定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專案進度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鄭若龍

鄭若龍

41

46

108 年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主決議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頁次：

案由：依台水公司 106 年報資料顯示，近 10 年來每人每日生活用水量大部分介於 257 至 268 公升之間，106 年為 268 公升，較上年提高 3 公升。每人每年水費也從 105 年的 1,037 元增加到 1,048 元，顯見經濟發展越高，科技及製造業越發達，對於自來水的需求就越高。在查台水公司自來水每度用水排放二氧化碳(CO₂)約當量，106 年為 0.162 公斤，但 105 年僅 0.152 公斤。

我國 104 年 7 月 1 日公布的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係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制定氣候變遷調適策略，降低與管理溫室氣體排放，落實環境正義，善盡共同保護地球環境之責任，並確保國家永續發展而訂定，為避免自來水用量增加致使加劇排碳量增加，台水公司應針對用水大戶，公務機關擬具節約用水計畫，降低排碳量，避免全球氣候暖化危及地球動物生命。

提案人：廖國棟



孔文吉

周峰齊 42

108 年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主決議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頁次：

案由：依台水公司 106 年報資料顯示，該公司 106 年底員工總平均年齡為 47.15 歲，較 105 年底微減 0.18 歲，其中 35~49 歲者，計 1,791 人，占 33.70%；34 歲以下者，計 1,013 人，占 19.06%，50 歲以上者計 2,510 人，占 47.23%。單就職員部分言，平均年齡為 45.61 歲，較 105 年底減少 0.88 歲，其中 50 歲以上者，計 704 人，占 42.56%，已逾職員人數之四成，惟較 105 年底降低 3.45 個百分點；34 歲以下者 410 人，占 24.79%；35~49 歲者，計 540 人，占 32.65%。另就工員部分言，平均年齡為 47.85 歲，較 105 年底微增 0.16 歲，其中 35~49 歲者，計 1,251 人，占 34.18%；34 歲以下者，計 603 人，占 16.48%；50 歲以上者，計 1,806 人，占 49.34%，已近工員人數之半數，僅較 105 年底微降低 0.74 個百分點。

台水公司員工高齡化，雖具豐富之工作經驗，惟亦將面臨經驗傳承斷層及人力失衡之問題，對公司未來營運恐造成衝擊，台水公司應及早預為因應，避免屆齡員工大量退休導致台水公司營運發生困難。

提案人：廖國棟


43 孔文吉 周吁齊 鄧 80

108 年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

提案：主決議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頁次：20

案由：依據台水公司資料，106 年全國約有 50.5 萬戶尚未納入自來水系統，經濟部為解決無自來水地區供水問題，改善民眾飲用水品質及配合政府照顧弱勢政策，於 106 年至 110 年編列 85.46 億元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由台水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及由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簡易自來水改善工程及補助用戶設備外線費用，預計改善自來水用戶數至 6.3 萬戶。

依據台水公司統計 106 年全台各縣市自來水普及率資料顯示，台灣省平均自來水供水率 86.17%，低於此一標準的有苗栗縣 81.14%、台東縣 80.97%、南投縣 79.8%、屏東縣 50.83%，其中又以屏東縣 50.83% 全台最低。

倘若以鄉鎮來看，例如高雄市全市自來水普及率 95.92%，但高雄市的茂林區 49.84%、桃源區 15.54%、那馬夏區 14.88%，這三區均為山地原住民地區，自來水普及率連 50% 都達不到。這情況不單存在於高雄市，台東縣的海端鄉 39.86%、達仁鄉 40.34%，花蓮縣的萬榮鄉 39.66%、卓溪鄉 16.39% 等，以上這些鄉鎮均為山地原住民地區，顯在山地原住民鄉的自來水普及率較低屬實。反觀屏東縣最低的卻非原住民族地區，其中潮州鎮、里港鄉、鹽埔鄉、萬巒鄉、內埔鄉、竹田鄉等地區自來水普及率均未超過 5%，顯見自來水缺水問題並非偏遠鄉鎮才有，為此賴清德指示水利署協助，108 年要讓屏東縣自來水普及率達到

44 (1/2)

81 (1/2)

60%，但山地原住民地區呢？自來水缺水問題不應分藍綠，也不應該源漢，爰要求台水公司，對於無自來水地區應一視同仁的協助，積極解決當地缺乏自來水的問題，保障國民飲用水的安全。

提案人：廖國棟



44 (1/2)

81 (1/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案由：

台水公司 108 年度規劃成立首家轉投資事業台灣水務公司並以台水公司退休資深專業員工為主要人力來源，期以解決該公司人力斷層及經驗傳承等問題，惟允宜審慎注意公務員服務法及政府採購法等旋轉門或利益迴避之限制規定，並應積極檢討強化員工培訓機制，以維競爭力。爰要求台水公司於一個月內提出相關因應方案予本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4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支出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 刪減： 凍結數：

主決議：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債務多用於償還既有借款，以舉債建設的方式效果仍屬有限、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過度依賴舉債，應有妥善財務規劃，並嚴密控管債務餘額成長，以避免損及公司正常經營發展，為健全公司財務，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專案報告。

提案人：賴瑞隆

蔡和雄 許志勇

連署人：

邱建興

②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支出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 刪減： 凍結數：

主決議：

依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統計，該公司至 106 年底共有員工 5,314 名，平均年齡 47.15 歲，其中「55 至 59 歲」約占 16.18%、「60 歲以上」約占 22.3%，另以員工年資分布統計未滿 5 年員工人數約占 23.41%；另為因應台水公司近年擴建供水設施、委外淨水業務收回自行操作及配合勞動安全法規所需等，107 及 108 年度預算員額擴增為 5,982 人，較 106 年度決算員工數 5,314 人增加 668 人。爰此，為配合新進員工之招募及未來 10 年恐約會有 3 成資深員工陸續屆齡退休，爰要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應積極檢討強化內部員工教育訓練並建立完善工作經驗傳承機制，俾利人力資源之培育，以維競爭力。

提案人：賴瑞隆

表不況 請

連署人：

印

47

11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108 年度資金轉投資計畫編列新設首家轉投資事業台灣水務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水務公司)，預計投資金額 4,200 萬元(持股比率 42%)，108 年度估列投資損失 222 萬 3 千元。經查：台水公司 108 年度規劃設立首家轉投資事業台灣水務公司，投資金額 4,200 萬元(持股比率 42%)，持股未達半數，該公司之人力係台水公司退休資深專業員工為主要人力來源。且初期將以承攬台水公司對外委辦之「分區計量管網維護管理」、「淨水操作」、「工程技術顧問諮詢業務」等 3 項業務為主，有關該轉投資事業設立之必要性、發展性及合資對象之規範等，允宜併同台水公司之未來發展方針等提出具體評估說明，另應審慎注意公務員服務法及政府採購法等旋轉門或利益迴避之限制規定，切勿淪為酬庸。請台水公司於 3 個月內針對上述研提評估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做為未來施政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4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108 年度「營業外費用-財務成本-利息費用」編列 704,146 千元，包括債務利息 638,527 千元、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基礎編列民間參與鳳山淨水場、澎湖海淡廠計提之利息、延遲付款利息費用 65,619 千元。經查：台水公司近 5 年度債務餘額呈逐年攀升趨勢，負債比率已逾該公司資產總額之 4 成，影響其經營績效及財務結構之健全性，亟待正視。請台水公司於 3 個月內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作為未來經營參考，以健全公司財務！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齊

49

機關(單位)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

108 年度規劃成立首家轉投資事業台灣水務公司，預計投資金額 4,200 萬元(持股比率 42%)，台水公司擬參酌日本東京都水道局另成立子公司東京水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延攬母公司退休優秀技術人員傳承技術及經驗，並由子公司承攬母公司之工程及業務以效舒緩母公司人力不足及人才斷層等作法，但宜審慎注意公務員服務法及政府採購法等旋轉門或利益迴避之限制規定，並應積極強化員工培訓機制，以維競爭力。

提案人：高志鵬



50

>1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支出 【 V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63

款 項 目 節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營業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843,447,898 千元

建議【 V 】增列：5 億元 【 】凍結數：

增列理由：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列「營業收入」843,447,898 千元。

經查，108 年度編列預算較 107 年度預算數 844,720,027 千元減少約 12 億 7,212 萬 9 千元，減幅 0.15%。然若與前年度決算數 896,642,121 千元相比減少約 531 億 9422 萬 3 千元。

此外，根據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辦法第 3 條第 1 項規定：「營業基金及作業基金預算之編製，應本企業化經營原則，設法提高產銷營運(業務)量，增加收入，…，應以追求最高盈(賸)餘為目標。」台灣中油公司應於國內油氣市場穩定供應下，積極拓展國際市場，以增添獲利。

基此，為鼓勵台灣中油公司積極提高營運銷售目標，為國家獲利，建議增列「營業收入」預算 5 億元。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5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油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入—【V】增加：2000 萬 【】凍結：萬元

案由：

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營業收入 8,434 億 4,789 萬 8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數減少 12 億 7,212 萬 9 千元，減幅 0.15%。經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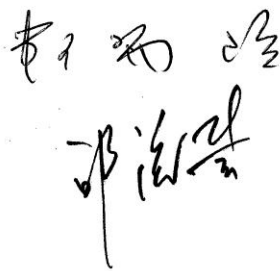
台灣中油公司兼營油品批發與零售，目前油品係以國內市場為主，詢據該公司，108 年度預計油品外銷比率 35.79%，較 107 年度預計油品外銷比率 34.43% 及 107 年截至 8 月底止之實際外銷比率 34.39%，分別僅高出 1.36 個百分點及 1.4 個百分點，擬定拓展油品外銷市場目標允宜更積極；另 108 年度預計石化品外銷比率 15.35%，較 107 年度預計石化品外銷比率 15.32% 及 107 年截至 8 月底止石化品實際外銷比率 15.13%，僅分別略高 0.03 個百分點及 0.22 個百分點，與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決算石化品外銷比率 15.00% 及 15.18% 相較，則呈持平趨勢無大幅增長，顯示該公司拓展石化品外銷市場成效允宜加強。

綜上，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擬定油品及石化品之外銷比率仍略保守，允宜於國內油氣市場穩定供應無虞下，積極拓展油品及石化品等國際市場，以增裕獲利來源。故提案增列 2000 萬元。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5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油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1000 萬 【V】凍結：3000 萬元

案由：

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於「遞延負債」科目項下編列工業局補助款 3 億 9,000 萬元，該公司辦理上揭計畫分年預算詳附表 1。經查：

中油公司辦理「智慧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分年預算表

單位：站；新台幣千元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合計
建置站數	160	390	450	-	-	1,000
硬體建置費	300,000	731,250	843,750	-	-	1,875,000
營運監控系統 建置費	20,000	10,000	10,000	5,000	5,000	50,000
設備修補及防 護建置	-	-	4,000	9,750	11,250	25,000
當年投入經費	320,000	741,250	857,750	14,750	16,250	1,950,000
累積投入經費	320,000	1,061,250	1,919,000	1,933,750	1,950,000	

※註：1. 資料來源，台灣中油公司提供。

台灣中油公司配合政府政策，107 年度至 109 年度建置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計 1,000 站，具有示範意涵，惟 107 年度建置目標 160 站截至 107 年 10 月底止均未完成。是以，台灣中油公司允宜積極辦理，早日達成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 107 年度之建置目標，以彰顯政府推廣電動機車，促進產業發展並達成節能減碳政策之決心。故提案刪減 1000 萬元，凍結 30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53

24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741,250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配合政府環保及電動機車發展政策，於 108 年辦理「智慧電動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編列 741,250 千元，經查：該計畫期程自 107-111 年為期 5 年，其中 107 年度至 109 年度應分別新增建置 160 站、390 站、450 站能源補充設施，然 107 年度設施建置目標 160 站，截至 10 月底均未建置完成，成效不彰！爰提案凍結 20%，請台灣中油公司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煇秀

5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V 】 支出 【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21

款 項 目 節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環境保護

本年度預算數：5,544,249 千元

建議【 V 】刪減：1,000 萬元 【 V 】凍結數：10%

刪減或凍結理由：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列「環境保護」5,544,249 千元，目的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提升整體環境品質，並配合政府環保政策，降低各事業部於生產及輸儲銷售過程中所造成之污染。

經查，近年來因違反環保法規，遭開罰單之件數每年多達 30 件以上(如表 1)，除需繳納高額罰鍰金額外，後續整治及其他社會成本更是不可計算，董事長今年更遭高雄市政府環保局要求親自至環保局接受環境教育講習，嚴重影響公司企業形象，應檢討強化內部管理並重視國營事業之環保責任。

表 1：台灣中油公司近年度遭環保單位開罰件數及金額統計表

單位：件數；新台幣千元

年度	遭開環保罰單件數	處罰金額 (含訴願)	違規項目分類統計
103	49	11,570	空污 35 件、土壤地下水 6 件、水污 6 件、毒化物 2 件
104	44	14,307	空污 22 件、土壤地下水 14 件、水污 4 件、環評 3 件、毒化物 1 件
105	38	6,750	空污 30 件、水污 3 件、土壤地下水 4 件、廢棄物 1 件
106	35	5,337	空污 28 件、水污 3 件、土壤地下水 3 件、飲用水 1 件
107 年 1-8 月	26	19,106	空污 18 件、水污 2 件、土壤地下水 4 件、毒化物 1 件、廢棄物 1 件

基此，為撙節支出及降低台灣中油公司對於環境之污染，建議刪減「環境保護」預算 1,000 萬元，並凍結 10%，待台灣中油公司提出改善污染情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黃和洽 *張忠智*
邱國華

55

10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油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1000 萬 【V】凍結：3000 萬元

案由：

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編列環境保護相關支出共 55 億 4,424 萬 9 千元。經查：

近年度中油因工安事故等所造成之非計畫性停爐所認列之停工損失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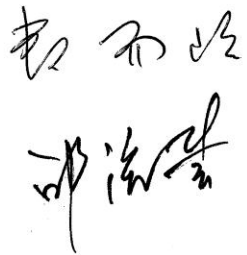
科目名稱	104 年度 決算數	105 年度 決算數	106 年度 決算數	107 年截至 8 月 實支數
停工損失	2,005,254	744,631	830,990	461,847

台灣中油公司每年編列鉅額環境保護相關支出，然近年來因違反環保法規，遭開罰單之件數每年仍多達 30 件以上(以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遭處罰者件數最多)台灣中油公司每年度雖投入鉅額環保相關支出，卻屢因違反相關環保法規而遭處罰，除造成環境污染並影響該公司企業形象，亟待積極檢討強化內部管理並重視國營事業之環保責任。故提案刪減 1000 萬元，凍結 30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56

24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5,544,249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編列環境保護相關支出共 5,544,249 千元。經查：台灣中油公司每年編列鉅額環境保護相關支出，然近年來因違反環保法規，遭開罰單之件數每年仍多達 30 件以上。而近期被查獲利用兩天排放廢氣、隱匿油槽漏油污染土壤及地下水等事件，允宜強化內部管理落實改善以減少違規案件及負面形象！爰提案凍結 20%，請台灣中油公司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煥香

5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21 頁

【】歲入—增列：

【】歲出—【●】凍結：883,80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1,767,600 千元

建議凍結數：本年度預算數 50%

凍結理由：

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環境保護項下「企業營運成本」預算鎮編列 1,767,600 千元，辦理污染預防支出、全球性環境保護支出等。惟中油漏油事故頻傳無法改善，更因緊急應變處理不當，屢次導致環境二次污染，突顯中油在儲槽管線洩漏方面有嚴重的制度管理、安全風險與污染防治問題。爰提案凍結 50%，俟中油公司於一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相關報告說明洩漏污染防治計畫，並經同意後予以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58

12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21 頁

【】歲入—增列：

【】歲出—【●】凍結：205,456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205,456 千元

建議凍結數：205,456 千元

凍結理由：

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環境保護項下「管理活動成本」預算鎮編列 205,456 千元，辦理污染預防支出、全球性環境保護支出等。惟中油漏油事故頻傳無法改善，更因緊急應變處理不當，屢次導致環境二次污染。在中油處理與檢討報告中，僅說明後續會邀集專家協助強化污染防治能力、整體目標以不會造成工安環保事件為優先考量，顯見中油公司對於洩漏緊急應變處理的消極態度，使得洩漏問題常擴大為環境污染整治問題。爰提案凍結 205,456 千元，請中油公司於一個月內提出相關報告，說明如何強化污染防治能力之工具、方法與現存污染防治方案進行差異性分析，以確實符合「海洋環境污染清除處理辦法」「水污染防治法」等環保法規要求以污染物之回收為優先，防止二次污染及可立即採取之緊急應變措施為改善目標，並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相關報告說明，經同意後予以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59

12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23

款 項 目 節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工業安全

本年度預算數：1,814,917 千元

建議【 V 】刪減：1,000 萬元 【 V 】凍結數：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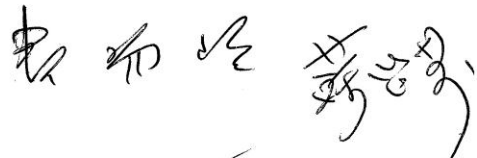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列「工業安全」1,814,917 千元，確保工作環境安全、落實工安分級查核工作、防止職業傷害、推動承攬商安全管理及保障勞工安全等目標。

經查勞動部「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單位（雇主）查詢系統」，台灣中油自 105 年度至 107 年度止，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動基準法》等勞動法令共 70 餘件，為全國違規前段班，104 年度至 107 年度重大職業災害每年 2 起，造成員工或承攬商傷亡，工安政策與風險管理等措施未盡落實，應檢討強化。

基此，為擷節支出及提升台灣中油工安環境，建議刪減「工業安全」預算 1,000 萬元，並凍結 10%，待台灣中油公司提出改善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6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油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1000 萬 【V】凍結：3000 萬元

案由：

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工業安全支出 18 億 1,491 萬 7 千元。經查：

近年度中油因工安事故等所造成之非計畫性停爐所認列之停工損失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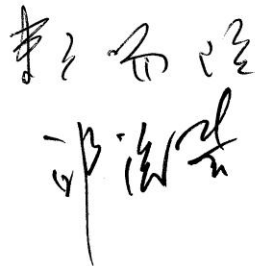
科目名稱	104 年度 決算數	105 年度 決算數	106 年度 決算數	107 年截至 8 月 實支數
停工損失	2,005,254	744,631	830,990	461,847

台灣中油公司近年陸續發生重大工安事故，造成重大財務損失，危及公共安全，凸顯徒有制度不足以確保工業安全，唯有落實工安管理及事故預防，踐履相關程序並引進可靠之安全管理制度。是以，台灣中油公司允宜從管理制度層面全面盤點，強化製程安全管理制度，落實風險評鑑機制之運作，並宜引進外部監督機制，同時加強資訊公開，俾全面督促國營事業工安管理之強化與落實。故提案刪減 1000 萬元，凍結 30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6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814,917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為確保工作環境安全、落實工安分級查核工作、防止職業傷害、推動承攬商安全管理及保障勞工安全等目標，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工業安全支出 1,814,917 千元。經查：近年度發生之重大工安事故，影響公共安全且造成重大損失，工安政策與風險管理等措施仍未盡落實，允宜檢討強化！爰提案凍結 20%，請台灣中油公司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煇齊

6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23 頁

【】歲入—增列：

【】歲出—【●】凍結：518,274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1,036,54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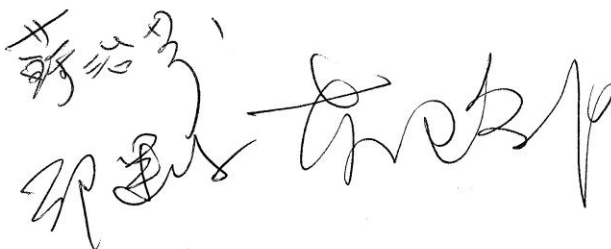
建議凍結數：518,274 千元

凍結理由：

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工業安全項下「企業營運成本」預算鎮編列 1,036,548 千元，辦理工業安全環境支出、工業安全作業支出等。惟中油漏油事故頻傳無法改善，經查中油僅是離島油槽即有三成數量尚需改善，中油應妥善盤點全國儲槽設備，並提供需改善之儲槽設備具體數量。爰提案凍結 518,274 千元，請中油公司於一個月內提出相關報告，包括盤點全國儲槽設備、提供需改善之儲槽設備數據與計畫，並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相關報告說明，俟經同意後予以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63

預算提案

案由：

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用人費用」編列 237 億 2325 萬 3 千元(依據預算書第 210 頁數字)，相較 107 年度編列 236 億 4598 萬 2 千元，增加 7727 萬 1 千元，增加比例為 0.33%。預算員額 1 萬 7202 人，相較 107 年度 1 萬 6,786 人，增加 416 人，已經連續三年增加，中油公司人力資源配置應檢討擰節，爰提案酌予減列中油公司 108 年度用人費用 500 萬元。

提案人：

林錫輝
陳超明

許慶雲

6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V 】 支出 【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225

款 項 目 節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用人費用-臨時人員薪資

本年度預算數：22,737,028 千元-238,507 千元

建議【 V 】刪減：500 萬元 【 V 】凍結數：1000 萬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列「用人費用」22,737,028 千元，其中「臨時人員薪資」編列 238,50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208,132 千元增列 30,375 千元，約 3 千萬元。

惟查 108 年度員工人數彙計表，臨時職員與臨時工員人數與 107 年度相比並無增減，且與前年度決算 215,100 千元相比亦相差約 2 千萬元，雖有調升基本工資，但不符比例。而為全面提升勞工權益，台灣中油公司應妥善思考降低臨時員工人數。

基此，為擷節支出及實質提升勞工權益，建議刪減「臨時人員薪資」預算 500 萬元，並凍結 1,000 萬元，待台灣中油公司針對臨時人員薪資增列情形及改善臨時人員權益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65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服務費用-水電費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水電費」預算編列 60 億 7958 萬 6 千元，雖較 (107) 年度預算數減少 2 億 8809 萬 4 千元，減幅 4.52%，惟查仍較前 (106) 年度決算數 49 億 4068 萬 4 千元，增加 11 億 3890 萬 2 千元，增幅 23.05%，恐有過度寬列之虞；且鑒於該公司 108 年底仍有待填補累積虧損 203.74 億元，應合理擷節支出以加強控管營運成本，且於政府提倡節能減碳措施下，國營事業更應發揮示範功能，爰提案酌予減列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水電費」預算 2 億元，以惕勵覈實編列預算。

提案人：

連署人：



6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V 】 支出 【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225

款 項 目 節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服務費用-旅運費

本年度預算數：33,188,220 千元-3,107,942 千元

建議【 V 】 刪減：10% 【 】 凍結數：

刪減或凍結理由：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列「服務費用」1,047,505 千元，其中編列「旅運費」3,107,942 千元，包含「國外旅費」42,417 千元、「大陸旅費」5,334 千元。

惟近年度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預算執行率偏低(如表 1)，尤其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多未達 7 成，108 年度預算案除大陸地區旅費減幅較大外，國內外旅費整體預算減幅僅 5.08%，應參考過去執行率，檢討預算編列情形。

表 1：台灣中油公司近年度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支用情形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預算	決算	預算	決算	預算	決算	預算案	決算	預算案
國外旅費	47,068	31,278	46,918	33,923	45,193	36,468	48,344	20,642	42,417
大陸地區	13,818	4,348	12,939	5,695	9,798	4,115	9,678	2,224	5,334
國內旅費	164,789	125,820	164,789	134,127	168,586	136,166	168,586	98,522	167,351
合 計	225,675	161,446	224,646	173,745	223,577	176,749	226,608	121,388	215,102

基此，建議刪減「旅運費」預算 10%。

提案人：賴瑞隆

長而短 新志

連署人：

邱

67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服務費用-旅運費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旅運費」預算編列 31 億 794 萬 2 千元，相較於前（106）年度決算數 28 億 7060 萬 2 千元增加 2 億 3734 萬元，增幅 8.27%，惟查該公司近三年度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預算執行率偏低，尤其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執行率尚不足七成，恐有過度寬列，未依實際需求覈實編列預算，且於公司累積虧損下容有撙節空間，宜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覈實編列預算，爰提案酌予減列其 108 年度「旅運費」5000 萬元。

提案人：

連署人：



6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油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一 【V】減列：1000 萬 【】凍結：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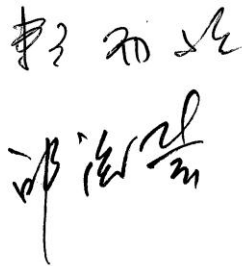
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內旅費 2 億 1,510 萬 2 千元，其中國外旅費 4,241 萬 7 千元，大陸地區旅費 533 萬 4 千元，國內旅費 1 億 6,735 萬 1 千元。經查：

據該公司提供資料，104 年度至 106 年度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合計預算數分別為 2 億 2,567 萬 5 千元、2 億 2,464 萬 6 千元及 2 億 2,357 萬 7 千元，執行率分別僅為 71.54%、77.34%及 79.06%，108 年度預算案復編列 2 億 1,510 萬 2 千元雖較 107 年度預算案 2 億 2,660 萬 8 千元，減列 1,150 萬 6 千元減幅 5.08%，却高逾 104 年度至 106 年度之決算數。又國內旅費 104 年度至 106 年度預算數之執行率分別為 76.35%、81.39%及 80.77%，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 1 億 6,735 萬 1 千元較 107 年度減列 123 萬 5 千元，惟減幅僅 0.73%，相較於 104 年度至 106 年度決算數均未逾 1.4 億元(詳附表 1)，顯示 108 年度經費有寬列之虞。故提案減列 1000 萬元。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69

機關(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查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至 106 年度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預算數分別為 2 億 2,567 萬 5 千元、2 億 2,464 萬 6 千元及 2 億 2,357 萬 7 千元，執行率分別僅為 71.54%、77.34%及 79.06%。104 年度至 106 年度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預算數執行率分別僅為 66.45%、31.47%、72.30%、44.01%及 80.69%、42.00%，除 106 年度國外旅費預算執行率達 8 成外其餘執行率偏低，大陸地區旅費更不足 5 成。鑒於台灣中油公司近年度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預算執行率偏低，尤其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多未達 7 成，惟 108 年度預算案之相關經費僅大陸地區旅費減幅較大，國內外旅費整體預算減幅僅 5.08%。參酌以前年度國外旅費執行情形，爰提案減列「國外旅費」預算 10%，俾提高預算執行效益。

提案人：高志鵬



70

208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印刷裝訂與廣告費」預算編列 3 億 888 萬 4 千元，較上（107）年度預算數略減 70 萬 6 千元，惟查仍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加 9129 萬 8 千元，增幅達 41.96%，顯有過度寬列之虞，恐未依實際需求覈實編列預算，且鑒於該公司於國內油品市場仍居主要地位，於負擔巨額虧損下寬列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用，有違成本控管與擷節原則，爰提案酌予減列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000 萬元，以惕勵覈實編列預算。

提案人：

連署人：

蘇震清
林錫山
許添榮
71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08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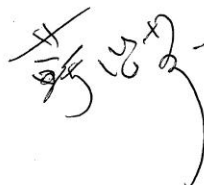
本年度預算數：6,254,245千元

建議：刪減1,000,000千元

增刪理由：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專業服務費，108年度預算數為6,254,245千元，查106年預算數3,620,400千元，決算數為2,538,795千元，執行率70%偏低，有擲節開支空間，建議刪減1,000,000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72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專業服務費」編列 62 億 5424 萬 5 千元，較上(107)年度預算增加 1 億 9533 萬 9 千元，增幅 3.22%，更較前(106)年度決算數 25 億 3879 萬 5 千元，大幅增加 37 億 1545 萬元，增幅高達 146.35%，顯見是項預算編列恐有過度寬列之虞，實際執行量能與執行效益恐有待審酌，考量中油公司於負擔巨額累積虧損下，應合理控管成本、擷節支出，爰提案酌予減列該公司 108 年度「專業服務費」預算 2 億元，惕勵覈實編列預算。

提案人：

連署人：

蘇震清
林錫山
林錫山
林錫山

7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08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使用材料費

本年度預算數：553,182,874 千元

建議：刪減 5,000,000 千元

增刪理由：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之使用材料費，108 年度預算數為 553,182,874 千元，經查 106 年預算數 503,194,097 千元，決算數為 441,513,800 千元，執行率為 87% 偏低，有擲節開支空間，建議刪減 5,000,000 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鄭運鵬

7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營業、非營業部分）提案表

單位、基金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V 】支出 【 】收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p225

款 項 目 節

科目（營運項目、業務計畫）名稱：損失與賠償給付

本年度預算數：1,047,505 千元

建議【 V 】刪減：500 萬元 【 V 】凍結數：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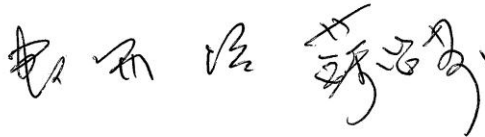
刪減或凍結理由：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列「損失與賠償給付」1,047,505 千元。

今年台灣中油公司煉製研究所 10 月 16 日發現 3 座加油站由桃園煉油廠所供應之 95 無鉛汽油經銅片測試不合格，發現疑似因其重組油工場所產之輕質摻配料品質不穩定所致，後續成立理賠專案小組，辦理消費者諮詢、鑑定及理賠事宜，以示對消費大眾負責。台灣中油公司為我國重要燃料供應商，應檢討追究相關疏失，避免此情形再度發生，維護民眾財產安全。

基此，建議刪減「損失與賠償給付」預算 500 萬元，並凍結 10%，待台灣中油公司提出改善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75

10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180 頁

【】歲入—增列：

【】歲出—【●】刪減：5,10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11,000 千元

建議刪減數：5,100 千元

刪減理由：

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製造費用項下「賠償-公害賠償」預算 編列 5,100 千元，以賠償空氣、廢水、環境等污染罰款。爰提案刪減本年度預算數 5,100 千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76

12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93

案由：108 年度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單位預算，油氣輸儲費用說明項下「修理保養及保固費」乙項，計編列新台幣 1,626,862 千元，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

目前桃園市復興區族人都殷切期盼當地能有一座加油站，以嘉惠後山地區民眾生活生產計及觀光遊客之服務。然而目前中油在桃園市復興區設立加油站的進度緩慢且無進展。建議預算凍結百分之 30，俟台灣中油公司提出具體時程，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高以明

周煥奇

7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93 頁

【】歲入—增列：

【】歲出—【●】凍結：預算數 1/3

本年度預算數：1,397,775 千元

建議凍結數：預算數 1/3

凍結理由：

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油氣輸儲費用項下「機械及設備修護費」預算鎮編列 1,397,775 千元，辦理油管、管線等設備檢修費。惟中油漏油事故頻傳無法改善，但中油老舊儲槽管線設備的自主管理檢查僅以“目視”判斷管線是否異常，無法運用數據可性度風險管理預防洩漏。爰提案凍結預算數 1/3，俟中油公司於一個月內提出相關報告，包括參考美國石油協會(API)標準，進行石化產業的設備安全風險評估，檢驗中油儲槽及管線之風險評估方法是否有符合國際標準，並經第三方檢驗認證，並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相關報告說明，俟經同意後予以動支。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78

12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油氣輸儲費用-專業服務費」

編列 11 億 4073 萬 5 千元，經查 107 年度預算數僅編列 10 億 3204 萬 5 千元，預算編列增加 1 億 869 萬元；再查，又以「委託檢驗試驗費」增加 7300 萬元為主；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的籌編工作進行時，行政院長賴清德公開表示各部會應以「目標導向、實質檢討」的零基預算精神，盤整施政計畫的優先順序，並依「先減法、後加法」原則編列；惟中油公司於 108 年度「油氣輸儲費用-專業服務費」預算編列比去年增加約 10%，未見樽節，亦未遵循零基預算精神編列預算，爰提案減列「油氣輸儲費用-專業服務費」經費 1 億元。

提案人：



孔文吉

周子喬

79

6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94

案由：108 年度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單位預算，油氣輸儲費用說明項下「專業服務費-委託檢驗試驗費」乙項，計編列新台幣 978,903 千元，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有鑒於油氣輸儲費用說明項下「專業服務費-委託檢驗試驗費」乙項係油槽開放檢查，油氣檢漏等檢驗。107 年 11 月間發生台灣中油桃園煉油廠 95 無鉛汽油不合格事件，影響許多開車的民眾。近年 104 年度至 107 年 8 月間，台灣中油公司發生多起重大工安事故，如：106 年度之 815 停電事故造成全國分區輪流停電；107 年 1 月 29 日中油「桃園第二柴油加氫脫硫工場」加熱爐出口端管線爆炸火警事件。是以，台灣中油公司應從管理制度層面全面盤點，強化製程安全管理制度，落實風險評鑑機制之運作。爰建議預算凍結 30%。俟台灣中油公司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王心輝
周峰壽

8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51,000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108 年度預算案油品行銷事業部編列 251,000 千元，賡續辦理管線智慧型 IP 檢測。經查：台灣中油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因轄屬長途管線使用已逾 30 年，為預防發生油料洩漏引發工安暨公安事故及環境污染事件，規劃進行輸送管線 IP 檢測作業，惟執行進度緩慢，截至 107 年 10 月止規劃進行 IP 檢測之管線尚有 39 條尚未完成發包作業。爰提案凍結 20%，請台灣中油公司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煇齊 8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油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V】減列：2000 萬 【V】凍結：3000 萬元

案由：

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油品行銷事業部編列 2 億 5,100 萬元，賡續辦理管線智慧型 IP 檢測。經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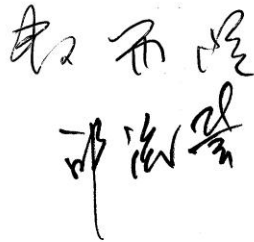
106 年度至 108 年度各年度規劃進行檢測管線數量分別為 17 條、30 條及 5 條，惟截至 107 年 10 月油品行銷事業部 106 年度 IP 檢測規劃計 17 條，僅通霄中繼站至台中供油 2 條、高廠至橋頭 8 到 16 吋 6 條決標，其餘 9 條管線尚未完成發包作業；107 年度 IP 檢測規劃 30 條，進度尚停留於辦理發包階段，致 106 年度管線 IP 檢測作業預算數 1 億元，決算數僅 2,607 萬 6 千元；107 年度管線 IP 檢測作業預算案數 3 億 900 萬元，尚未執行，允宜積極辦理，以加強管線之管理維護。

台灣中油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因轄屬長途管線使用已逾 30 年，為預防發生油料洩漏引發工安暨公安事故及環境污染事件，規劃進行輸送管線 IP 檢測作業，惟執行進度緩慢，截至 107 年 10 月止規劃進行 IP 檢測之管線尚有 39 條尚未完成發包作業，允宜積極辦理，以確保輸油作業安全，消弭潛在公共安全風險。故提案刪減 2000 萬元，凍結 3000 萬元，待提出檢討計畫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8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96 頁

【】歲入—增列：

【】歲出—【●】刪減：2,51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3,510 千元

建議刪減數：2,510 千元

刪減理由：

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油氣輸儲費用項下「~~賠償~~—~~公害賠償~~」預算編列 3,510 千元，以賠償油庫與貨車空氣汙染罰款。爰提案刪減本年度預算數 2,510 千元。

損失與賠償給付
給付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83

12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其他營業成本－探勘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5,003,913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鑒於國內所需能源幾乎全數仰賴進口，為提高我國自產能源比例，台灣中油公司長期投入國內、外與海域之油氣探勘工作；108 年度預算案「其他營業成本－探勘費用」賡續編列 5,003,913 千元。經查：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賡續編列「探勘費用」費用，較 106 年度決算數據增，允宜強化執行力，避免鉅額保留。另鑒於海外油氣探勘時程長且風險高，近年積極於非洲等地合作探勘油氣，該地區政治情勢相對不穩定，允應密切留意相關風險並妥為因應。爰凍結 20%，請台灣中油公司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峰秀

84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凍結案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其他營業成本-探勘費用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其他營業成本-探勘費用」編列 50 億 391 萬 3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數 21 億 9570 萬 1 千元，遽增 28 億 821 萬 2 千元，增幅達 127.9%，惟查台灣中油公司長期持續投入鉅資進行國內、海域及國外礦區之油氣探勘，但海外探勘政治性風險偏高，往往造成該公司油氣探勘損失，宜參酌以往年度執行量能核實編列探勘費用，並審慎評估區域風險，以提升油氣探勘績效，以避免發生預算執行進度落後及經費鉅額保留情形，爰提案酌予凍結該公司 108 年度「探勘費用」預算 10%，俟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The image shows three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first signature is the largest and most prominent, appearing to be '蘇震清'. To its right are two smaller signatures, one above the other, which appear to be '李俊毅' and '黃國昌'.

85

2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其他營業成本—探勘費用-服務費用—

3,725,932 千元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30%

案由：

查中油與台電公司於今年，簽署「宜蘭縣仁澤-土場地熱區地熱探勘與發電開發營運」合作意向書，於宜蘭原民地區發展地熱探勘。

惟宜蘭縣大同鄉屬原住民鄉鎮，中油公司於原民鄉鎮開發應符合原住民族基本法相關規定，踐行知情同意權並研議與當地部落合作之共管機制。

爰此，其他營業成本—探勘費用-服務費用，提案凍結 30%，待中油公司研議於原住民族地區開發踐行知情同意權及與當地部落合作之共管機制各項具體措施，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連署人：

周子齊

許愛清

86

22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100

案由：108 年度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單位預算，探勘費用說明項下「專業服務費－委託檢驗試驗費」乙項，計編列新台幣 3,441,715 千元，刪除 20%。

說明：台灣中油公司長期持續投入鉅資，進行國內、海域及國外礦區之油氣探勘，惟鑒於國內外油氣探勘、佐證、開發及生產等階段時程長，且海外油氣探勘地區性政治風險相對較高，應密切留意相關風險並妥為因應，並加強對國際能源資源及地區政治情勢之掌握，以避免發生投入鉅額探勘經費後，復因諸多因素而退出，致影響油氣探勘績效。建議預算刪除 20%。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王明

周子香

8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油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出一【V】減列：4 億元 【】凍結：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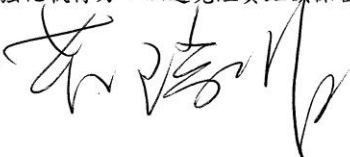
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書所載，「探勘費用-專業服務費-委託檢驗試驗費」34 億 4,171 萬 5 千元，經查：

台灣中油公司長期持續投入鉅資，進行國內、海域及國外礦區之油氣探勘，惟鑒於國內外油氣探勘、佐證、開發及生產等階段時程長，且海外油氣探勘地區性政治風險相對較高，造成該公司以往年度油氣探勘損失，例如：該公司前幾年陸續遭遇委內瑞拉東、西帕里亞礦區受委內瑞拉礦區國有化政策，強制徵收該公司權益；厄瓜多政府修改石油法，規定外資油公司之礦區合約必須由原生產合約轉換為服務合約等損失。利比亞 Murzuq 162 礦區截至 107 年 8 月累計投入探勘費用 4,238 萬美金，因利比亞仍持續動亂，考量礦區政治、技術、安全等風險因素，已通知利比亞國營油公司(NOC)終止礦區契約，正式退出礦區，終止探勘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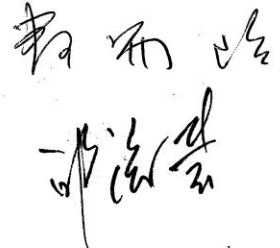
上述案例顯示，海外探勘風險甚巨，該公司投入生產中礦區各項油氣生產工作，除宜加速已發現礦區之佐證評估，儘早規劃投產外，並宜加強對國際能源資源及地區政治情勢之掌握，以避免發生投入鉅額探勘經費後，復因諸多因素而退出，致影響油氣探勘績效。

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賡續編列「探勘費用」50 億 391 萬 3 千元，較 106 年度決算數遽增，允宜強化執行力，以避免經費鉅額保留。故提案減列 4 億元。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8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其他營業成本—探勘費用—材料及用品費

歲入— 歲出—392,678 千元

減列：

凍結：30%

案由：台灣自有能源甚少，95%以上之能源均仰賴進口，凸顯台灣能源供給及石化產業供應鏈之脆弱。為配合政府擴大天然氣使用，中油公司也將「多元能源來源，確保穩定供應」列為策略目標。台北市美國商會公布之《2018 台灣白皮書》亦認為，台灣液化天然氣之能源占比高達 50%，在面臨惡劣氣候或軍事封鎖時將陷入無電可用之窘境。作為左右台灣能源政策的重要國營企業，中油公司應就多元能源來源之目標，提出更具體可行之規劃。

爰此，提案凍結該經費 30%，俟中油公司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能源多元來源之探勘成效評估」及「天然氣發電穩定性、風險評估及因應作為」專案報告，始可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Kalu Yun Paul
89 周呼齊霞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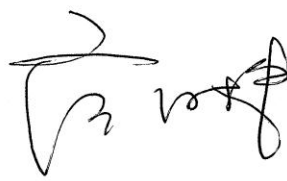
128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探勘費用-使用材料費」編列 3 億 4396 萬 3 千元，經查 107 年度預算數僅編列 3 億 1971 萬 9 千元，預算編列增加 2425 萬元；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的籌編工作進行時，行政院長賴清德公開表示各部會應以「目標導向、實質檢討」的零基預算精神，盤整施政計畫的優先順序，並依「先減法、後加法」原則編列；惟中油公司於 108 年度「探勘費用-使用材料費」預算編列比去年增加約 7.5%，未見樽節，亦未遵循零基預算精神編列預算，爰提案減列「探勘費用-使用材料費」經費 2425 萬元。

提案人：


孔文吉
周子香 啟

90

9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其他營業成本—什項營業成本-3,999,493 千元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30%

案由：

查花東地區近年來人口流失嚴重，緣於產業發展落後之故。為區域均衡發展，中油公司執行業務應本於企業社會責任，就原民產業予以扶植。

爰此，其他營業成本—什項營業成本，提案凍結 30%，待中油公司就扶植原民產業研議具體措施，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連署人：



9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什項營業成本-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2534 萬元，經查 107 年度預算數僅編列 1918 萬 6 千元，預算編列增加 615 萬元；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的籌編工作進行時，行政院長賴清德公開表示各部會應以「目標導向、實質檢討」的零基預算精神，盤整施政計畫的優先順序，並依「先減法、後加法」原則編列；惟中油公司於 108 年度「什項營業成本-印刷裝訂與廣告費」預算編列比去年增加，未見樽節，亦未遵循零基預算精神編列預算，爰提案減列「什項營業成本-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經費 600 萬元。

提案人：



孔文吉
周峰齊

92

2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行銷費用」編列 193 億 9441 萬 2 千元，經查 107 年度預算數編列 180 億 7086 萬 6 千元，預算編列增加 13 億 2355 萬元；再查 106 年度決算數為 162 億 3400 萬 4 千元；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的籌編工作進行時，行政院長賴清德公開表示各部會應以「目標導向、實質檢討」的零基預算精神，盤整施政計畫的優先順序，並依「先減法、後加法」原則編列；惟中油公司於 108 年度「行銷費用」預算編列比去年增加約 7.2%，與 106 年度決算數相比，幅度增加高達 13%！行銷費用年年劇增，未見樽節，亦未遵循零基預算精神編列預算，爰提案減列「行銷費用」經費 10 億元。

提案人：

孔文吉
周煒奇

93

72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營業費用-行銷費用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營業費用-行銷費用」編列 193 億 9441 萬 2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加 31 億 6040 萬 8 千元，增幅 19.47%；惟查 108 年度預算案所編列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均較 106 年度決算數低，分別減少 5.93%、3.48%，營業毛利更大幅減少 34.8%，然而 108 年度之行銷費用反而大幅增加 19.47%，預算編列合理性恐有待審酌，爰提案酌予減列其「行銷費用」2 億元，以惕勵其強化相關成本管控與營業績效，核實編列預算支出。

提案人：

連署人：

The image shows several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largest signature is '蘇震清' (Su Zhenqing). To its right is a smaller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李俊毅' (Li Junyi). Below these are two more signatures, one of which is partially obscured by the number '94'. The number '94' is written in a large, bold, handwritten font at the bottom center of the signature area.

2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行銷費用—19,394,412 千元

頁數：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30%

案由：

能源轉型為國際趨勢亦為我國重要能源轉型政策，查中油公司為因應產業 5+2 政策以及 2040 汽機車全面電動化，已積極研議綠能產業布局，並積極投入發展電池，致力發展自有電池品牌。

承上，就綠能發電，中油目前結合加油站有設置太陽能板發電，並預計日後將推行地上型太陽能發電，以助達成 2025 年再生能源發電占總發電 20% 之政策目的。

爰此，為區域均衡發展，中油就綠能產業發展應積極研議，優先於東部地區設置綠能發電設施，以及綠能產業相關據點。

綜合上述，爰提案凍結行銷費用 30%，待中油就其推展綠能產業，優先於東部地區拓展研擬具體方案，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連署人：

周峰秀霞

許慶清 95

22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112

案由：108 年度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單位預算，行銷費用說明項下「旅運費」乙項，計編列新台幣 685,525 千元，凍結 3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說明執行成效後始得動支。

說明：

有鑒於該公司 104 年度至 106 年度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預算數執行率分別僅為 72.30%、44.01%及 80.69%、42.00%，除 106 年度國外旅費預算執行率達 8 成外其餘執行率偏低，大陸地區旅費更不足 5 成。台灣中油公司近年度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預算執行率偏低，允宜參酌營運實需與近年度預算執行情形，秉持節原則照實編列建議預算凍結百分之 30，俟台灣中油公司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連署人：

王明輝

周子秀

96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預算刪減案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營業費用-管理費用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營業費用-管理費用」編列 16 億 5730 萬 8 千元，較前（106）年度決算數增加 1 億 9262 萬 2 千元，增幅 13.15%；惟查該公司近年陸續發生重大工安事故，如 106 年度 815 停電事故、107 年度「桃園第二柴油加氫脫硫工場」加熱爐出口端管線爆炸火警事件等，不僅造成重大財務損失、影響國內供電安全與穩定，更引發公共安全疑慮，顯見其工安管理機制仍有待檢討改進，爰提案酌予減列中油公司 108 年度「管理費用」預算 3%，以惕勵其強化製程安全管理制度、落實風險評鑑機制，並引進外部監督機制、加強資訊公開，俾利督促國營事業工安管理之強化與落實。

提案人：

連署人：

蘇震清

林錫山

李俊卿

9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管理費用」編列 16 億 5730 萬 8 千元，經查 107 年度預算數編列 14 億 6051 萬 6 千元，預算編列增加 1 億 9679 萬 2 千元；再查 106 年度決算數為 14 億 6468 萬 6 千元；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的籌編工作進行時，行政院長賴清德公開表示各部會應以「目標導向、實質檢討」的零基預算精神，盤整施政計畫的優先順序，並依「先減法、後加法」原則編列；惟中油公司於 108 年度「管理費用預算編列比去年增加約 13%，與 106 年度決算數相比幅度增加同樣高達 13%！管理費用突然劇增，未見樽節，亦未遵循零基預算精神編列預算，爰提案減列「管理費用」經費 1 億 5000 萬元。

提案人：

孔文吉

同好香霞

98

2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編列 19 億 8573 萬 9 千元，經查 106 年度決算數僅為 15 億 4276 萬 6 千元，兩相比較後今年度預算金額竟比 106 度決算數幅度增加高達 22%！研究發展費用劇增，未見樽節，爰提案凍結「研究發展費用」經費 2 億元，俟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研究發展費用執行成果與效益之專案報告，經審議通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王明輝

孔文吉

周子齊

9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研究發展費用—專業服務費用

歲入— 歲出—183,700 千元

減列：

凍結：>0%

案由：中油公司為了配合政府推動節能減碳與綠能產業政策，積極研發潔淨能源，將強推動太陽光電、智慧綠能加油站、品牌電池、生質燃料、地熱、氫能等替代能源。

惟相關研發計畫欠缺對花東地區、偏遠地區以及原住民地區試驗及規劃。以「台灣中油智慧綠能加油站」為例，於台南前鋒路為示範站，未能納入東部地區的考量評估。其他電動車業基礎建設換電站是否在花東、綠島、蘭嶼地區推動，以及太陽能發電能否在花東地區尋覓示範點等。台電在思考綠能產業的發展時，應該顧及原住民地區、東部地區及偏遠地區。

爰此，提案凍結該經費>0%，俟中油公司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綠能產業在原住民地區、東部地區及偏遠地區之應用」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100 周峰秀 13/10/18

12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研究發展費用-材料及用品費—143,199 千元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30%

案由：

能源轉型為國際趨勢亦為我國重要能源轉型政策，查中油公司為因應產業 5+2 政策以及 2040 汽機車全面電動化，已積極投入發展電池，並致力發展自有電池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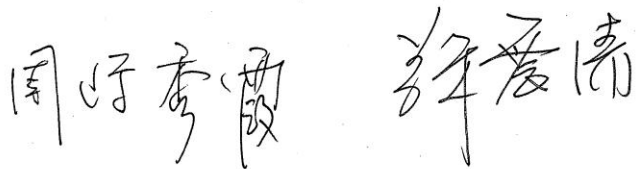
惟中油研發自有電池應積極與國內相關中小企業合作，幫助打造台灣儲能產業，產業鏈。

爰此，研究發展費用-材料及用品費，提案凍結 30%，待中油就自我電池品牌發展研議與國內中小企業合作之各項具體措施，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連署人：



101

224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天然氣事業部第三座
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

歲入— 歲出—3,547,670千元

減列：

凍結：30%

案由：在深澳電廠宣布填建後，為填補天然氣缺口，中油公司在觀塘興建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在政府擴大天然氣使用之政策下，天然氣接收站亦成為重大建設目標之一。

惟第三接收站開發案環境評估備受爭議，除了開發範圍發現保育類動物多背孔珊瑚與小燕鷗等，也威脅到大潭藻礁並引發環保團體關注。基於對於環境保育之社會責任，中油公司應審慎評估開發案對當地生態之衝擊，並研議保育對策。

爰此，提案凍結該經費30%，俟中油公司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觀塘三接開發案對大潭藻礁、保育動物之環境影響評估」專案報告，始可動支。

提案人：高潞以用



102 周峰齊 蔡啟芳

13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547,670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賡續編列「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3,547,670 千元。經查：本案投資計畫因站址發現一級保育類動物，致相關證照許可之審查未如預期，影響計畫執行進度，該公司雖提出迴避替代修正方案，並經審議通過，惟計畫尚待配合修正，且環保團體反對聲浪似未完全緩解，鑑於該計畫影響國內整體供氣穩定及安全，應儘速妥適修正計畫內容，並持續加強溝通，俾利計畫之順利推動，及時彌補能源供應缺口。爰提案凍結 20%，請台灣中油公司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喬

103

機關(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天然氣事業部第三座接收站投資計畫因站址發現一級保育類動物，致相關證照許可之審查未如預期，影響計畫執行進度，台灣中油公司雖提出迴避替代修正方案，並經審議通過，惟計畫尚待配合修正，且環保團體反對聲浪似未完全緩解，鑑於該計畫影響國內整體供氣穩定及安全，爰提案凍結「第三座液化石油氣接收站投資計畫」費用 10%，待中油公司提出修正計畫及與社會溝通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高志鵬



104

20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78,056 千元

建議：凍結 20%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新增「永安廠增建儲槽投資計畫」、「NO.19 鍋爐汰舊更新投資計畫」，108 年度分別編列預算 76,958 千元及 1,098 千元，合計 78,056 千元。經查：本案投資總額龐鉅，惟替代方案說明均偏簡略；另舉債籌資比率偏高，又恐因環保問題或工安事故遭遇民眾抗爭造成工期延宕，允宜就污染防治作妥善規劃與設計，事前積極與地方政府及當地居民溝通，並於施工期間加強工安控管。爰提案凍結 20%，請台灣中油公司對此研提專案管理專報，送經濟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峰齊

105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油公司

單位預算書頁次：

款項目節

【V】歲入—【V】增列：1000 萬 【】凍結：萬元

案由：

中油公司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列轉投資收益 4 億 5,375 萬 7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數減少 3 億 386 萬 4 千元，減幅 40.11%。經查：

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計轉投資收益較 107 年度預算數減少逾 4 成，且較 105 及 106 年度決算數減少逾 6 成，又部分轉投資事業連續 3 年發生虧損或經營情形惡化嚴重，除預計解散清算者應按規劃妥適辦理外，允宜責成公股代表督促轉投資事業開源節流，改善營運績效，或促請按預計進度完成建廠計畫，以維護投資權益。故提案增列 1000 萬。

提案人：莊瑞雄

連署人：

106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預算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因應天然氣能源政策布局，中油近年除擴張海外天然氣國際採購布局外，擬新增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儲槽設備建置、新設陸管等一系列天然氣能源建置。近年中油工安意外頻頻，因應政府積極推動再生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天然氣市場可望持續成長，爰建請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務必強化天然氣管線安全維護、建立3D電子圖資並隨時更新維修管理資訊，並公開於中油網站以提供民眾隨時查詢。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107

3

10.3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預算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中油積極規劃高雄煉油廠轉型為國家級「新材料循環經濟產業研發專區」，然高雄煉油廠有許多值得保存的建物設施，如高煉「工」字形的總辦公廳、協助廠區運作的僅存鐵道、由王大閔建築師設計的「中山堂」，亦保留日治時期排水系統、動力系統、汙水處理系統，均為彌足珍貴的工業遺產，爰建請台灣中油務必認知到文化資產的不可逆及中油應當肩負的社會責任感，積極興闢循環經濟產業園區的同時，應戮力保存高雄煉油廠產業文化資產。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108

4

100.4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預算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今年十月，中油桃園煉油廠爆發95無鉛汽油經銅片測試結果不合格，可能導致車主儀表失靈，提供品質不穩定的油品遍及全國159座加油站，中油本次出包損失金額逾新台幣20億元，而民眾對中油的信心亦大打折口。爰要求台灣中油股份公司允應加強源頭管理，依不同摻配階段測試品質以確保品管一致性及穩定性。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109

5
101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預算案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今年十月二十日發生中油管線破裂，油污自二號與三號碼頭之間的地下排水箱涵溢出，造成台中港碼頭嚴重污染。爰要求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刻正究責檢討，另應針對中油港務人員開設生態保護、油品災害防治搶救及確保災後生態復原等相關課程，並做為年度績效考評依據，俾建立中油人員對生態維護、永續環境之公民責任。

提案人：邱議瑩



連署人：



110

6

No. 2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主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鑒於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顯示之營運成本率為 97.4%，較 106 年度決算 94.3%，高出 3.1 個百分點，而 108 年度轉投資收益則較 107 年度預算數減少 3 億 386 萬 4 千元，減幅 40.11%，顯見該公司 108 年度經營績效相對偏低，應積極檢討改善其煉製結構、降低資金籌措成本、落實監督轉投資事業經營，以有效抑減營業成本及費用、改善經營績效；另查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該公司經管資產仍有低度利用土地 5 筆、閒置土地 5 筆，合計 106 年度即須負擔地價稅達 4,096 萬元，顯見其經管土地及建物低度利用或閒置等情形，亦造成該公司不經濟之財務負擔，爰請台灣中油公司積極檢討其資產管理規劃，有效活化閒置、低度利用及不經濟使用之不動產，以發揮經管資產效益、確實提升資產運用效能。

提案人：

連署人：

The image shows two sets of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first set, on the left, consists of two overlapping signatures, with the top one being more legible and appearing to read '蘇震清'. The second set, on the right, also consists of two overlapping signatures, with the top one appearing to read '蔡啟芳'.

111

23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配合政府環保及電動機車發展政策，於 107 年度起接受經濟部工業局補助辦理「智慧電動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並於 108 年度預算案「遞延負債」科目項下編列工業局補助款 3 億 9000 萬元，惟查台灣中油公司執行本計畫，本應於 107 年度至 109 年度分別新增建置 160 站、390 站、450 站能源補充設施，並於 110 年及 111 年辦理能源補充設施之設備擴建，然首年度建置目標 160 站截至今（107）年 10 月底均未建置完成，恐有礙後續計畫執行，爰請台灣中油公司積極檢討該計畫管控機制與辦理期程，於二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俾利如期達成推廣電動機車政策目標，促進國內相關產業發展並落實節能減碳。

提案人：

連署人：

The image shows two columns of handwritten signatures. The left column contains two signatures, with the top one being '蘇震清' (Su Zhenqing) and the bottom one being '林錫山' (Lin Xishan). The right column contains two signatures, with the top one being '蔡啟芳' (Cai Qifang) and the bottom one being '林錫山' (Lin Xishan).

112

立法委員蘇震清 108 年度預算提案

提 案

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策略目標之一為「多元能源來源，確保穩定供應」，鑒於我國 98% 以上天然氣需依賴進口供應，天然氣儲運基礎設備之整備實攸關我國天然氣供應穩定安全及下游產業健全發展，然依據台灣中油公司資料顯示，該公司各儲氣槽之自備儲槽容量平均天數偏低，101 年度起天然氣最低存量可用天數均在 8 天以下，且呈現逐年下降趨勢，106 年最低存量可用天數甚至僅 6.3 天，遠低於「天然氣生產或進口事業自備儲槽容量」規定天然氣生產及進口事業迄 111 年底應至少自備 15 天之儲槽容量，爰請台灣中油公司應審慎推動「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並加強後續控管，俾利妥適管控相關建置期程與周邊規劃，以提高天然氣輸儲能力，維持我國天然氣儲輸供應穩定、促進相關產業健全發展。

提案人：



連署人：



113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公司

主決議

107 年 7 月 17 日媒體披露該台灣中油公司馬公行銷中心湖西庫區油槽發生漏油卻隱匿未報，且造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事件(油槽漏油累計 68.4 公秉)；又 107 年 8 月該公司綠島加油站又發生油槽漏油隱匿未報(洩漏油料計 3,745 公升)，嚴重影響台灣中油公司聲譽。台灣中油公司每年度雖投入鉅額環保相關支出，卻屢因違反相關環保法規而遭處罰，除造成環境污染並影響該公司企業形象，爰要求台灣中油公司應積極檢討強化內部管理並於一個月內提出書面專案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蔡希峰

114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中油公司辦理智慧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以建置能源補充設施。經查 107 年度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建置目標 160 站，截至 10 月底均未建置完成，爰要求中油公司應積極辦理以達成建置目標，促進產業發展以利政府推廣電動機車政策推行。爰要求中油公司於一月內就此提出對應方案，送交書面報告至本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15

12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近年度油氣探勘之新獲資源，除 105 年間陸上探勘於鐵砧山 C1 井新獲資源量 1.06 億立方公尺天然氣外，國外油氣探勘亦有部分新增蘊藏量與產量。惟該公司海域探勘過去年度(94 年度至 106 年度)累計虧損逾 27 億元，凸顯海域探勘之成效亟待加強。請台灣中油公司 3 個月內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參考運用！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子喬

116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為強化能源安全，政府積極推動能源多元化政策，然探勘工程耗費龐鉅，風險甚高，台灣中油公司長期以來油氣探勘所獲仍有限，自有油源占公司煉產量之比重甚低，106 年度該公司自有油田所獲原油 19 萬 3 千公秉占當年度煉產量 2,166 萬 2 千公秉之比率僅 0.89%。在天然氣方面，106 年度自有油田所獲天然氣 2.68 億立方公尺，占當年度煉產量 224.17 億立方公尺之 1.20%，且 106 年度自有天然氣產量占比均較 105 年度、104 年度為低。該公司近幾年度自有油源或天然氣占公司煉產量之比重仍未及 5%，凸顯自有油氣比重均偏低。請台灣中油公司 3 個月內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參考運用！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峰喬

117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我國自產能源不足，高度依賴進口，其中液化天然氣(LNG)進口後尚需仰賴後端設備完備方能順利運作。故儲運基礎設備之良窳及能否足敷中長期使用，攸關我國天然氣供應穩定安全，影響產業健全發展。鑒於天然氣發電成本較高，目前國內液化天然氣營運週轉天數，較煤炭及石油安全存量天數相對低。然為預防短期不確定因素發生，如：天然災害、海域封鎖、船隻故障、政治因素、戰爭等導致供氣中斷問題，維持一定儲氣量以確保天然氣供應安全仍有其必要！查 101 年度起最低存量可用天數均在 8 天以下，以 106 年為例，最低存量可用天數僅為 6.3 天實屬偏低！請台灣中油公司 3 個月內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參考運用！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118
周峰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截至 107 年 8 月底止經管土地及建物仍有多筆低度利用或閒置等情形，亟待積極檢討妥處。經查：台灣中油公司迄今仍有多筆低度利用或閒置之土地及建物，鑒於該等資產價值龐鉅，且每年須負擔地價稅 4,096 萬元，允應積極檢討妥處。請台灣中油公司 3 個月內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以提升資產運用效能！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峰秀霞

119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出借土地予各公務機關計 234 筆，面積 20 萬 9,800 m²(6 萬 3,464.5 坪)，108 年度預算案預估租金收入損失 1 億 4,654 萬 1 千元。經查：按國有財產法第 52 條之 1 第 3 項規定，非公用財產類之不動產為提高利用價值，得專案報經財政部核准與他人所有之不動產交換所有權。鑒於台灣中油公司無償出借土地予中央政府機關及地方政府數量繁多，如能秉持等值、雙贏原則依法辦理不動產交換，應可換入可產生收益之土地，另可減少借用行政相關成本支出並提升國有財產之調配效益。請台灣中油公司 3 個月內對此研提可行性評估專案報告，以提升資產運用效能！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煥奇

120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該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編列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內旅費 215,102 千元，其中國外旅費 42,417 千元，大陸地區旅費 5,334 千元，國內旅費 167,351 千元。經查：近年度國內外旅費整體預算執行率未達 8 成。鑒於近年度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預算執行率偏低，惟 108 年度預算案之相關經費僅大陸地區旅費減幅較大，國內外旅費整體預算減幅僅 5.08%，應參酌以前年度國外旅費執行情形，覈實編列預算。請台灣中油公司 3 個月內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參考運用！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同呼齊聲 121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 108 年度預算編列轉投資收益 4 億 5,375 萬 7 千元，較 107 年度預算數減少 3 億 386 萬 4 千元，減幅 40.11%。經查：108 年度預計轉投資收益較 107 年度預算數減少逾 4 成，且較 105 及 106 年度決算數減少逾 6 成，又部分轉投資事業連續 3 年發生虧損或經營情形惡化嚴重。請台灣中油公司 3 個月內對此研提改善專案報告，送經濟委員會作為未來轉投資參考依據！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陳超明

孔文吉

周煇壽

122

經濟委員會預算主決議

單位：經濟部主管台灣中油公司

案由：

有關中油公司煉製事業部經管之高雄煉油廠勞宅土地租金調整案，因現有勞宅約 1,157 戶，且住戶亦為中油公司多年之員工或眷屬，中油公司應本照顧員工眷屬，若依規定承租勞宅土地者，不分身分別與面積，本 (107) 年租金由 696 元調整至每戶 1,392 元，並自 108 年起每年增加 696 元至 120 年止。爰要求中油公司進行調整案前，應多向住戶溝通協商，以求取共識，未獲共識前，應暫緩執行調整案，再行協商溝通，以獲雙贏。

提案人：

連署人：

黃國治 郭世榮 許登清
邵建忠

123

173
1/11 新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歲入 【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主決議

案由：台灣中油公司，近年因業務需求需採購大量液鹼、漂白水，但遭其他廠商指稱因驗收不夠周延，產生罅隙使得標廠商交貨不實之情況。經了解實際情形：交貨時需由廠商須檢附公證單位之檢驗報告，但該檢驗報告卻由交貨廠商自行送驗；收料過程中，利用槽車重量判斷載運貨品之數量，若僅依據重量決定收貨品質，全然不管內容物是否符合規定之成數，無法掌握交貨品質。另部分得標廠商係產品之經銷商，並非產品的製造者，其報價竟低於生產製造商所提出之報價，綜上，顯示採購程序疑霧重重引起外界關注，中油公司應於三個月內完成近 5 年採購交貨情形之調查，釐清疑點並建立無爭議之採購、驗貨程序，作成書面報告送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



連署人：



123-1

主席：休息 10 分鐘後進行協商。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進行協商。

（進行協商）

主席：我們先處理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的預算。首先討論營業總支出部分。第 1 案、第 2 案及第 3 案是關於「服務費用—郵電費」，請問各位委員有什麼意見？請主管單位說明。

郭董事長俊銘：請總經理先就預算部分做報告。

胡總經理南澤：關於第 1 案，因為 108 年 8 月郵資調漲，明信片也調漲，加上我們每年的用戶大概都會增加 10 萬戶左右，所以這部分的預算與今年相較起來增加了大約 1.3 億元，可否建議不要刪減？

主席：請教 4 億 3,654 萬 1,000 元與今年度相較，是增列還是減列呢？

胡總經理南澤：增列，增加 1.28 億元。

主席：我們依照莊瑞雄委員的提案減列 600 萬元，請問各位委員有無意見？

鄭委員運鵬：有關郵資部分，郵政公司二十幾年沒有調過，所以他們的確在去年時把它調到整數，以前還有 5 毛的計費，所以郵資的確有調整。當然，你們的電子化作業還是要處理，可是也不是你們想要電子化，用戶端就要讓你們電子化，因為大家可能還是希望能有帳單，所以這部分的確會增加。

主席：減列 600 萬元如何？還是如蘇震清委員提出的減列 200 萬元？或是凍結 20%？

胡總經理南澤：建議委員是不是不要這樣處理？因為我們有實際估算了，用戶數每年增加 10 萬戶，再加上去年 8 月的郵資調漲，這部分確實需要增加大約 1.3 億元，我們的預算只增加約 1.28 億元，所以事實上是這樣的需要，因此建議是不是不要……

孔委員文吉：請問上次的執行率是多少？

郭董事長俊銘：我們其實超支了，107 年截至目前為止超支七千九百多萬元。

主席：你們跟人家要錢時，要得比誰還快，叫你們牽自來水時，又比誰還慢。請問各位委員，這部分不要減列，照原列預算數通過，好不好？

郭董事長俊銘：謝謝各位委員。

主席：繼續處理第 4 案至第 6 案。「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共為 7,169 萬 1,000 元，請自來水公司報告。

胡總經理南澤：這部分也與前面的案子類似，我們的用戶數每年成長約 10 萬戶，最近又因為一例一休和紙張原物料價格大幅上漲，所以這部分的預算較 107 年度增加 638 萬元，建議可否不要刪減？

主席：你們的「印刷裝訂與廣告費」是用在什麼地方？

胡總經理南澤：在水費用戶繳費通知單、繳費憑證及一些收據，另外……

主席：那部分有郵電費，你們現在又有這筆費用。

郭董事長俊銘：郵電費是收據部分，我們要寄出水費帳單，一個是……

胡總經理南澤：另外還有電子發票中獎的通知單。

主席：依照蘇震清委員提案減列 300 萬元，請問有沒有意見？

郭董事長俊銘：太多了。

孔委員文吉：沒意見。

主席：你們大方一點，才減列 300 萬元。

胡總經理南澤：可否建議刪減 50 萬元？

郭董事長俊銘：漲價的不是自來水公司，是印刷廠對我們漲價。

孔委員文吉：哪一個原物料上漲？

郭董事長俊銘：紙張。

主席：萬一紙張的價格有降下……

孔委員文吉：你們 106 年度的結算數增加 854 萬 9,000 元，增幅是 13.54%，你們的結算與增加部分不成比例。

胡總經理南澤：因為 106 年 8 月後郵資才上漲，所以 106 年度的郵資費用比較低，那時候編列 107 年度……

主席：各位委員，他們這個印刷費用裡面的郵資好像都在上漲，我們就照原列數通過，好不好？

廖委員國棟：好。

胡總經理南澤：謝謝。

主席：處理第 7 案「服務費用—修理保養與保固費用」。請自來水公司說明。

胡總經理南澤：這一案主要是因為度量法規定每 8 年要汰換水量計，108 年度需汰換的水量計是 96 萬多支，比 107 年度的 84 萬支多了約 12 萬支，這個部分的材料、工資等等就增加了約 1.2 億元。另外，第二項就是管線修復費，主要是因為配合地方政府路權單位的路平專案，雖然我們的漏水案件數有減少約 4%，可是為了配合路修費提高，還有閘栓盒下地等等，讓這部分編列數也增了約 7,200 萬元。以上兩點向各位委員報告。

主席：裡面有補助路修專案的費用？

郭董事長俊銘：有包括在裡面，因為各地方政府都要求我們使用路修費。另外，我們的水表是 8 年汰換一次，8 年前時景氣很好，那一年的新建戶增加非常多，所以做 8 年汰換時，每一年的數量都會不一樣，下個年度是增加滿多的，所以這部分預算有增加，向各位委員報告。

主席：都市的不痛苦，但是鄉下的很痛苦，路修費非常貴，請問孔委員的看法？

孔委員文吉：你們增加的預算，到底現在差距是多少？

胡總經理南澤：我們 108 年度編列數大概比 107 年度減少 2,500 萬元，這部分主要是因為要汰換的水表數量增加比較多，有確實的需要。

孔委員文吉：水表汰換？

胡總經理南澤：是，與 107 年度比較約增加 12 萬支。

主席：第 7 案是賴瑞隆委員提案減列 2,000 萬元，我們減列 1,000 萬元如何？

胡總經理南澤：建議是不是不要刪減？因為確實是……

主席：等一下賴瑞隆委員來的話……

胡總經理南澤：因為我們這 12 萬支都要……

主席：請問鄭運鵬委員有什麼意見？這是你們提的案子，我們尊重執政黨委員的意見。

鄭委員運鵬：你們可以接受多少？

胡總經理南澤：因為這些水表……

鄭委員運鵬：剛才是說有 20% 的需求嗎？

主席：地方的路修費有多少？

鄭委員運鵬：減列 500 萬元，可以嗎？

胡總經理南澤：因為水表如果沒有按照期程汰換完成，依照度量衡法，被標檢局查到還要罰款，所以這部分是否可以不要刪減？

主席：依照鄭運鵬委員的意見，減列 500 萬元，請問有無異議？

胡總經理南澤：太多了，可以減列 100 萬元嗎？500 萬元太多了。

主席：你們讓一位立法委員只減列 100 萬元，這樣不好看啦！

廖委員國棟：2,000 萬元的 10%。

胡總經理南澤：好，我們遵照廖委員的提議。

主席：第 7 案減列 200 萬元。

處理第 8 案「服務費用—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請自來水公司說明。

胡總經理南澤：這部分主要有新裝工程委外的經費，因為新裝收入增加，這部分相對也會增加，委外外包的經費約 1 億 2,000 萬元。另外，108 年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的圖資補正，這部分也較 107 年度增加約 1 億元。第三部分就是澎湖馬公的 4,000 噸海淡廠，我們會在年底完工，明年讓它加入營運，這部分估計在明年將增加三千多萬元經費。另外，客服專線明年可能會增加 8 席左右，本來是 47 席，預計增加至 55 席，這部分也包含基本工資、一例一休等費用，約增加一千多萬元。綜上，我們的編列數較 107 年度大約增加 3 億元。

廖委員國棟：很久沒有聽你們說到海淡的事情，請報告現在海淡的狀況，好嗎？

郭董事長俊銘：現在 4,000 噸的海淡廠，我們大概在 12 月底會完成試水。

廖委員國棟：現在還是只有澎湖？

郭董事長俊銘：對，現在就只有澎湖有海淡廠，目前蘭嶼與綠島的井水和河川水都足夠使用，因為有酬勤水庫，我們又在酬勤水庫上方挖了一口深井，因為尼伯特颱風的時候停水，所以我們立刻增設一口深井，所以那邊現在也不必擔心了。海淡的部分，這個 4,000 噸的……

廖委員國棟：遊客那麼多。

郭董事長俊銘：那部分沒有問題，我去看過兩次了。

廖委員國棟：現在說說澎湖的部分，很久沒聽到你們提到海淡了。

郭董事長俊銘：澎湖的 4,000 噸海淡廠剛剛完工，再加上備援的部分，所以這會增加費用，而且跟委員報告，今年澎湖是有史以來最枯旱的一年，水庫的水最少，但是澎湖的供水以海淡來供應，最高紀錄達到將近 80%，所以海淡每天增加 4,000 噸的部分會更能滿足地方的服務。

主席：董事長，你們又沒「棧儲」，為什麼都寫「棧儲」？我每次看到這個都覺得奇怪，我知道有棧板和儲藏，哪有「棧儲」？你們也沒有「包裝」，但是你們也寫「包裝」。

郭董事長俊銘：那是統一的名稱。

主席：有些名稱實在要改，不然我們常常看不懂。

鄭委員運鵬：其他部會也一樣，有些我們都看不懂，我們這個時代都看不懂。

郭董事長俊銘：報告委員，這是主計總處定的名稱標準，譬如包裝費……

主席：主計總處王科長，有時候這樣寫，我們看得莫名其妙，如果要問又怕是自己沒有學問，你們的名稱、科目和實際使用完全不一樣，請回去反映，好不好？不然在主計總處的預算處理，存之幾年要改了。

王科長儷倩：因為我們的名稱訂得比較具通用性，所以一般會在預算書上請他們再補充說明，便於彙整整體數字時可以一致性表達。

主席：我跟你們說，關於「棧儲」，你叫一般人來問，大家都會以為棧板和倉庫就是「棧儲」，我就覺得你們沒有「棧儲」，怎麼會有這個科目預算。

王科長儷倩：我們也有參考業界會計科目去訂定，如果真的需要調整會計科目，必要時也可以報予主計總處評估是否增列。

主席：這讓我們搞不懂，第 8 案……

孔委員文吉：請教你們的預算執行率是多少？

周處長瑞瑗：現在預算的執行差不多只剩兩千萬、三千萬元，預估全年度會超過……

郭董事長俊銘：我們會超支。

孔委員文吉：你們會超支嗎？

郭董事長俊銘：對，有可能會超支。

孔委員文吉：你們剛剛又說要做很多事情，現在預算增加三億多元，請問原來的執行率有達到九成五嗎？

郭董事長俊銘：今年沒有問題，今年應該會超過百分之百，今年有點超支。

主席：各位委員，本案減列 200 萬元，請問有無異議？

鄭委員運鵬：不要減列了。

主席：好，照原列數通過。

孔委員文吉：這筆預算原列三十幾億元，減列 200 萬元有困難嗎？

郭董事長俊銘：這已經算得很緊，都超支了。

孔委員文吉：前面的案子，都沒有刪減你們的預算，這筆是二十九億多元，僅減列 200 萬元，原本

賴委員的提案是減列 2,000 萬元。

郭董事長俊銘：因為我們的執行率幾乎都超過 100%，這個部分基本上沒有……

孔委員文吉：你們的執行率超過 100% 就一毛錢都不能刪減嗎？

鄭委員運鵬：減列就是超支了。

主席：主席剛剛已經宣告了，以後請及早反映。

處理第 9 案及第 10 案。「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原列 3 億 9,829 萬 5,000 元，請自來水公司說明。

胡總經理南澤：跟委員報告，這部分主要有兩項，第一項是工程諮詢服務費用，最主要因為我們明（108）年度輪到辦理 5 年一次安全評估的水庫增加了幾座，還有因為南化水庫淤積比較嚴重，我們要委外做一些防淤策略，這部分就增加大約一千多萬元。

第二項是委託檢驗試驗費，主要辦理分區計量管網的設置，這部分前幾年確實因為承包商的能力、家數比較少，所以我們辦理的件數比較少，不過我們今（107）年就已經進步了，原來是 3 件，今年變成 9 件，我們預計明（108）年度還會再增加，所以這個部分會增加的經費比較多，大概較 106 年度增加四千多萬元。另外就是電腦軟體服務的經費，也會增加一千六百多萬元。以上向各位報告。

郭董事長俊銘：跟各位委員報告，委託檢驗試驗的部分，我們的簡稱就是「測漏」，因為賴院長之前召集我們，就在為了解決五缺問題時。我們目前的漏水率大約降到 15.25% 左右，但是他要求在 120 年時要降到 10%，所以我們在這部分有增加工程量，過去一年大概都是三、四件，今年做了 9 件。

主席：郭董事長，你們降漏的預算已經 70 億元了，這邊你又說降漏。

郭董事長俊銘：70 億元是針對管線汰換的部分，這是費用的……

主席：研究的？

郭董事長俊銘：我們要測出哪一段漏水比較嚴重，就從那一段先處理，向您補充說明。

主席：各位委員，請問是否支持鄭運鵬委員的建議減列 5,000 萬元？

孔委員文吉：二百四十多億元……

主席：不是，是第 9 案和第 10 案。

胡總經理南澤：3.98 億元。

廖委員國棟：莊委員要說話了。

主席：莊瑞雄委員有沒有什麼意見？如果大家都不發言，本席要做裁決了。

莊委員瑞雄：不是不發言，實在是……

鄭委員運鵬：這部分沒有超支的問題。

胡總經理南澤：這部分前幾年的執行是不好，但是我們從今年開始進步很多，所以希望是不是可以不要刪減？

郭董事長俊銘：明年的預算數現在已經提前發包 5,700 萬元，因為發包率是 80%，明年要執行，這

是跨年度的。

鄭委員運鵬：好，減列 1,000 萬元。

胡總經理南澤：太多了，可以少一點嗎？鄭委員，減列 200 萬元，好不好？

郭董事長俊銘：減列 200 萬元，好嗎？

主席：莊瑞雄委員，你拿著麥克風但是不說話，本席要做裁示了。

莊委員瑞雄：現在看到你們每個年度預算的編列，很明顯今年與過去比較，看起來預算就是寬列很多。雖然多編了這麼多預算，到底最後會執行多少，其實連你們自己也不知道，所以你們真的要說明。針對寬列的預算所要執行的部分，當然以後對於漏水改善會有幫助，錢都投進去了一定會有幫助，哪會沒有幫助？如果都沒幫助就全部刪減好了。

問題在於我有一個感觸，我覺得錢一直在花，但是以我自己的選區來看也沒有改善。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的自來水布管率才 50%。

莊委員瑞雄：更別說自來水了，我自己住的村子，在整個村莊裡，我一輩子活到現在也不曾看過什麼叫做「自來水」。

主席：這樣實在很冤枉，那就減列 5,000 萬元好了。

莊委員瑞雄：不是，我主要是要聽他們說明，也就是寬列這樣的預算，到最後會達成什麼？現在的這筆預算光是與去年、前年做比較，我就覺得很奇怪。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主席，我們看到的就是數字顯示執行率差，然後他們說現在有進步，叫我們不能刪減，但是他們講的理由，我們都無法相信，屏東的自來水布管率只有百分之五十幾，花蓮是百分之八十幾，臺東也是只有百分之八十幾，你們的績效這麼差，又每一筆預算都說不能減，連 100 萬元都不能減列、不能凍結，自來水公司對我們原鄉部落、偏遠地區都沒有做到用水正義，結果還每一筆預算都不能凍結，這是你們自己失職，我聽到現在都快受不了了。

郭董事長俊銘：其實像是屏東的自來水普及率，如果以現在我們推動的速度來說，這是過去 20 年來最積極的一段時間，我們也知道莊委員的選區裡譬如九如、萬巒等很多鄉鎮，坦白說，自來水普及率並不高。

莊委員瑞雄：我那邊是零。

郭董事長俊銘：對，所以……

主席：除了鄭運鵬委員的地區大約是 99%，我們都是 60%、50%、70% 這樣的。

蘇委員震清：你住哪裡？

郭董事長俊銘：苗栗沒有。

蘇委員震清：我們那邊是平地，有 3%、5% 和 0% 的。

主席：他們這麼不照顧偏鄉，水庫地明明在我們鄉下，但是我們卻使用不到自來水，這樣要不要刪減他們的預算？

蘇委員震清：不是要刪減預算，我們只是希望他們能夠好好做事，反映這些狀況給大家知道，各位

委員當然都有建議權，但是大家商量、商量，我建議以凍結方式處理，不要刪減，凍結一些預算後，我們希望看到成果報告。憑良心說，自來水公司在屏東是如火如荼的在做，這是事實，但是高潞委員很關心、陳委員也很關心，我們希望看到其他鄉鎮也一起成長，所以我建議主席可否以凍結方式處理？

主席：凍結 2,000 萬元，很多都是這樣凍結的。

胡總經理南澤：建議委員是否不要凍結？因為凍結後預算不能動支，可能要到明年年底。

莊委員瑞雄：不然刪減 300 萬元？

主席：奇怪，中油可以凍結，經濟部每個單位都可以凍結，只有自來水公司不能凍結？

高潞·以用·巴魴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每一筆都不能凍結，連 100 萬元也不能減列，你們一年花多少錢？

莊委員瑞雄：刪減 300 萬元如何？

蘇委員震清：我贊成刪減多一點，尊重莊瑞雄委員的建議刪減 300 萬元。

郭董事長俊銘：好，謝謝。

蘇委員震清：這樣好嗎？真的要讓他們去做。我們不是開玩笑，我們是語重心長在說的。

主席：鄭運鵬委員提案的是減列 5,000 萬元，我們減列 1,000 萬元。

郭董事長俊銘：真的太多了，因為我們一直在改善，像剛剛提到的延管工程，因為有時候我們要做工程時，鄉鎮市公所的配合度也牽涉到路修的問題。

主席：董事長、總經理，經濟委員會裡很多都是邊緣地區來的委員，除了鄭運鵬委員以外，他是都市的，所以你們要讓邊緣地區的自來水普及率增加，好不好？

郭董事長俊銘：沒有問題。

主席：我們減列 500 萬元，可以嗎？

孔委員文吉：我還沒說山地原住民地區的自來水普及率是 20%，對不對？

莊委員瑞雄：你的地區是多少？

孔委員文吉：20%。

莊委員瑞雄：你家是 20%？

孔委員文吉：平均耶！

郭董事長俊銘：34%。

高潞·以用·巴魴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34%還敢說。

主席：減列 500 萬元。

郭董事長俊銘：太多了。

莊委員瑞雄：300 萬元就好了，錢拿來用在我們……

主席：你們是高高舉起、輕輕放下嗎？

莊委員瑞雄：不是，錢花多一點在我們屏東，好不好？

主席：好，減列 300 萬元。

鄭委員運鵬：我是尊重召委尊重到等裁示完我才敢發言，因為召委兩次點我的名字。我跟大家報告，其實剛剛董事長有提到一個延管工程不好做，因為過去自來水法裡沒有要求土地使用同意書，但是他們自己的細則裡把自己綁死，所以他們自己都要要求地主土地同意書，結果有的地主不願意、有的地主找不到、有的地主刁難他們，所以會變得很難執行。

現在為了服務大家，我們辦公室請自來水公司把那個自我設限的土地使用同意書規定拿掉，有用水需要時，地方政府同意就可以去施工，這樣大家才会有水可用，所以我們幫大家解決這些問題。我自己的選區裡也不是全面普及，有些二十、三十年無法裝設的，如果不把那個同意書規定拿掉，再過 20 年，他們還是無法把管線鋪進去。

所以，我們雖然普及率高，但是我還是有照顧到各位委員先進們，你們沒有看到的問題，我幫你們解決掉了，所以給他們這些預算，讓他們去做，沒有做到再找他們算帳，找我算帳都沒有關係。

主席：鄭委員，你這樣會增加我們的困擾，等一下他們會說水是大家在用，經過我的土地，不然也讓政府去把它承租下來支付租金，天天來找我們民意代表，我們會受不了。

鄭委員運鵬：所以召委就知道他們的困難在哪裡。

主席：所以都市與鄉下的看法就不一樣。

鄭委員運鵬：你不能這樣要叫人家裝，又要控制人家……

主席：不是叫人裝，因為經過管線，你不能這樣處理，這樣是共產、鴨霸國家。

鄭委員運鵬：不是，有些是找不到人的，經地方政府協調就可以施工，現在自來水公司自己綁死土地使用同意書一定要所有權人簽到確認，他們才敢施工，這是自己綁死自己。

主席：我覺得很奇怪，都市這方面的問題就很少，道路開了，很少……

鄭委員運鵬：很多，不然我怎麼會知道。

蘇委員震清：準備進行下一案！我跟你們說，你們兩位的意見我都接受，因為這些情況都有發生，我都親身體會過，鄭運鵬委員說的是事實，召委說的也是事實，但我覺得有些地方真的要看如何權宜處理，我真的沒有騙人，大家都碰到的。現在繼續處理啦！召委，等一下話多講多出錯，趕緊。

主席：你要趕回屏東喔？

蘇委員震清：趕緊處理啦！

主席：第 11 案至第 13 案皆屬同一科目，所以統一討論。

現在處理「銷售成本」部分。編列 241 億 9,218 萬 7,000 元，賴瑞隆委員提案建議減列 2 億元；針對「材料及用品費」編列 26 億 6,958 萬 8,000 元，蘇震清委員提案減列 1,000 萬元；有關「印刷裝訂與廣告費」部分，林岱樺委員提案減列 11 萬 6,000 元，即預算之六分之一。請自來水公司說明。

胡總經理南澤：這個案子跟前面的第 9 案類似，因為已經刪減 300 萬元，所以不要再減列，以及第 7 案也一樣，都包含在內，就是第 7 案及第 9 案一個刪減 200 萬元，一個刪減 300 萬元，都已經

刪減過，建議……

孔委員文吉：我們現在是看多少經費的預算？是兩百多億元嗎？

周處長瑞瑗：241 億元，但這與前面 10 個案子有重疊關係，前面是按照用途別科目刪減，而這是照原竣工之各項用途別合併處理的，等於有點重複交叉的意思。

主席：這樣我們看起來有時候會看得「霧嘎嘎」，有橫的、也有直的，是十字形的預算。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是大的科目嗎？

主席：大科目下的……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要不要直接在大的科目項下刪減預算？

孔委員文吉：你們要說明一下兩百四十多億元的預算主要是做什麼？你們不要說前面已經討論過，也已經刪減。你們要說明一下這兩百多億元的經費用途。

胡總經理南澤：這主要是最近這幾年完工湖山水庫下游淨水場工程及管線，另外板二計畫部分，由翡翠水庫支援新北地區用水，已經陸續完工入帳，這部分的折舊就增加約 4.37 億元。其次，用人費用部分，因為我們 108 年度要補足空缺五百多人，以及 107 年度調薪 3.2%，所以用人費用也增加約 3.33 億元。再者，關於動力費部分，因為台電去年取消優惠用電，減少 5% 左右，電費也調漲 3.46%，而且我們新增很多加壓站工程加入營運，所以這部分也增加約三億多元。還有剛才向各位委員報告的部分，108 年度水量計汰換較 107 年度增加 12 萬支，這部分也增加機修費 2.09 億元。上述幾項預算加總後比 107 年度增加。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比 107 年度增加多少？增加 5.37 億元？但是你們在 106 年的決算本來是兩百三十幾億元，對不對？然後剩餘數高達 10 億元。

郭董事長俊銘：這兩年如果有創造一些盈餘，其實是在類似這種原本營業支出項目中節約，因為我們一年買水大約要 25 億元至 30 億元之間，電費也大約在 28 億元至 30 億元之間，就這些費用而言，如果我們處理好水源調度，購水費用就會降低，這並不是我們的執行率低，如果執行率到達這麼好的程度，我們就會節約……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賴瑞隆委員提案的意思是，105 年及 106 年的剩餘數皆達 9 億元至 10 億元，就是連 2 年都剩餘 9 億元至 10 億元，而且每年的「銷售成本」都高編 10 億元。你們今年又增加五億多元，未來我們預期剩餘數可能會增加十幾億元。

胡總經理南澤：105 年度的情況比較特殊，因為 105 年度取消三節慰問獎金，所以這部分回充回來，增加約 8.5 億元，這是因政府政策取消公教人員三節慰問金所致。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還有什麼？

郭董事長俊銘：台電因為燃料成本提高，所以去年取消過去固定 5% 的優惠，導致我們的成本提高。

胡總經理南澤：而且他們又調漲電費 3.46%，所以動力費也增加。我們配合水利署作業。

主席：關於「銷售成本」部分，減列 1 億元，因為剛才提到每年結餘有 7 億元至 9 億元……

孔委員文吉：他們每年結餘數是 9 億元至 10 億元，然後……

主席：對啦！9 億元至 10 億元，有高編的情形，所以減列 1 億元。

孔委員文吉：而且明年度又增加……

主席：你們預算又增加。

孔委員文吉：又增加 5 億元。

郭董事長俊銘：剛才跟各位委員報告成本的增加都是具體的，像今年折舊部分增加，如湖山水庫部分開始使用……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每年都會折舊，每年都有這些成本，現在是因為你們每年平均都高編 9 億元至 10 億元，明年度預算又多編列 5 億元預算，就是又增加、多編列五億多元。

主席：各位委員，減列 1 億元，有沒有什麼意見？

蘇委員震清：原則上沒有意見，但是希望自來水公司好好地說明，因為去年的結餘這麼多，今年又增列，如果真的減列 1 億元對於你們的營運有什麼關係？其實董事長也做過民意代表，也很清楚，說不定減列 1 億元會讓你們更好做事，如果沒有減列，對你們的影響在哪？請你們就這些進行考慮並說明。

胡總經理南澤：誠如我剛才提到的，105 年度情況特別，盈餘特別多，有十二億多元，是因為 105 年度取消三節慰問獎金，這部分回充回來，讓公司憑空增加 8.54 億元左右的經費；106 年度因為當時電費優惠比較高，而且沒有調漲電費；而 108 年度預算增加最主要是從 107 年度如同我剛才提到湖山水庫下游淨水場的經費就大約 130 億元，那些都在今年左右完工。剛才高潞·以用委員說的部分沒錯，每年都會折舊，可是因為湖山水庫 130 億元的部分於今年完工，另外還有板二計畫也在這兩年完工，所以明年陸陸續續相對會增加很多的折舊費。而且剛好用碰到用人費增加，今年調薪約 3.2%，這部分的經費也增加，因此動力費、用人費、折舊費等部分的預算增加。

孔委員文吉：你有增編五億多元！

主席：自來水公司，我們給你太好過了！

孔委員文吉：到最後結算又剩那麼多！

主席：我算了一下，如果 1% 的話是兩億多元，我們還減不到 1%，事業經營管理的部分你自己要求，否則怎麼會這麼輕鬆讓你們過，是因為你們表現得非常好。

蘇委員震清：因為銷售成本有牽扯到原水費用、淨水費用及供水費用，編列有其實際需要，我建議能否酌減 2,000 萬元。

孔委員文吉：因為自來水公司這樣的編列，剛剛高潞委員也說明得很清楚，我們是看賴瑞隆委員的提案才很清楚，當然你們會說未來要增加，但是你們每年決算剩餘數都有 9~10 億元，剛才你們也說明了，這是兩百四十多億元的預算，賴委員減列 2 億元，剛才主席說減列 1 億元，我認為一定有空間，不是說這個錢都不能刪。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銷售成本是包含其他所有費用以及你們要

付出的成本，所以這裡減列 1 億元，你們可以自行調整，如果 10 個項目，就一個項目 1,000 萬元而已，這是大的科目，那就是大的科目減 1 億元。

主席：減列 1 億元，請問各位有無意見？

胡總經理南澤：1 億元實在太多了，可能會……

孔委員文吉：到時候如果決算超過的話怎麼辦？你又增編了啊！

胡總經理南澤：不會啦！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等一下，現在你們只是說減或是凍都不能執行，但是沒有具體告訴我們不能執行的原因為何，不能因為你們每年都剩餘 9 億元至 10 億元，現在我們要減列 1 億元就做不到，每年都剩那麼多，你們就節約嘛！

郭董事長俊銘：沒有，是這兩年才比較多，我們過去……

主席：本席裁示減列 5,000 萬元，不要再痛苦了！

孔委員文吉：好啦！

蘇委員震清：我想問一下董事長、總經理，這樣減下去你們有沒有困難？有什麼困難？你們要跟我們說是不是會有虧損的情況，如果像今年有虧損的話，是不是真的……

主席：你如果再討論，我們就減 1 億元，很多委員都主張減列 1 億元。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這裡本來是要減列 2 億元，我們要求減列 1 億元，剛剛召委裁示 5,000 萬元，你們也不行，你們乾脆把所有項目給我看，我重新看完一遍再來看你們哪一個項目不能做。

蘇委員震清：我希望董事長跟總經理說明一下，如果我們委員會刪減 5,000 萬元，你們有窒礙難行之處，包含是不是有警戒問題？包含是不是自來水都沒有漲價，因為這是國營事業，我們要跟人民站在一起，造成你們整個營運相關的虧損？你們要實質跟我們講，我們才能去了解，不然大家都是看帳面上的數字。

孔委員文吉：我們現在是看兩百四十多億元的預算，你都沒有檢討的空間嗎？你的執行率達到百分之百嗎？討論這麼久，減列 5,000 萬元有什麼關係！

主席：總經理，我一直在幫你調整，但是你好像一毛錢都不能刪，這樣我要改減列 1 億元哦！

孔委員文吉：自來水公司的預算都不能刪嗎？

胡總經理南澤：可以，不要刪這麼多！

孔委員文吉：本來要刪 2 億元，後來減列 1 億元，現在又減列 5,000 萬元！

主席：「銷售成本」減列 5,000 萬元，請問各位有無意見？沒有意見。第 11 案至第 13 案減列 5,0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14 案至第 18 案。總共編列 37 億 2,115 萬 1,000 元，請自來水公司說明。

孔委員文吉：這是前面兩百四十多億元那個嗎？

郭董事長俊銘：對，併在一起，因為剛才已經總量刪減，這個部分是不是併同處理，因為剛才主席裁示減列 5,000 萬元，我們這些案子都含在前面兩百多億元裡頭了。

主席：蘇委員，你在「營運費用」提案要求減列 2%，剛剛減列 0.5%他們就很痛苦了，你意見如何？

郭董事長俊銘：這部分其實跟前面那個案子是併在一起，只是我們又把總費兩百多億元裡頭拆成營業費用的部分。

蘇委員震清：整個包含在銷售成本，對不對？

郭董事長俊銘：對。

蘇委員震清：有減過就好了，就總數 240 億元去做減列啦！

主席：241 億 9,218 萬 7,000 元，所有相關提案減列 5,000 萬元，好不好？

蘇委員震清：OK 啦！

主席：前面有減的都調回來這個地方。

郭董事長俊銘：謝謝。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前面是針對個別，有要併在一起嗎？

主席：減列 5,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前面也有減了。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如果後面跟銷售成本有關的，我們剛剛說併案，但是前面討論的都把它加進來，所以是 5,500 萬元。

主席：服務費用及營業費用都包括在銷售成本，按照各位委員的意見，就以銷售成本當主體，一共 241 億 9,218 萬 7,000 元，減列 5,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請問各位有無意見？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要專案報告，請你們詳細說明銷售成本的編列，以及為什麼會每年剩餘，這應該要提出一份報告，而且你們又說虧 8,500 萬元，你們應該針對虧損的問題提出報告吧！

主席：第 1 案至第 19 案併案處理。一共減列 5,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並做專案報告，如果各位沒有意見，就照主席的宣告通過。

繼續處理重大建設事業部分。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編列 197 億 2,505 萬 8,000 元，相關提案是第 20 案至第 35 案，請問各位有無意見？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針對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的專案計畫，我這邊提出 2 案，一個是第 24 案，一個是第 35 案。針對花東的破管、漏管，漏水率是非常高的，而且在花東地區地震頻率是非常高，所以我們應該對於花東地區的漏管、破管問題要有一個專案的方案，去解決東部地區不管是超過使用年限或是因為地震的頻率問題、天災地變的問題，去解決這樣一個常年都常看到的用水問題。為了解決問題，應該要訂出一個期程跟規畫，因此我在這裡提案凍結 10%，希望能夠對於原鄉地區與花東地區的破管跟漏管問題有一個有效的解決。

再來就是第 35 案，我們剛剛都已經提到了，就是在原住民地區像屏東的布管率只有百分之五十幾；花蓮跟臺東都是百分之八十幾；如果我們整體來看原鄉或是原住民地區，就是在山地原住民鄉其實平均是百分之三十幾，這真的是一個用水正義的問題。我覺得台水應該負起應有的

責任，針對原住民的水利權利應該予以保障，所以我在這裡建議，我們應該要去尋求一個多元水源的方式去開發或是管理，甚至剛剛鄭運鵬委員有提到，如果我們要拉管線，可能會遇到用地取得，所以我在這裡也具體地建議，應該要有一個用水的平台跟窗口的建置，到時候我們再去做布管的升高問題，會有一個統一的窗口去解決，所以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跟底下的一般建設及設備計畫也是凍結 10%。

主席，我這邊還是有一個小抱怨，就是台水都沒有來我辦公室說明過，我都沒有看到台水。

主席：快跟高潞委員溝通一下。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董事長和總經理我都沒有見過。

主席：總經理、董事長要常常去委員那邊，因為……

郭董事長俊銘：沒有問題。

主席：我們這樣好不好？因為這裡面有降低漏水率的計畫，這個很重要，70 億元其實很多了。第三期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自來水延管工程才 15 億元，真的很少，但是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有 69 億元，我們用高潞委員的提案，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凍結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而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預算我們不能擋。

孔委員文吉：這個是不能擋沒有錯啦！但是無自來水地區 15 億元的延管工程，我們看看你們在過去幾年，現在推動的屏東縣自來水普及率，我們現在都在談自來水普及率，全國原住民地區的自來水普及率大概是 20%，我們要深究去探討自來水普及率，是因為水利署的經費本來就有限，你這個延管工程因為牽涉到土地的問題，當然我是不建議刪減啦！因為它的執行成效不彰，一個村的自來水要搭管線好幾公里，有的一個村就要好幾千萬元，經費再怎麼編都不足，你現在只有 15 億元，我是不建議刪，但是我希望你的執行成效要怎麼樣拉高我們偏遠地區跟原住民地區的自來水普及率，這個是我們每年都在討論的問題啦！主席，我是建議凍結不刪減。

主席：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的預算我們也不敢刪，如果我們一刪減，像蘇震清、莊瑞雄委員就說他們的自來水普及率 0% 和 3%……

蘇委員震清：一聽到會哽咽、眼淚就流下來了還刪。

主席：所以這筆預算我們不刪，但是我們仍然要對自來水公司監督，讓它做得更好，所以我們採取第 35 案，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裡面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個總數應該是 191 億元吧？

主席：第 197 億元。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191 億元還是 197 億元？

郭董事長俊銘：197 億元。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們就直接凍結總數就好，但是扣掉延管工程。

主席：凍結 69 億 9,722 萬元？因為漏水率和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預算我們原則不刪減，也不凍結。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

主席：所以我們用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懂主席的意思。

主席：來凍結 10%，做專案報告好不好？這樣比較快。

蘇委員震清：召委，其實我真的很謝謝各位委員，包含你也一樣，對無自來水地區我們都全力支持。我要跟自來水公司講，在整個執行面，我知道你們碰到很多困難，我可以幫忙的是協助地方，包含挖深水井要找地也是問題，每一處都有問題，我也知道你們盡心在做，但是好還要更好，因為我們都希望拉高普及率。我現在問一點就好了，其實召委很幫忙，如果凍結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0% 預算，是希望你們提高所謂施做的執行率，我想應該不會有很大的影響，因為是針對一般建築及設備。我要講的是，這一般建築裡面可能包含延續性的工程經費有沒有？有吧！這樣會不會對你們有影響？召委，我現在說的是這個，因為一般建築在延續性工程裡面，如果可以，安排一個專案報告，不需要凍結，因為我們希望他們能夠好做事，如果你們真的看不到成績，這就是輸贏的問題，我們大家關心的是這一塊。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這邊還是要具體，因為董事長、總經理都沒有來我辦公室溝通。花東地區我簡單講花蓮和臺東，現在的自來水布管率並不高，臺北市不是台水的，它的布管率就超過 99%。我要問的一件事情，你們接下來打算怎麼在我們花東地區去落實用水正義？怎麼去布管？因為我實在看不懂，不然的話，到時候廖國棟委員又被你們說，他講多良部落，結果還被笑，被笑的原因是因為你們沒有布自來水，不是因為廖國棟委員不知道喔！所以接下來你們要怎麼做我們花東地區自來水的布管？要怎麼擴大？

主席：我來建議一下好不好？剛剛蘇震清召委講的也有意思，高潞委員在這邊凍結 10%，沒有到她的辦公室，你們要多溝通。

郭董事長俊銘：是。

主席：因為她剛剛當選的時候原住民的服務很多很多要去做，新的立委都要去表現，把民眾的問題解決，包括孔委員的無自來水地區、偏遠地區，一定要全力去解決。凍結 5%，做專案報告，包括剛剛高潞委員所講的，花東地區的自來水要如何解決？做一個專案報告，所有報告裡面要有花東專案出來。

蘇委員震清：召委，我跟各位委員報告……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主席，你剛剛講話有 bug，他居然說新委員要有業績，舊委員就不要？

蘇委員震清：要業績我贊成，來！既然這樣，我贊成不凍結，但要有實際作為，在固定資產建設及改良擴充計畫部分，刪減 2 億元，因為這很多都是延續性的，坦白講，你們也花不了那麼多錢，由你們自行調整啦！

主席：好，就刪減 2 億元，而且要專案報告，這樣可以嗎？

蘇委員震清：就不要凍結，刪減 2 億元，讓他們自行調整，這樣有沒有道理？我們會好好看你們的

專案報告。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是啦！刪減 2 億元就刪掉了……

蘇委員震清：刪減，然後來專案報告，這樣有沒有道理？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公務人員來講，刪減預算，他們就不用做事了，而凍結預算是一種手段啊！我們是要手段和目的啊！

孔委員文吉：刪減 2 億元，我沒有意見，但如何加強，特別是剛才高潞委員講的，加強偏遠地區自來水普及率，這是最重要的。屏東縣目前是最底的，專案報告內容要包括如何加強，而不是預算有執行就好了！你們還要跟水利署溝通，提醒他們經費編列太少了，前瞻計畫部分應該要編列多一點，延管工程編個幾百億元都不夠，你們的專案報告內容要加上這個部分。另外，針對我提出的第 29 案有關原住民地區部分，我還是要酌凍一點，建議酌凍 15 億元的 10%。

莊委員瑞雄：孔委員，有關額度部分我比較沒有意見，而你要求的偏遠地區要加強，我表示尊重，也認為是應該的，可是我也必須幫自來水公司講講話，有些沒有辦法建置的，倒不是因為位處偏遠，譬如蘇震清委員選區或我家那邊，哪裡會有多偏遠？有時候並不是因為偏遠，而是世代的問題。一旦提及裝設自來水，整個村莊就開始討論，而且需要整個村莊的民眾都同意，但是年輕人都不在家，只剩下老人家在，結果統統不通過啊！我不騙你，我們裝冷氣也是一樣啊！就是零啊！我們使用的水是什麼水？不要說古時候的人，就以我們上一輩的人來講，他們認為地下水不用錢，抽出來用就可以了，為什麼要花錢用自來水呢？所以他們的觀念就是不必裝，這點我們不會怪自來水公司，因為我們也很了解這個狀況。

問題是出外的年輕人，只要問他們，他們都要裝啊！每次看到我們就罵，為什麼當立委，連自己住的村莊都沒有自來水！我們聽了心裡也很難過，年輕人都出外工作不在家，因此你們去詢問時，都問不到他們，他們講的當然也很有道理，村莊沒有自來水，表示不文明，現代社會怎麼有可能整個村莊都沒有自來水，抽出來的地下水水質如何也不知道啊！其實我反而覺得自來水公司不用心，像蘇委員和我的選區中沒有自來水的地區，你們只會呼籲我們立委去遊說民眾，告訴他們政府會免費幫他們裝設自來水，但為什麼他們還是不要？就是因為你們的說明不清楚嘛！你們就把水質報告拿出來，告訴民眾水質不好，必須改善，換個方式跟民眾宣導，他們可能會比較容易接受。村長也不一定敢去得罪那些老人家，你知道嗎？所以我覺得是因為你們不夠用心，普及率才會那麼低，我就不相信我們那個村莊到現在還是零，大家都不願意飲用自來水！這種任務你們到現在還沒辦法達成，我感慨很深！

至於孔委員的意見我尊重，因為偏遠地區的確是需要，但我們那裡的問題並不是什麼偏鄉問題，我們那個村莊哪裡是偏遠呢？里港、九如哪裡會有多偏遠！都是平地咧！為什麼會這樣？

主席：表示你們以前的立委要好好加油啦！

莊委員瑞雄：不是啦！召委，你聽不懂嗎？枉費你一樣是住在鄉下！還是你根本不是住在鄉下，所以不了解民情？

主席：我們那裡比你們還要鄉下。

郭董事長俊銘：他們那邊挖 6 米、10 米就有水了，地下水非常豐富。

莊委員瑞雄：就是因為大家往下抽就有水了，幹嘛還要繳交基本費！政府不要「假會」，過去是因為這樣的觀念，但現在抽取的地下水已經不能飲用，不能煮飯啊！你們每年編列這麼多經費，刪個幾百萬元就唉唉叫，你到別的委員會看一看，刪減的幅度 5% 起跳，平均是 10%，本委員會知道你們的困難點，所以才刪個幾百萬元，不然你知道刪個幾百萬元有多漏氣啊！你們的經費 3 億元，最起碼要先扣掉 3,000 萬、10% 再說！哪有你們編列多少，我們就一定要通過多少！開什麼玩笑！有什麼好叫的！

蘇委員震清：這個很重要，我再補充莊委員的說法。第一，回歸主題，固定資產建設及改良擴充計畫 197 億 2,000 萬元部分，我們整體刪減 2 億元，但有一個但書，就是無自來水地區的部分不予刪減，其餘你們自行調整。第二，包含孔委員、高潞委員及所有委員提到的偏遠地區、原鄉地區，做一個主決議，請黨團幫我們寫一下，要求這個部分要提出專案報告，針對偏鄉無自來水地區未來如何提升自來水普及率，做一個非常詳盡的報告。

回到剛才莊委員講的問題，我們屏東雖然是平地，但為何沒有自來水？就像剛才董事長講的，我們那邊挖不到幾米地下水就湧出來了，甚至只要往下挖 3 米就有了，而以前架設自來水管線費用高，民眾認為不必花那麼多錢，因為裝設自來水管線要錢，基本水費也要錢，還不如就挖個井永久使用，這是當初大家的觀念，所以莊委員講得很對，推動這個政策就面臨到這樣的困難。或許現在大家認為沒有自來水感覺跟不上時代，所以我建議你們先針對淺層和深層的水質進行調查，讓大家了解，時代在變，淺層的地下水已經不能喝了，希望大家可以共同使用自來水，這樣我們也比較好推動。當然，現在裝設不用錢，這是政府的德政，但是百姓感受到的，是他們覺得反正用地下水也沒差，甚至北區那邊更麻煩，他們還怕你們把水抽給高雄，我光在里港地區就跟他們講半天，他們還要我保證，我還開玩笑跟他們說「保正」是日本時代的村長，還「保正」咧！所以這個是我們必須一起面對的。

召委，我做這這樣的具體建議，可以嗎？

主席：請高潞·以用·巴臙刺委員發言。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有關於固定資產建設及改良擴充計畫，總共預算 197 億元，如果減列 2 億元，大概只是 1% 而已，我認為台水公司不是玻璃娃娃，不要好像牽一髮就會動全身，沒這回事！我們現在檢討的，就是整個原鄉地區自來水普及率很低的問題，所以剛剛主席裁示的在一般建設及設備計畫凍結 10%，我會覺得是比較具體的作法，其實凍結 10%，全部加起來大概也只凍結 5% 而已！

主席：高潞委員，接受我的建議好不好？我們就以固定資產建設及改良擴充計畫的 197 億 2,505 萬 8,000 元部分，減列 2 億元，不得刪減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預算，其他請他們自行調整。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還是要酌凍啦！

主席：我們會請他們專案報告，針對偏遠無自來水地區自來水普及率的提升做專案報告，這個專案報告要確實詳細，前瞻計畫其實最重要的就在這裡。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如果他們沒有真的報告確實，我們都已經決定

刪減 2 億元，對他們來說並沒有差別，因為預算刪減，頂多就是不要做而已啊！凍結的話，起碼還有手段，要等我們解凍以後才能執行，不是嗎？所以，還是酌凍一點啦！

郭董事長俊銘：跟委員報告一下，過去我們努力了一年多來，莊委員特別提到水質檢驗，沒有錯，我們過去都是對簡易自來水的檢驗，並沒有針對淺層的部分，因為簡易自來水通常比較深，約一百多米，大概是三百、四百丈，這部分的水質大部分都比較好一點。由於全國太分散了，過去並沒有針對個別部分去檢驗，這可能是一個盲點，我們會去做。我們如何主動去做呢？上個月的經理會報，我已經要求同仁要主動約二、三個里去辦說明會，就是在自來水普及率太低的地方主動去辦，再向民眾說我們去做的好處等等，然後也在那裡接受申請，大家就不用跑到我們的服務所，這是我們主動到村里去做的服務。

另外，也跟召委報告，我們並不是不去推動原住民地區的延管工程，因為那裡連水源都有困難啊！我在上禮拜的董事會裡報告，我們打算找中央地調所，請他們協助我們在高山地區看可不可以鑿深井？他們說在高山地區不容易找到水源。

主席：其實自來水公司要跟水利署去討論，在偏遠地區應該採用簡易自來水，包括蘇委員震清所提，哪個地層鑿井的水是乾淨的，這都要用科技的方法，聽說水利署已經研究出來了，也跟廠商配合得非常好。你只要在一個地方做簡易自來水，並做好管理即可，因為延管設施的費用太高了，這方面你們一定要跟水利署一起去研究。現在已經有新科技，只要經過幾道的過濾，大概就能生飲，我希望你們要與水利署去溝通一下。高潞委員，我們已經討論這麼久了，大家也瞭解自來水的重要性……

孔委員文吉：我再補充一下，無自來水地區的自來水普及率要如何提高呢？由於水利署的經費原本就很有限，一個村的延管工程就要 7,000、8,000 萬元，你們要如何加強改善偏遠及原住民地區的自來水普及率呢？現在經費都在水利署，而民生用水及簡易自來水也在水利署這邊，你們要多編一點經費，而且不是只編幾億元而已，那是天文數字啊！現在你們要如何逐年去克服及解決問題呢？

主席：憑良心講，延管工程要怎麼做，經費實在太高了，如果用簡易自來水及科技的改良方式來做的話，目前已經有這樣的技術了，不管是工研院或民間都發明了，否則這些地方的問題實在不容易解決。其次，地下水井的水質也要去檢驗，這都是我們在地方上遇到的問題，也討論了很久，由於自來水是民生用水，我們應該從寬來認定。

針對「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通案的 197 億 2,502 萬 8,000 元減列 2 億元，但不能刪減「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其餘自行調整，並請自來水公司作一專案報告，包括偏遠地區、原住民地區如何普及自來水供給率……

莊委員瑞雄：不對啦！不是只有偏遠地區、原住民地區，而是現在我們講的建置部分要普及化，何況普及化也未必是偏遠地區、原住民地區。

主席：現有寫得比較完整的新增主決議，請宣讀。

案由：台灣自來水公司 108 年度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197 億 2,505 萬 8 千元，項下列有「降低漏水率計畫」、「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等專

案計畫，惟偏鄉地區、原住民族地區之自來水普及率，亟待改善，爰請自來水公司針對如何提高偏鄉地區、原住民族地區自來水普及率及具體措施，提出書面專案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震清 陳超明 鄭運鵬 莊瑞雄 孔文吉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主席：重大建設之事業部分，自來水公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197 億 2,502 萬 8,000 元減列 2 億元，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不得減列。從第 20 案至第 35 案也作了主決議，大家有沒有意見？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延管工程在原住民地區的分配比例是多少……

主席：我現在不能講比例，董事長及總經理要去跟高潞委員及孔委員溝通。

新增主決議照案通過。

處理主決議第 36 案。

胡總經理南溪：目前微型塑膠對人體健康的影響，國際上並沒有明確的論證，也沒有一致性或比較有公信力的標準檢測方法，大家都還在研究當中。當初媒體披露此案時，我們在 9 月 25 日有發布新聞稿，向民眾說明微型塑膠的來源問題。由於我們要配合環保署建置相關檢驗方法，也會進行公告，建議文字修正為：爰建請台灣自來水公司配合環保署於微型塑膠檢驗方法之建立並公告，而且納入飲用水水質標準後，加強檢測來保障民眾用水安全。

主席：本案照上述修正文字通過。

處理第 37 案。

胡總經理南溪：遵照辦理。

主席：第 37 案照原提案通過。

處理第 38 案。

胡總經理南溪：遵照辦理。

主席：第 38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39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39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40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40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41 案。

胡總經理南澤：針對第 41 案，我們建議稍微修正提案內容，建請委員同意修正為：要求台水公司列管自來水延管工程執行進度，涉及用地取得案件，如果協調不成，即應報請地方政府依自來水法啟動相關補償核定程序，如係因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書而延宕工程超過 1 年，應檢討究責。以上報告。

主席：鄭委員，你同意他們的修正建議嗎？

鄭委員運鵬：剛才總經理講的文字到底是要怎麼修正？

郭董事長俊銘：只是將 6 個月改為 1 年。

胡總經理南澤：原本要求的 6 個月，我們建議改為 1 年，昨天有到辦公室去向委員……

鄭委員運鵬：現在討論的是第 41 案嗎？還是微型塑膠那一案？

郭董事長俊銘：微型塑膠是第 36 案。

主席：郭董事長、胡總經理，一般情況，各單位在審預算前都會去找委員做溝通，你們……

鄭委員運鵬：昨天他們有來找我，但後來我先離開了，而且我當場沒有答應。大家可以看一下，這個就是剛才提到的問題，跟各位委員在地方上的自來水需求都有關係，請大家都稍微看一下好嗎？

主席：請大家稍微看一下是什麼意思？

鄭委員運鵬：這個方式對大家都好。

廖委員國棟：郭董事長、胡總經理，我們也有相關提案，但是是放在水利署預算那邊，就是關於延管工程，你們補助的標準太低了，比如說 10 萬以下才補助，20 萬以上的工程費用就不補助了，我已經講過很多次，這對偏鄉而言是非常不公平的，應該儘量把標準拉高，反正是政府的錢，又不是你的錢，為了全民的飲用水，尤其是偏鄉地區，拜託你們延管工程的補助標準能不能再討論一下？

胡總經理南澤：因為我們從 106 年度，也就是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經費增加了很多，在 105 年之前，每年無自來水計畫大概只有 3 億元左右，從 106 年之後編列比較多，剛才有提到，大概是 15 億元……

廖委員國棟：明年是 15 億元嗎？

胡總經理南澤：對，差不多每年都是 15 億元、16 億元，剛才委員關心的標準，我們會去跟水利署研商。事實上，現在都已經提高了，不像以前一戶是 30 萬元、20 萬元以下，現在慢慢都增加了，而且分地區有不同的級別，例如原鄉地區、一般偏遠地區或水庫周邊等，都有不同的標準。有關這個部分，我們會與水利署配合，再來努力。謝謝。

廖委員國棟：水利署的預算還沒有審查吧？我們有提案在那邊，一樣的內容，但講的是工程款的高度，就等到時候再來討論，不過到時候你們不會來啊！

郭董事長俊銘：對，審公務預算時我們不會來。

廖委員國棟：你們要去向水利署提議，委員有強烈要求，好不好？

主席：第 41 案等鄭運鵬委員好好仔細看完再處理。

有關補償，無自來水地區、偏遠地區的財政都很困難，你們要知道這裡面可能會發生問題。

有關地方政府的補償方案，你可以暫時再考慮一下……

鄭委員運鵬：我沒有答應他這樣的修正內容！

主席：那第 41 案先保留，稍後再回頭處理。

鄭委員運鵬：召委，我的部分很簡單，就把原提案文字倒數第三行「延宕工程超過 6 個月者」的「

6 個月」修正為「1 年」，只改這個就好了，其他都不改！

郭董事長俊銘：這個可以。

廖委員國棟：可以啊！

主席：將倒數第三行的「6 個月」修正為「1 年」……

鄭委員運鵬：對，請他們每六個月定期向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讓大家看一看哪些進度到哪裡。針

對第 41 案，我只將「延宕工程超過 6 個月」改為「延宕工程超過 1 年者」，其餘不改。

主席：好，第 41 案修正通過。

現在處理第 42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42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43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43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44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44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45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45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46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46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47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47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48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48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49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49 案照原提案通過。

現在處理第 50 案。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50 案照原提案通過。

另有新增提案第 51-1 案，請議事人員宣讀。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主決議

據水利署報告，全國自來水全國自來水普及率為 93.9%，其中，尚有 50 萬戶未接自來水。低於全國比例之最低的屏東縣，普及率僅 50.83%，苗栗縣普及率 81.41%、南投縣普及率 79.8%、新竹縣普及率 79.23%、花蓮縣普及率 86.25% 以及台東縣普及率 80.97%，皆遠低於全國普及率之平均。爰此，要求台灣自來水公司針對普及率地區過低區域及原住民族地區，研擬具體改善方案，並且針對原住民族地區之自來水佈管及延管工程，優先寬列一定比例預算，規劃示範區及用水優先區之專案計畫，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俾利積極作為提升原住民族地區之自來水普及率。

提案人：



連署人：



50-1

主席：請問各位，對第 50-1 案有無異議？

胡總經理南澤：遵照辦理。

主席：第 50-1 案照原提案通過。

報告委員會，自來水公司部分協商完畢。

郭董事長俊銘：謝謝各位委員，但因為有一部分牽涉到水利署，可能有一些文字還需要修正一下。

（繼續開會）

主席：報告委員會，現在請議事人員宣讀自來水公司預算之協商結論。

協商結論：

第 1 案至第 19 案減列 5,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第 20 案至第 35 案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除「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項下「自來水延管工程」外，減列 2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另通過主決議一案。

第 36 案修正通過。

第 37 案照案通過。

第 38 案照案通過。

第 39 案照案通過。

第 40 案照案通過。

第 41 案修正通過。

第 42 案至第 50-1 案均照案通過。

主席：有關自來水公司之預算，有委員提案之預算，照剛才宣讀之協商結論通過，無委員提案之預算，均照列後隨同調整，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通過之決議，文字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整理。

自來水公司預算審查完竣，相關人員可以離席。

現在休息 10 分鐘，休息後繼續審查中油公司之預算。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繼續進行協商。

（進行協商）

主席：現有新增提案，請議事人員宣讀第 123-2 案及第 123-3 案。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主決議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

中油公司為因應產業 5+2 政策以及 2040 汽機車全面電動化，應研議綠能產業布局，並積極投入發展電池等儲能產業，致力於自有電池品牌，惟中油為大型國營事業亦應兼顧與本土中小企業合作，共同大手攜小手建構本土儲能產業鏈。另一方面，就綠能產業，中油以加油站為基礎，設置太陽能板發電，刻正規畫大規模推動設置太陽電廠之中長程計畫，以助達成 2025 年再生能源發電占總發電 20% 之政策目的。爰此，為東西區域均衡及地方創生發展，中油公司應就綠能產業，研議優先於東部及原住民族地區，設置儲能產業之原鄉示範區以及提供部落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另針對研發自有品牌電池，應如何與本土中小企業合作協力，打造本土儲能產業鏈。綜上，中油應於一個月內，研議上述之具體方案並提出原鄉地區之專案計畫，以利提升原住民族地區之產業發展。

提案人：高潞以用

連署人：

123-2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主決議

單位名稱：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

查中油公司於今年與台電簽署「宜蘭縣仁澤-土場地熱區地熱探勘與發電開發營運」合作意向書，於宜蘭原民地區發展地熱探勘。惟宜蘭大同及南澳鄉為原住民族地區，中油公司於原民鄉鎮開發應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相關規範辦理，踐行知情同意權並研議如何回饋於在地部落及進行共管機制。承上，原鄉部落近年人口外流嚴重，應積極發展地方創生，中油公司推展業務應兼顧企業社會責任，就原民產業予以扶植。爰此，中油公司應於一個月內研議原住民族地區開發踐行知情同意權及與當地部落合作之共管機制各項具體措施，並就原民產業中油公司本於企業社會責任，於一個月內研議扶植原民產業各項具體措施，優先辦理原民地區地熱等能源溝通平台以及如何落實原鄉地區之企業社會責任等專案計畫。

提案人：高潞以用

連署人：



123-3

主席：現在協商中油公司之預算。

首先處理營業總收入部分。預算編列 8,434 億 4,789 萬 8,000 元，委員提案是第 51 案及第 52 案，賴瑞隆委員等提案要求增列 5 億元，莊瑞雄委員等提案要求增列 2,000 萬元。

請中油公司說明。

李總經理順欽：感謝召委及各位委員，有關營業收入，這幾年因為電動車崛起，油品衰退，成長不是那麼容易，針對委員提出的二個提案，建議併案增列 2,000 萬元。

主席：對於中油公司建議增列 2,000 萬元，各位有沒有其他意見？

孔委員文吉：我沒有意見，看大家決定。

主席：好，第 51 案及第 52 案增列 2,000 萬元。

現在處理業務計畫部分。第 53 案及第 54 案均是針對智慧電動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該計畫預算編列 7 億 4,125 萬元，莊瑞雄委員等提案要求減列 1,000 萬元並凍結 3,000 萬元，本席等提案要求凍結 20%。

請中油公司說明。

李總經理順欽：第 53 案及第 54 案都是關於智慧電動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因為這是工業局的補助，已經跟預算中心做了修正，工業局今年的補助是 3.9 億元，而不是原提案所列 7.4 億元，這個部分先提出說明。因為這屬於遞延負債的部分，為了配合國內電動車的發展，建議不要刪減。

蘇委員震清：智慧電動車能源補充設施普及計畫是要去做設備嗎？

李總經理順欽：充、換電站。

蘇委員震清：這也是未來的趨勢，對此本席建議照原列數通過。

主席：請問這是在加油站裡面的嗎？

李總經理順欽：這是要做充電站及換電站，一起做。

主席：充電站與換電站二種？

李總經理順欽：對。

主席：7 億 4,125 萬元這個金額是錯誤的？

李總經理順欽：對，是 3.9 億元。

主席：好，這部分預算照原列數通過，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繼續處理營業總支出。第 55 案至第 63 案均是工安環保及衛生部分，包括工業安全部分，各位委員有什麼意見？

蘇委員震清：先請董事長或總經理報告工安問題及環保問題，因為這部分編列了不少預算，憑良心講，大家都非常重視環境與工安，要去做好維護，所以你們編列了相當的預算，但我們希望能看到實質效果，所以先請中油公司說明一下。

李總經理順欽：基本上這分為兩大塊，一塊是環保，有不同的子項目，基本上，這裡面其實很多是污染費用的付出，包括水污染、土壤污染及毒化相關的各項污染的控管。另外在工安部分，中油公司對於工安是追求百分百，工安無折扣、無假期，而且工安部分，現在又委託在做職場安

全管理，這是職安署今年的重點工作，也是這三年來的重點工作。除了職場安全管理之外，我們也找專業專家來做諮詢顧問，對廠商的管理，也都跟契約綁在一起，希望能強化廠商的管理。

對此，我們建議在環保方面酌予凍結 5%，至於工安部分就不要打折扣，讓中油公司能夠強化工安，追求工安百分百。

主席：你的意思是工業安全部分不要減列，照原列數通過，環境保護方面則凍結 5%，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於澎湖事件，你們提出檢討了嗎？你們有訂定出對於工安事件的規範嗎？

李總經理李順欽：有。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有規範？如果發生工安事件，你們內部會怎麼處理，這有清楚的 SOP 嗎？

李總經理李順欽：有，都有完整的標準作業程序，我們可以把檢討報告提供委員參考，再請委員指正。

主席：我再請問一下，這部分是工安環保及衛生，扣除工安部分，還有多少金額？

李總經理李順欽：工安部分編列十八億多元。

主席：環保部分就編了 55 億元。

李總經理李順欽：是否酌予凍結 5%，我們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再來送……

主席：跟各位委員報告，中油公司在環境保護部分總共編列 55 億 4,424 萬 9,000 元，凍結 5%，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孔委員文吉：我是沒意見，但工安部分還是要再加強，因為最近發生好幾件工安事故。

主席：各位委員，關於營業總支出環境保護預算 55 億 4,424 萬 9,000 元，凍結 5%，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工業安全部分照原列數通過，總共金額 18 億 1,491 萬 7,000 元。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既無異議，第 55 案至第 63 案有關環境保護預算凍結 5%，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工業安全照原列數通過。

繼續處理第 64 案及第 65 案。用人費用預算金額 237 億 2,325 萬 3,000 元，林岱樺委員提案減列 500 萬元。

用人費用—臨時人員薪資預算金額 2 億 3,850 萬 7,000 元，賴瑞隆委員提案減列 500 萬元並凍結 1,000 萬元。

請中油公司李總經理說明。

李總經理李順欽：基本上在用人費用部分，這幾年我們的員額是逐年增加，進用很多新進同仁。至於臨時人員薪資部分，中油公司基於社會企業、社會責任 CSR，進用很多身障工讀生，我們建議這兩案不要刪 500 萬元，酌予刪減 200 萬元。

主席：對中油公司表示減列 200 萬元，請問各位委員有無意見？

孔委員文吉：你們的人數持續 3 年都在增加，主要是因為退休的……

李總經理順欽：還包括業務的擴展和增加。

主席：好，第 64 案及第 65 案，有關用人費用部分減列 200 萬元，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繼續處理第 66 案。服務費用水電費預算編列 60 億 7,958 萬 6,000 元，蘇震清委員提案減列 2 億元。

請中油公司說明。

李總經理順欽：中油公司因為在大林廠方面，去年開始有四座新工廠，很多設備所需之用水、用電都大幅增加，這是用於製造方面的費用，我們建議酌予減列 2,000 萬元。我們再來努力。

蘇委員震清：這我不反對，因為水電費是實支實付，只是你們編列 60 億元預算是一筆很大的數目，本席雖提案減列，其實沒減列實際上也沒有差，因為帳單多少錢你們就繳多少錢，但是否真的需要編列這麼多預算？無論你們建議減列 2,000 萬元或 5,000 萬元，我覺得這沒有特別的爭議，但如果你們編這麼多的預算，最後卻用不完，預算有剩餘，這樣會很難看！那我們就減 2,000 萬元。

主席：請高潞·以用·巴臙刺委員發言。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想問得更詳細一點，因為這裡面的增幅是 23%，總經理提到大林新建工廠需要增加水電費，可是有必要增加 23% 嗎？

李總經理順欽：基本上除了工廠數的增加外，在外購電方面也有增加；但即使用電量增加，我們還是儘量做節能省電措施，也已經參與節電相關活動，希望委員能夠給予支持。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其實減列 2 億元並不多，因為你們的增幅是 23%，將近四分之一，增加 11 億元。你說是因為新工廠的增加，但你們有真正評估一定會增加到 11 億元嗎？你們現在又要做節能措施，照理講，增加的幅度不應該這麼高。

李總經理順欽：因為每年工廠大修的狀況不同，如果拿前一年的增加幅度來比較，恐怕沒有那麼客觀。我們會儘量節電，至於水電費的增加，實質上是因為機械設備的增加。

蘇委員震清：本席具體建議，既然中油都講得那麼詳細。我一直強調水電費是實支實付，徵詢各位委員意見，是否酌減 2,000 萬元？因為這是實支實付，不過我們還是要求你們在節能部分能好好地處理。

主席：其實這部分增列十幾億元，如果你們現在新設工廠，汽電共生，你們就可以節省很多電費，至於用水部分，你們可以循環使用，現在有很多工廠也都如此，照道理講，這部分你們要好好檢討。各位委員對於減列 5,000 萬元有無異議？

莊委員瑞雄：我先問一下，你們為何匡列這麼多預算？這倒也不是多增加百分之二十幾，而是實際上決算出來，你們編列的預算確實用不完，而你們之所以匡列這麼多預算，是在擔心什麼？你們只要很坦白講就好啦！很明顯的是，你們用不了那麼多，等於多編列近四分之一的錢。

李總經理順欽：因為去（106）年的預算數是 68 億元。

莊委員瑞雄：預算是這樣沒有錯，但決算出來，你們根本不用花那麼多錢，你們多編列預算是要做什麼？我們感到很奇怪的是，你們為什麼多編預算？如果你們可以執行，編這些預算倒不要緊

主席：你們要檢討一下，現在科技很進步，人家在節水節電，你們竟然還擴充，蘇召委，減列 5,000 萬元好不好？

蘇委員震清：好啦！

李總經理順欽：謝謝。

主席：第 66 案，服務費用水電費減列 5,000 萬元。

處理第 67 案至第 70 案。有關服務費用旅運費部分預算編列 31 億 0,794 萬 2,000 萬元。

請中油公司說明。

李總經理順欽：雖然科目名稱是寫「旅運費」，但其實主要是在「運」的部分，包括陸上、海上運輸費用，所以在運費方面相對比率很大，還括國內外和大陸地區的差旅費。我們建議酌減 1,000 萬元，也就是莊委員提案的刪減數。

莊委員瑞雄：我提案減列 1,000 萬元，你們也建議減 1,000 萬元。

李總經理順欽：我們配合委員的……

莊委員瑞雄：但你們也要說明清楚，我們並非要減列或刪減預算，這個科目名稱明顯是在國內外和大陸地區旅費，但你們現在卻說明主要是用在「運」部分，實際上「旅」和「運」相差很大。

李總經理順欽：「旅」和「運」都包括在一起。

莊委員瑞雄：比率分別是多少？

李總經理順欽：這裡面光貨物的運費就編列 26.9 億元，占 87%。主要是因為郵輪和油罐車運費，油罐車的運費要維持本公司整個加油站體系一千三百多萬站，還有所有的企業客戶以及軍方都包含在內。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莊委員提案只針對旅費，委員寫得滿詳細的，直接指明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內旅費，並不是從 26 億元來看，直接扣除 87% 的部分，所討論的是旅費部分，這部分預算的編列和決算相差很多，所以你們這部分有多編預算的意思。

李總經理順欽：事實上，國內旅費和國外旅費的執行率相當高，我們剛才是從「旅」和「運」一起來看，因為這是在同一科目，所以這個科目裡面……

莊委員瑞雄：你聽不懂我的意思，如果我的提案是在旅費部分，就不會講執行率，如果你們匡列預算，對於應該做的部分，如果執行率不佳，你們就會被人斥責。但這是旅費，如果你們的執行率 100%，越會被人斥責，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你們在國內旅費部分編列一億六千多萬元、大陸地區旅費編五百多萬元及國外旅費四千多萬元，請說明清楚這些預算是做何用途？這些預算總共二億多元。一般人聽來，「旅」就表示在旅遊，你們解釋清楚就好了。本來你們編列預算就要解釋清楚，我是在給你們解釋的機會。

李總經理順欽：這幾年我們在海外的礦區一直爭取新礦區，在探採方面，向國外諮詢、取得新礦區，這部分需要相當多的人員往返，這整個……

莊委員瑞雄：照你的說法，這是在工作。

李總經理順欽：這是在工作，絕對不是旅遊。

莊委員瑞雄：你們旅遊部分藏在哪裡？你們不要騙我，你們有很多旅費，你要解釋清楚。

主席：請李總經理真誠地、很實在地講出來。

莊委員瑞雄：你們要解釋清楚，我在意的就是這部分。

李總經理順欽：我們沒有玩樂，現在我們出國都很嚴緊，董事長今天出國，可能後天就得回國，我也是一樣，會議結束，任務完成就回國。

戴董事長謙：我舉例來講，總統過境美國時，我們和美國（Cheniere）能源公司簽訂 LNG 合約，我們絕對是配合總統，這些都是任務交付，連稍微停留一下也不會逾時。其實現在中油公司在國際化上的事務會越來越多，尤其像礦權的購買，以及油汽的增加，在能源上，中油公司要付出很多的努力。

蘇委員震清：其實委員認為你們的科目名稱「旅運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內旅費」，整體感覺好像是在玩樂。我想再次確認的是，這個旅運費不是玩樂費用，而是公務的執行費用。因為你們在國外的卡達、南美洲等國都有據點，都會用到這部分的預算，但這部分所需費用都編列在旅運費，會讓人誤以為是玩樂的費用，其實不然，應該這樣講吧？

戴董事長謙：對的，謝謝委員。

蘇委員震清：好，這樣的話……

主席：你要說清楚，運費歸運費，他們去卡達哪有可能花 31 億元？你們要講清楚，這裡面還包含運輸費用，你們平時油槽……

蘇委員震清：運費都包含在內，他們統編在裡面，現在一一點出來。簡單來說……

主席：科目名稱全部只寫「旅運費」，會讓人誤以為是旅行的費用。

蘇委員震清：不是啦！這包含運費在內。現在我們針對的是，以莊委員提案第 69 案來說，這是屬於業務的支出，對不對？

李總經理順欽：對。

蘇委員震清：是去國外駐點，執行業務。這部分預算可否酌減？我建議酌減 300 萬元。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再詳細說明莊委員的提案。你們每年旅費大概都是 2 億元，可是 104 年至 106 年的執行率平均為 80%，表示有 4,000 萬元都沒有花到，現在 108 年只減列 0.73%，這跟 20% 差太多。所以莊委員的疑慮是，你們為什麼要多編預算？我覺得莊委員提案減列 1,000 萬元是合理的。可是你們沒有說明是因為工作上的業務增加，又增加多少？你們往返各國，有必要增加到這樣嗎？就是仍然維持 20%，有可能 20% 的執行率沒有做到。

孔委員文吉：旅運費的主要支出是在哪方面？你們有國外探勘，探勘是指人員往返，還是包括探勘費用？

李總經理順欽：探勘費用在另外科目。

孔委員文吉：這是指人員往返的費用？

李總經理順欽：對。

孔委員文吉：等於是旅費，旅運費編列 31 億元對不對？

李總經理順欽：對的，國外旅費。

主席：旅費歸旅費，運輸費歸運輸費，但你們的科目名稱為「旅運費」，大家都搞混了。

孔委員文吉：旅運費中的運輸是指哪部分？

李總經理順欽：包括海運、陸運，載運石油的油罐車、油輪以及國內、國外運輸等等都是。

莊委員瑞雄：好，我的意思是，就算你已經說明清楚，這不是玩樂的費用，但我認為你們編列太多預算，也花不完，為什麼要編這麼多預算？我實在想不出原因。

李總經理順欽：是因為有些成長，但是我跟委員報告……

莊委員瑞雄：既然你們每年預算都花不完，為何還要編這麼多預算？這是我的重點。我們已經知道這不是旅遊費用，就算這是工作所需費用，不然你要說明預算增加的理由，這樣才對。我們並非刁難，只是要詢問清楚。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數字很清楚，你們每年都有 4,000 萬元，約 20% 沒有執行，結果你們今年只減列 123 萬元，4,000 萬元和 123 萬元差距約三千多萬元，莊委員的意思是，你們增加三千多萬元的必要性和維持編列這樣的費用的理由為何？如果你們的出國次數要增加 20%，我們可以接受，可是你們又解釋不清楚。

李總經理順欽：現在除了有 5 國共 16 個礦區之外，配合政府的南向政策，近 2 年我們和雙印，即印度及印尼兩國的業務接洽非常頻繁，如果委員認為我們的成長率太高無法執行 3,000、4,000 萬元，可否酌減 2,000 萬元？

主席：服務費用—旅運費預算 31 億 0,794 萬 2,000 元，減列 2,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處理第 71 案。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 3 億 0,888 萬 4,000 元，蘇震清委員提案減列 3,000 萬元。

請中油公司說明。我們全力支持執政黨委員提案。

李總經理順欽：最近面對台塑的價格競爭，還有包括電動車的崛起，我們要鞏固國內的油品市場還是要透過促銷來鞏固，包括盟友能夠持續在中油體系，希望能夠維持這樣的忠誠度，必須透過很方式行銷。再來，我們積極推動綠能，包括綠建築、太陽光電、電動機車充換電站等林林總總，基本上，都要透過行銷來促進整個公司的企業行形象，懇請各位委員給予支持。

蘇委員震清：總經理，你都說明了，既然召委支持我，我就不予減列。

李總經理順欽：好，謝謝委員。

主席：我支持你的原提案減列 3,000 萬元啦！你們提案都是高高舉起，最後輕輕放下！

蘇委員震清：不是，總經理剛剛講得很清楚，中油是國家品牌，我們希望你們真的去做好品牌維護，不能出問題，所以對於必要之花費，我們都會予以支持，但也絕對不能浪費。

主席：到目前為止你們全都予以支持，不同位置不同角度！這樣啦，減列 1,000 萬元啦！

孔委員文吉：酌減一點啦！

主席：第 71 案服務費用—印刷裝訂與廣告費減列 1,000 萬元。

繼續處理第 72 案及第 73 案。有關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部分，預算編列 62 億 5,424 萬 5,000

元，鄭運鵬委員等提案要求減列 10 億元，蘇震清委員等提案要求減列 2 億元。

請中油公司說明。

李總經理順欽：這部分最主要是探勘費用，探勘費在科目上就是編列於專業服務費中，這裡面有 56% 是探勘費用，因為這幾年我們持續在拓展國外新礦區，希望能提供國內自有油氣的比例！這部分懇請委員不要減列。

孔委員文吉：探勘費用的成效在哪裡？是在國外探勘嗎？那你要說明哪幾個國家的探勘是成功的，所以才需要增加這麼多預算，像是加拿大、美國或是其他地方，這個你要說明清楚啊！為什麼要增加 37 億元？

李總經理順欽：向委員報告，我們跟美國加州的 CRC 有一些合作案，對於阿布達比的新礦區，我們也在爭取，這是國外的部分，尤其是美國方面，我們一直在布點。

至於國內部分，尤其在地熱方面，從宜蘭的仁澤土場開始，未來在花東地區希望都能有地熱的發展，甚至更遠的可能在大屯山地區，這些都在探勘費用裡面。

主席：地熱也在你們的業務範圍內？

李總經理順欽：對。

孔委員文吉：仁澤那個……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增加 37 億元的部分，你們剛才說在幾個外國國家要去爭取，再加上仁澤，有必要增加到 37 億元嗎？

李總經理順欽：是增加 11 億元，跟 107 年預算數相比是增加 11 億元，107 年是編列 40 億元，明年度編列 51 億元。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沒有，應該這樣說，你之前在決算的執行域本來就偏低，只有 70% 而已，這次的預算如果跟 107 年相比是增加 11 億元，倒推回來，除了 11 億元之外，前面的 30% 你還沒扣掉耶！

主席：你們這樣解釋，一個是直的，一個是橫的，專業服務費包括探勘費用，我記得三十七億多元，但這裡面還有其他服務費用。我每次都看不懂國營事業的預算書，每次都被搞得迷迷糊糊的，專業服務費裡有很多項目，我記得探勘費用占百分之六十幾，約三十七億多元，但還有其他費用，這搞得我們一塌糊塗！尤其你們解釋的專業服務費，其實探勘只占其中一部分，所以你們應該還要列出其他部分，不然我們會搞不清楚！

李總經理順欽：向召委及各位委員報告，這裡面除了探勘費有成長之外，我們有三個研究所，綠能研究所、探採研究所及煉製研究所，研發費用也跟著新興事業的發展而投入比較多，這部分也有包括研發費用在內。

孔委員文吉：上次你們在大同鄉仁澤溫泉進行地熱探勘，那不是能源局的能源發展基金嗎？還是中油公司負責的？

李總經理順欽：我們的探採費用。

孔委員文吉：你們在大同鄉那邊的探採全部都是使用中油的錢嗎？

李總經理順欽：對。

孔委員文吉：那邊估計要花多少錢？

張執行長敏：跟委員報告，有關仁澤三號井，一口井就要 1 億 5,000 萬元，我們在仁澤有 2 口井的計畫，108 年還有土場也要打 2 口井，整個宜蘭地區有 8MW 的發電計畫要執行，所以探勘費用有一部分就是用在這上面。

孔委員文吉：大概要花多少錢？

張執行長敏：大同鄉那裡 4 口井，二個階段就要 6 億元的鑽井費用。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具體問一個問題，以鄭運鵬委員的提案來看，去年決算數的執行率是 70% 偏低，也就是說，有 30% 的空間是你們沒有去支出的，那樣算下來大概是 10 億元左右。而你們今年編列的預算又比去年預算數增加 11 億元，意思是說，你們增加了 20 億元！蘇震清委員的提案中也提到你們這部分預算的增幅高達 146%，也就是將近 50%。

剛才執行長說鑽一口井要 1 億多元，現在增加了 20 億元，是打算要鑽 10 口井、20 口井的意思嗎？但現在看到只有 2 口井啊！而且你們鑽井還可以申請基金補助！你們多增加預算的理由是什麼？我不知道錢藏在這裡是要幹什麼耶！蘇震清委員等提案要求減列 2 億元，鄭運鵬委員等提案要求減列 10 億元，這樣是 12 億元！

主席：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的預算要好好審查，不然中油每次都跟你們吵架也沒有意思！

有關這部分的預算，鄭運鵬委員等提案要求減列 10 億元，蘇震清委員等提案要求減列 2 億元，我們就依照召委蘇震清委員的提案，減列 2 億元。可以嗎？

李總經理順欽：好，謝謝。

主席：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減列 2 億元。

接下來處理第 74 案。材料及用品費—使用材料費，預算編列 5,531 億 8,287 萬 4,000 元。

請中油公司說明。

莊委員瑞雄：請中油公司稍後說明時順便向本席解釋一下，我們會被你們害死的，網路一再說查德探勘花了美金 2 億元，好不容易探勘到了，卻又轉給中國多少百分比？

張執行長敏：35%。

莊委員瑞雄：我們本來有多少百分比？

張執行長敏：70%。

莊委員瑞雄：本來有 70% 耶！現在網路在傳的是，我們自己的政府在查德探勘花了 2 億元美金，探勘後占 70%，中國也在那裡探勘，他們沒有探勘到，後來我們開了一個國際標，現在有人說你們這個國際標是個障眼法，為什麼好不容易探勘到卻要賣 35% 給中國？網路一再傳說這是個大弊案，為什麼你們都沒有人出面來說明呢？

李總經理順欽：向委員報告，事實上這是根據董事會的決議，董事會決議要分散風險，基本上，中油公司還是經營人，我們是礦區經營人，所以我們有主導權。

莊委員瑞雄：你們現在剩下多少百分比？

李總經理順欽：35%。

莊委員瑞雄：35%要怎麼主導？

李總經理順欽：因為我們是經營人，是礦區的經營人。

主席：你們都不敢講實話啦！莊委員，我對這個問題有特別研究，查德出來幾千公里的路，經過 2 個國家……

莊委員瑞雄：他現在是在講要降低風險，有挖到……

主席：台灣沒有實力跟查德來抗衡，所以要借用外力來分擔我們的風險。第二，那條路到港口大概有 1,000 公里，要花多少錢他們不敢講啦！

莊委員瑞雄：為什麼是陳超明委員來講，而不是你們講？這樣我就覺得陳超明委員你怪怪的，你知道嗎？

主席：我又怎麼怪怪了？

莊委員瑞雄：賣給中共 35%是因為這個原因，你也知道？

主席：不是我知道，你可以去看地圖，他們在探勘的時候挖到……

莊委員瑞雄：你當我是小孩喔？你是要接中油董事長是不是？讓他們講啦！多話又雞婆！

主席：你們在場，他們就不敢講大陸的事情，我是要把真實的情形講出來，不要又有假新聞出來啦！

莊委員瑞雄：很感恩啦！但我還是希望由中油的董事長或總經理出來講，我的重點不在這裡啦！我的重點是網路說你們這是一個大弊案，結果你們都沒人出來澄清，哪怕是像召委陳超明所講的東西，也應該是由你們講出來才對。

蘇委員震清：對啦！事實的澄清跟說明啦！

李總經理順欽：其實在立法院的質詢都已經講過很多遍，都有做紀錄，現在我們再加強說明好嗎？

莊委員瑞雄：我不是講你們在委員會的部分，當然立委有問你們要說明，我是講說網路的部分，不然你們至少也弄個圖卡說明是什麼原因，讓我們可以參考一下，或是也可以給我們一張，讓我們知道中油的說法，還可以替你們轉發，如果是中油欺騙大家的話，我們還可以一起來「姦橋」中油，這樣才對啊！

李總經理順欽：我們再加強。

莊委員瑞雄：我跟次長講，不是只有中油有這個問題喔！你們不要以後碰到問題，就說答詢的時候有講過了，對不對？

李總經理順欽：我們會來配合。

莊委員瑞雄：圖卡多久可以做出來？

李總經理順欽：一個月內。

莊委員瑞雄：什麼一個月！都要被你害死了，什麼一個月！

主席：你們不要隨便提到中國大陸，不然你們這個位子坐不牢喔！我是把實際的情形告訴大家。

莊委員瑞雄：召委先不要講話，我的意思不是這個，你們要怎麼解釋我都沒有意見，因為這件事情橫跨好幾個政黨，從阿扁時代到馬英九時代都有，我是不好意思跟你講，網路是講阿扁的時候

好不容易挖到，結果馬英九卻把它賣給中國，我要的是把真相講清楚，就這樣而已，但是立法院沒有能力幫你們解決，因為你們是經營階層，要由你們出來講啊！

主席：你們要公務預算繼續投資，很難投資啦！管線經過太多國家啦！台灣沒有辦法解決啦！

莊委員瑞雄：不要開玩笑了啦！我要講的是你們的心態，你們的意思就是隨便大家去講，跟你們都沒有關係，因為你們都沒有回應。我要講的就是這個嘛！你們有責任嘛！好不好？

李總經理順欽：好，配合委員的……

主席：審查預算，中午不休息，到預算審查結束為止，但是他們可以先吃便當，先發便當。

使用材料費一共 5,531 億 8,287 萬 4,000 元，鄭運鵬委員要減列 50 億元，我們都全力支持。

李總經理順欽：我說明一下，使用材料其實就是原油，每年我們都有依照預算編列 FOB 的價格，所以這個部分請委員不要減列。

蘇委員震清：我跟召委跟各位委員報告，其實購買原油的錢會隨著價格變動，這只是一個預列數，我是覺得應該照原列數給他們，這部分減列也沒有意義啊！

主席：執政黨委員提出來的理由，我覺得也有道理。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先問個問題，108 年的預算數跟 107 年的預算數相差多少？因為你只寫到 106 年。增加多少？這是大數字耶！五千多億元耶！

李總經理順欽：107 年的預算是 5,682 億元。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所以是減列？

李總經理順欽：對。

主席：是減少啦！各位委員，減少有進步啦！就照原列數通過好不好？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沒有，減少的部分有沒有減少到 13%？106 年是五千多億元，107 年又增加到五千六百多億元，可是這裡並沒有看到執行率，請問 106 至 107 的執行率是多少？

李總經理順欽：我跟委員先報告一個概念，其實買油氣是根據工廠大修排程的年產量在做調整。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沒有講到 107 年的執行率是多少，今年雖然還沒有結束，但是到現在你們應該有預估吧？到 11 月份是多少？

李總經理順欽：是配合工廠大修在調整。

鍾委員孔炤：大修、歲修的時候都有影響。

李總經理順欽：跟委員報告，到 11 月底是 5,237 億元。

主席：可以啦！好不好？只要買到便宜就好，不要買到貴的啦！反正買起來也要提煉出來嘛！我們就照原列數通過，好不好？各位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就照原列數通過。

現在處理第 75 案及第 76 案。損失與賠償給付，一共編列 10 億 4,750 萬 5,000 元，先請中油說明。

李總經理順欽：跟委員報告，這裡其實是包括運輸損失、資產損失，還有一般的賠償。停工損失是工廠的方面，有的時候會有一些設備的故障，必須做適當的調整，這裡也包括我們在污染整治

方面的費用，明年會比 107 年增加的，還有包括煉製事業部已經跟高港公司談好的污染賠償案和解金，這個和解金當時談好是 1 億元出頭，所以是有一些必須支付的費用，因此建議這個部分能維持原列數。

主席：如果照這麼算，你們的不良率已經差不多達到 1%，你們的營業收入是八千多億元，1%是多少？八十幾億元，你們是 0.1%，好啦！請問各位委員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就照原列數通過。

蘇委員震清：好啦！照原列數。

主席：還是照賴瑞隆委員的……

蘇委員震清：照原列數啦！

李總經理順欽：照原列數，謝謝。

主席：賴瑞隆委員是提議減列 500 萬元，凍結 10%。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要求的不會是數字問題，賴瑞隆委員提出來的是後續成立理賠專案小組，辦理消費者諮詢、鑑定及理賠事宜的部分，請問你們有做嗎？還是沒有？他要求的是這個啊！你應該是要改善前面的問題啊！而且不良率是……

李總經理順欽：跟委員報告，這裡面有，事實上在這次 95 汽油的理賠中，我們有動員很多員工跟退休的站長志工進來幫忙，整個都透過公糾在處理相關的費用。

主席：把損失與賠償給付降到最低啦！我們就減列 500 萬元啦！

孔委員文吉：主席，針對上次 95 汽油的事件，我要誇獎董事長，他自己揭發油品的問題，要求中油公司主動來檢討，還負責理賠，所以董事長的立場我是支持的，是不是就稍微減……

主席：因為你支持董事長、鼓勵董事長，所以我們減列 500 萬元，以資鼓勵。第 75 案跟第 76 案減列 500 萬元通過。

處理第 77 案至第 83 案。有關勞務成本方面，我們一併討論，請中油公司解釋。

李總經理順欽：整個有包括很多子項，其實委員比較關心的部分是加油站的建置，都計變更昨天已經通過了，所以進度應該會相對的快，我們預定在 110 年年底以前應該可以營業，我們會加速來推動。另外在長途管線的安全方面，包括 IP 的檢測，還有相關安全的增強，我們都會來做，所以這部分基本上是確保公共安全跟不要有環境污染而編列的預算。

莊委員瑞雄：你們這就很沒有意思了，你們可以幫桃園復興區設立加油站當然是一件好事，那我們的滿州鄉呢？中科院在那邊，人也很多，有好幾千人，還有港口跟漁船在那邊，除了鄉公所希望有加油站之外，中科院也一直跟我講，那你們有做評估嗎？你們不會虧本耶！

李總經理順欽：漁船的加油站在漁港的地方……

莊委員瑞雄：不是啦！我是講一般給民眾用的啦！大家都希望能設立加油站。

李總經理順欽：那邊有一個滿州加油站。

莊委員瑞雄：我知道你們有一個，但也只有一個，你知道滿州有多大嗎？

戴董事長謙：我們來評估。

莊委員瑞雄：評估一下好嗎？不然這筆經費那麼多，別人講就有，在那邊蓋加油站你們不會虧本啦！評估一下啦！可以盡到一點為地方上……

李總經理順欽：好，感謝委員。

孔委員文吉：桃園復興加油站我已經爭取三年多了，但進度真的很緩慢，所以我才會提案凍結。剛剛聽總經理講說都市計畫已經通過……

李總經理順欽：昨天通過的。

孔委員文吉：然後你估計到什麼時候？

李總經理順欽：應該 110 年年底以前沒問題，我們……

孔委員文吉：還要等 3 年喔？

李總經理順欽：還有很多後續的發包、工程相關的工作施作，這都是程序的問題，可以趕工的部分……

戴董事長謙：環評還沒有審查通過。

孔委員文吉：雖然中油答應，但也牽涉到地方政府的都市計畫變更，已經拖了快 3 年了……

李總經理順欽：環評過了之後我們會加速。

主席：勞務成本裡面的油氣輸儲費用—專業服務費，修理保養及保固占了 16 億 2,686 萬元，孔委員提案凍結 30%，但是現在加油站要設立了，你的看法怎麼樣？

孔委員文吉：不堅持。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只有孔委員的復興區喔？

主席：你要提出來……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其他剛剛都有講了，中油是不是應該要評估一下？像是原住民地區不會只有復興區啊！這邊就講一個桃園市復興區，那其他地方需要加油站的，你們都沒有做，全部的預算案就只有一個復興區喔！

孔委員文吉：高潞委員，我已經關心 3 年了，而且我帶中油去會勘 2 次。現在要查出原住民地區距離有多少必須要設加油站，如果復興區不設加油站的話，從復興區公所到宜蘭有 70 公里，是北橫公路，之前沒有加油站……

莊委員瑞雄：他沒反對。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沒有反對啊！

孔委員文吉：我知道啦！他是說原住民地區也要去……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剛剛才知道孔委員爭取 3 年，因為我看新聞都是說鄭文燦市長爭取的。

主席：沒有關係啦！你要曉得執政黨也很會「割稻仔尾」啦！

孔委員文吉：如果 70 公里都沒有加油站……

蘇委員震清：現在是沒講話都會怎樣是嗎？為什麼講執政黨很會「割稻仔尾」？大家一起努力為地方建設啦！縣長也好、民意代表也好，都是為地方發展……

主席：大家共同打拼，也要地方政府幫忙，你也不要那麼生氣。

蘇委員震清：好的一句、壞的一句都隨便講……

孔委員文吉：這個加油站是我先點出來的，我想中油都很瞭解啦！

蘇委員震清：大家都有努力啦！

孔委員文吉：但是也要地方政府來支持啊！

主席：勞務成本的油氣輸儲費用—專業服務費占了 11 億 4,073 萬元，廖國棟委員是要求減列 1 億元，剛剛因為孔文吉委員說中油有解決加油站的問題，所以照原預算通過，那這邊是不是就減列 2,000 萬元，好不好？好，專業服務費減列 2,000 萬元。

李總經理順欽：謝謝。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中油要積極一點，其他地方如果真的要，像是路途很遙遠的，你們自己也要提出評估說哪個地方需要啊！

主席：第 79 案跟第 80 案油氣輸儲費用中專業服務費一共 11 億 4,073 萬 5,000 元，減列 2,000 萬元，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就通過。

李總經理順欽：是到第 83 案。

主席：好，到第 83 案。

繼續處理第 84 案至第 90 案「營業成本—探勘費用」。一共編列 50 億 391 萬 3,000 元，我記得專業服務費裡面有一個探勘費用就是這個錢

李總經理順欽：跟委員報告，這是科目編列的關係，有的是從列來看，有的是從行來看，所以會有這種現象，這邊的第 84 案至第 90 案其實指的也是探勘，就跟剛剛討論的探勘一樣。

蘇委員震清：可以看橫向的、也可以看直向的……

李總經理順欽：對。

蘇委員震清：又不是在下棋。

李總經理順欽：這本就是這樣編寫的。

孔委員文吉：這是剛才討論的嗎？

李總經理順欽：對，就是探勘……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筆經費是剛剛那二百多億元嗎？

張執行長敏：跟委員報告，剛剛講的專案服務費 55 億元裡面，探勘費用是 37 億元，那是 55 億元裡面的 37 億元，是把它放在專案服務費裡面去做表達啦！可是跟探勘有關的，全部加在一起是 50 億元，剛剛總經理講說直的、橫的是這個意思。要請委員支持 108 年跟探勘相關的 50 億元的用意是說，我們會提供一個 107 年的執行狀況書面報告給委員瞭解。我們在 107 年經過中油董事會通過，有去國際投標、洽談的案子，總數加起來就超過 40 億元，所以在年底之前收到通知要去簽約的話，這 40 億元就會全部花出去，所以委員支持我們的預算，就是讓我們有足夠的膽量去做事。明年我們也會有很多案子要進行，剛剛總經理大概也有提到，包括北美、加拿大，北美有頁岩油氣要去；南向的東南亞有越南、印尼、緬甸，這些都是要去的地方，都要用探勘

費用來做……

莊委員瑞雄：你簡單告訴我們，你們用那麼多，還要我們通過預算，也應該要給我們信心，你們到底會賺多少回來呢？你們一直挖到石頭，沒有用嘛！錢砸下去，還有政治因素，我要砍預算的原因就在這裡。你們探勘後要求立法院給你們預算，結果動亂就趕快溜掉，事前都沒有評估，我要刪的理由就在這裡嘛！

主席：支持莊委員的意見……

莊委員瑞雄：請他們先說明一下，我要聽聽到底是什麼原因。

張執行長敏：跟委員報告，油氣探勘是比較長期的工作，委員關心的查德部分，12 年來我們從探勘到進去打了 12 口井，經評估其中有 6 口井評估值得開發，才向政府遞開發許可，並不是打 1 口井下去就可以了，這方面就會有一點風險存在。由於有高風險的存在，我們才會很審慎去評估礦區，就是不能陷入那裡而成為錢坑啊！這也跟每年有沒有好機會去有關係，現在因為北美的頁岩油氣發展得很好，以前頁岩油都存在著，但卻無法開發出來，因為沒有那種技術。現在美國有這種技術，在全面開發之下，美國可以與沙烏地阿拉伯抗衡。由於美國有很多機會，如果現在去美國取得礦區，還需要委員支持預算讓我們能夠進入。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講得很好……

莊委員瑞雄：我沒有意見，可是你講的又跟去年的不一樣，去年的利比亞，你們也說錢要給你們，現在的利比亞呢？

張執行長敏：利比亞因為戰亂的關係……

莊委員瑞雄：我就知道，現在你講的又不一樣了。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現在有沒有具體數字呢？過去到底探勘幾口井，成效是百分之多少呢？

李總經理順欽：我們會準備資料。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現在你們就可以直接講過去花了多少錢，如果效益很差，就表示你們的評估有問題，也像莊委員瑞雄講的，你們沒有將政治風險及其他變動成本算進去嘛！

李總經理順欽：我先向委員報告，像澳洲的依序思（Ichthys）等都陸陸續續會運回來了，明年查德也會有第 1 桶油回來，即明年底會有第一批油回來。

張執行長敏：我補充一下，整個中油公司的探採事業，從以前到現在總共賺進 1,415 億元，這是減掉成本的淨利。

主席：都是賺了苗栗人的錢。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花了多少錢？

張執行長敏：剛才我講的是淨利，有關收入及支出的部分，我們會再提供給委員。將國內外全部加起來，中油公司累積為國家創造了 1,415 億元的利潤。針對專業服務費的部分，37 億元已經刪掉 2 億元，現在回到這個案子是用 48 億元當基礎再往下看，也請委員指教。

莊委員瑞雄：不！你這樣說，我聽不下去，其實我的意思很簡單，你們要到哪個地方去鑽探，中油四處去找油源，這是合理的，可是我想問是誰作出這種決定呢？譬如蘇委員震清統治的國家，你們決定要去探勘，在探勘之後該國卻強制沒收，當時你們怎麼沒有去評估此人或該國可能是惡霸呢？到底由誰去作決定呢？在過程中，作這種決策就有問題了，也讓人有很多想像的空間，為什麼要花這麼多錢？中間是誰仲介？其中有多少佣金？現在你去向總經理、董事長及部長報告，說你們鑽探到石油了，過兩天該國卻沒收為國有，那你們在高興什麼，難道都沒有去評估嗎？

張執行長敏：委員提的這一點，就是政治的風險，即地緣或當地國家的風險，這也是評估的項目之一。有關公司的決策，董事長及總經理當然要靠探探事業部的專業評估，之外還要考慮將政治風險納入整體去考量，然後再進入董事會去決定。其中不幸之處，就是利比亞發生戰亂，我們為了人員安全必須撤離，到目前為止還處於不可抗力的情況，也沒有解除警報，當然就不能回去。

莊委員瑞雄：厄瓜多也一樣，在簽約後還被修改契約。

張執行長敏：由於東西是地主國的，我們回來算算，如果還有利潤的話，就會極力去爭取及維持。

其次，投資者都是國際集團，大家都會將本求利，而地主國也會考慮到是不是會殺雞取卵。任何人在國際上做生意，不能口說無憑，所以都要靠契約。

主席：瞭解……

莊委員瑞雄：針對第 88 案，如果預算要過，你們要提書面……

蘇委員震清：本席提出具體建議，剛才探勘費用已經刪減 2 億元，我們不要再刪減探勘費用，但是整個營運成本中，在扣掉探勘費用後，酌減 2,000 萬元。大家都很關心歷年來國外探勘到底有沒有賺錢，你們也沒有整體的論述及概念，我們作一主決議，請中油提供探勘國家、區域的明細資料，包括支出及收入等給委員參考。這是很好的事情，但不能給錢讓你們去探勘，結果卻什麼都沒有！

孔委員文吉：大家看一下我的第 88 案，國內外的油氣探勘，由於政治風險相對較高，中油公司應該密切注意相關風險妥為因應，加強對國際能源資源及地區政治情勢之掌握，以避免發生投入鉅額探勘經費後，又因諸多因素而退出，致影響油氣探勘績效。由於大家都很關心這個問題，我建議一定要向經濟委員會作專案報告，所以建議酌凍幾趴。

蘇委員震清：探勘費用已經減列 2 億元，其他相關費用則減列 2,000 萬元，我贊成孔委員的說法，國內外的探勘是否有賺錢，你們要做整體評估，也包括有何政治因素或哪個國家及區域的情勢為何等來作專案報告。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邊有我的提案，剛才你們說賺了 1,415 億元的淨利，如果你們對風險評估能有效率去管理的話，淨利不該只有這樣。從整體經濟收益來看，你們去探勘所賺的淨利可以補其他付出的成本，所以中油應該能賺更多，而不是只說 1,415 億元是你們的淨利，這就代表你們有做事嗎？沒有！這代表你們過去要做的區域風險評估應該要

做得更好才對，這部分要酌凍，否則我認為會沒有監督的效果。其次，有關在國內的探勘，如宜蘭仁澤土場的地熱地區都應該要遵守原住民族基本法，即踐行知情同意權的規定，目前我沒有看到中油有相關原住民族基本法的知情同意，以及與當地部落合作的共管機制有任何的具體措施，所以我要求要凍結。

孔委員文吉：大同鄉仁澤地區有經過留茂安部落會議通過。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接下來在國內還有其他地方要探勘，不是只針對這個案子而已。

孔委員文吉：我去問過，仁澤是有的。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部落會議通過是另外一回事，何況也是有要求才會去做。如果還要在原住民鄉鎮做地熱探勘，你們與當地部落合作的共管機制是什麼？沒有嘛！

主席：關於原住民地區的地熱探勘，請您作一主決議，這樣會比較清楚。有關國外探勘的部分，由於困難很多，你們又不敢說明白，我對此也能瞭解，過去我在巴布亞新幾內亞住了一年多，你們有派人過去探勘，美國是派了一個班或連的陸戰隊在那邊固守，可見台灣如果沒有很堅強的外交實力，我們常常會有風險，難免都要與別人配合。

第 84 案到第 90 案，其他營業成本減列 2,000 萬元。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等一下，我回應主席說我的提案要改成主決議，可是中油到現在都還沒有承諾，至少也要承諾建置溝通機制，以及提出與當地部落共管的機制。董事長及總經理都看著我，但是都沒有點頭承諾，你們要有一點回應嘛！

主席：多去溝通，時代力量是很親切的。

李總經理順欽：我們配合辦理。

主席：繼續討論第 91 案及第 92 案。其他營業成本—什項營業成本 39 億 9,949 萬 3,000 元，廖委員國棟減列 600 萬元。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本席有提第 91 案。

主席：請中油解釋一下。

李總經理順欽：第 91 案及第 92 案可分為兩部分，第一，中油公司特別關注原住民權益的增進及保護，因此有比較特別的照護措施。其次，在能源轉型的過程中，在整個產業鏈的規劃將會帶領中小企業一起組成堅強團隊，以善盡中油的企業責任，也希望能帶動綠能發展及循環經濟。當然我們有考量到東西部的平衡發展，在花東地區將建置第三型太陽能發電及設計微電網，我們對此都會進行評估。另外，為配合多角化及相關服務，包括電動汽車充換電站的推廣及生技產品的開發等，以上統統都在第 91 案及第 92 案裡，建議這部分不要凍結。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總經理，不是只是評估，而是要做！如果去看看中油在花東做了什麼？其實只做了一件事，就是拿我們加油的錢。我為什麼要建議中油，未來不只是開採油而已，而是要轉型，就像台糖一樣，到 2040 年能轉型為全面電動汽機車，之前

的基礎建設不管是充換電站或綠能產業等，你們應該從現在就要開始做起。中油在花東的原住民地區都只有設加油站，現在連特斯拉都有充換電站了，有關充換電站在花東或原住民地區有什麼樣的布建呢？如果還是維持只有加油站，花東地區就不用推電動汽機車了。花東地區的再生能源是最落後的，本席認為應該反過來，本於能源正義及推動再生能源的精神，在花東地區應該先建立優先區，我們才能拉平城鄉差距。這部分我是凍結 30%，但可以考量要如何酌凍。

蘇委員震清：我附和高潞·以用委員，剛才聽中油的說明，好像有牽涉到收入的部分，第 91 案及第 92 案是不是就凍結 10%呢？

主席：第 91 案及第 92 案凍結 10%，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專案報告，因為有關中油轉型的政策方向。

主席：好，專案報告。

繼續處理第 93 案到第 96 案。行銷費用總共是 193 億 9,441 萬 2,000 元，請中油說明一下。

李總經理順欽：其實這也包括剛才提到的充換電站，從今年開始的 3 年，我們會建置到 1,000 站，花東有些站也在建置，還包括太陽能面板發電的建置。有關加油站及航空站的費用都包括在這裡，還有薪資及外包費用也在上漲，油罐車的運輸費用亦隨著成本在提高，請委員不要凍結及刪減相關的行銷費用。

蘇委員震清：剛才他們講的有橫的及直的部分，這部分看起來也是一樣的，我提出具體建議，之前有凍結的部分要作專案報告，包括充電站的設置部分也可以併案來作專案報告，同樣凍結 10%，並一起來處理。

主席：行銷費用凍結 10%，作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我希望能督促中油，因為現在中油積極投入發展自有的電池品牌，所以這真的攸關未來 2040 年汽機車全面電動化，我覺得這個是中油轉型的重要契機。除了針對充換電站、綠能發電設施之外，我也具體建議必須連結在地中小企業，一起合作推動自有品牌，好不好？

蘇委員震清：好，沒問題。

主席：繼續處理第 97 案及第 98 案。關於營業費用—管理費用，預算數 16 億 5,730 萬 8,000 元，請中油說明。

李總經理順欽：這部分大多是用人費用，配合薪資成長上升，還包括增加員額，所以管理費用的薪資編列是不是能夠不刪減？

主席：這是用人的費用。

李總經理順欽：對，用人費用。

主席：前面好像也有用人費用……

李總經理順欽：就是橫、直的問題。

主席：各位委員有何意見？沒有意見就照原預算數通過。

處理第 99 案至第 101 案。即營業費用的其他費用，也就是研究發展費用，一共編列 19 億

8,573 萬 9,000 元，請中油公司說明。

李總經理順欽：我剛剛有大概說明過，基本上，最主要還是配合中油轉型，我們開發一些品牌電池及充換電站，配合電動車時代來臨，探探研究所及煉製研究所、綠能研究所等三方面都需要編列研發費用。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關於研究發展費用，中油確實推廣許多再生能源，本席對此表示肯定。但是再生能源的試點、試驗都在西部地區，宜花東及原鄉地區應該要更重視永續發展及環境保護。日前你們提出只要未來加盟主有興趣，中油都願意分享，也就是你們做綠能加油站的共生模式。因此，不只是在西部，東部應該增加綠能加油站，因為增加拓點會受到在地居民肯定。中油是否可以先擬出計畫，讓東部有優先設置綠能加油站的機會？再來是關於綠能，東部也應該要有太陽能發電的示範點，這也是中油可以積極建立及設置的。

主席：請中油解釋一下。

李總經理順欽：這個剛剛都有報告過，我們會遵照委員的想法，我們在花東地區有綠能專案辦公室，董事長有指示總公司的綠能專案辦公室統籌全國，包括東部在內。

蘇委員震清：因為這項剛才委員提的建議都很好，所以我建議研究發展費用不予刪減，但是凍結 10% 配合剛才凍結的部分一起專案報告。我們希望看到的是中油不論在研究發展，甚至生技推動綠能夠進行整體報告，所以凍結 10%，好嗎？

主席：我覺得綠能發展研究很重要。第 99 案至第 101 案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繼續處理重大建設事業部分。下。

李總經理順欽：這部分是關於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編列三十五億多元。基本上，這個工程在今年底就會有開工儀式，未來儲槽的建置須趕上 112 年 1 月初期供氣的目標，所以請委員不要凍結三接的相關費用，全部按照編列數。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個是從深澳電廠髮夾彎到三接，引起非常多環境保育人士的關心，還有很多居民都有很大的意見。我在這裡覺得我們應該要有非常透明公開的機制，來回應大眾。如果沒有相關機制，我覺得真的沒有辦法解決，為什麼國家要髮夾彎去做三接？第二，原本再生能源的政策是 2025 年達到 50%，可是現在卡達又要退出 OPEC，到底天然氣的相關配套措施有沒有做好？船夠不夠？天然氣夠不夠？這裡都沒有交代。然而現在又有三接環評的問題，可不可以針對這個議題有一個透明公開的機制？以後如果發生這種事都要向人民報告。

李總經理順欽：事實上，中油公司積極回應環保團體與保育方面的訴求，也成立生態保育執行委員會，已經開過會，更禮聘商發院張副院長擔任主任委員，會落實執行保育工作。

蘇委員震清：據我所知，第三座天然氣接收站已經都發包出去了。三十五億四千多萬元是所謂的逐年攤提，即逐年付錢，時程必須趕在 112 年 1 月。我具體建議凍結 20%，因為我們凍結就如同高潞委員及孔委員的意思，希望追蹤你們的進度，所以要求你們提交書面報告給本委員會。現在天然氣已經發包出去了，有關開始的進度、期程，給我們一份書面報告。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可是我剛剛聽到總經理說商發院的張副院長，他是商發院的……

戴董事長謙：他以前是臺南市的環保局長。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不然我們會認為此舉是請鬼拿藥單，他懂生態嗎？

戴董事長謙：他是現任，以前則是臺南市的環保局長。

孔委員文吉：對於剛才蘇震清委員提議凍結 20%，我沒意見，但這是一個政策髮夾彎。現在深澳電廠不做了，卻又全部改到桃園市做，為了這個政策髮夾彎，國民黨黨團有去抗議。能源政策必須整個重新檢討，不該一個晚上、一夕之間政策髮夾彎，而當地又碰到環保團體提出藻礁的問題，這有很多問題，我們黨團對此很堅持。我們主張凍結 20%，但是到黨團的情況又很難說了，因為這個是很明顯的能源政策轉彎。

蘇委員震清：我們不管政策怎樣，總是希望到時候臺灣不缺電，並推動綠能。有關燃煤改天然氣，我是覺得我們要更加直接、快速地處理。我重新了解一下，現在編列的三十五億四千多萬元是明年要支付的嗎？

李總經理順欽：明年而已。

蘇委員震清：因為總預算好像是 500 多億元，我忘記了，沒關係……

李總經理順欽：600 億元。

蘇委員震清：簡單講，三十五億四千多萬元是明年要支付的預算，因為有期程。既然是明年要支付的，我們就要監控他們的進度並顧及完成率，所以我建議改凍結 10% 並報告。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剛剛不是說凍 20%？

蘇委員震清：我認為如果是逐年編列，凍結 20% 或 30% 都 OK，但它不是，而是明年就一定要支付 35 億元，它有期程、進度，所以我向召委及各位報告，我們就凍結 10%。

主席：說夠了沒有？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樣我無法接受，他說已經發包了，我們就不能凍。

蘇委員震清：不是……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哪有先發包再編預算的！

李總經理順欽：這是明年一年的經費。

主席：剛剛大家也同意凍結 2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可以啦！你們的進度沒有那麼快，困難重重的地方還是很多。

蘇委員震清：好，沒問題。

主席：凍結 20%。

處理第 105 案。這是本席的提案就照原列數通過。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若沒有意見，第 105 案照原列數通過。

繼續處理轉投資計畫。第 106 案的預算數為 4 億 5,375 萬 7,000 元，莊瑞雄委員提案增列收益 1,000 萬元。

鍾委員孔昭：召委，不好意思，回到剛剛凍結 20%的案子，就我了解，這屬於資本額的部分，資本額本來就要支付那 35 億元，凍結 20%確實會讓它在資本額的處理有困難。畢竟是資本額，是不是能凍結 10%？它還可以繼續執行，因為凍結 20%確實對資本額的動支有所影響。

主席：各位委員，這個案子在這裡凍結 20%非常容易，你要降到 10%，換別的黨團提出異議，國民黨可能要求增加到 30%。你也可以到黨團提出 10%，既然我已經宣布了，請體諒一下。第 106 案增列 1,000 萬元，各位有沒有意見？

李總經理順欽：有關轉投資的部分，事實上，明年卡達的轉投資收益額可能不如預期，因為它有大修，所以這部分能夠不增列？因為轉投資的狀況其實……

主席：我曉得總經理很努力，以中油那麼大的公司轉投資只賺四億五千多萬元會被人笑，我們只是不好意思說，所以增列 1,000 萬元來督促一下。我們自己做生意的人都很了解。

李總經理順欽：好，謝謝委員。

主席：好，增列 1,000 萬元。

繼續處理主決議第 107 案。請問各位有沒有意見？

蘇委員震清：要怎麼文字修正，簡單啦！先保留。

李總經理順欽：第 107 案的最後一句改為：「送交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

在場人員：刪除「中油網站」。

李總經理順欽：對，就是最後一句改為：「並送交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

蘇委員震清：簡單講，就是最後一句刪掉，改為：「送交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對不對？

李總經理順欽：對。

主席：有沒有意見？

蘇委員震清：照文字修正，OK！

主席：照文字修正後通過。

處理第 108 案。

戴董事長謙：遵照辦理。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處理第 109 案。

戴董事長謙：遵照辦理。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處理第 110 案。

戴董事長謙：遵照辦理。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處理第 111 案。

戴董事長謙：遵照辦理。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處理第 112 案。

戴董事長謙：本案有文字修正，請總經理說明。

李總經理順欽：建議改為 3 個月內……

主席：照修正通過。

處理第 113 案。

戴董事長謙：遵照辦理。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處理第 114 案。

戴董事長謙：有文字修正。

李總經理順欽：建議改為 3 個月。

主席：有沒有困難？沒有就照修正通過。

處理第 115 案。

戴董事長謙：請修正為 3 個月。

李總經理順欽：3 個月提書面報告。

蘇委員震清：本來就是書面報告。

主席：照修正通過。

處理第 116 案。

李總經理順欽：建議專案報告改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

主席：專案報告改書面報告，照修正通過。

處理第 117 案。

李總經理順欽：一樣建議專案報告改書面報告。

主席：這樣好嗎？

蘇委員震清：好，修正通過。

主席：照修正通過。

處理第 118 案。

李總經理順欽：3 個月內提改善書面報告，這也是召委的提案。

主席：照修正通過。

處理第 119 案。

李總經理順欽：建議專案報告改書面報告。

主席：照修正通過。

處理第 120 案。

李總經理順欽：建議專案報告改書面報告，都是召委的提案。

主席：處理第 121 案。

李總經理順欽：建議專案報告改書面報告。

主席：可以。

處理第 122 案。

李總經理順欽：建議專案報告改書面報告。

主席：處理第 123 案。

李總經理順欽：有關勞宅，事實上，今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的第 653 次董事會決議，要調整勞宅租金，當時通過是以公告地價 1% 收租，董事會已經決議通過，責成煉製事業部辦理。

劉委員世芳：這個案子去年在經濟委員會被凍結，當時你們的說法是經濟委員會一年要凍結一次，所以今年不能夠不凍結，所以我的想法是，第一，據我了解，我所掌握的陳情案大概有二百多人簽名，他們認為跟住戶或是工會都沒有好好溝通。我提的部分並不表示不要調整，而是應該與住戶多溝通及協商，你們沒有獲得共識之前就不要處理，暫緩就好了！

主席：就是暫緩執行。

劉委員世芳：對，好嗎？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劉委員世芳：謝謝。

主席：處理第 123-1 案。

李總經理順欽：遵照辦理。

主席：照原提案通過。

處理第 123-2 案。

李總經理順欽：建議 1 個月改為 3 個月。

蘇委員震清：好，3 個月。

主席：高潞委員，改 3 個月。好，照修正通過。

李總經理順欽：改 3 個月書面報告，我們提完整一點。

主席：好。

處理第 123-3 案。

李總經理順欽：改 3 個月書面報告。

高潞·以用·巴釐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知情同意還要 3 個月嗎？

李總經理順欽：我們提完整一點，好不好？

主席：好，第 123-3 案通過。

李總經理順欽：有兩個地方要改成 3 個月。

主席：還有 2 個主決議未宣讀，分別是第 123-4 案和第 84-90 案探勘費用部分，請宣讀。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中油公司

主決議

依照《採購法》第六條規定「機關辦理採購，應以維護公共利益及公平合理為原則」，然現行的採購法讓採購人員偏好使用「最低標」以省去審理案件成本。

中油為國營事業，辦理發包案件須依循採購法規定，現今許多發包案件依上所述，多採最低標的決標方式，但也容易衍伸公共工程品質不佳、廠商屢屢違反勞基法剝削勞工降低成本等狀況，爰要求中油公司對承包廠商進行全面檢視與評估承包廠商是否有違法情事，必要時採行最有利標。

提案人：

魏孔恩 許登素

連署人：

王明

Kelvin Paul

123-4

(主決議)

案由：查台灣中油公司經年編列鉅額探勘費用，108年度^續編列 50 億 0,391 萬 3 千元，爰要求台灣中油公司針對歷來探勘之執行情形，支用經費及收益情形，提供簡要明細資料，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許慶清 陳超明
Kuh Zulant
孔文吉

84 → 90 探勘費用

主席：針對第 123-4 案，鍾委員孔炤及蘇委員震清的提案，請問中油有沒有意見？

李總經理順欽：我們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針對主決議第 84~90 案探勘費用的提案，中油有無意見？

李總經理順欽：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協商結束）

主席：請議事人員宣讀協商結論。

協商結論：

第 51 案及第 52 案增列 2,000 萬元；第 53 案及第 54 案預算照列；第 55 案至第 63 案「產銷營運計畫」項下環境保護凍結 5%，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64 案及第 65 案「用人費用」減列 200 萬元；第 66 案減列 5,000 萬元；第 67 案至第 70 案「服務費用」項下旅運費減列 2,500 萬元；第 71 案減列 1,000 萬元；第 72 案及第 73 案減列 2 億元；第 74 案預算照列；第 75 案及第 76 案減列 500 萬元；第 77 案至第 83 案「勞務成本」項下專業服務費減列 2,000 萬元；第 84 案至第 90 案「其他營運成本」減列 2,000 萬元，另通過主決議 1 案；第 91 案至第 92 案「什項營業成本」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93 案至第 96 案「行銷費用」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97 案及第 98 案預算照列；第 99 案至第 101 案「研究發展費用」凍結 1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02 案至第 104 案凍結 2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05 案預算照列；第 106 案增列 1,000 萬元，以上科目均自行調整；第 107 案修正通過；第 108 案至第 110 案照案通過；第 112 案修正通過；第 113 案照案通過；第 114 案至第 122 案修正通過；第 123 案照案通過；第 123-1 案照案通過；第 123-2 案修正通過；第 123-3 案修正通過；第 123-4 案照案通過。

主席：各位委員，剛剛在重大建設事業部分，即第 102 案至第 104 案原本是凍結 20%，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但剛剛有很多委員提議改為書面報告，請問各位，有無意見？（無）無意見，改成書面報告後通過。

請問各位同仁，對有委員提案的部分照剛才宣讀結論通過、沒有提案的部分均照列或隨同調整，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通過之決議文字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整理。

報告各位委員，明天原訂的議程是繼續審查未審竣部分，目前所有的議程均處理完畢，所以明天有新變更的議程，我們會另外發議程變更通知，請各位同仁注意，明天 12 月 20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繼續開會，現在休息。

休息（13 時 6 分）

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0 日（星期四）9 時 7 分至 11 時 29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陳委員超明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進行今日議程。

討 論 事 項

一、繼續審查：

(一)本院委員林岱樺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本院委員許淑華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三條、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

(三)本院委員王惠美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繼續審查委員周陳秀霞等 16 人擬具「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三、審查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17 人擬具「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主席：本日議程所列討論事項「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尚未進行詢答，另外上一次審查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草案時曾經通過臨時提案，要求經濟部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及修法方向，等一下請經濟部沈部長一併報告。我們先進行詢答，詢答後再依議程所列討論事項之順序，依序進行逐條討論。

現在先請提案委員進行修法說明。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賴委員不在場。

現在請經濟部沈部長針對委員提案進行說明，並針對工廠管理輔導法之修法方向提出專案報告。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今天 貴委員會審查賴委員士葆等 17 位委員所提「公司法第 228 條條文修正草案」，承邀列席報告，至感榮幸，敬請不吝指正。

委員為健全公司財務表冊之編造，提案修正公司法第 228 條，本部謹就委員修正重點分為三部分，說明如下：

一、就表冊編造者部分

(一)委員提案將營業報告書等表冊之編造義務人，由現行「董事會」修正為「董事長、常務董事及會計主管」。惟實務上並非所有股份有限公司均有設置「常務董事」，且能設置常務董

事之公司，依法必先設置有董事 9 人以上始能為之（公司法第 208 條第 2 項參照），因此，委員提案明定以常務董事為表冊之編造義務人，將無法一體適用於所有股份有限公司，恐生疑義。又依公司法體例，所有董事都是公司負責人，故表冊之編造，有限公司係由董事編造，股份有限公司則係由董事會編造，由來已久，倘修正本條，將與其他涉及表冊編造之條文，產生扞格。

（二）監察人係公司業務之監督者，公司表冊應先由董事會編造，再由監察人查核。倘依委員提案，公司之表冊係先經監察人查核後，再交由董事會決議是否通過，將造成董、監事之權責混淆。

二、就表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部分

（一）現行公司法第 20 條規定，資本額須達一定數額或達一定規模之公司，其財務報表始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委員提案則不區分公司資本額及規模大小，財務報表一律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對中小企業是否會造成衝擊？且與上述第 20 條規定，恐生適用上之疑義。

（二）委員提案擴大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文件之範圍，包括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議案，惟依公司法第 20 條規定，會計師僅須就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查核簽證，委員提案擴大查核簽證範圍，是否合宜？亦恐與第 20 條產生適用上之疑義。

三、就表冊查核者部分

委員提案將營業報告書等表冊之查核者，由現行「監察人」修正為「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惟「審計委員會」係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之規定所要求設置，依法僅適用於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公司法並無審計委員會之制度，非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亦無法設置之，因此，委員提案明定由審計委員會查核表冊，將無法一體適用於所有股份有限公司。

四、綜上，委員提案涉及與現行公司法體例的調和及 新增企業之義務，容有商榷空間，建議仍維持現行條文為妥。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謝謝各位。

繼續針對工廠管理輔導法之修法方向報告如下：

壹、案由

依據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貴委員會 107 年 4 月 2 日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通過臨時提案：「要求經濟部會同內政部、環保署、農委會於 3 個月內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及修法方向」，本部謹提出「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方向」專案報告。

貳、工廠管理輔導法現況說明

一、背景說明

為納管未登記工廠，工廠管理輔導法於 99 年 6 月 2 日修正第 33 條、第 34 條，開放補辦臨時工廠登記、劃設公告特定地區及擬訂輔導方案，協助業者合法經營。後於 103 年 1 月 22 日再次修正，將補辦登記受理期間延長 3 年至 104 年 6 月 2 日，而輔導期間及有效期間則均順延 3 年至 109 年 6 月 2 日止。

二、辦理情形

(一)補辦臨時工廠登記：

截至 107 年 2 月底，未登記工廠補辦申請合計 11,440 家，已取得臨時工廠登記計有 7,216 家，其餘尚未取得臨時工廠登記原因包括：不屬於 97 年 3 月 14 日前既存之低污染工廠，申請後自行撤件，未投入環保、消防、水保或水利之改善，以及部分尚在改善中。

(二)劃定特定地區輔導土地合法化：

劃定特定地區經審查完成公告共計 186 區（都市土地有 32 區，非都市土地有 154 區），目前通過 7 區合法化，其餘 179 區因土地整合不易、為留設隔離綠帶及區內公共設施而需拆除既有廠房，以及特定農業區不易變更為一般農業區等因素，目前持續推動中。

參、委員修法提案

一、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3 條：許淑華委員等 16 人提案，輔導期間延長至修法通過後 10 年。

二、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4 條、第 34 條之 1

(一)林岱樺委員等 16 人提案重點：

1. 強制執法：105 年 3 月 31 日後設廠之未登記工廠，地方主管機關應強制拆除。

2. 放寬適用對象：原僅受理 97 年 3 月 14 日前既存工廠，放寬至 105 年 3 月 31 日前既存工廠。

3. 延長臨時登記受理日期：原受理日期為 104 年 6 月 2 日，延長至修法通過後 2 年。

4. 延長輔導期限：原為 109 年 6 月 2 日，延長至 114 年 6 月 2 日，若政府未設置產業園區安置，則無展延次數限制。

(二)許淑華委員等 16 人提案重點：

1. 適用對象放寬至 105 年 5 月 20 日前既存工廠。

2. 臨時登記受理日期延長至修法通過後 2 年。

3. 輔導期限延長至 119 年 6 月 2 日，若政府未設置產業園區安置或訂有合法化機制，則無展延次數限制。

4. 對於臨時登記工廠擴大廠地廠房違規者，得予罰鍰、廢止臨時工廠登記。

(三)王惠美委員等 16 人提案重點：

1. 適用對象放寬至 105 年 5 月 20 日前既存工廠。

2. 臨時登記受理日期延長至修法通過後 2 年。

3. 輔導期限延長至 119 年 6 月 2 日。

4. 對於臨時登記工廠擴大廠地廠房違規者，得予罰鍰、廢止臨時工廠登記。

肆、修法方向及立場

本案行政院至為重視，經召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內政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家發展委員會等部會，於 107 年 5 月 23 日、5 月 29 日、6 月 20 日召開 3 次研商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方向會議，彙整各部會意見，審慎研擬修法方向如下：

一、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3 條及第 34 條，以劃設特定地區及臨時工廠登記方式，解決未登記工廠議題，惟執行成效有限，爰不再展延未登記工廠不受罰期限，另尋澈底解決之道。

二、針對中、大規模未登記工廠群聚之地區，後續以新訂都市計畫及開發產業園區，並銜接國土計畫劃設為城鄉發展地區方式處理；例如彰化水五金田園化生產聚落開發模式（新訂都市計畫採市地重劃與開發許可併行推動）。

三、其他零星分布於農地上之未登記工廠，為數眾多且牽涉層面大，本部將會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內政部等相關機關，督促地方政府澈底調查全國未登記工廠相關資訊。後續修法規劃，應兼顧農地保護、污染防治及經濟永續發展。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詢答，委員質詢前援例先做以下幾點宣告：本會委員每位委員詢答時間為 6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詢答時間為 6 分鐘；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

請莊委員瑞雄發言。

莊委員瑞雄：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今天有幾個非常重要且非常具爭議的法案要在委員會審議，針對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的修正，部長剛才才做了一些說明，所以本席先就教部長這個部分。首先，我要表明我自己的態度，以現在這個時間點，全國各個不同的政黨都在跟你講說要來拚經濟，要來減少老百姓的負擔，但是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的修正案提出來以後，我要先跟部長表達我堅持反對的立場，這開什麼玩笑嘛！每一個人都從都市的觀點出發，現在臺灣碰到一個大問題，任何一個議案，不管是從臺北或從鄉下來看，都是衝突的，司長，以現在來看，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的修正，我相信你們有經過一些溝通，問題是現在不需要經過會計師簽證的公司總共有幾家？

主席：請經濟部商業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鏐：主席、各位委員。目前全國大概有 70 萬家公司，需要會計師查核簽證的大概有 4 萬 6,000 家到 5 萬家左右。

莊委員瑞雄：怎麼會只有 70 萬家？中小企業只有 70 萬家嗎？

李司長鏐：這是指公司組織型態的部分，如果加上行號，差不多是 160 萬家左右。

莊委員瑞雄：公司行號 160 萬家，公司 70 萬家？如果依照修法的方向去做改變，主計總處表示 2017 年的中小企業家數是 143 萬家，但司長表示有 160 萬家，占有企業家數的 97% 至 98%，法令如果這樣子做修正，我認為會產生很重大的影響，當初經濟部在 90 年時是以實收資本額 3,000 萬元做為財務報表是否需由會計師簽核的標準，這是 90 年時的規定，是吧？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對。

莊委員瑞雄：上會期我們在修正公司法時，也是規定以實收資本額 3,000 萬元以上為標準，規定這些公司的財務報表必須經過會計師的查核簽證。

沈部長榮津：是。

莊委員瑞雄：結果今天提案人卻提出這樣的修正，對這些中小企業的影響有多大？衝擊會不會很大？這一點你們必須給我講清楚。

沈部長榮津：如果依照新的提案修法通過，未來就不再區分公司的資本額多寡及規模大小，統統都要經過會計師的查核簽證，無形中將會增加中小企業的成本，引起民怨。

莊委員瑞雄：對於本席與陳超明委員等來自比較鄉下選區的委員來說，我們絕對反對做這樣的修正，你知道嗎？我甚至認為不是只有鄉下才有中小企業，連都會裡面都有一些中小企業，所以對於這個案子，你們的態度必須非常、非常明確。

沈部長榮津：是。

莊委員瑞雄：本席除了口頭上告訴部長以外，等一下也會正式提案，要提大家都來提，怎麼可以北部提案後，卻造成中南部或鄉下選區的重大影響，難道這些人以為我們比較「細漢」嗎？我們的選票不輸其他人耶！這一點必須要搞清楚！我們的選區也不比其他人小，全臺灣的選區臨近三個海的只有我莊瑞雄而已，所以我等一下一定會提案，這一條絕對不能更動。

沈部長榮津：是。

莊委員瑞雄：這樣做會害死多少人，你們知道嗎？不過我還要請教另外一個問題，CPTPP 今天開始啟動了，對此本席有一個很大的煩惱，部長知道是什麼嗎？對於民眾公投的結果，政府不得不加以尊重，可是它卻產生那麼大的衝擊，不過我們也必須要承認，是不是政府對外說明的部分有不足的地方，這一次的公投題目是「你是否同意政府維持禁止開放日本福島 311 核災相關地區 4 縣市的農產品及食品進口」，公投結果已經產生，對不對？

沈部長榮津：是。

莊委員瑞雄：既然結果產生，我們就不能不算數，問題是：今天 CPTPP 開始啟動，1 月 1 日就會正式生效，目前加入 CPTPP 的國家與加入前相比，關稅相差多少？據我所看到的，加入 CPTPP 的成員國，會員國之間的關稅有 98% 免除了。

沈部長榮津：是。

莊委員瑞雄：現在我們無法加入，所遭受到的衝擊會有多大？與會員國之間的關稅相差多少？請部長簡單說明。

沈部長榮津：未來我國的廠商如果想要進入這些國家的市場，將會形成不公平的關稅障礙，所以廠商一再表示希望政府能夠去打拚及爭取。我也利用這個機會向委員報告，目前經濟部所做的努力，由於我國市場也必須相對開放，所以我們召集可能遭受衝擊的廠商來做說明與溝通，溝通後他們都表示可以諒解，諒解什麼？有得也有失，雖然我們必須對外開放，但相關國家的市場也必須對我國開放，讓我們可以進去，所以產業溝通的部分，相關廠商都表示可以諒解，至於修法的部分，這個會期應該可以將相關法規的修正處理完畢。

未來要做的工作有兩項，一是對外溝通，也就是爭取委員關心的 CPTPP 會員國能夠支持我國進入第二輪的名單，這部分必須要透過 APEC 的平台——部長級的聚會場所，雙邊表達我國加入的意願。其中委員最關心的應該是日本，日本因為核食公投的結果，所以在爭取上造成極大的困擾……

莊委員瑞雄：如果我是日本，我一樣會反對，既然遭其他國家抵制，當然會表示反對。

沈部長榮津：對，所以政府必須去好好與日本溝通，例如臺日相關會議舉行時，我們也有轉達這個立場，對方也有來看我，表達日方的立場，我告訴他們必須要有同理心，在這樣的情形之下，確實也造成他們很大的困擾，不過在同理心的情況下，現在的重點是如何去做善後，爭取對方

的諒解，諒解後不再阻擋我們的加入，甚至協助我國加入，這是未來我們必須努力的方向。

莊委員瑞雄：從這一次的公投我們可以看得出來，公投結果其實是傳達一個意義，你也不能說他完全不對，民眾認為這些對於身體健康可能造成危害的污染源，應該要澈底阻絕掉，沒錯，這樣做確實是可以一勞永逸，但對於這樣的公投結果所產生的衝擊，你們必須去補破網。

沈部長榮津：是。

莊委員瑞雄：你們真的要去補破網啦！今天大家都在講臺商要回流，但如果我是臺商，我會說我又沒有瘋掉，為什麼要回來臺灣，如今臺灣連 CPTPP 都無法加入了，回流後的關稅反而比其他國家高，我當然要跑去東南亞投資，對不對？

沈部長榮津：確實是如此。

莊委員瑞雄：所以我要求你們必須在半年內趕快重新擬定策略，讓我們儘速加入，無論是透過 WTO 或其他管道，必須積極去表達我國想要加入的立場。

沈部長榮津：當 CPTPP 會員國的政府部門來拜訪我的時候，我都會利用機會轉達我們的立場，而且絕對不是用空嘴嚼舌的作法，像加拿大的離岸風電商 Northland Power，我也是請他們代為轉達，對方也同意彼此間其實是唇齒相關、互有利益，所以他們會覺得應該要互相幫助，也就是說，我們必須想出一套策略去跟不同的國家洽談，瞭解對方的經貿利益在什麼地方，然後加以切入，case by case。

莊委員瑞雄：部長，這件事絕對不能開玩笑。

沈部長榮津：是，我會來注意。

莊委員瑞雄：另外，今天議程還有一個重點，我當然知道它的爭議非常大，那就是工廠管理輔導法的修法，其實本席也有提案，我也認為這個問題應該要解決，因為它等於是個歷史共業，經濟部的進度到底為何？我記得上一次我在連署時，有先問過你們，如果這樣的話，我不再理會你們的態度了，老百姓的問題總是要解決的，你跟我說已經在做處理了，所以本席要請教部長，因為我相信環團會針對這件事情提出抗議，不同的意見本來就會進來，但我要求的是我們修法的方向，亦即就地列管的大方向到底有沒有改變？進度到哪裡？請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我跟委員就重點處進行報告，行政院張景森政委已經召開 6 次的跨部會會議，甚至昨天中午 12 點還在開會。

莊委員瑞雄：是針對工廠管理輔導法？

沈部長榮津：對。現在有幾個方向，2016 年 520 前既存的未登記工廠，符合沒有環境污染、沒有工安問題、有合法繳稅三條件者，採「全面納管、輔導改善、合法經營」三方向進行，但要給我們時間與環團溝通，並召開公聽會，這部分需要一些作業時間，因此這個會期要提出院版有其困難度，但我們會繼續努力打拚。

莊委員瑞雄：這算是政府部門對中小企業在國會中所做的承諾，請你們加速腳步好嗎？

沈部長榮津：好。星期六、日我會去彰化傾聽他們的心聲。

莊委員瑞雄：不是只有彰化而已，高雄、屏東也有很多這種情形。

沈部長榮津：這些地方我都會去關心。

莊委員瑞雄：這個其實也都是發展經濟的一環。

沈部長榮津：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賴委員瑞隆發言。

賴委員瑞隆：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要處理公司法，請問新的公司法是在 11 月 1 日施行嗎？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是。

賴委員瑞隆：公司資料申報截至目前為止，好像只有 20 萬家完成登記，僅占三成，申報截止日期到 1 月底，這部分是否要進一步加強宣導？

沈部長榮津：這部分容我請商業司司長向你說明。

主席：請經濟部商業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鎡：主席、各位委員。到今天早上為止，有 25 萬 2,000 家完成申報，占 36.5% 左右。

賴委員瑞隆：所以尚有 64% 左右未申報，約三分之一申報，三分之二還沒有申報。

李司長鎡：是。

賴委員瑞隆：如果沒有申報，到 1 月底就會開罰嗎？

李司長鎡：我們 1 月底就會盤點出來有多少公司沒有申報，但不會馬上開罰，會個別通知。

賴委員瑞隆：你們要儘快去輔導他們。

李司長鎡：是。

賴委員瑞隆：但重點是要趕快去跟企業溝通與說明，請他們加快申報的速度。

李司長鎡：是，我們有一直在宣導。

賴委員瑞隆：另外，亞太防制洗錢組織最近的初評報告具體建議，要求實質受益人的審查要揭露，1 月份他們的報告要出爐，所以這個都會相互連動影響，希望經濟部能加快腳步，而且當時的目的就是希望在洗錢防制工作做得更完善，得到國際的肯定，請部長在這方面加快速度。

沈部長榮津：我們會來打拚！

賴委員瑞隆：現在中小企業共有 143 萬家，過去企業達到一定數額以上，如 3,000 萬元以上的資本額，1 億元以上收入，員工 100 人以上這些條件時，我們才要求要任用會計師，因為其規模比較大，這個要求算合理，其他一般企業則不需任用會計師。現在若依照賴士葆委員提的條文修正通過，將會增加這些中小企業的負擔，引起很大的民怨。請問部長贊成這項修正案嗎？

沈部長榮津：我們昨天發現這個提案時，就請司長跟委員溝通。我們會考量中小企業的負擔，也會繼續努力和委員溝通。

賴委員瑞隆：這在執政上或立法上都要做全盤的思考，不要去刻意增加。

沈部長榮津：我們昨天接到這個消息之後，在早報立即檢討，並請司長和委員溝通。

賴委員瑞隆：部長，這有沒有涉及刻意圖利會計師的嫌疑？即故意找一些生意讓他們做，有沒有這個嫌疑？

沈部長榮津：我不便對此表示意見。

賴委員瑞隆：但外界擔憂是不是故意讓中小企業……

沈部長榮津：中小企業的負擔……

賴委員瑞隆：請問請會計師要花多少錢？請司長說明。

李司長鎡：市面上各會計師收費的情況……

賴委員瑞隆：一般大概是多少？

李司長鎡：這部分可能要看大小會計師……

賴委員瑞隆：司長不知道嗎？大概多少錢？幾萬塊跑不掉吧！

李司長鎡：是。

賴委員瑞隆：現在有多少家中小企業符合剛才所提的三個條件，需任用會計師？

李司長鎡：目前資本額 3,000 萬元以上的大概有 4 萬 6,000 家，員工人數 100 人以上或淨收入超過 1 億元的，約有 6,000 家至 1 萬家。

賴委員瑞隆：所以加起來共有幾家？

李司長鎡：大概 6 萬家左右。

賴委員瑞隆：現在中小企業共 143 萬家，扣掉 6 萬家，還有 137 萬家未來要納入這個規定，這樣會加重他們的負擔，所以我認為這個條文恐怕是以台北為思考的觀點，此舉會對南部的中小企業造成很大的負擔，希望部長對此要審慎考量。

沈部長榮津：我們會再和委員溝通，要考量中小企業的負擔。

賴委員瑞隆：這項政策一旦實施下去，勢必會引起重大民怨。

沈部長榮津：我們有在注意。

賴委員瑞隆：前幾天有監委提出要經濟部檢討躉購費率部分，我認為躉購費率是政策的方向，部長會不會覺得監委管過頭了？監委竟然管到政策面，政策成功或失敗，負起責任的是政府、政務官，監委根本就負不起這些責任！他如果管弊案，這當然是他的職權，但連政策都要管的話，是不是管過頭了？

沈部長榮津：離岸風電是推行再生能源一個很重要的政策，監委是怕費率太高會影響電價，這個我們可以理解，所以我們要講得更詳細，讓他們能了解。

賴委員瑞隆：我認為這個是屬於政策面，甚至是法令授權的部分，監委如果連這個都可以管，而且他也不用負任何責任，立委要由民意選出來，監委不具有民意基礎，卻要去影響所有的政策，我覺得監委真的是管過頭了！若是有相關弊案，監委當然可以去管，但我認為躉購費率是政策方向，政策的對與錯，是由政務官負起責任，現在監察院去管這件事，若照監委的意思去做，將來政策錯誤，監委負得起這個責任嗎？

沈部長榮津：站在行政部門的立場，我們盡量去把它說明清楚。

賴委員瑞隆：部長，政務官該做的事……

沈部長榮津：我知道。

賴委員瑞隆：我認為這次監委管過頭了，他們已經不斷地擴張自己的權限！

另外，部長之前有提到幫全民省 4,000 億元，請部長再講清楚，4,000 億元是怎麼算出來的？

沈部長榮津：因為今年的躉購電價是 5.8 元，在推動的過程中也都是用躉購電價，但後來我們發現國際上有用競價，所以躉購電價廠商評選在今年 4 月通過後，我們在 6 月用競價的方式，以了解國際開發商對臺灣風場條件的意願如何，6 月招標之後，決標的價格是每度 2.2 元至 2.5 元，和 5.8 元相比，省了 3.3 元，我們也可以不用做，但如果做了之後，對未來電費的負擔可以省 4,000 億元，這是身為公務員認為有意義的事情就應該去做。

賴委員瑞隆：我已經幫部長把表格做出來了，其他世界各國也採用躉購的方式，有的甚至二十年後，等躉購成熟時，才開始採用競價。我十分肯定經濟部很積極，很快就採用競價，讓價格整個下降。如果當時沒有採用競價的方式，而是採取比較保守的做法，可能就不會被社會罵，大家也不會覺得有什麼不一樣，因為前政府時代也是這樣。這個標準和全世界都一樣嘛！

沈部長榮津：對、對、對。

賴委員瑞隆：現在公務員和部長勇於任事，替國家加快這個速度，讓競標價格大幅降低之後，反而被罵、被糾正，這樣公平嗎？

沈部長榮津：我是覺得有意義的事情該做就要做，而且人民和社會都在看，我們坦蕩蕩、問心無愧就好。

賴委員瑞隆：部長，我的意思是要積極對外說明，因為現代社會有一些未必正確的訊息會一再傳播，萬一到最後對的事情、該做的事情都沒人要做的話，除了耗損政府公信力之外，也會讓很多專業、優秀文官的努力受到打擊，我認為不僅不公平，也會使臺灣的進步受到影響。

沈部長榮津：有關委員的提醒，我們會再把它講清楚。

賴委員瑞隆：要勇於對外說明！

沈部長榮津：好。

賴委員瑞隆：接下來，馬前總統前幾天談到能源政策，他說綠能占 10%、核能占 20%、燃氣占 30%、燃煤占 40%，這顯然和公投結果大家對燃煤占比應不斷下降的期待並不相符，請問部長有何看法？

沈部長榮津：現在等於是能源朝多元化發展，事實上也照 50、30、20 的配比在進行；公投過後，針對未來火力機組發電量每年要減 1% 的部分，我們會以 2 個月的時間進行盤點。

賴委員瑞隆：部長，當公投通過火力發電一年要降 1%，你還提出這樣的比例，恐怕是違反公投的意見，也就是和現在大家努力的目標是相違背的。所以我的意思是，像這種東西，部長應該要勇於捍衛政策，不要被模糊掉，因為我們現在正在努力降低，50、30、20 的目標其實符合人民所要的方向，也是你們一直在做的。

最後，最近大家都很關心非洲豬瘟的問題，這不只是農委會的事情，請問部長，如果非洲豬瘟蔓延到臺灣，除了和豬隻有關的產業，對整體經濟會產生什麼樣的影響？

沈部長榮津：莊瑞雄委員提醒過我們，要在所有和人民接觸的場所加強宣導，所以國營會把國營事業都叫來，加油站……

賴委員瑞隆：部長，我問的是你們有沒有評估過，萬一非洲豬瘟蔓延到臺灣，除了農委會評估出豬隻相關產業受影響的金額將有 2,000 億元之外，對臺灣整體經濟行為會不會產生什麼樣的影響？

我的意思是，必須讓國人更清楚這件事情的嚴重性，這樣……

沈部長榮津：好，我們會注意；委員的好意我們會注意。

賴委員瑞隆：你們應該瞭解一下，而且要評估一下，我認為不是只有 2,000 億元而已，如果納入經濟行為的話，受影響的金額恐怕會更大，這一定要提醒國人加強防範。

沈部長榮津：好，我知道，委員關心的是對關聯效果和擴充效果的因應。

賴委員瑞隆：對。謝謝部長，辛苦了。

沈部長榮津：謝謝委員。

主席：請蘇委員震清發言。

蘇委員震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陳召委很厲害也很棒，排了 3 個法案。當然啦！立法委員有法律提案權、修正權和審查權，但首先是這 3 個法案中的工廠管理輔導法，剛才莊委員也有談到，其實本法勢必要修正。剛才我在台下有仔細聽部長說明，你說你們已經召集 6 次跨部會協商？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對。

蘇委員震清：尤其是這裡面有一個大方向。其實不只很多地方中小企業去過我那邊和莊委員那邊，我想，各縣市民意代表也都曾接獲陳情。你剛才講到一個大的方向，就是就地列管，這個大方向絕對不會變嘛？

沈部長榮津：是的。

蘇委員震清：但是這個法律一修正下去，牽涉到的問題太大了，必須非常慎重，所以你說要開公聽會，還要跟環團溝通，沒有錯吧？

沈部長榮津：是的。

蘇委員震清：所以代表你有在做嘛？

沈部長榮津：有。

蘇委員震清：這個會期照理講是到 12 月底就結束，要不要開臨時會我們還需要協商，所以你希望行政院版送進來以後我們再審，對不對？

沈部長榮津：是的。

蘇委員震清：這些原本拿到所謂「臨登」的工廠都會擔心屆時要是你們沒有提出版本，這個工廠臨登到 109 年 6 月 2 日就截止了嘛！

沈部長榮津：我知道。

蘇委員震清：你們已經宣示不再延了嘛！

沈部長榮津：對。

蘇委員震清：有沒有辦法在下個會期提出來？

沈部長榮津：可以，這沒問題。

蘇委員震清：絕對沒問題喔！

沈部長榮津：是的。因為像昨天……

蘇委員震清：取得共識了嗎？

沈部長榮津：昨天 12 點多張政委還把內政部和農委會都找來，討論之後已經有一些方向和共識，現在就在朝這個方向努力。

蘇委員震清：行政院都已經表明態度，說一定會按照就地列管的方向去做，你們也說一定會在下個會期提出來？

沈部長榮津：是的。

蘇委員震清：好，既然院版還沒送進來，我想今天要審這個修正案確實有很大的困難。

沈部長榮津：對。

蘇委員震清：但是我們的會議有公開轉播，這是為了要讓臺灣所有人民都知道，對行政院尤其是經濟部門而言，這絕對不是開玩笑的事！

沈部長榮津：是的。

蘇委員震清：所以我藉這個公開的機會具體建議召委，今天要審查的工廠管理輔導法因為牽扯太大，大體討論結束後可能真的要事緩則圓；但是我認為一定要修法，不能置之不理啦！

沈部長榮津：這是應該的。

蘇委員震清：接下來，我剛才說過立法委員有提案權、修法權和審查權，但是身為民意代表，如果提出的法案沒有面面俱到的話呢？我們是要立好法、修惡法！我實在想不通，為什麼賴士葆委員要提出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的修正案？是不是頭殼被雷公打到了？我沒有涉及人身攻擊，但是我覺得真的很奇怪，可惜他長年參加財政委員會，竟然提出這樣的修正案！

大家都知道，公司財報等表冊是董事會編造的嘛！對不對？他現在要把它改為由董事長、常務董事和會計主管來負責。請問部長，每家公司都有設置常務董事嗎？

沈部長榮津：沒有啦！有的沒有。

蘇委員震清：那怎麼辦？難道要通令所有的公司都一定要設置常務董事，也就是董事要增加 9 人以上嗎？現在是在擾民嗎？

沈部長榮津：這樣規定的話，執行會有困難。

蘇委員震清：本來就是會有困難！他會不知道嗎？我跟你講，他絕對知道！他是故意的啦！修一個法律來讓大家綁手綁腳！我們制定法律的目的是要幫助人民、幫助企業解決問題，而不是要用法律來箝制人民、增加人民的負擔耶！蔡總統也說了，會增加人民負擔的事情要審慎評估。

此外，他的提案還規定這些表冊要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為什麼一定要會計師？我們沒有記帳士嗎？原先規定要會計師簽證的是資本額 3,000 萬元，或達一定規模（員工 100 人或淨收入 1 億元）以上，沒有錯吧？

沈部長榮津：是的。

蘇委員震清：中小企業難道都有超過 100 人嗎？現在是怎樣？為人量身定做嗎？不能這樣啦！制定法律是要讓每個人都有一口飯可吃。部長，5 隻手指頭伸出來都不一樣長，有人愛喝楊桃汁，有人愛喝蘆筍汁，你可以硬要我喝什麼嗎？沒有這種道理啦！但我們還是要有一個規範嘛！沒有錯吧？

沈部長榮津：是的。

蘇委員震清：如果按照他的提案去修正的話，就是不分公司的資本額規模大小，一定要會計師查核簽證，世間有這種道理嗎？難道要記帳士去死嗎？部長，我這樣講難道沒有道理嗎？

沈部長榮津：這樣會增加中小企業的成本……

蘇委員震清：對啊！增加中小企業的成本嘛！

沈部長榮津：這樣會有民怨啦！

蘇委員震清：何止會有民怨，是會引起很大的民怨！他們都活在天龍國，對他們來講都沒差！講難聽一點，包括彰化、嘉義和屏東，這些縣市雖然比較貧窮，也還是有中小企業，為什麼要修工廠管理輔導法？就是因為存在太多的小公司嘛！這樣修的話，好處都給會計師啦！會計師本來就有大公司讓他們記帳，這些記帳士已經很可憐了耶！本來就該輔導中小企業了，現在竟然還要把他們束縛死！提出一個窒礙難行的法案，不就是頭殼被雷公打到嗎？真的沒有道理啦！這就好像之前規定機車要加裝 ABS 跟 CBS，後來又暫緩，就是考慮到人民的感受，因為大家並不是都很富有！以汽車為例，就像我們在群組裡面的討論，大家都知道安全很重要，也都想要安全，為了保護大家的安全，政府是不是就要規定大家買鋼版要有多厚的汽車呢？不對吧！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真的要審慎去評估。本席剛剛也說了，立委有所謂的提案權、修正權及審查權，但是像這種不合理的規定，竟然也拿出來修正？

今天還有一個冷凍空調法，莊瑞雄委員和施義芳也都各有提案，本席要跟召委報告，這幾個案子事態都相當嚴重，本席不反對修法，但要修得更好！像全國有 2、3 萬家的家電業者，他們如果要去幫客戶安裝冷氣，就得繳交 6 萬元加入冷凍空調工會。本席要跟召委說明，我不反對把這個問題提到院會協商，但一定要把莊委員和施委員的提案併案來處理。本席也要在這裡呼籲所有委員，每位委員都有提案權、審查權，所以大家真的要好好制訂對台灣人民、對台灣企業有幫助的法案，千萬不要提一些「烏魯木齊」的東西出來。

像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的修正，就真的太離譜了！還有一堆的記帳士等在那邊！當初為什麼要有會計師和記帳士的存在？「師」跟「士」不一樣！護理師、護士也不一樣，各有生存的空間、謀生的權利；難道都要把他們都修在一起嗎？沒有道理啊！所以我跟召委說，這部分真的不宜進入逐條討論。而且莊委員和本席都有提案，這一條不宜修正啦！以上是本席對這三個法案的看法。謝謝。

主席：請鄭委員運鵬發言。

鄭委員運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發現部長有一項專長，你對每一項政策都可以用淺顯易懂的比喻來讓大家了解，像沒電，「把插頭插鼻孔」，大家就了解了。當然不同的見解，會有不同的意見，但是讓大家了解政府在做什麼，這一點很重要。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是。

鄭委員運鵬：今天有幾個法案，如工廠管理輔導法、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我們在前面質詢的時候，已經討論很多，我就不再講了，我想跟部長討論公司法的部分。剛剛已有多位委員對公司法

做了分析，就賴士葆委員對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所提修正版本來看，就是這樣的狀況，本席做這樣的比喻——強迫透天厝換新帝寶！看部長能否接受？

所謂的透天厝就是台灣的這些中小企業，在我們的特別法證交法裡面，它的簽帳會計系統要換成帝寶式的標準，其實是做不到的。在台灣有登記的中小企業共 1,43 萬 7,616 家，我們當它是住透天厝的，不論是創造台灣的產值、創造就業機會，這些中小企業者貢獻很大。有會計師簽證的大公司大概有 4 萬 6,000 家，我們當它是住豪宅的；更頂級的住在帝寶的就是上市、上櫃公司，也就是證交法裡面的對象，有 1,688 家。如果都強制用帝寶級的會計系統、帳務系統，在那一百四十三萬多家的中小企業，至少有 140 萬家要付出更大的代價，甚至可能做不到。部長剛剛說會增加成本，我覺得不只是增加成本；增加成本如果可以讓它更透明，減少弊端，可能還可以討論，但做不到，這個問題才重要啦！所以透天厝要換成帝寶，這樣的法律規定需要更周延的來思考。

就像那天在討論冷凍空調的時候，部長應該也在場，就第十四條之一來說，並不是每一個建築物、每一個工廠、公司都一定要有冷凍空調設備，它可能只要放一部電風扇就可以了，所以條文中的應設置冷凍空調場所、應保留，其實是不必要的，我放一部電風扇就可以，為什麼一定要保留那個空間？就是這個狀況。

賴士葆委員的版本提到董事長、常務董事及會計主管應編列下列表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於董事會召開會議 30 日前交審計委員會，然後監察人查核，並送交董事會通過。下面又把這些審計委員會、董事長、常務董事跟會計主任又寫一遍。看起來就是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有關審計委員會及監察人的版本調到公司法裡面，重新寫一遍，對不對？大概是這個概念啦！

沈部長榮津：這個在執行上會有其困難。

鄭委員運鵬：我告訴部長困難在哪裡。那 143 萬家住透天厝的中小企業，其大致狀況可能就是一人董事，沒有常務董事，沒有錯吧？

沈部長榮津：對。

鄭委員運鵬：一人董事的，沒有獨立董事，就沒有辦法成立審計委員會，這個也沒有錯嘛！一人公司，它甚至股東就是一個人，百分之百持股，沒有會計主任，自己處理掉，這四個狀況沒有錯吧！你要它符合賴士葆委員所提二百二十八條的修正案，它不是負擔增加，而是做不到啊！沒有常務董事、沒有獨立董事、沒有審計委員會、沒有會計主管、不需要簽證，這不代表它沒有生產力，不代表它沒有辦法做生意，不代表它沒有辦法賺錢、它沒有員工。住透天厝的公司就是如此啊！

所以把特別法納入普通法裡面，你就會把全部的公司都當成上市、上櫃公司處理。我相信在今年公司法大修的時候，我們會再談這個問題，你不要把所有的公司都當成上市、上櫃公司。所以經濟部必需要對所有中小企業——台灣所有要努力創業、要生存的這些公司著想。部長覺得這樣說對不對？

沈部長榮津：這部分我們要注意。

鄭委員運鵬：既然不是每一家公司都要當成帝寶，我剛才講了，它不是增加負擔而已，其實它的爭議是做不到！所以爭議第一點就是沒辦法執行，公司財務報表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這是證交法的規定，沒有這個制度沒辦法執行，沒有錯吧！所以這個條文如果通過的話，他這個公司就要成立審計委員會，但它可能就一個人、二個人或三個人而已，所以沒有審計委員會就做不下去。第二點是會增加中小企業的成本，剛才司長可能也不太方便去講會計師簽證到底需要多少錢，現在證交法的規定是達一定資本額或一定員工跟營業額以上才必須要做，賴委員的版本讓這些中小企業根本就做不到，這一點也沒有錯吧？最後一個爭議，就是權責不分。其實公司負責人不是只有董事長，還有常董、獨董，如果照賴士葆委員版本寫進第二百二十八條的話，就會權責不分！掛誰的名字就要負完全責任，這個也做不到吧！部長，沒有錯吧！你不能強迫這些「透天厝」公司都要去找常董、獨董來成立委員會，然後……

沈部長榮津：讓這些中小企業很困擾。

鄭委員運鵬：部長，其他委員也會跟你請教這個問題，我希望你可以很明確的告訴大家。你再想一下，不是只有增加負擔而已，而是做不到！做不到的法律修下去，我不敢講它是惡法，但是會造成你無法執行，無法執行之後的困擾更大，我相信對這些提案、連署委員的壓力也會更大，你弄了一個做不到的法案，到時候大家都打電話來抗議，這沒有道理嘛！

從昨天到今天，我就接到一些中小企業公司老闆跟員工的電話，他們就說，這是做不到的，公司虧錢沒有關係，我做不到還要被處分！公司的登記有問題，這不是造成大家困擾嗎？而且這不是一家、兩家，是十家、二十家，甚至可能有 140 萬家以上的中小企業會遇到這樣的困境。所以部長，等一下你要跟大家回答的，不止是增加成本而已，增加成本事小，做不到被處分，大家經營不下去，我相信這也是工廠管理輔導法裡面另外的考慮。

沈部長榮津：對。

鄭委員運鵬：同樣的考慮，不要又在這裡「演一齣」啦！拜託部長！

沈部長榮津：是，感謝委員，我們會注意。

鄭委員運鵬：謝謝部長。

沈部長榮津：感恩。

主席：請周陳委員秀霞發言。

周陳委員秀霞：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今天公司法的提議，常務董事的設置並不是在每一家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裡面都有規定，只有在董事人數眾多的公司才有可能會設置常董，因為董事人數過多的公司，比較不容易以集會方式召集董事會來執行董事會的職權，所以才設有常董，進而組成常董的必要。今天賴委員的這個提案，我剛剛聽到好幾位委員都有意見。當然，會有提案就是因為有問題，早上我聽部長的報告，你也認為這裡面是有問題的。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執行會有困難。

周陳委員秀霞：經濟部是不是應該就這個部分研究一下，怎麼做才能夠符合實際的運作。

沈部長榮津：對，我建議暫時不要動它，要不然會明顯影響中小企業。我們會注意，昨天我也請司

長跟委員溝通，我們會繼續努力。

周陳委員秀霞：如果修法後，有空礙難行的地方，就枉費大家修法了。

沈部長榮津：對，現在就是怕會空礙難行。

周陳委員秀霞：公司法原先規定董事對於董事會決議事項，如果有自身利害關係必須要向董事會做說明，如果該事項可能損害公司利益時，還必須要迴避表決。本次修正是把自身利害關係的範圍擴大到董事配偶、二等親內血親跟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的公司，有利害關係事項也都包含在內。

如果家族企業發生全體董事依法統統都必須迴避表決的狀況，請問要怎麼處理？

主席：請經濟部商業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鎡：主席、各位委員。有沒有自身利害關係需要迴避，是就個案來認定。

周陳委員秀霞：依據個案？

李司長鎡：對。

周陳委員秀霞：如果修成這樣，而他全體家族都是董事會成員，統統都要迴避表決，這樣會有問題。

李司長鎡：委員說的是第二百零六條要說明利害關係的重要內容，即這個案件如果跟我們有關係，就要說明內容，至於要不要迴避是另外條文的規定。

周陳委員秀霞：10月22日時，本會召委跟各部會達成兩個月磋商期的共識，現在有沒有共識了？

李司長鎡：報告委員，有利害關係不一定要迴避表決，是對公司有害時才要迴避不得行使表決。剛才您提到的那個條文是，如果這個議案跟我、我的子女或配偶有關係，要講清楚說明白，讓其他的董事成員瞭解，它是這樣的設計。

周陳委員秀霞：接下來本席要請教有關違章工廠的部分，2010年政府為納管違章工廠，增修了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三條、第三十四條，開放2008年3月14日以前既存違章的部分，可以補辦臨登，劃定公告特定地區、擬定輔導方案，最重要的是協助中小企業合法經營，所以2014年有再一次修正是原廠補辦補登的時間，順延三年，到2020年6月到期……

沈部長榮津：109年。

周陳委員秀霞：怎麼推動的方向出來了沒有？現在中小企業都很緊張耶！

沈部長榮津：我利用這個機會跟委員報告，這段期間行政院張景森政委已經召開6次跨部會協調會議，昨天中午12時還請農委會、內政部一起開會，大概有一個方向，我利用今天這個機會向委員報告，即在520以前的未登工廠，假使它沒有環境污染、工安問題，且有合法繳稅，我們會採取全面納管、輔導改善，最後讓它合法經營。我們是朝這個方向進行。

周陳委員秀霞：520以前會做出嗎？只剩半年了！

沈部長榮津：不是啦！是新政府520就職以前的未登記工廠，如果它是沒有環境污染、工安問題、有合法繳稅的未登工廠，我們採取的方向就是納管、輔導改善及合法經營，方向是這樣的。

我跟委員報告，請給我們時間來跟環團溝通，而且未登工廠還要召開公聽會，我們預計在下會期朝這個方向進行，這些未登廠商也會緊張，我們是配合……

周陳委員秀霞：他們很緊張，有兩種，一種是 7,200 間已經申請臨登的部分，它是否可以展延？另一種就是 7,200 間以外的部分，是否要開放？

沈部長榮津：我們預計下會期修法，讓它……

周陳委員秀霞：要趕快，你們是要分開處理還是要一併處理呢？

沈部長榮津：我們利用週六、日下去看各管區的未登工廠，也聽取他們的聲音。

周陳委員秀霞：你們現在有決策方向嗎？是要一併處理還是分開處理？

沈部長榮津：現在的方向就是朝無污染、無工安問題及有繳稅者，我們將全面納管，輔導改善，最後讓它合法經營，要讓他們有路可走啦！

周陳委員秀霞：沒錯，普羅大眾的……

沈部長榮津：對！就是要有同理心啦！

周陳委員秀霞：同理心是你常常在講的。

沈部長榮津：對。

周陳委員秀霞：其實目前領有臨時登記業者的權利應該要受到保障。

沈部長榮津：跟委員報告，他們有成立類似自救會一樣的組織，我們有傾聽他們的聲音。

周陳委員秀霞：沒錯，他們常常來陳情，我們只能請經濟部及政府部門趕快把政策擬定出來，讓大家有方向可遵循。

沈部長榮津：有方向啦！接下來要溝通，因為還要舉行公聽會，也要跟這些未登工廠的廠商座談。

周陳委員秀霞：要快一點。

沈部長榮津：我會來處理。

主席：本席不發言，改提書面質詢。

接下來登記發言的孔委員文吉及鍾委員佳濱均不在場。

請黃委員國昌發言。

黃委員國昌：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件事情我在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質詢過，我質詢完以後，國安局非常重視，因此進行徹查，徹查的結果跟我當初在質詢時質疑的內容一模一樣。

我先帶部長看，最近在臺灣發生一件非常嚴重的事情，是有關於在我們國營企業裡面提供 ERP 服務，也就是整個國營企業基礎資訊系統的建置……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關鍵基礎設施。

黃委員國昌：本來全部都是由一家臺灣的諮詢服務公司建置，最近這半年發生什麼事情？這一家諮詢服務公司裡面的服務人員大量被一間香港商在臺灣設的臺灣分公司大量挖角，而且出現帶離非常多資訊的狀況。這件事情為什麼重要？臺灣這家公司負責的客戶有中油、中鋼、台電等，全部都是臺灣重要的關鍵基礎設施，裡面有非常多重要的資訊。然而，這間香港商的背景為何？他透過層層的交叉持股，最後的控制者是中國人民政協會議山東省委員會第 12 屆委員黎嘉恩。等於是這個香港商在臺灣設分公司以後，透過挖角人才、帶離資訊，潛在有可能取得我們關鍵基礎設施重要的資訊，台電、中鋼、中油全部都是他們在處理的。除了層層交叉持股以外，

背後所控制的德勤中國是高官雲集，除了我剛剛所講的那一位黎先生以外，曾順福也是北京市政協委員。

我提出這個質疑以後，國安局去徹查，查到背後控制的的確就是這些中國的黨政高官，但是接下來的事情我就沒有辦法接受了，為什麼我沒有辦法接受？明明就知道這個德勤中國是一個由中共黨政高官控制的諮詢服務系統的公司，他們在臺灣設立分公司，透過挖角、帶離資訊的方式造成我們關鍵基礎設施外洩的風險。國安局跟我說，他們已經跟經濟部講了，請問經濟部是否收到國安局的來函？

沈部長榮津：請副主委來說明。

主席：請經濟部國營會吳副主任委員說明。

吳副主任委員豐盛：主席、各位委員。有關委員提到經濟部是否收到國安局來函，就國營會這邊，我們目前沒有接到這樣的函文。

黃委員國昌：所以是國安局騙我嗎？不可能吧！

吳副主任委員豐盛：我不清楚，也許經濟部其他的部門有收到，我們一起來進行了解。

黃委員國昌：部長，你如果找人上來回答只是說你們國營會還沒有收到，這個太離譜了啦！我先問部長，這件事情嚴不嚴重？

沈部長榮津：關鍵基礎設施油、電、水，這些都是 utility，這很重要。

黃委員國昌：這很重要，如果幫你們建置這些 ERP 的臺灣諮詢公司的資訊外洩，結果被中國所控制在臺灣設置的分公司把這些資訊都帶走，經濟部難道不需要有所作為嗎？

沈部長榮津：我今天聽到這件事情，這個部分我會請國營會去……

黃委員國昌：部長，請你回去徹查，有兩個可能性，如果國安局騙我，我找國安局負責，但是如果國安局沒有騙我，已經把這件事情報到經濟部，這麼嚴重的事情，部長竟然不知道，你們經濟部內部可能要好好的檢討一下。

最後，按照國安局給我的回覆是，他們把這個資訊跟經濟部講了以後，經濟部只回他們：一切合法，依法行政，謝謝指教。這是什麼態度啊！誰這樣回國安局的？部長，可不可以給我一個交代？

沈部長榮津：這個可能跑到經濟部的資訊中心去了。

黃委員國昌：我不管跑到什麼地方去……

沈部長榮津：我回去查。

黃委員國昌：如果連國安局針對我質詢的內容都這麼重視，最後經徹查，我對於這個香港在臺灣設立分公司背後的中國系統掌握的資訊完全正確，告訴經濟部後卻是這種輕忽的心態在面對，我沒有辦法接受。請部長回去徹查好不好？

沈部長榮津：是。

黃委員國昌：到底是誰跟國安局這樣講？更重要的事情是，面對這樣的事情，經濟部的應對是什麼？這直接牽涉到臺灣的國家安全與國際名聲。

沈部長榮津：因為這個部分是關鍵基礎設施油、電、水，這都是 utility，這不是開玩笑的。

黃委員國昌：對啊！我上次在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質詢這件事情時，國安局都知道這件事有多嚴重，結果告訴經濟部以後，經濟部是以這樣輕忽的心態來處理。

沈部長榮津：這我回去會查，查完之後向委員報告。

黃委員國昌：你不需要跟我報告，你要跟臺灣社會報告，這件事情經濟部打算要怎麼辦？難道要等到具體的危害發生以後，大家才在究責、才在懊惱，當初明明就已經提出過這件事情，結果經濟部沒把它當一回事。

沈部長榮津：我們回去徹查。

黃委員國昌：接著是對臺灣整個經濟市場的侵略，中資要進來臺灣，按照合法的申請程序申請，相關主管機關審查通過，我都沒意見，但問題是現在有很多中資用假冒人頭的方式規避主管機關的審查，最近的一個例子就是大同股票的中資炒股案，造成整個資本市場非常多投資人因此受害。針對這些出借人頭給中資，讓中資迴避我國主管機關審查的行為，部長知不知道在我國目前的法律規範體系下，他們會受到什麼樣的處罰？

沈部長榮津：這個部分我會從投審會這邊來了解一下。

黃委員國昌：我跟你們投審會的同仁打過好幾次交道，他們都很無奈啦！只能夠做形式審查、紙上審查，從樂陞案的時候我就一路問，問到後來好幾個案子統統都是這樣。投審會是一回事，現在投審會能量不足、形式審查、書面審查，根本沒有辦法做好把關，但是我現在是要部長表態，針對出借人頭給中資，規避我國主管機關應該有的許可審查程序，這件事情在我國竟然沒有任何法律效果。如果知道沒有任何法律效果，有一個那麼大的漏洞在那邊，難道相關的主管機關不需要研議怎麼樣把這個漏洞堵起來嗎？

沈部長榮津：我會請投審會好好的檢討過去透過這種……

黃委員國昌：我再跟部長分享一個觀念，「檢討」這兩個字過去兩年臺灣人民已經聽到快要不曉得有什麼感覺了，你要檢討可以，要有具體的行動，去召集金管會、國安會、陸委會研議這個法律漏洞要如何填補。在你們正式提案以前，我這個禮拜已經正式送案了，出借人頭給中資，要規避臺灣法律規範體系的許可審查，這種行為怎麼能縱放，當然要處罰！但我現在擔心的是，我這個小小委員的法律提案永遠排不上議程可以審，永遠都要看行政部門的態度，所以我今天才要部長表態，今天你跟我說你們要來研究、要來檢討，可以啊！具體的行動可不可以一個月之內出來？如果你們認為沒有管制的必要，就勇敢地站出來跟臺灣人民講。

沈部長榮津：這部分我會請負責投審會督導業務的龔次長來研議，因為如果牽涉到兩岸條例，就要回歸到陸委會。

黃委員國昌：對，我知道，所以我剛剛才跟部長建議你們要主動一點，主動去召集陸委會、召集國安會、召集金管會，跨部會大家有個共識，如果認為沒有管制的必要，就勇敢地告訴臺灣人民你們為什麼認為沒有管制必要；如果有管制的必要，你們具體的條文是什麼？要不然我提案以後，你們行政部門消極不作為，我的法案永遠被放在冷凍庫裡沒辦法審啊！部長，可以嗎？

沈部長榮津：這部分我會請龔次長來檢討。

黃委員國昌：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鄭委員天財、鍾委員孔炤、陳委員明文、顏委員寬恒、何委員欣純及羅委員明才均不在場

請高潞·以用·巴臙刺委員發言。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我想帶大家回憶一下工廠管理輔導法的部分，部長，今年 4 月本席提出一個臨時提案，要求經濟部、農委會、內政部在 3 個月內要針對工廠管理輔導法的實施狀況及修法方向提出專案報告，對不對？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對，我們 7 月 3 日已經給了。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7 月 3 日？沒有啊！

沈部長榮津：有啦！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但是還沒有排啊！

沈部長榮津：這個不是我排的……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然後 10 月 22 日在審查工廠管理輔導法的時候，會議一開始，本席也提出程序動議，就是在講這件事情，審查這個報告結束之後，召委陳超明委員最後決議請行政院於本會期結束前提出版本，並且專案報告後才要繼續審查，這個記憶你們還在嗎？

主席：報告高潞·以用委員，剛剛部長有做修法方向的報告。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剛剛說修法方向的報告，問題是我們的決議是提出版本，請問部長，現在版本在哪裡？

沈部長榮津：我們已經在院內召開 6 次的跨部會會議，甚至連昨天中午 12 點都還在開會，因為這牽涉到農委會、內政部營建署的問題，裡面有太多的問題……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不就是因為茲事體大，所以才會說當院版提出來送到立法院時，再來繼續審查，當時的決議不就是這樣嗎？

沈部長榮津：是啊，但是要給我們時間。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今天如果要審查工廠管理輔導法，我們要怎麼審查？部長，你們的版本都還沒提出來，你們開了 6 次會議都還沒做出決議，也還沒送到立法院。

沈部長榮津：跟委員報告，像昨天我們內部都有版本，但是這個版本……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如果……

沈部長榮津：委員，請給我時間讓我向你報告清楚，第一，我們要跟這些團體溝通，包括環團以及那些未登工廠，他們現在有 3 個團體，這些一定要去溝通，溝通之後可以知道他們在想什麼、我們可以幫忙什麼，這樣這個版本就會比較周延，經過周延的討論後，我們就會回到院裡的程序，然後透過行政院再送到大院，我們會這樣做，所以請委員給我們一些時間。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的心情跟召委一樣，因為農地工廠、違章工

廠的問題是真的要趕快解決，可是你們的版本都沒有提出來，我們要怎麼審？如果都還在搞不清楚狀況、不知道怎麼解決、也沒有進行溝通的情況之下，我們立法院要怎麼研議修法？

沈部長榮津：感謝委員的關心……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農委會在去年 8 月已經公布最新的農業農地資源盤點資料，其中提出，目前農地非農用的面積是 6.8 萬公頃，農地工廠占 1 萬 3,871 公頃，這 1 萬 3,871 公頃的農地工廠的產業別是什麼、污染程度到哪裡？我們要如何制定相關的法律措施、要怎麼輔導？因為這件事，我特別去問經濟部中辦，中辦解釋，這是明年的預算，你們要去調查，要把污染程度等所有東西釐清，還要花一年時間！

沈部長榮津：因為這個牽涉到全國性……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如果沒有這些基礎資料，我們怎麼知道要如何輔導？所以不是只是持續延登或是把輔導時效持續延長，這只是治標不治本，並沒有辦法就現在面臨的農地工廠問題做根本的解決，我這樣說對不對？

沈部長榮津：我同意委員關心的部分，跟委員報告，我們已經大概有些方向出來，針對 520 以前的未登記工廠，有三種情況：對於沒有環境污染、沒有工安問題以及有合法繳稅的工廠，我們會採取全面納管，輔導改善，最後合法經營。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輔導的時間要多久，你們也還沒想清楚嘛！

沈部長榮津：有啦！這些我們都有定了。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還是要跟部長……

沈部長榮津：委員，資料在這裡，我有空再向您報告。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部長，我還是要跟你討論，因為我們要輔導那些農地違章工廠到工業區，可是我之前就質詢過，工業區的供需問題不是數字問題，不是我今天提供多少公頃、多少面積的工業區，就能夠解決農地工廠的問題，現在工業區的供需問題不是數字問題，是區位問題。國土計畫法即將要施行了，這個區位你們想清楚了嗎？

監察院對此有提出報告，從 91 年開始到去年（2017 年），兩次的報告都講得非常清楚，你們應該進行全面盤點，行政院、經濟部對於工業用地之供給欠缺整體規劃，也欠缺協調機制。為什麼？工業區的法源有 6 個吧？有那麼多法源，你們去整合了嗎？光是拿科技部的部分來講，當然，這不是經濟部要管的，可是這些工業區的問題不就是因為你們沒有整體的規劃，也沒有做跨部會的協調，所以才導致閒置率很高，自償率很低。這些問題就發生在科技部的工業區裡，並且受到監察院的糾正。

其次，工業局的工業區是不是也有這樣的問題？你們是不是應該做整體的檢討？如果我們有這麼多閒置空間，可是區位不對，這樣也沒有辦法適宜地輔導這些農地工廠合法化。

沈部長榮津：未登記工廠大概有兩個大方向，一個是中大型的群聚、產業聚落的部分，我們會採新訂的都市計畫及開發產業園區來處理，並銜接國土計畫，劃為城鄉發展區，這個一區一區的產業聚落大概會這樣走；所謂比較零星的部分是屬於農地型的零星工廠，我們規劃以使用計畫納

管，我們會進行跨部會協調，昨天就是在協調這個問題，我會請局長找時間好好的向委員報告，我們有在做事。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知道你們昨天有緊急協調。

沈部長榮津：不是緊急，平常就要做。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今天的議程已經排定工廠管理輔導法，我還是在這裡具體的建議把所有的事情談清楚、溝通完再來審議。

沈部長榮津：這樣比較好。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我的心情和召委一樣，農地工廠的問題真的要趕快解決，請行政院儘快解決，不然我們我們無法審查。

沈部長榮津：我和政委都有下鄉去看，大家確實有期待，我們會努力。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lyun·Pacidal 委員：謝謝部長，謝謝主席。

主席：謝謝高潞委員的支持。我是提醒經濟部 and 行政院要加緊腳步將工廠管理輔導法完成，不然中小企業都很擔心，這是提醒他們、警告他們。

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沈部長，我們都希望有越來越多國外投資回來台灣，我和某些委員在推動境外台商回台投資條例，希望能把台商的台資引回台灣，但遇到一些困境，就是 APG，也就是所謂的洗錢防制的部分，回台投資的部分遇到缺人、缺地、缺工等問題，有沒有缺資本？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最近院裡確實有在處理資金回台的問題。

劉委員世芳：現在國發會公布的部分，就我瞭解，真正受益、受惠的廠商不多，大概在 50 間以下，對廠商而言真的是沒有什麼幫助。

沈部長榮津：確實有限。

劉委員世芳：每個和我們聯絡的台商都表示願意按照國際洗錢防制組織的規定，CRS 也開始在做了，這變成一個很奇怪的現象，最近有種說法，在中國大陸要回台投資的廠商數遠低於要到東南亞的，只有不到一半，也就是說要從中國大陸撤資的台商可能會撤到東南亞而不會撤回台灣，這樣怎麼辦？你們有沒有什麼更好的措施可以在經濟商業會議上提出？

沈部長榮津：最近報紙有報導資金要回台卻感覺有點卡卡的，行政院已經在處理了。

劉委員世芳：我的提案已經送出將近一年了，我希望能夠加快腳步，看起來只有一個因素阻擋住，並不是有其他理由，包括國發會、經濟部及其他單位都沒有什麼問題，就是財政部很堅持稅金、課稅等等，這樣不好。如果現在回來的是郭台銘，很多人都會為他開很多大門請他進來，如果回來的是傳統產業就不是這樣，傳統產業想要產業升級，就像今天我們要討論的工廠管理輔導法，對象都是中小企業，結果是這裡也卡、那裡也卡，卡來卡去，這樣不好。

沈部長榮津：我知道，我覺得要盡量讓投資環境舒適，這樣大家比較願意來這裡投資。

劉委員世芳：不但要方便還要有合法的管道，你們要加速進行。

沈部長榮津：上星期我到投資招商中心，我對執行長張銘斌說，每天早上 8 點到 9 點，他要聽各週所接到的電話，執行長要親身掌握每個要回台投資的案子，有哪些問題是我們自己可以解決的問題，有哪些問題是要跨部會解決的，請執行長整理給我，一星期我要來看。

劉委員世芳：這是我欣賞你的地方，我覺得最麻煩的是每個部長在立法院回答任何問題，他們總覺得回答完畢就做完了，其實這是錯的，回答完了除了要列管外還要親自監督，每個步驟都到位才能真正的完成應該做的事情。

沈部長榮津：我們都有列管，對於委員質詢的問題，我們的國會組都有紀錄，研發會都有管考。

劉委員世芳：要研考，要管好才行。

我再請問工業區的部分。有位外商要到台灣投資，他想成立一個亞洲的 hub，但遇到工業局、國貿局、環保局的規範，比如他有些 sample 進來時因為有很多嚴格的規範所以進不來，但如果大學願意申請的話，這個 sample 就可以進來，這個 sample 是一模一樣的。

沈部長榮津：這是 RD 研究發展要用的，我們來解套。

劉委員世芳：他如果要投資的話，這個案子是很大的，可以說是全台灣最大的，我先姑隱其名，既然他要到台灣投資，我們能幫忙就幫忙。

沈部長榮津：好，請委員私下告知我，我來服務，這是好事。

劉委員世芳：部長加油。

沈部長榮津：感謝委員對我們的支持，感恩。

主席：請蔡委員易餘發言。

蔡委員易餘：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主席排了工廠管理輔導法，都是委員的提案版本，我想聽部長對這些委員的提案有什麼看法？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工廠管理輔導法是未登記工廠業者很期待、很寄望的，因為 109 年快要到了，他們感到很驚恐，不知道到底要怎麼走法，他們覺得充滿不確定性。所以行政院對此也很用心，張景森政委已經召開過 6 次跨部會協調會，因為這牽涉到農業問題，這些工廠都位於農地。再者，這又牽涉到都市計畫，涉及內政部營建署，因此我們一直在協調，到昨天中午 12 點還在開會，初步已經有一些方向出來，就是針對 520 以前的未登記工廠……

蔡委員易餘：是 105 年嗎？

沈部長榮津：對，針對未登記工廠中沒有環境污染、沒有工安問題以及有合法繳稅的廠商，採取全面納管、輔導改善，最後合法經營的大方向。

蔡委員易餘：合法經營以後還是比照過去給予補辦登記、取得類似臨時工廠的方式嗎？

沈部長榮津：我們初步已經有一套方向出來了，昨天我們已經討論到這個地步了，如果委員方便，我請局長、主任找時間向委員詳細報告。

蔡委員易餘：好，我提醒部長，這件事不能再拖延了，因為 109 年快要到了，這些公司如果要接訂單，尤其是要接外國訂單的公司，基本上，我們要和外國人做生意，外國人要求的是要有合法工廠證照，過去他們是使用臨時工廠登記證，外國是同意的，所以他們可以接訂單，但 109 年

即將到來，他們現在擔心的是如果屆時這件事沒有被確認的話，他們現在接的單子未來不會被承認。

沈部長榮津：我到彰化就聽到這件事，有家公司向我反映，希望能儘快定案，不然他們真的不能吃、不能睡。

蔡委員易餘：部長要知道台灣有很多產業是隱形冠軍，他們因為土地問題所以都是就近取得廠房，雖然當初他們違反農地農用的規定，但他們也確實經營出了事業體，經過這段時間已經發展到這個程度。當然我們不希望未來再增加，所以對於 105 年 520 之後再有的部分採取即報即拆，我們不是要縱容大家以偷雞摸狗的取巧方式取得合法工廠，即報即拆很重要，如果沒有貫徹即報即拆的話，未來這個問題還是會漫延。過去的狀況是這些在農地上的工廠是在地就業很重要的一環，如果工廠沒有在那裡，整個村莊的人都會沒有工作。

沈部長榮津：這是確實的，說真的，他們對地方有貢獻。

蔡委員易餘：對，所以我們認為這些工廠都是在地的隱形冠軍。

沈部長榮津：我一直強調要以同理心來面對。

蔡委員易餘：部長剛才說張景森政委正在協調，所以今天這個條文會處理嗎？

沈部長榮津：我建議暫緩，因為相關部會已有初步的共識，我們還要做幾個工作，首先要和環團溝通，然後召開公聽會，公聽會蒐集各方意見後，我們就會擬出條文。

蔡委員易餘：這兩個動作需要多久時間？

沈部長榮津：我們希望在下會期。

蔡委員易餘：下會期大概還有 3 個月時間，你們能完成嗎？

沈部長榮津：我會朝這個方向努力。

蔡委員易餘：下會期就是 108 年，時間很接近了。廠商有提到訂單的問題，他們很擔心，所以不能再拖延了。

沈部長榮津：我知道，我希望能在下會期，我們弄個方向出來，這樣大家比較安心，我們會努力。

蔡委員易餘：好，你們要儘速。

沈部長榮津：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廖委員國棟發言。

廖委員國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記得一年前我和部長一起到彰化參加一個非常大的座談會，那是針對農地工廠而開的很大的座談會，會中給部長很多建議，今天我們再把這個法規拿出來，早上你的報告內容是建議用就地列管的方式，就是讓縣政府自己列管，但是你們要把辦法擬訂出來才行。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對，我們現在已經有了初步的草案。

廖委員國棟：剛才也有委員問到這個問題，院版什麼時候出來？不是部長講了算，院版要送出來，立法院才可以審查。

沈部長榮津：那幾個條文要修的部分，在昨天跨部會會議中已經談了，我們還要跟相關的……

廖委員國棟：有結果了嗎？

沈部長榮津：有方向了。

廖委員國棟：意見交換後就沒有結果了嗎？

沈部長榮津：有，有方向了，如有需要我會請……

廖委員國棟：有方向也不一定變成最後的結論。

沈部長榮津：我們初步已經有了方向，我請主任跟局長……

廖委員國棟：你將這個方向用書面送給委員會，我來看一下。

台積電要在台南南科設立 3 奈米工廠，最新的說法是 11 月 14 日環評委員……

沈部長榮津：昨天通過了，3 奈米。

廖委員國棟：11 月 14 日環評委員認為電、水是最大的風險，如果水和電的問題沒有解決，不可能予以通過，一個月前は這樣，一個月後就通過了，其間變化最大的轉捩點在哪裡？為什麼會通過？

沈部長榮津：就是要講清楚、說明白。

廖委員國棟：誰要說清楚？

沈部長榮津：昨天我請曾文生次長帶著自來水公司、水利署、台電直接到環評大會向委員說清楚，讓委員釋懷，所以昨天通過了。

廖委員國棟：我們沒有看到這個過程，聽你這樣講我們也很高興，但我們還是很懷疑，一個月前有水和電的問題，一個月之後就解決了，然後昨天就通過了，這令人懷疑。

沈部長榮津：前回可能是我們的同仁沒有說清楚，委員會擔心，這次我請我們的同仁，並請督導國營事業水電的曾文生次長帶隊，這表示重視、說話算話。

廖委員國棟：台商都在問：我們想回去，但怎麼回去？除了土地還有水電的問題，大家最擔心的就是水電的問題，當水電有問題的時候廠商當然會卻步，政策的不確定性是讓廠商卻步的最大原因。

沈部長榮津：昨天我到台北市電腦同業公會 TCA 會員大會政令宣導，把台商回台投資方案一條、一條唸給大家聽，讓會員、廠商感受到，今天報紙都有報導。

廖委員國棟：你是有這個誠心與決心，但院裡是否會支持你，我很懷疑。

沈部長榮津：這是拼投資的怎麼會不支持呢？一定會支持的，這是拼經濟。

廖委員國棟：當然是要支持，但政策並沒有到達最高峰。

沈部長榮津：有啦！我現在要求投資台灣事務所執行長每天要召開早報。

廖委員國棟：他要跟你彙報嗎？

沈部長榮津：要報回來給我，這樣我才能掌握。

廖委員國棟：我希望這是往前推動的力量。

另外，國際信評機構普羅奇（Shaun Roache）也看到台灣現在的困境，提到亞洲經濟體明年的成長預期普遍會下調，我們現在已經被下調了，但可能還會進一步的削弱，他們還特別點名了

泰國、台灣、韓國和馬來西亞等高依賴出口的國家，尤其是最為脆弱的那幾個國家，你自己的看法呢？

沈部長榮津：明年中美貿易摩擦這件事情還充滿很多不確定性，所以大家都是持比較保守的看法，但是我覺得我們就是要利用機會促進投資，台商回台投資方面，這些都是未來重中之重的方向。

廖委員國棟：你說投資，我看不到，你說出口，我們不利，最起碼內需要有吧？這個三枝箭的經濟成長率的內需是我們可掌控的，前瞻計畫在制定之時，我們想擋又有點要放手，最主要的理由之一，我個人認為就是內需可以造就經濟成長，但到今天已經一年了，成就到底怎麼樣？

沈部長榮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工業區的開發中最重要的就是既有工業區公共設施由地方政府開發功能不足的部分，這次都一起補充，地方開發的工業區公共設施改善後，大家就進去了，安平工業區就是如此。

廖委員國棟：所謂的前瞻條例大部分是軌道，你講的工業區的改善當然是其中一大項目，但成就到底怎樣，我們真的看不出來。

沈部長榮津：有關軌道的部分：第一，高鐵零組件的維修是一個商機；第二，捷運也是一個商機；第三，臺鐵更新改善計畫；第四，輕軌捷運，這四大軌道建設都是商機。

廖委員國棟：我們看到的數據都顯示執行力不佳，整個軌道的前瞻預算執行不佳。

沈部長榮津：可能是土地的問題，土地問題要先解決。

廖委員國棟：這樣就無法變成內需，無法造就經濟成長。

沈部長榮津：經濟部的角度是從產業著手。

廖委員國棟：產業也是一樣。

沈部長榮津：軌道建設會帶動軌道產業。

廖委員國棟：我看你太樂觀、太善良了。

沈部長榮津：不是樂觀，就是要務實。

廖委員國棟：你在部會之間扮演經濟龍頭的角色，在目前只有靠內需……

沈部長榮津：我們也針對內需型服務業加以檢討，現在內需型服務業的痛苦在於生意被網路搶走，大家都在網路下單，導致這些店面型的內需型服務業非常痛苦，我們現在也在注意這個問題，加上現在又都是連鎖加盟店，過去的「店仔」非常辛苦，我們有在注意。

廖委員國棟：聽起來很好聽，但媒體的報導都是倒閉潮。

沈部長榮津：這就是要問題找出來。

廖委員國棟：我們有時候說外國的月亮比較圓，這是歐洲在台商會最新出版的「對台灣建議書」，其中有一段話：「當所有生長在低枝的果實都已經採擷殆盡，而要採取高枝上豐沛多汁的果實，台灣必須要有最佳的解決方案。」，這個方案就在部長的手裡，在部長的腦筋裡，在部長的政策裡。

沈部長榮津：昨天我有看到這則新聞，我會注意。

廖委員國棟：人家都這樣講的時候，我們真的要非常謙卑……

沈部長榮津：這叫做要升級轉型，下面的水果都摘完了，現在要摘上面的確實要有本事，所以要升級。

廖委員國棟：除了有本事之外，我們還要非常謙卑的面對人家的批判、批評與建議，今天我從一開始和你對話，我發現你非常有自信、非常有勇氣也非常有想法。

沈部長榮津：大家要一起打拼。

廖委員國棟：打拼是一定要的，但是我覺得我們要謙卑。

沈部長榮津：好，這沒有問題，謝謝委員。

主席：請蔡委員培慧發言。

蔡委員培慧：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要審查工廠管理輔導法，其中有一些必須釐清的問題，所以我先請教沈部長。

我們先回溯一個歷史的淵源，原本的輔導期間是 99 年 6 月 2 日到 106 年 6 月 2 日，但 103 年 1 月 7 日，上一屆也就是第八屆立委審議的結果是延長 3 年，延到 109 年 6 月 2 日，但針對未登記工廠的輔導並沒有解決任何問題，污水污染的仍然在污染，交通仍然是道路狹隘無法運貨，廠房在農地上任意興建的仍然在任意興建，針對廠商的分析，比如是屬於重度污染、輕度污染、組裝或生產的部分也都沒有分析。很多產業界朋友告訴我，這件事情形成了工工相爭的事實，什麼叫做工工相爭？合法的廠商進入工業園區要負擔土地成本、污水排放成本，還要按照國家排放標準制定生產製程，但違章工廠卻可以任意作為。部長難道認為應該就地合法嗎？應該無限延長嗎？我認為不應該就地合法，不應該無限延長，請部長說明。

主席：請經濟部沈部長說明。

沈部長榮津：主席、各位委員。大家說未登工廠要就地合法，其實不是這樣講，應該說是就地管控，要合法就要付出代價。這些昨天都有討論到，比如使用回饋金、登記回饋金、營運回饋金都是必要的，所以這不是就地合法而是就地管控，請委員放心。

蔡委員培慧：我知道，我就是要聽部長這句話——就地管控，但可以無限延長嗎？第八屆立委時延長 3 年，你們到底輔導了幾間工廠，讓他們順利的完成合法登記？

沈部長榮津：我們針對 105 年 520 以前沒有環境污染、沒有工安問題而且合法繳稅的未登工廠採取全面納管輔導改善，到最後讓他們取得合法經營，這是三部曲。

蔡委員培慧：我瞭解你說的三部曲，但你們要做的工作和是否可以延長登記是兩回事，根本不是延長登記的問題而是經濟部和工業局要面對問題一項、一項的解決。

沈部長榮津：面對問題、處理問題、解決問題，這樣社會才能接受。

蔡委員培慧：對，應該面對問題、處理問題、解決問題，而不是延長。

沈部長榮津：有人誤會為就地合法，這樣說法太簡單了，這會害死人。

蔡委員培慧：我就是要你說這句話，你要面對問題、實質解決才能逐步的處理問題、面對問題、實質解決問題。

沈部長榮津：這叫做社會的期待。

蔡委員培慧：所以你「雄雄」要做延長輔導的修正，根本不是進展。

沈部長榮津：這不是叫「雄雄」而是一步、一步的走。

蔡委員培慧：這確實是「雄雄」。

沈部長榮津：沒有，沒有「雄雄」。

蔡委員培慧：我印象中一個半月前或兩個月前我們要求你們做專案報告，你們有來報告嗎？部會之間也要會商、協商，你們有會商嗎？

沈部長榮津：7月3日我們有給大院資料。

蔡委員培慧：我知道，但你講的只是原則的提示，我覺得數據會說話，過去這三年到底又延了多少？到底協助了多少廠商？有問題的有幾間？實際解決的有幾間？能夠輔導合法的有幾間？我們沒有看到這些數據，所以我們要求經濟部實際解決問題而不是「雄雄」的延長時間。

沈部長榮津：「雄雄」沒有意義，要一步、一步的把問題提出來講，面對問題、處理問題、解決問題比較有意義，我在假日、星期六和星期日都到彰化和中部未登工廠瞭解業界的心聲，瞭解他們的期待是什麼，政府應該做什麼事情。

蔡委員培慧：我剛才說的「工工相爭」不是我亂說的，是廠商告訴我的，不管是要回來的廠商或已經在工業區的廠商都說怎麼會這樣？幾十年來他們付出了很多資金，未登記工廠卻「雄雄」的要來爭取合法工廠，所以在這部分的管理上你要走得穩。

沈部長榮津：對，不然會「食緊拚破碗」，要一步、一步的走，面對問題、處理問題到最後解決問題，這樣社會才會接受。

蔡委員培慧：我今天要特別提出兩個原則：第一，絕對不能就地合法；第二，不應該無限延長。你們給我們的書面報告只有幾張紙，拜託讓我們看到具體的數據。

沈部長榮津：找個時間讓我們經辦的科長、主任，必要時也請局長一起向委員報告。

蔡委員培慧：我要稱讚你們中辦的科長，他很認真。

沈部長榮津：他一隻像牛，我們出去時，未登記工廠的人看到他都叫得出名字，我有出去走，所以我知道。

蔡委員培慧：對，他實在很認真，經常到中部、桃園、高雄行走，我覺得他非常認真。請你們到我的辦公室詳細說明，我堅持這兩個原則，拜託部長一定也要堅持。

沈部長榮津：好，謝謝，感恩。

主席：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高委員志鵬、陳委員超明及蘇委員治芬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與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委員高志鵬書面意見：

經濟委員會質詢稿

2018/12/20

地點：紅樓 101

議程：

一、繼續審查：

(一)本院委員林岱樺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本院委員許淑華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三條、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

(三)本院委員王惠美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

二、繼續審查委員周陳秀霞等 16 人擬具「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三、審查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17 人擬具「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出席：經濟部

- 立法院委員賴士葆等 17 人擬具「公司法」第 228 條條文修正草案

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二百二十八條 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長、常務董事及會計主管應編造下列表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查核，並送交董事會通過：</p> <p>一、營業報告書。</p> <p>二、財務報表。</p> <p>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p> <p>前項表冊，應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規章編造。</p> <p>第一項表冊，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得請求董事長、常務董事及會計主管提前交付查核。</p>	<p>第二百二十八條 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左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p> <p>一、營業報告書。</p> <p>二、財務報表。</p> <p>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p> <p>前項表冊，應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規章編造。</p> <p>第一項表冊，監察人得請求董事會提前交付查核。</p>	<p>公司法自施行以來，不曾於本條文修正有關財報等表冊之規定，以致與市場現況脫節。實際上幾乎所有公司均由實質主管包括董事長、常務董事及會計主管等負責編造財務報告等表冊，而非由董事會編造。另因部分公司尤其是上市公司已廢除監察人，改由獨立董事組成的審計委員會加強對各種財務表冊內容的查核。為回歸專業現實及嚴謹查核程序，爰修訂本條文，明定由公司實質經營財務團隊編造表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再由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查核後，送交董事會通過，以完善機制。</p>

1(1/3)

1. 「公司法修正案」歷經多方辯論之後，已經完成修法程序，並在本月初上路。此次修法多達 148 條，是公司管理上非常大的改變，特別是著墨於公司治理的部分，自然對資本市場運作有所影響。公司治理就是探討「如何治理公司」，其中，最重要的是決定「誰」來治理公司；此次公司法新增的 173 條之 1，在這方面有比較先進的作法，也引發最多的討論。

而這次國民黨委員提的公司法部分條文修正修訂本法第二百二十八條，規定由公司實質經營財務團隊編造表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再由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查核後，送交董事會通過，以回歸專業現實及嚴謹查核程序。想請問經濟部若照此修正通過，會計師查核的人數是否充足？這樣是否會造成工作分量已經相當沉重的會計師，又再加重？而照這樣修法過後，台灣數量最多主要的中小企業是否又有更重的負擔？想請問經濟部，增加會計師查核後，預估一家中小企業一年要多負擔多少查核的經費？恐怕將造成更多民怨及反彈？

- 新公司法已於 11 月 1 日施行，公司須申報大股東資訊，商業司官員表示，統計至今已申請公司約 20 萬家，約 3 成，申報截止日為明年 1 月底。經濟部提醒，為因應國際洗錢防制趨勢，新法新增公司資訊申報規定，公司每年應定期向集保公司的電子資訊平台申報董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 1 成的主要股東資料。經濟部強調，申報資料新制是洗錢防制中的一環，為我國在洗錢防制作為上跨出一大步。未依限完成申報的公司，經過多次催告通知仍未申報才會裁罰，不會一開始就進行裁罰，讓企業措手不及。
2. 新公司法已於 11 月 1 日施行，公司須申報大股東資訊，商業司官員表示，統計至今已申請公司約 20 萬家，約 3 成，申報截止日為明年 1 月底。經濟部提醒，為因應國際洗錢防制趨勢，新法新增公司資訊申報規定，公司每年應定期向集保公司的電子資訊平台申報董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 1 成的主要股東資料。本席先前在公司法上路時就已經質詢過，擔心公司大股東資訊申報的速度可能趕不及在明年 1 月底完成，根據商業司統計目前僅 3 成完成登記，這樣的速度經濟部不會覺得太慢了？還是要打算柔性勸導這些未依限完成申報的公司，雖然上次部長有回答過本席，在申報期限截止後會要經過多次催告通知仍未申報才會裁罰，不會一開始就進行裁罰，但是並不表示經濟部能夠對這件事不做為啊！請問經濟部商業司有沒有研擬相關對策，來鼓勵台灣企業公司加速公司資訊申報的方案？如果沒有，那經濟部商業司能否在一個月內研擬出相關改善方案，研擬完再交由經濟委員會？否則台灣企業跟政府消極抵抗也不是辦法！

1(3)

3. 監察院 10 日針對經濟部推動能源轉型並推動台灣離岸風電發展，並藉由建設在地產業供應鏈一事提出糾正案，認為經濟部離岸風電政策推展操之過急，規畫與執行政策未確切參考其他國家離岸風電發展經驗，且有躉購費率過高等問題。對監察院提出的糾正案，經濟部部長，有什麼要提出說明解釋的？本席在這邊給你申冤。

另外，開發商也認為不是如此，在台主要開發商包括 CIP（丹麥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加拿大北陸電力（Northland Power）、丹麥沃旭能源（Orsted）、德國達德能源（WPD）、新加坡玉山能源、由北陸及玉山共同投資的海龍風力，昨共同發出聯合聲明強調，台灣離岸風電政策有機會推動完整產業生態系發展關鍵時候，「實在不該走回頭路，導致最後錯失良機」。聲明指出，經濟部綠能政策成功吸引全球離岸風電投資者及開發商，為台灣創造世界級的機會，並成為全球再生能源領域焦點，這是台灣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的新契機。此外，發展離岸風電有利台灣以合理電價達到能源自主。另外，先前預告明年躉購費率大幅降低，風電業者對此在聲明中也強調，「躉購費率需穩定才能支持產業的穩定」。

本席也在這邊大力支持經濟部能夠持續發展綠能，也期盼經濟部審慎思考，依據國際實務資訊作出正確決策。

立法委員 高志鵬

1(3/3)

委員陳超明書面意見：

問、公司法 228 條修法的必要性！

一、「公司法」雖然這跟大家比較無關，但是公司法就是公司的憲法，對於公司經營有著絕對的影響，會連帶影響國內外的投資意願，也就會影響經濟發展與工作機會。

二、公司法自施行以來，不曾於本條文修正有關財報等表冊之規定，即可能發生經營與市場現況脫節狀況，也容易讓有心人士利用這樣資訊不透明的狀況對公司上下其手，發生不法。

三、實際上幾乎所有公司均由實質主管包括董事長、常務董事及會計主管等負責編造財務報告等表冊。而現行法令規定由董事會編制顯然已經與現行慣例與經營實況產生落差！

四、有關原條文規定編造表冊須於股東常會召開 30 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但部分公司尤其是上市公司已廢除監察人，改由獨立董事組成的審計委員會加強對各種財務表冊內容的查核。

五、考量專業現實及查核程序，條文內容應一體適用，故應明定由公司實質經營財務團隊編造表冊，經會計師簽證，再由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查核後，送交董事會通過，完善機制以符實需！

問、工廠管理輔導法不合時宜，政府應儘速處理！

一、本法輔導期自民國 99 年 6 月 2 日起至 109 年 6 月 2 日，即將失效。申請輔導工廠登記計有 11,440 家，通過登記有 7,216 家，最後只有 38 家通過輔導成為合法工廠。這表示之前的修法恐怕不合時宜，只訂定十年期限，卻未檢討輔導辦法是否有效？

二、賴清德院長曾經也說要用時間解決，行政單位就該積極面對，針對各種狀況進行檢討與修法，不要再閃躲修法的問題！賴清德 10 月份面對媒體一開始表示，將用 10 年時間把過程合法化，後來又改口，強調會和地方政府共同合作解決問題，並未畫下時間表。

三、賴院長曾經表示：農地工廠遍布全台灣，有其存在背景，一時要求他們搬遷有困難，如果說要求先納管 10 年，若在這個 10 年的過程當中沒有進行合法化的程序，可能 10 年後問題還在原地，這就是實際的狀況，顯示相關的配套並不能解決問題！

四、民眾關心的就是時間，眼看輔導大限不到 2 年將屆，他們引頸期盼賴院長先前的承諾，能夠解套現在卻又落空！時間一天一天過去，民眾期待也漸漸落空，行政院應該具體表態！

問、冷凍空調業管理法修法，關乎人命應儘早完成修法！

一、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的修法，關乎人命，也有迫切性，其修法的目的應把重點放在保護民眾的生命財產上，越早完成修訂，民眾才能儘快地在法律的框架下受到保障！

二、根據本法第三條規範：冷凍空調業，其設計、安裝、保養因專業考量，有其規範與限制。但非供公眾使用者，其簡易之設計不受本此限。

三、公眾設施不論是學校、體育館……等冷凍空調設施涉及公眾安全事關重大，必須依法由合格之冷凍空調業者及技師（技術士）安裝，因冷凍空調涉及冷媒處理，相關安裝保養也與壓力磅數專業有關，而上述因專業疏忽產生之意外也頻傳，故由專業之業者技師（技術士）施作有其安全及專業上的考量！

四、雖現行狀況有些公共設施管理單位，因安裝冷凍空調數量較少而便宜行事，請電器安裝

業者取而代之施工，日後產生之安全問題應由誰負責？正本清源，政府應該從法制面著手稽核，杜絕上述行為！

五、另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也是冷凍空調業者的工作權的保障，如將其他業者納入，有侵犯工作權的疑慮！政府部門應三思而行！

委員蘇治芬書面意見：

2018 年 12 月 20 日

鑒於本院委員提出公司法第 228 條條文修正草案（下稱本草案），本席提出下列問題：

1. 按證券交易法第 14-4 條第 3 項規定：「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者，本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一項規定：「已依本法發行有價證券之公司，除情形特殊，經主管機關另予規定者外，應依下列規定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一、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二、於每會計年度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核閱及提報董事會之財務報告。三、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營運情形。」足見，公司若依法選擇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則相關法律關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已依證券交易法發行有價證券之公司，其年度財務報告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

2. 次按公司法第 202 條規定：「公司業務之執行，除本法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均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可知，公司業務之執行除應由股東會決議事項，皆係由董事會決議，而非特定董事。

3. 然本草案竟無視公司規模以及公司得透過形式選擇適合經營模式，強行將非所有公司皆設置之常務董事、審計委員會納入公司法條文內一體適用，且違背公司業務執行原則上係由董事會決議，而非特定董事行使之立法精神，更忽略證券交易法早有審計委員會以及財務報表申報相關規範，內容顯有疑義。

以上問題，建請經濟部於一週內，提供書面報告給予經濟委員會。

主席：現在休息 1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向各位委員報告，林岱樺委員非常注重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草案，所以請林委員發言，發言時間為 6 分鐘。

林委員岱樺：不用質詢，發言就好了。

主席：你發言完畢之後，我們就馬上要協商，所以發言時間為 6 分鐘，好不好？

林委員岱樺：好，謝謝，感恩。

主席：請林委員岱樺發言。

林委員岱樺：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非常感謝主席。對於目前還在台灣願意打拚的基層中小企業主，也就是農地上工廠，不論景氣的好壞，他們都是堅定的留在台灣，繳稅在台灣，

即使是經營，也是根在台灣，布局全球，他們思思念念的還是一樣，他們願意在台灣這塊土地繳稅，提供好的就業機會，然後自我提升，所以今天再次排工輔法的審查，本席確實是有一些感觸，我們設法在夾縫當中尋找解決農地上工廠的雙贏方法，很多事情確實是無法打掉重練，所以必須在現實跟理想之間尋求妥協，小至個人，大至社會、國家，沒有人想要容忍缺陷、不美好，甚至是違法，但是不得不承認，許多事情就是這樣不完美的存在，甚而已成尾大不掉的事實，所以我們有了被允許的違建，更有藉由租稅和司法特赦提振經濟或解決問題的非常手段，這些當然不是最理想的常態，但卻是面對現實、不得不然的作法。所以本席知道許多環保團體在罵我，但是本席也看到成千上萬的農地上工廠正面臨進不得也退不得的困境，岱樺理解並也尊重環保團體的立場及訴求，不過誅而後快，真的能夠立即徵回農地、恢復農用嗎？面對這些牽涉人民生計的既存現象，除了訴諸道德的消滅，難道不能規劃輔導它走向合法嗎？政府長期無法處理，而這些工廠又氣若懸絲的存在著，透過修法來討論、解決，不好嗎？當「人進來、貨出去」壓垮民進黨的改革理想，人民期待有更好的經濟發展與高薪生活的這個時刻，岱樺跟大家一樣很努力的想要在現實與理想之間找到解決農地上工廠這個棘手問題的答案。民主如果只是一直大聲的罵對方，很難期待問題會獲得圓滿的解決，岱樺很願意就我所看到、想到的部分，來跟環保團體的朋友們一起討論，是不是一定要消滅？還是能夠輔導並納入管理？這是本席語重心長的一些話。

對於召委再次排審查，很努力的尋求各方的共識，建立這樣的平台，深感敬佩，也對今天的議題也有這樣的感觸，對於行政院，我一直充滿期待，也充滿希望，身為執政黨的一員，我非常、非常肯定本黨上任之後很積極，這是過去有史以來最積極的一次，願意面對問題，但是現在本席的情緒是什麼？從充滿希望，我已漸漸失望，我希望我不要走入絕望。在選前，本席跟全國 16 個合法成立的田園工廠的協會去拜訪張景森政委，再加上本屆召委廖國棟召委以及陳超明召委兩次的排審，立法院甚至做出決議，這個會期一定要提出行政院的版本，今天已經是 20 日了，法定本會期結束是 12 月 28 日，本席不曉得到底會不會再有一次臨時會，據報派 1 月 10 日會審完所有預算，現在是 12 月 20 日了，假設如報派所言，1 月 10 日審完預算馬上就會期結束，我不曉得行政院有沒有藐視國會？行政院來得及落實、完成執行嗎？我們代表民意的國會殿堂對你們要求本會期要提出專法，提出行政院的修法版本，你們做得到嗎？在選前，張政委及何副秘書長對業界單位所講的修法方向，我們都是額手稱慶，但是到現在，再次排審查，版本出來了嗎？你們對於我們額手稱慶的方向內容，提出來了嗎？我對於目前行政院包括現在的行政團隊口口聲聲說會站在人民的立場上、站在人民的角度上，希望能夠提升經濟，但是我不曉得它的作為在哪裡。所以我再次表達，對於工輔法，我希望行政單位能夠真的「議而決，決而行」，謝謝。

主席：謝謝林岱樺委員的談話。我也跟各位委員報告，我曉得執政黨很努力要解決問題，但是國民黨的召委勇於擔當，面對問題、處理問題、解決問題，因為這個問題常常會被罵，大家都不敢提出來，廖國棟委員還有我，我是很敢於承擔的，但是剛剛聽到部長跟經濟部的報告，第一，行政院版還沒出來；第二，專案報告也還沒出來，公聽會還沒召開，也尚未跟環保團體溝通。

所以今天討論事項所列第一案「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草案」，另定期審查。

現在繼續進行議程所列討論事項第二案「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上次會議條文及修正動議已經全部宣讀完畢，我們直接進行逐條討論，現在進行協商。

林委員岱樺：主席，工輔法就不協商了？

主席：工輔法不協商。

林委員岱樺：我們可以講一下嗎？不協商沒關係，可不可以講一下何時提出來？講一下好嗎？不協商沒關係，但是要講一下。

主席：好，等一下我下去處理。

（進行協商）

主席：林委員，確實是要讓他們溝通一下，因為今天再次把法條提出來，我相信他們的壓力很大，到 109 年 6 月，早上就有環保團體來罵我了，但是我覺得還是要面對問題、解決問題，讓政府部門積極去處理，我相信下個會期他們一定會提出來，好不好？而且下個會期大部分是法案的討論，這樣好不好？確切的時間先不確定，反正都還有召委在，我們會請他們繼續提，好不好？

林委員岱樺：沒有啦！我個人覺得因為全國拿有臨登的七千多家臨登業者，他們的到期日是後年（109 年）6 月 2 日，下個會期可以說是極限了，如果這個會期不通過，假設明年法案在 4 月至 6 月通過，還要給行政單位 6 個月有關相關的子法以及公告的時間，重點是公告期太長，需要 6 個月，如果 4 月至 6 月通過，再給 6 個月的時間，那麼已經到明年年底了，你們再做相關作業，再下到各縣市地方，也要給予他們 1~2 個月的準備期，那麼就到了 109 年的 1、2 月了，剛好來得及在 109 年 6 月 2 日的期限之前，那七千多家農地上工廠，他們花了幾百萬元，甚至是幾千萬元的消防、環保、水土設施，如果你們沒有做這些事情，那些全部都等同於廢紙 1 張了，全國臨登全部回歸為零，有說六萬多家農地上工廠，又說有三萬多家，6 萬或 3 萬都沒關係，拿有臨登的才七千多家，你們不處理，沒關係！後年（109 年）6 月 2 日這七千多家全部打回原點，全國沒有 1 家農地上工廠是合法的，因為那七千多家已經被你們消滅了，就這樣達到零，打回零點，完全沒有 1 家農地上工廠，連臨登的都沒有，這是多可怕的一件事情，他們違法，已經僱用外勞者，馬上要遣返外勞，然後全國不論你們官方所說的是六萬多家或是三萬多家違法的，你們要怎麼處理？馬上拆嗎？如果你們拆得成，那請你們拆。拆完之後，土地要恢復，你們要怎麼恢復？我現在講的農地上工廠都是已經老老實實十幾年、二十年的老工廠，幾乎很少是新的，當然我也不排除有些是農地在炒作，但是那些少之又少，大概是在北部的地區，在中南部地區，我實在是看不出有在炒地皮。

所以我不曉得下會期當中 4~6 月，你們都說要提出行政院版本，我從上任開始到現在兩年多了，你們開過多少會？行政院版本一直沒出來，現在你要叫我怎麼相信下會期會提得出來？下會期再不通過，全部零農地上工廠，民進黨就是罪人，你讓所有都回到原點，這你們擔得起嗎？這無所謂，問題是讓所有中小企業在農地上工廠一夕之間全部變成違法，我不曉得你們怎麼看待？還能夠根留台灣的這些業者，你們不扶植，我不曉得你們還能照顧誰？以上。謝謝主席

主席：林委員的意見很寶貴，他的壓力也很大，我曉得……

蘇委員震清：我也壓力很大。

主席：大家都壓力很大啦！鳳山區，我以前做成衣的時候，我是小工廠……

蘇委員震清：你也要……

主席：你都不知道。

現在進行協商，處理討論事項第二案「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條文修正草案」。現在有周陳秀霞委員的提案，以及本席、莊瑞雄委員所提的修正動議案。

現在處理第五條。請問各位，有無意見？我們一併保留送院會處理，好不好？

蘇委員震清：好，這些都保留。

主席：處理第九條。本席所提修正動議、莊委員瑞雄所提修正動議及周陳委員秀霞的提案均一併保留，送院會處理。請問各位，有無意見？

處理第十條。本席所提修正動議、莊委員瑞雄所提修正動議及周陳委員秀霞的提案均一併保留，送院會處理。

處理第十四條之一。本席所提修正動議、莊委員瑞雄所提修正動議及周陳委員秀霞的提案均一併保留，送院會處理。

處理第十九條。本席所提修正動議、莊委員瑞雄所提修正動議及周陳委員秀霞的提案均一併保留，送院會處理。

處理第二十條。本席所提修正動議、莊委員瑞雄所提修正動議及周陳委員秀霞的提案均一併保留，送院會處理。

現在處理附帶決議一案兩點，一併保留，送院會處理。請宣讀。

附帶決議：

一、考量設置空調設備之可能空間包含雨遮，為符合預留空調設備及保養維護空間之需求，100 年 4 月 15 日台內營字第 1000802259 號函令限縮雨遮規定，請內政部配合本條規定重新檢討。

二、另為利訂定第十四條之一第二項之公告及規則，在主管機關提出相關草案時，請內政部積極協助研議，俾利主管機關儘速完成相關法制作業。

（協商結束）

主席：現在宣讀協商結論。

協商結論：有關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第五條、第九條、第十條、第十四條之一、第十九條、第二十條，委員陳超明等人所提修正動議、委員莊瑞雄等人所提修正動議、委員周陳秀霞所提草案及附帶決議一案均保留，送院會處理。

主席：報告各位委員，請問各位對照方才宣讀之協商結論通過有無異議？

蘇委員震清：沒有。

主席：無異議，通過。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

討論；本案須交由黨團協商；院會討論時，由陳召集委員超明說明。另外施委員義芳針對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也提出新的修正草案，本席等施委員及其他委員所提之提案可以併案協商時，再召開黨團會議協商。

繼續向各位委員報告，議程所列事項第三案「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詢答完畢，另定期繼續審查。

本日所列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

散會（11 時 29 分）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立法院第9屆第6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一、繼續審查委員周陳秀霞等16人擬具「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二、繼續審查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經濟作業基金、水資源作業基金、經濟特別收入基金、核能發電後端營運基金 (頁次：1－220)

發 言 者	陳超明（主席）、施義芳、莊瑞雄、賴瑞隆、蘇震清、鄭運鵬、邱議瑩、孔文吉、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周陳秀霞
-------	---

立法院第9屆第6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繼續審查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頁次：221－398)

發 言 者	陳超明（主席）、鄭運鵬、孔文吉、廖國棟、莊瑞雄、 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蘇震清、鍾孔炤、劉世芳
-------	--

立法院第9屆第6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一、繼續審查（一）本院委員林岱樺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二）本院委員許淑華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三條、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三）本院委員王惠美等 16 人擬具「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二、繼續審查委員周陳秀霞等 16 人擬具「冷凍空調業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三、審查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17 人擬具「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頁次：399-434)

發 言 者 陳超明（主席）、莊瑞雄、賴瑞隆、蘇震清、鄭運鵬、周陳秀霞、黃國昌、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劉世芳、蔡易餘、廖國棟、蔡培慧、高志鵬、蘇治芬、林岱樺

本期冊別	第二冊（全二冊）
本期期數	4652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29 日（星期二）
發 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 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 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44
網 址	http://lci.ly.gov.tw